

数码照相机

Z 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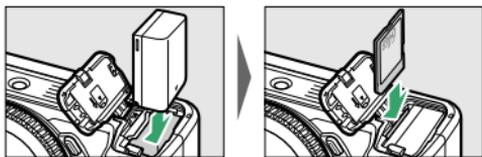
参考指南

- 使用照相机前请仔细阅读本使用说明。
- 为确保正确使用本照相机，请务必阅读“安全须知”（第24页）。
- 请在阅读本使用说明之后妥善保存，以便随时查阅。
- 本使用说明内同时包含有附件的使用说明。

想立即进行拍摄时

准备工作

1 插入电池和存储卡 (☞7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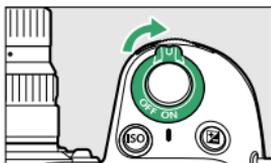
有关电池充电的信息，请参阅“电池充电” (☞76)。

2 安装镜头 (☞80)。



- 将照相机机身上的指示与镜头上的指示对齐 (①)，然后按照图示方向旋转镜头 (②)。
- 您可在照相机上安装挂带。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安装挂带” (☞72)。

3 开启照相机并设定日期和时间 (☞83)。



Z 30 设备型号: N2121

想立即进行拍摄时

包装内物品

请确认您照相机的包装中是否包含下列所有物品。

照相机



EN-EL25 锂离子电池组

挂带 (□72)

保修卡

使用说明书

UC-E24 USB 连接线
(□537)

BF-N1 机身盖



- 存储卡需另行选购。
- 镜头套装的选购者须确认包装中还包含一个镜头。

✔ 尼康下载中心

访问尼康下载中心可下载照相机和镜头的最新固件、尼康工坊和其他尼康软件，以及尼康产品（包括照相机、尼克尔镜头和闪光灯组件）的使用说明。

<https://downloadcenter.nikonimglib.com/>

关于本使用说明

■ 图标

本使用说明使用以下图标和惯例。使用它们有助于您查找所需信息。

	该图标表示注意，提醒您应该在使用本产品前阅读这些信息。
	该图标表示小提示，这些信息在您使用本产品时可能很有帮助。
	该图标表示本使用说明中其他部分的参考页码。

■ 惯例

- 本照相机中使用的SD、SDHC和SDXC存储卡在本使用说明中统称为“存储卡”。SD、SDHC和SDXC有时候也可能称为“SD存储卡”。
- 在整个使用说明中，电池充电器统称为“充电器”。
- 在整个使用说明中，拍摄期间照相机显示屏中的显示统称为“拍摄显示”。
- 在整个使用说明中，智能手机和平板电脑统称为“智能设备”。
- 在整个使用说明中，“默认设定”指的是在出厂时处于生效状态的设定。本使用说明将使用默认设定进行说明。

⚠ 安全须知

“安全须知”包括重要安全使用说明。在使用照相机之前，请务必先阅读本部分内容。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安全须知”（□□24）。

■ 锂离子电池组

锂离子电池组是GB31241-2014《便携式电子产品用锂离子电池和电池组安全要求》对产品的定义名称。本资料也存在对锂离子电池组简称为“电池”的情形。

目录

想立即进行拍摄时	2
包装内物品	4
关于本使用说明	5
安全须知	24
声明	30

开始了解照相机 **37**

照相机部件	37
照相机机身	37
显示屏	41
照相机控制	44
模式拨盘	44
指令拨盘	45
ISO 按钮	45
☒（曝光补偿）按钮	46
显示屏	47
触控控制	52
DISP 按钮	58
Ⓚ和Ⓚ☒（？）按钮	60
Ⓚ☒（ On ）按钮	60
MENU 按钮	62
i 按钮（ i 菜单）	66
Fn1 和 Fn2 按钮	69

开始步骤 **72**

安装挂带	72
------------	----

插入电池和存储卡	73
电池电量	74
剩余可拍摄张数	75
电池充电	76
安装镜头	80
取下镜头	81
打开显示屏	82
开启照相机	83
基础拍摄与播放	85
拍摄照片 ( 自动)	85
录制视频 ( 自动)	90
在视频模式下拍摄照片	93
查看照片	97
查看视频	97
删除不想要的照片	100
基本设定	102
对焦	102
对焦模式	102
AF区域模式	104
触控快门	114
手动对焦	117
保存对焦位置/重新调用对焦位置	120
白平衡	123
调整白平衡	123
静音拍摄	129
为照片评级	131

保护照片不被删除	133
拍摄控制	135
模式拨盘	135
使用模式拨盘	135
P （程序自动）	136
S （快门优先自动）	137
A （光圈优先自动）	138
M （手动）	139
U1、U2和U3（用户设定模式）	143
ISO 按钮	147
调整ISO感光度	147
ISO感光度自动控制	148
 （曝光补偿）按钮	151
调整曝光补偿	151
 （释放模式/自拍）按钮	153
选择释放模式	153
自拍	157
 （ On ）按钮	159
曝光锁定	159
对焦锁定	159
锁定对焦和曝光	159
i菜单	162
i 菜单	162
静止图像	164
设定优化校准	164
白平衡	170

图像品质	178
图像尺寸	179
闪光模式	180
测光	181
Wi-Fi连接	182
动态D-Lighting	182
释放模式	184
减震	185
AF区域模式	186
对焦模式	187
视频	189
设定优化校准	190
白平衡	190
画面尺寸和帧频/视频品质	190
麦克风灵敏度	195
降低风噪	196
测光	197
Wi-Fi连接	197
动态D-Lighting	197
电子减震	197
减震	198
AF区域模式	198
对焦模式	199

播放

200

查看照片	200
全屏播放	200

缩略图播放	201
日历播放	201
照片信息	204
文件信息	205
曝光数据	206
加亮显示	206
RGB直方图	207
拍摄数据	210
概览	214
i 按钮（播放模式）	216
照片	216
视频	219
视频（播放暂停）	219
变焦播放	227
使用变焦播放	227
删除照片	229
使用删除按钮	229
删除多张照片	230

菜单指南

233

默认设定	233
播放菜单默认值	233
照片拍摄菜单默认值	234
视频拍摄菜单默认值	239
自定义设定菜单默认值	241
设定菜单默认值	247
▣ 播放菜单：管理图像	252

删除	252
播放文件夹	253
播放显示选项	253
照片查看	254
旋转至垂直方向	254
幻灯播放	255
查看幻灯播放	255
评级	257
 照片拍摄菜单：拍摄选项	258
重设照片拍摄菜单	259
存储文件夹	260
重新命名文件夹	260
按编号选择文件夹	261
从列表中选择文件夹	263
文件命名	264
选择图像区域	265
图像品质	266
图像尺寸	266
RAW录制	267
ISO感光度设定	268
白平衡	270
白平衡菜单：微调	270
白平衡菜单：选择一个色温	272
手动预设：从照片中复制白平衡	274
设定优化校准	277
从菜单修改优化校准	277
管理优化校准	279

创建自定义优化校准	280
色空间	285
动态D-Lighting	285
长时间曝光降噪	286
高ISO降噪	287
暗角控制	287
衍射补偿	288
自动失真控制	288
闪烁消减拍摄	289
测光	290
闪光控制	291
闪光控制模式	291
无线闪光选项	292
组闪光灯选项	293
闪光模式	293
闪光补偿	293
释放模式	294
对焦模式	294
AF区域模式	294
减震	294
自动包围	295
曝光和闪光包围	296
白平衡包围	301
动态D-Lighting包围	305
多重曝光	309
创建多重曝光	311
HDR（高动态范围）	319

拍摄HDR照片	320
间隔拍摄	326
间隔拍摄	330
延时摄影视频	340
录制延时摄影视频	343
焦距变化拍摄	351
焦距变化拍摄	352
静音拍摄	359
▼ 视频拍摄菜单：视频拍摄选项	361
重设视频拍摄菜单	362
文件命名	362
画面尺寸/帧频	362
视频品质	363
视频文件类型	363
ISO感光度设定	363
白平衡	365
设定优化校准	365
管理优化校准	365
动态D-Lighting	366
高ISO降噪	366
暗角控制	366
衍射补偿	366
自动失真控制	367
闪烁消减	367
测光	368
释放模式（保存帧）	368
对焦模式	368

AF区域模式	368
减震	368
电子减震	369
麦克风灵敏度	369
衰减器	369
频响	370
降低风噪	370
时间码	370
 自定义设定：微调照相机设定	372
重设自定义设定	375
a: 自动对焦.....	375
a1: AF-C优先选择	375
a2: AF-S优先选择	375
a3: 锁定跟踪对焦	376
a4: 使用的对焦点	377
a5: 按方向存储对焦点	377
a6: 触发AF	379
失焦释放	379
a7: 限制AF区域模式选择	380
a8: 对焦点循环方式	380
a9: 对焦点选项	381
手动对焦模式	381
动态区域AF辅助	381
a10: 低光度AF	382
a11: AF模式中的手动对焦环	382
b: 测光/曝光.....	383
b1: 简易曝光补偿	383

b2: 中央重点区域	384
b3: 微调优化曝光	384
c: 计时/AE锁定	385
c1: 快门释放按钮AE-L	385
c2: 自拍	385
c3: 电源关闭延迟	386
d: 拍摄/显示	387
d1: CL模式拍摄速度	387
d2: 一次连拍最多张数	387
d3: 曝光延迟模式	388
d4: 快门类型	388
d5: 文件编号次序	389
d6: 将设置应用于即时取景	391
d7: 取景网格显示	391
d8: 峰值对焦辅助	392
峰值对焦辅助级别	392
峰值对焦加亮显示颜色	392
d9: 连拍模式下查看全部	392
e: 包围/闪光	392
e1: 闪光同步速度	392
e2: 闪光快门速度	394
e3: 闪光曝光补偿	394
e4: 自动ISO感光度控制	395
e5: 自动包围 (M模式)	395
e6: 包围顺序	396
f: 控制	397
f1: 自定义菜单	397

Bluetooth连接	398
f2: 自定义控制 (拍摄)	398
f3: 自定义控制 (播放)	410
f4: 自定义指令拨盘	412
反转方向	412
改变主/副	412
菜单和播放	413
副拨盘帧快进	414
f5: 释放按钮以使用拨盘	414
f6: 反转指示器	415
g: 视频.....	416
g1: 自定义  菜单	416
Bluetooth连接	417
g2: 自定义控制	417
g3: AF速度	426
g4: AF侦测灵敏度	427
g5: 加亮显示	427
显示模式	428
加亮显示阈值	428
Y 设定菜单: 照相机设定	429
格式化存储卡	430
保存用户设定	431
重设用户设定	431
语言 (Language)	431
时区和日期	431
显示屏亮度	432
显示屏色彩平衡	432

录制指示灯亮度	434
信息显示	435
AF微调选项	436
创建并保存微调值	437
选择默认微调值	438
非CPU镜头数据	439
保存对焦位置	439
图像除尘参照图	440
获取图像除尘参考数据	440
像素映射	442
图像注释	443
输入注释	443
附加注释	443
版权信息	444
拍摄者/版权	444
附加版权信息	444
蜂鸣音选项	445
蜂鸣音开启/关闭	445
音量	446
音调	446
触控控制	446
启用/禁用触控控制	447
满帧播放轻拨方向	447
人像自拍模式	447
HDMI	447
飞行模式	447
连接至智能设备	448

配对 (Bluetooth)	448
选择以上传 (Bluetooth)	448
Wi-Fi连接	449
照相机关闭时上传	450
位置数据 (智能设备)	450
连接到计算机	451
Wi-Fi连接	451
网络设定	451
选项	452
MAC地址	453
无线遥控 (ML-L7) 选项	454
无线遥控连接	454
保存无线遥控器	454
删除无线遥控器	454
指定Fn1按钮/指定Fn2按钮	455
一致性标记	455
USB电力输送	455
节能 (照片模式)	458
空插槽时快门释放锁定	458
保存/载入菜单设定	459
保存菜单设定	463
载入菜单设定	463
重设所有设定	464
固件版本	464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润饰菜单: 创建润饰后的副本	466
创建润饰后的副本	467
RAW处理: 从RAW转换为JPEG	470

裁切	475
调整尺寸	476
为多张图像调整尺寸	477
D-Lighting	481
红眼修正	481
矫正	482
失真控制	483
透视控制	484
单色	485
合成照片	485
叠加	486
亮化与暗化	491
裁切视频	494
⇒ 我的菜单/🔍 最近的设定	495
⇒ 我的菜单：创建自定义菜单	495
🔍 最近的设定：访问最近使用的设定	501

建立与计算机或智能设备的无线连接 502

网络选项	502
通过Wi-Fi连接至计算机	503
使用Wi-Fi可进行的操作	503
Wireless Transmitter Utility	503
基础结构模式和访问点模式	503
在访问点模式下进行连接	505
在基础结构模式下进行连接	511
上传照片	520

断开连接与重新连接	525
连接至智能设备	527
SnapBridge应用程序	527
使用SnapBridge可进行的操作	527
无线连接	528
通过蓝牙连接（配对）	528
通过Wi-Fi连接（Wi-Fi模式）	531
故障排除	536
有线连接至计算机和HDMI设备	537
通过USB连接至计算机	537
安装尼康工坊	537
使用尼康工坊复制照片至计算机	538
连接至HDMI设备	542
电视机	542
录制设备	543
连机闪光拍摄	547
“连机”与“遥控”	547
安装在照相机上的闪光灯组件	547
遥控闪光拍摄	547
使用连机闪光灯	548
闪光控制模式	551
闪光模式	552
闪光补偿	555
FV锁定	556

遥控闪光拍摄	559
什么是遥控闪光拍摄?	559
控制遥控闪光灯组件	560
使用SB-500进行光学AWL	560
故障排除	565
联系客户支持前	565
问题和解决方法	567
电池/显示	567
拍摄	567
播放	572
蓝牙和Wi-Fi (无线网络)	574
其他	575
提醒与错误信息	577
提醒	577
错误信息	579
技术注释	583
兼容的镜头和配件	583
显示屏中的显示	584
显示屏	585
兼容的闪光灯组件	594
尼康创意闪光系统 (CLS)	594
使用CLS兼容闪光灯组件时的可用功能 ...	594
.....	594
另购闪光灯组件的注意事项和提示 ...	613
其他兼容的配件	618

使用可充电电源适配器为照相机充电	620
ML-L7遥控器	622
软件	629
照相机的保养	631
存储	631
清洁	631
手动清洁	632
照相机和电池的保养：注意事项	635
照相机的保养	635
电池保养	638
使用充电器（另购）	641
使用可充电电源适配器（另购）	641
技术规格	643
尼康Z 30数码照相机	643
经认可的存储卡	656
便携式充电器（移动电源）	657
存储卡容量	658
可用拍摄时间	660
电池持久力	662
商标和许可证	664
Bluetooth（蓝牙）和Wi-Fi（无线网络功能）	669
索引	673

安全须知

为预防对您或他人造成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请在使用前仔细阅读“安全须知”，并以正确的方法使用。请在阅读本使用说明之后妥善保存，以便随时查阅。

-  **危险**：表示“极有可能造成人员死亡或负重伤的内容”。
-  **警告**：表示“有可能造成人员死亡或负重伤的内容”。
-  **注意**：表示“有可能造成人员负轻伤或财产损失的内容”。

本节使用以下图示和符号对必须遵守的内容作以分类。

-  表示不允许进行的行为。
-  表示不得自行进行拆解、修理或改装。
-  表示紧贴着人体或物体时不允许进行的行为。
-  表示必须进行的行为。

警告

-  **切勿在行走或驾驶时操作。**
否则将导致事故或受伤。

-  **切勿自行拆解、修理或改装。当产品由于跌落等原因而破损使得内部外露时，切勿触碰外露部分。**
否则将导致触电或受伤。

-  **当发现产品变热、冒烟或发出焦味等异常时，请立即取出电池或切断电源。**
若放任不管，将导致起火或烫伤。

-  **切勿使产品被水淋湿。切勿用湿手触碰产品。切勿用湿手插拔电源插头。**
否则将导致触电或起火。

-  **切勿长时间直接接触接通电源的产品。**
否则将导致低温烫伤。

-  **切勿在有可能起火、爆炸的场所使用。**
若有丙烷气、汽油、可燃性喷雾剂等易燃性气体、粉尘的场所使用产品，将导致爆炸或火灾。

-  **切勿透过镜头直接观看太阳或其他强光。**
否则将导致失明或视觉损伤。

-  **切勿使用闪光灯朝驾驶员闪光。**
否则将有可能诱发事故。

 **切勿在婴幼儿伸手可及之处进行保管。**
否则将导致故障或受伤。若误吞细小部件，将会对身体造成伤害。万一意外吞入口中，请立即接受医生诊疗。

 **切勿将挂带等缠绕在颈部。**
否则将会造成事故。

 **切勿使用非指定的电池、充电器、电源适配器以及USB连接线。使用指定的电池、充电器、电源适配器以及USB连接线时，请注意以下事项。**

- 切勿损坏、加工电线或连接线。切勿将重物压在电线或连接线上，也勿加热、用力拉拽或扭曲电线、连接线。
- 切勿连接到用于海外旅行的电子式变压器（旅行转换器）或直交流逆变器电源进行使用。

否则将导致起火或触电。

 **若在充电或使用电源适配器时发生雷鸣，切勿触碰电源插头。**
否则将导致触电。

 **如果插头金属部分或其周边部位附着灰尘，则使用干布将其拭去。**
如果放置不管，则可能会导致起火。

 **在高温环境或低温环境中，切勿直接接触产品。**
否则将可能导致烫伤、低温烫伤或冻伤。

注意

-  **切勿将镜头对着太阳或激光等强光。**
否则将有可能聚光，使内部零件破损或导致起火。进行背光拍摄时，请使太阳充分偏离视角。若仅使太阳稍微偏离视角，也可能导致起火。

-  **在禁止使用本设备的场所，请关闭电源。在禁止使用无线通信的场所，请关闭无线通信功能。**
在医疗机构或飞机中，本设备发出的电磁波可能会干扰周围的设备。

-  **若您将在较长时间内不使用本产品，请取出电池或切断电源适配器的连接。**
否则将导致故障或起火。

-  **切勿将闪光灯紧贴着人体或物体进行闪光。**
否则将导致烫伤或起火。

-  **切勿放置于夏天封闭的车内或直射阳光下等高温环境中。**
否则将导致故障或起火。

-  **切勿近距离或长时间注视录制指示灯。**
否则将可能对视力产生不良影响。

-  **切勿移动安装有照相机或镜头的三脚架。**
否则将导致故障或受伤。

危险（电池）

切勿错误使用电池。

使用时若不遵守注意事项，将导致电池漏液、发热、破裂或起火。

- 切勿使用专用可充电电池以外的可充电电池。
- 切勿将电池投入火中或对其进行加热。
- 切勿拆解电池。
- 切勿将电池与项链、发夹等金属物品接触而导致短路。
- 切勿对电池或其所在的照相机施以强烈撞击或投掷电池、照相机。
- 切勿用钉子刺电池，或是用铁锤敲打，也不要对其进行踩踏。

请按指定的方法进行充电。

否则将导致电池漏液、发热、破裂或起火。

电池漏液进入眼内时，请立即用清水冲洗，并接受医生诊疗。

若置之不理，将会对眼睛造成伤害。

携带进入飞机内时，请遵守航空公司的指示。

若将电池置于高海拔且气压很低的环境中放任不管，将导致电池漏液、发热、破裂或起火。

警告（电池）

-  **切勿在婴幼儿伸手可及之处保管电池。**
万一意外吞入口中，请立即接受医生诊疗。

-  **切勿在宠物等可以接触到的地方保管电池。**
以防它们咬破电池，造成电池漏液、过热、破裂或起火。

-  **切勿将电池浸入水中，或者使其被雨水淋湿。**
否则将导致起火或故障。若电池被弄湿，请用干毛巾等彻底擦干。

-  **若发现电池变色、变形或其他异常，切勿使用。**
若EN-EL25可充电电池超过规定的时间长度仍未完成充电，则务必中止充电。
使用时若不遵守注意事项，将导致电池漏液、发热、破裂或起火。

-  **废旧电池请务必使用绝缘胶带等将电极部分绝缘。**
电极与其他金属接触会导致电池发热、破裂或起火。

-  **若电池漏液接触到皮肤或衣服，请立即用清水冲洗。**
若放任不管，将导致皮肤发炎等症状。

声明

- 未经尼康公司的事先书面许可，对本产品附属的相关使用说明之所有内容，不得以任何形式和任何方式进行翻版、传播、转录或存储在可检索系统内，或者翻译成其他语言。
- 尼康公司保留可随时更改本使用说明内载之硬件及软件的外观和技术规格的权利。
- 本公司已竭尽全力来确保使用说明内载之信息的准确性和完善性。如果您发现任何错误或遗漏，请致电尼康客户支持中心服务热线反映。对此，我们深表感谢。

●有关拷贝或复制限制的注意事项

请注意，通过扫描仪、数码照相机或其他设备，采用数码拷贝或复制的方式来拥有相关资料的行为可能受到法律制裁。

·法律禁止拷贝或复制的项目

请勿非法拷贝或非法复制纸币、硬币、有价证券、国债债券或地方政府债券，即使这类拷贝或复制品上印有“样本”字样亦然。

禁止拷贝或复制国外流通的纸币、硬币或有价证券。除非事先获得政府许可，否则禁止拷贝或复制由政府所发行而尚未使用的邮票或明信片。

请勿拷贝或复制由政府所发行的邮票，以及法律上规定的证明文档。

·关于特定拷贝或复制的注意事项

除非出于商业目的所必须的极少量的拷贝以外，也请不要擅自对企业依法发行的有价证券（股票、债券、支票及礼券等）、月票或优惠券进行拷贝或复制。另外，禁止拷贝或复制政府颁发的护照、公共机构或企事业单位颁发的许可证、身份证以及通行证和餐券等票据。

•关于遵守著作权法的声明

根据著作权法规定，未经著作权权利人的同意，不得擅自使用通过本照相机制作的具有著作权的照片或影音作品。将照片或影音作品仅作个人用途时可以例外，但对于展览或现场表演的照片或影音作品，则即使是个人使用也有可能受到法律限制。

●仅可使用尼康品牌的电子配件

尼康照相机具有复杂的电子电路。只有使用尼康公司专门为该款数码照相机设计制造并验证合格的尼康品牌电子配件（包括镜头、充电器、电池、电源适配器及闪光灯配件），才能够符合其电子电路的操作和安全需要。使用非尼康品牌的电子配件可能会损坏照相机，这种情况下尼康公司将不能提供保修。若使用未标有尼康全息防伪图（如下图所示）的第三方锂离子电池组，将可能会影响照相机正常工作，或导致电池过热、燃烧、破裂或漏液。



有关尼康品牌配件的详细信息，请联系当地的尼康授权经销商。

●存储卡

- 存储卡使用后可能会发热。从照相机取出存储卡时，请小心谨慎。
- 格式化过程中，或者正在记录、删除或向计算机或其他设备复制数据时，请勿执行以下操作。否则，可能会丢失数据或是损坏照相机或存储卡。
 - 切勿取出或插入存储卡
 - 切勿关闭照相机
 - 切勿取下电池
- 切勿用手指或金属物品触碰存储卡端子。
- 切勿对存储卡用力过度。否则，可能会损坏存储卡。
- 切勿弯曲、跌落存储卡或使其受到强烈碰撞。
- 切勿将存储卡置于水中、高温或阳光直射的环境中。
- 切勿在计算机中格式化存储卡。

■ 产品中有害物质的名称及含量

标志	部件名称	有害物质					
		铅 (Pb)	汞 (Hg)	镉 (Cd)	六价 铬 (Cr (VI))	多溴 联苯 (PBB)	多溴 二苯 醚 (PBD E)
	外壳	○	○	○	○	○	○
	被覆	○	○	○	○	○	○
	机械元件	×	○	○	○	○	○
	电子元件	×	○	○	○	○	○
	锂离子电池组	×	○	○	○	○	○

本表格依据SJ/T11364的规定编制。

○：表示该有害物质在该部件所有均质材料中的含量均在GB/T26572规定的限量要求以下。

×：表示该有害物质至少在该部件的某一均质材料中的含量超出GB/T26572规定的限量要求。

但是，以现有的技术条件要使照相机相关产品完全不含有上述有害物质极为困难，并且上述产品都包含在《关于电气电子设备中特定有害物质使用限制指令2011/65/EU》的豁免范围之内。

关于镜头的参考信息

■ 产品中有害物质的名称及含量

标志	部件名称	有害物质					
		铅 (Pb)	汞 (Hg)	镉 (Cd)	六价 铬 (Cr (VI))	多溴 联苯 (PBB)	多溴 二苯 醚 (PBD E)
	外壳	○	○	○	○	○	○
	机械元件	×	○	○	○	○	○
	光学元件	○	○	○	○	○	○
	电子元件	×	○	○	○	○	○
<p>本表格依据SJ/T11364的规定编制。</p> <p>○：表示该有害物质在该部件所有均质材料中的含量均在GB/T26572规定的限量要求以下。</p> <p>×：表示该有害物质至少在该部件的某一均质材料中的含量超出GB/T26572规定的限量要求。</p> <p>但是，以现有的技术条件要使照相机相关产品完全不含有上述有害物质极为困难，并且上述产品都包含在《关于电气电子设备中特定有害物质使用限制指令2011/65/EU》的豁免范围之内。</p>							

✔ 在拍摄重要照片之前

在重要场合进行拍摄（例如，在婚礼上或携带照相机旅行等）之前，请试拍一张测试照片以确认照相机功能是否正常。如果因照相机故障致使影像记录不能保存或不能转存至电脑的，我们建议您立即停止使用照相机，并进行修理。尼康公司无法补救因产品故障而错过的影像记录。

✔ 终身学习

作为尼康“终身学习”保证的一部分，下列网站将持续提供最新在线产品支持、教育及不断更新的各类信息：

- **中国大陆的用户：** <https://www.nikon.com.cn/>

中国大陆地区用户可点击以上网址，登录尼康官方网站，点击“支持及下载”栏目下的“常见问题与解答”，获得常见问题回答（FAQ）和在线的技术支持；点击“如何购买”，可获得本地尼康经销商的联络信息。

- **美国用户：** <https://www.nikonusa.com/>

- **加拿大用户：** <https://www.nikon.ca/>

- **墨西哥用户：** <https://www.nikon.com.mx/>

- **拉丁美洲用户：** <https://www.nikonamericalatina.com/>

- **欧洲用户：** <https://www.europe-nikon.com/suppor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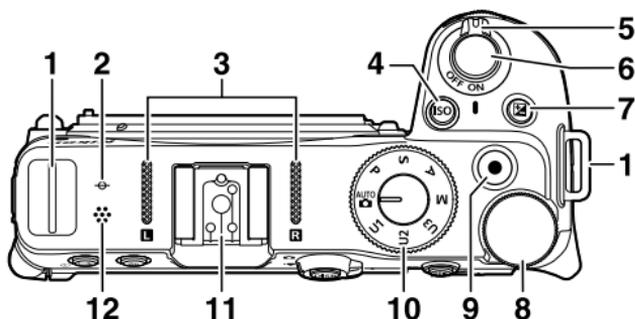
- **亚洲、大洋洲、中东及非洲用户：** <https://www.nikon-asia.com/>

浏览这些网站，可持续获得最新产品信息、提示、常见问题回答（FAQ）以及有关数码成像和拍摄的一般性建议。您也可向本地尼康经销商获取更详细的信息。有关联络信息，请访问以下网址：<https://imaging.nikon.com/>

开始了解照相机

照相机部件

照相机机身



1 照相机背带孔
(☞72)

2 ϕ (焦平面标记;
☞119)

3 立体声麦克风
(☞90)

4 **ISO**按钮 (☞45、
☞147)

5 电源开关 (☞83)

6 快门释放按钮
(☞85)

7 **AE-L/AF-L**按钮 (☞46、
☞151)

8 主指令拨盘 (☞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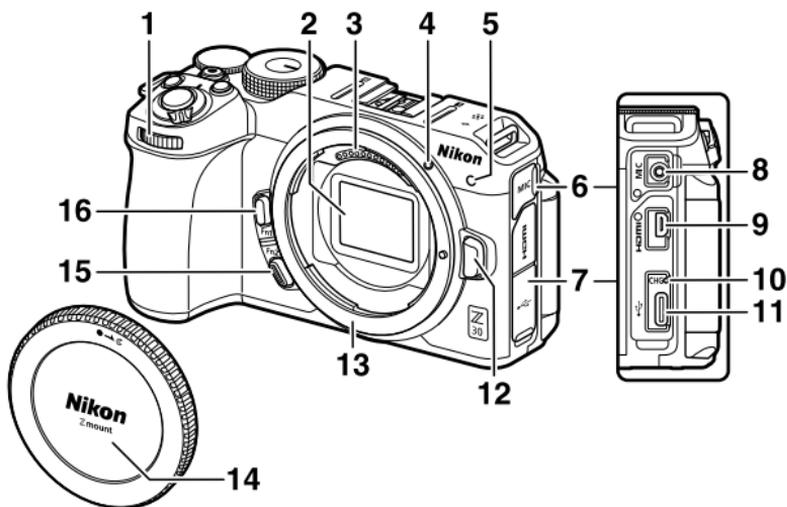
9 视频录制按钮
(☞90)

10 模式拨盘 (☞44、
☞135)

11 配件热靴 (用于另购
的闪光灯组件;

☞548、☞594)

12 扬声器 (☞98)



1 副指令拨盘 (☞45)

2 影像传感器 (☞632)

3 CPU接点

4 镜头安装标记
(☞80)

5 录制指示灯 (☞92、
☞434)

自拍指示灯 (☞157)

6 麦克风接口盖

7 HDMI和USB接口盖

8 外置麦克风接口
(☞620)

9 HDMI接口 (☞542)

10 充电指示灯 (☞76、
☞620)

11 USB接口 (☞455、
☞53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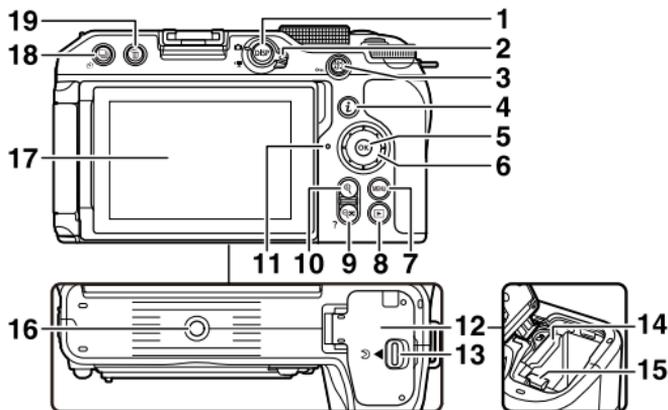
12 镜头释放按钮
(☞81)

13 镜头卡口 (☞80、
☞119)

14 机身盖 (☞80)

15 **Fn2**按钮 (☞69、
☞102)

16 **Fn1**按钮 (☞69、
☞123)



- 1 **DISP**按钮 (☞58)
- 2 照片/视频选择器 (☞85、☞90)
- 3 **ON**按钮 (☞60、☞133、☞159)
- 4 **i**按钮 (☞66、☞162)
- 5 **OK**按钮 (☞63)
- 6 多重选择器 (☞63、☞109)
- 7 **MENU**按钮 (☞62、☞233)
- 8 **▶**按钮 (☞97、☞200)
- 9 **⊗(?)**按钮 (☞60、☞66、☞200、☞2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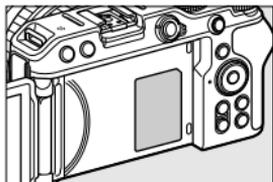
- 10 **⊗**按钮 (☞60、☞117、☞200、☞227)
- 11 存储卡存取指示灯 (☞88、☞92)
- 12 电池舱/存储卡插槽盖
- 13 电池舱/存储卡插槽盖锁闩
- 14 存储卡插槽 (☞73)
- 15 电池锁闩 (☞73)
- 16 三脚架连接孔
- 17 显示屏 (☞47、☞52、☞114)
- 18 **⏏**按钮 (☞153、☞157)
- 19 **⏏**按钮 (☞100、☞229)

✓ 切勿触摸影像传感器

在任何情况下都不可挤压影像传感器，不可用清洁工具捅戳或对其使劲挤压吹气球，否则可能会划伤或损坏传感器。有关清洁影像传感器的信息，请参阅“手动清洁”（□632）。

✓ 产品序列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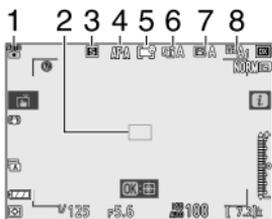
打开显示屏可找到本产品的序列号。



显示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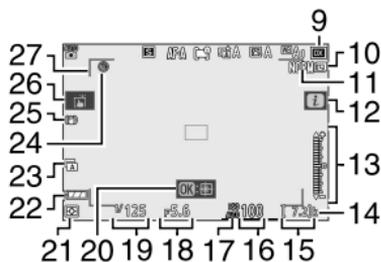
■ 照片模式

在默认设定下，显示屏中会显示以下指示。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技术注释”中的“显示屏中的显示”（☞58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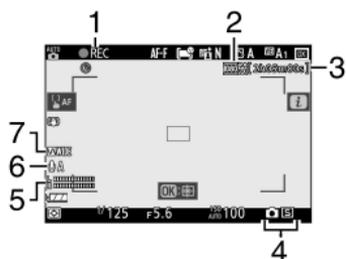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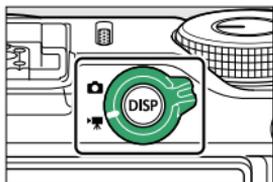
- 1 拍摄模式（☞135）
- 2 对焦点（☞104）
- 3 释放模式（☞153）
- 4 对焦模式（☞102）
- 5 AF区域模式（☞104）

- 6 动态D-Lighting（☞182）
- 7 优化校准（☞164、☞277）
- 8 白平衡（☞123、☞170、☞270）



- | | | | |
|----|--|----|------------------|
| 9 | 图像区域 (☐265) | 19 | 快门速度 (☐137、☐139) |
| 10 | 图像尺寸 (☐179) | 20 | 对象跟踪AF (☐113) |
| 11 | 图像品质 (☐178) | 21 | 测光 (☐181) |
| 12 | i图标 (☐162) | 22 | 电池电量指示 (☐74) |
| 13 | 曝光指示
曝光 (☐140)
曝光补偿 (☐151) | 23 | 快门类型 (☐388) |
| 14 | “k” (当剩余存储空间
足够拍摄1000张以上
时出现; ☐75) | 24 | ⊙图标 (☐84) |
| 15 | 剩余可拍摄张数
(☐75、☐658) | 25 | 减震指示 (☐185) |
| 16 | ISO感光度 (☐147) | 26 | 触控拍摄 (☐114) |
| 17 | ISO感光度指示
(☐147)
自动ISO感光度指示
(☐148) | 27 | AF区域框 (☐105) |
| 18 | 光圈 (☐138、☐139) | | |

■ 视频模式



1 录制指示 (☞90)

“无视频”指示
(☞92)

2 画面尺寸和帧频/视频
品质 (☞190)

3 剩余时间 (☞90)

4 释放模式 (静态拍
摄; ☞157)

5 声音级别 (☞19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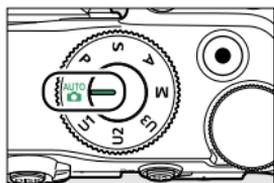
6 麦克风灵敏度
(☞195)

7 频响 (☞370)

照相机控制

模式拨盘

旋转模式拨盘可选择一种拍摄模式。



模式	说明
 自动	一种简单的“即取即拍”模式，由照相机控制设定（□85、□90）。
P 程序自动	由照相机设定快门速度和光圈以获得良好曝光。
S 快门优先自动	由您选择快门速度；照相机选择光圈以达到良好效果。
A 光圈优先自动	由您选择光圈；照相机选择快门速度以达到良好效果。
M 手动	快门速度和光圈都由您控制。
U1 U2 U3 用户设定模式	为这些位置指定常用设定，以便快速调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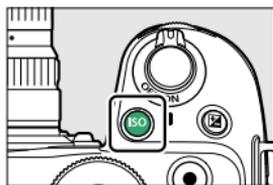
指令拨盘

旋转指令拨盘可选择快门速度、光圈的设定或者指定给其他照相机控制的功能。



ISO按钮

根据光线条件，调整照相机对光线的敏感度（ISO感光度）。



■ 照片模式

您可通过按住**ISO**按钮并旋转主指令拨盘来调整ISO感光度。

- 在**P**、**S**、**A**和**M**模式下，您可以按住**ISO**按钮并旋转副指令拨盘在“**ISO AUTO**”（启用ISO感光度自动控制）或“**ISO**”（禁用ISO感光度自动控制）间进行选择。

- 在☺模式下，设定固定为**ISO-A (AUTO)**，照相机自动设定ISO感光度。

■■ 视频模式

您可通过按住**ISO**按钮并旋转主指令拨盘来调整ISO感光度。视频拍摄的ISO感光度仅能在**M**模式下调整。

- 将[ISO感光度设定]>[自动ISO控制(M模式)]选择为[关闭]时，将应用为[ISO感光度设定]>[ISO感光度(M模式)]选择的值。
- 您可以通过按住**ISO**按钮并旋转副指令拨盘，在“**ISO AUTO**”（启用ISO感光度自动控制）和“**ISO**”（禁用ISO感光度自动控制）间进行选择。

☒（曝光补偿）按钮

用于更改照相机建议的曝光值。曝光补偿可用于使照片更亮或更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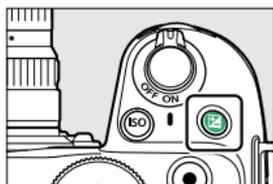


-1EV

无曝光补偿

+1EV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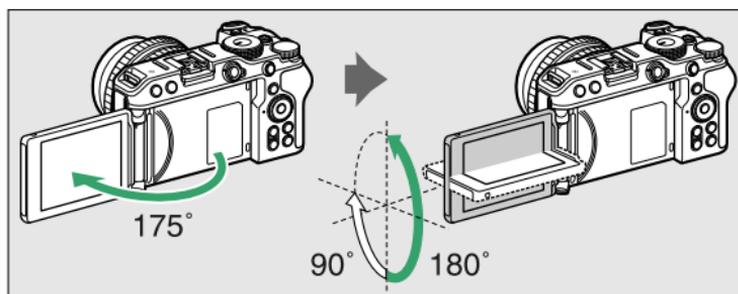
- 您可通过按住  按钮并旋转任一指令拨盘来调整曝光补偿。



- 值越高，拍摄对象越亮，值越低，拍摄对象则越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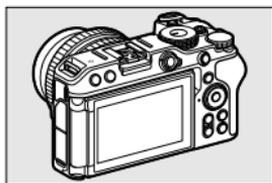
显示屏

显示屏的方向和角度可进行调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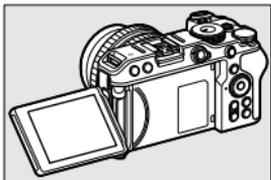
●正常拍摄

正常拍摄时，将显示屏置于照相机机身内，屏幕朝外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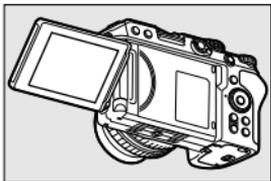
●低角度拍摄

使用照相机在低位拍摄时，将显示屏朝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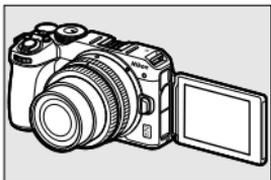
●高角度拍摄

使用照相机在高位拍摄时，将显示屏朝下。



●人像自拍模式

当显示屏朝向照相机的正面时，照相机将切换为人像自拍模式（[☞4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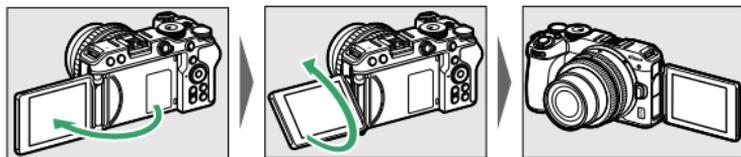
✔ 关于显示屏的注意事项

- 旋转显示屏时，请在允许的范围内缓慢旋转。用力过度会导致照相机机身和显示屏损坏。
- 不使用显示屏时，推荐将显示屏的屏幕旋至内侧并置于照相机机身之内，以防损坏和脏污。
- 请勿通过抓握显示屏的方式携带照相机。否则可能会导致损坏照相机。

■ 使用人像自拍模式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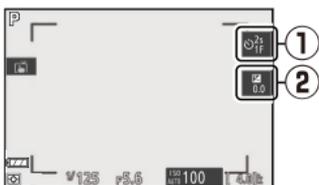
如果将显示屏置于人像自拍模式位置，其将切换为人像自拍模式。

显示屏将显示如镜子反射般的图像（倒像），但实际图像则以从照相机看到的视图进行保存。



- 在人像自拍模式下，您可使用显示屏上的触控控制在照片模式期间设定自拍和曝光补偿；而在视频模式期间，则可设定曝光补偿。
- 如果轻触自拍图标 (①)，可以设定拍摄时滞和拍摄张数。

- 如果轻触曝光补偿图标 (②)，可以更改图像亮度。



-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进行对焦。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拍摄照片。
- 可以使用触控AF和触控快门。
- 按下视频录制按钮时，如果处于照片模式，会拍摄照片。如果处于视频模式，则将开始视频拍摄。
- 如果显示屏离开人像自拍模式位置，人像自拍模式将结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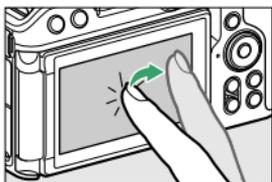
✔ 人像自拍模式

在人像自拍模式下，请注意以下几点：

- 人像自拍模式期间，除电源开关、快门释放按钮、视频录制按钮、照片/视频选择器和模式拨盘外的其他控制都将禁用。
 - 如果在将自定义设定c3[**电源关闭延迟**] > [**待机定时器**] 设为少于1分钟时，约1分钟内没有执行任何操作，或当设为1分钟或以上时，在指定的时间内没有执行任何操作，待机定时器将超过时效。
 - 以下设定将固定。
 - [**释放模式**]： [**自拍**]
 - 视频拍摄菜单中的[**对焦模式**]： [**全时AF**]
 - [**触控控制**] > [**启用/禁用触控控制**]： [**启用**]
 - 无法使用以下功能。
 - [**长时间曝光降噪**]
 - [**自动包围**]
 - [**HDR(高动态范围)**]
 - [**曝光延迟模式**]
 - 将设定菜单中的[**人像自拍模式**] (□447) 设为[**禁用**]时，即使将显示屏置于人像自拍模式位置，也不会切换为人像自拍模式。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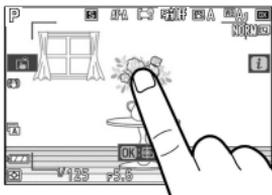
触控控制

触摸感应显示屏具备各种控制，您可通过用手指触摸屏幕来操作这些控制。



■ 对焦并释放快门

- 轻触显示屏可对焦于所选点（触控AF）。



- 在照片模式下，快门将在您从屏幕中抬起手指时释放（触控快门）。
- 触控快门/AF设定可通过轻触  图标进行调整（□114）。



调整设定

- 轻触屏幕中加亮显示的设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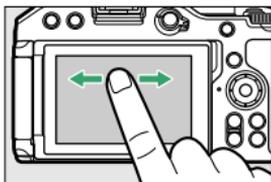


- 随后即可通过轻触图标或滑块选择所需选项。
- 轻触  或按下  可选择所选项并返回上一级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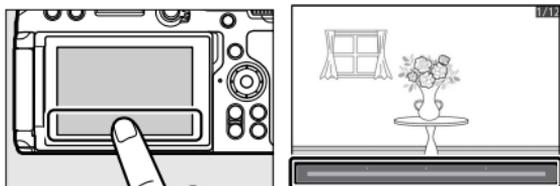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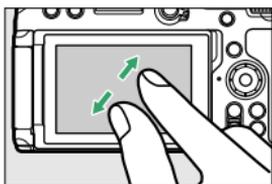
- 在全屏播放过程中向左或向右轻拨可查看其他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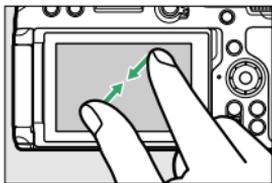
- 在全屏播放中，轻触屏幕底部会显示一个图像快进条。在快进条上向左或向右滑动手指可快速滚动至其他照片。



- 若要放大在全屏播放期间显示的照片，请使用分开动作或者快速轻触屏幕2次。您可通过使用手指分开动作进行放大和并拢动作进行缩小来调整缩放率。



- 缩放期间使用滑动动作可查看图像的其他部分。
- 缩放期间快速轻触屏幕2次可取消缩放。
- 在全屏播放过程中使用并拢动作可“缩小”至缩略图查看。使用并拢和分开动作可从4张、9张及72张中选择图像显示数量。



- 当显示72张画面时，使用并拢动作可选择日历播放。使用分开动作则可返回72张画面显示。

查看视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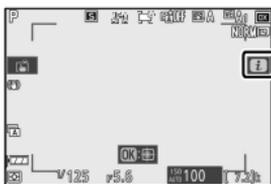
- 视频以一个图标标识；若要开始播放，请轻触屏幕指南。



- 轻触屏幕可暂停播放。再次轻触可恢复播放。
- 轻触可退回全屏播放。

i菜单

- 拍摄期间轻触图标可显示*i*菜单（[0066](#)、[00162](#)）。



- 轻触项目可查看并更改选项。



■ 文本输入

- 显示键盘时，您可通过轻触按键输入文本。



1 文本显示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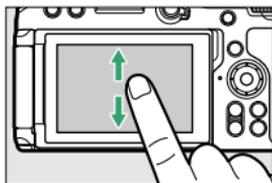
3 键盘选择

2 键盘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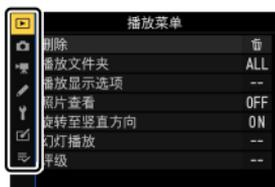
- 若要定位光标，请轻触◀或▶或者直接在文本显示区中轻触。
- 若要切换大小写和符号键盘，请轻触键盘选择按钮。

■ 菜单操作方法

- 向上或向下滑动可滚动显示。



- 轻触菜单图标可选择菜单。



- 轻触菜单项目可显示选项。随后即可通过轻触图标或滑块选择所需选项。



- 若要退出而不更改设定，请轻触.



✓ 触摸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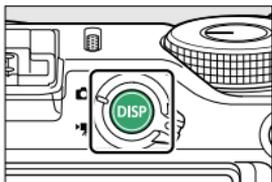
- 触摸屏可对静电作出反应。使用指甲或戴着手套触摸时，屏幕可能不会作出反应。
- 切勿使用锋利物品触碰屏幕。
- 切勿用力过度。
- 当贴有第三方保护膜时，屏幕可能不会作出反应。
- 同时触摸多处地方时，屏幕可能不会作出反应。

✔ 启用或禁用触控控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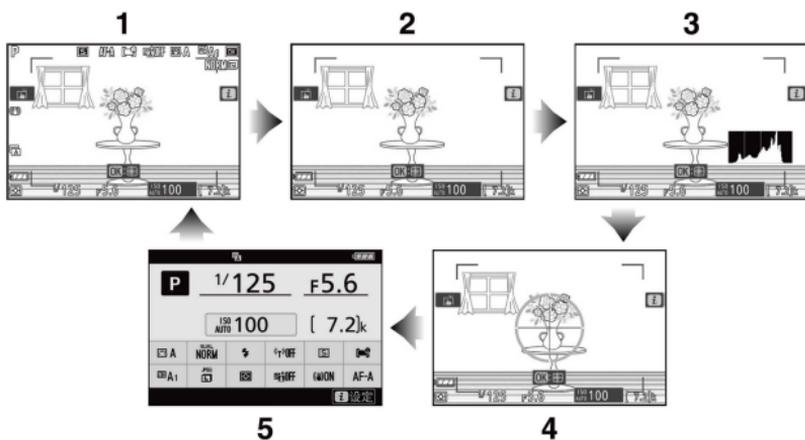
您可使用设定菜单中的[触控控制]项目启用或禁用触控控制。

DISP按钮

使用DISP按钮可在以下显示中循环：



■ 照片模式



- 1 指示开启
- 2 简单显示
- 3 直方图^{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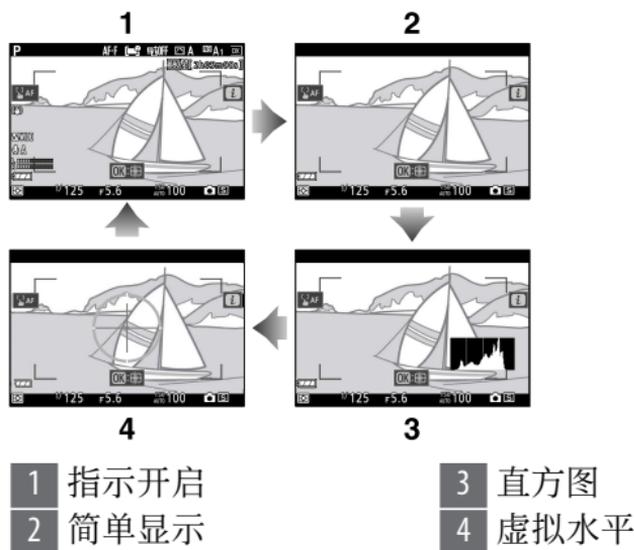
- 4 虚拟水平
- 5 信息显示 (☞590)

- 1 将自定义设定d6[将设置应用于即时取景]选为[开启]时显示。
- 2 在多重曝光拍摄期间，[重叠拍摄]选为[开启]时不显示。

关闭信息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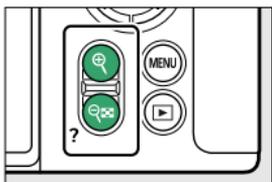
在自定义设定f2[自定义控制(拍摄)]中，可以指定[即时取景信息显示关闭]以通过按下某一按钮来关闭信息显示。再按一次该按钮即可开启显示。

视频模式



Q和Q₃ (?) 按钮

在拍摄或播放期间放大或缩小显示屏中的显示。



■■ 拍摄

按下Q可在拍摄期间放大镜头视野。按下Q可增加缩放率，按下Q₃ (?)则可减小缩放率。

■■ 播放

按下Q可在全屏播放期间放大照片。按下Q可增加缩放率，按下Q₃ (?)则可减小缩放率。当照片全屏显示时，按下Q₃ (?)可“缩小”至缩略图列表。当显示72张画面时，按下Q₃ (?)可选择日历播放。

AF-L (O₁) 按钮

在拍摄时锁定对焦和曝光，或者在播放期间保护图像。



■■ 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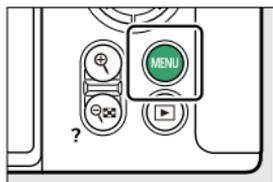
同时锁定对焦和曝光。

■■ 播放

保护当前图像。

MENU按钮

按下MENU按钮可查看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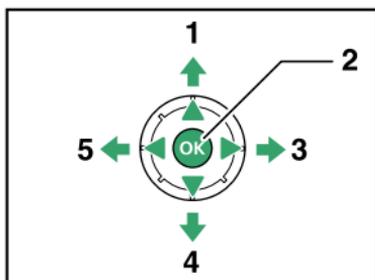
- 1 [播放菜单]
(☎252)
- 2 [照片拍摄菜单]
(☎258)
- 3 [视频拍摄菜单]
(☎361)
- 4 [自定义设定菜单]
(☎372)
- 5 [设定菜单] (☎429)

- 6 [润饰菜单]
(☎466)
- 7 [我的菜单]/[最近的设定]* (☎495)
- 8 [帮助图标] (☎66)
- 9 当前设定

* 您可选择所显示的菜单。默认设定为[我的菜单]。

■ 使用菜单

您可使用多重选择器和OK按钮操作菜单。



1 向上移动光标

2 选择加亮显示的项目

3 显示子菜单，选择加亮显示的项目或向右移动光标

4 向下移动光标

5 取消并返回上一级菜单，或向左移动光标

1 加亮显示当前菜单的图标。

按下 \odot 将光标定位于菜单选择区域。



2 选择一个菜单。

按下  或  选择所需菜单。



3 将光标定位于所选菜单。

按下  将光标定位于所选菜单。



4 加亮显示菜单项目。

按下  或  加亮显示一个菜单项目。



5 显示选项。

按下  显示所选菜单项目的选项。



6 加亮显示选项。

按下  或  加亮显示一个选项。



7 选择加亮显示的选项。



- 按下  可选择加亮显示的选项。
- 按下 **MENU** 按钮则不进行选择直接退出。
- 若要退出菜单并返回拍摄模式，请半按快门释放按钮。

✔ 显示为灰色的项目

根据模式和照相机状态的不同，某些项目和菜单选项可能不可用。不可用的项目显示为灰色。

🔗 ⓘ (帮助) 图标

- 若当前所选项具有相关帮助信息，您可通过按下  (?) 按钮进行查看。
- 按下  或  可进行滚动。
- 再次按下  (?) 可返回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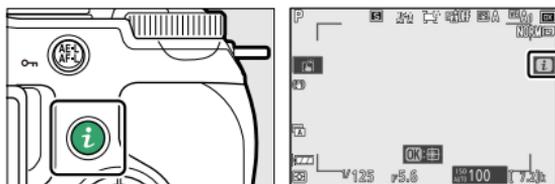


🔗 触控控制

您也可使用触控控制来操作菜单 ([☞52](#))。

i按钮 (**i**菜单)

若要快速访问常用设定，请按下 **i** 按钮或轻触  图标查看 **i** 菜单。



- 在照片模式和视频模式下显示的菜单不同。



- 选项可通过在屏幕中轻触项目，或者加亮显示项目并按下 \odot 进行查看；随后使用多重选择器即可进行选择。
- 对于照相机显示屏幕指南的项目，您可在*i*菜单中加亮显示该项目并旋转指令拨盘对其进行调整。在某些情况下，需要同时使用主指令拨盘和副指令拨盘进行调整。



播放*i*菜单

在播放过程中按下*i*按钮将显示常用播放选项的相应*i*菜单。



■ 自定义*i*菜单

拍摄期间*i*菜单中所示的项目可使用自定义设定f1或g1[自定义 **i** 菜单]进行选择。

1 加亮显示自定义设定f1或g1[自定义 **i** 菜单]并按下 \odot 。



有关使用菜单的信息，请参阅“MENU按钮”（ \square 62）。

2 加亮显示您要改变的位置并按下 \odot 。



屏幕中将显示可用于所选位置的项目列表。

3 加亮显示所需项目并按下 \odot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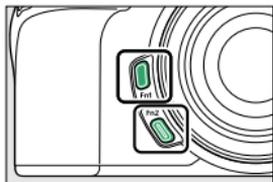
- 该项目将被指定给所选位置，并且屏幕中将显示步骤2中出现的选项。
- 根据需要重复步骤2和3。

4 按下MENU按钮。

更改将被保存，并且屏幕中将显示自定义设定菜单。

Fn1和Fn2按钮

使用**Fn1**或**Fn2**按钮可快速访问所选设定。



- 在默认设定下，为**Fn1**按钮指定了白平衡 (☐123)，并为**Fn2**按钮指定了对焦和AF区域模式选择 (☐102)。
- 您可通过按住**Fn1**或**Fn2**按钮并旋转指令拨盘调整为相应按钮所指定的设定。在某些情况下，需要同时使用主指令拨盘和副指令拨盘进行调整。

■ 选择Fn1和Fn2按钮的功能

可以使用自定义设定f2[自定义控制(拍摄)]或g2[自定义控制]>[Fn1按钮]和[Fn2按钮]来选择Fn1和Fn2按钮执行的功能。

1 加亮显示自定义设定f2[自定义控制(拍摄)]或g2[自定义控制]并按下 \odot 。



有关使用菜单的信息，请参阅“MENU按钮”（ \square 62）。

2 加亮显示所需按钮的选项并按下 \odot 。



屏幕中将显示可用于所选按钮的项目列表。

3 加亮显示所需项目并按下 \odot 。



- 该项目将被指定给所选按钮，并且屏幕中将显示步骤2中出现的选项。
- 重复步骤2和3，将功能指定给其余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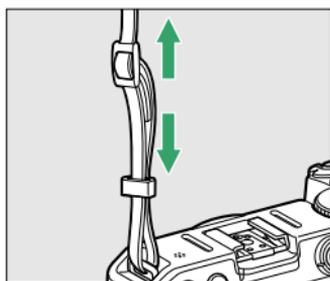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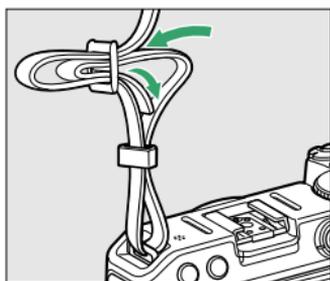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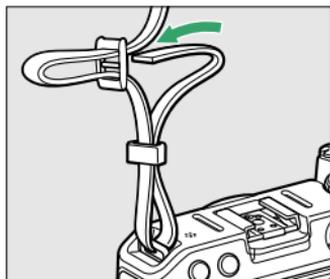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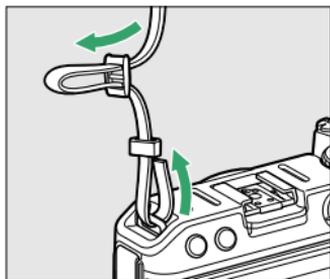
4 按下MENU按钮。

更改将被保存，并且屏幕中将显示自定义设定菜单。

开始步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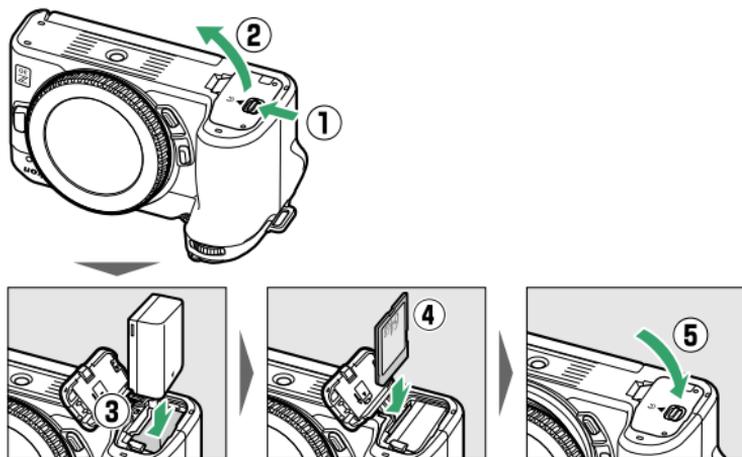
安装挂带

安装挂带（附送或另购的挂带）的步骤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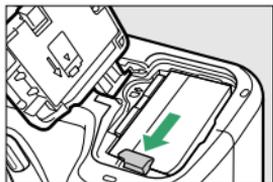
插入电池和存储卡

- 请在插入或取出电池和存储卡前先关闭照相机。
- 用电池将橙色电池锁闩压向一边，同时将电池滑入电池舱直至锁闩将其锁定到位。
- 如图示方向持拿存储卡，并将其径直推入插槽直至卡入正确位置发出咔嚓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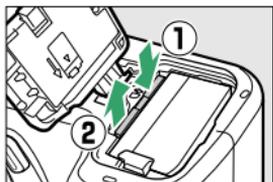
✓ 取出电池

若要取出电池，请关闭照相机并打开电池舱/存储卡插槽盖。如箭头所示方向按电池锁闩以释放电池，然后用手取出电池。



✓ 取出存储卡

确认存储卡存取指示灯熄灭后，关闭照相机并打开电池舱/存储卡插槽盖。向里按存储卡将其弹出（①），然后向外拉以将其取出（②）。



电池电量

- 照相机开启期间，拍摄显示中将显示电池电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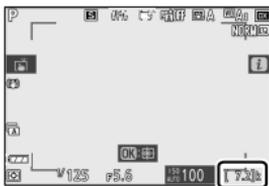
- 随着电池电量的减少，电池电量显示将发生改变，从变为和。当电池电量降低至时，请暂停拍摄并为电池充电或准备一块备用电池。
- 若屏幕中显示信息**[快门释放按钮已禁用。给电池重新充电。]**，请为电池充电或更换电池。

✔ 待机定时器

照相机使用待机定时器以帮助减少电池电量消耗。若大约30秒内未执行任何操作，待机定时器将超过时效，且显示屏将会关闭。在关闭的几秒前显示会变暗。半按快门释放按钮可重新激活显示。待机定时器自动超过时效之前的时间长度可使用自定义设定c3**[电源关闭延迟]**>**[待机定时器]**进行选择。

剩余可拍摄张数

- 当照相机处于开启状态时，拍摄显示中会显示当前设定下可拍摄的照片数量。
- 超过1000的值将以千位和百位数来显示，而十位数以下舍弃。例如，1500和1599之间的值显示为1.5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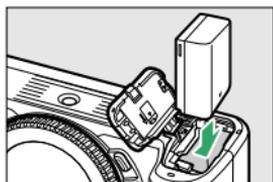
电池充电

使用前，请将附送的EN-EL25电池充满电。电池已插入照相机时，请使用附送的USB连接线连接照相机和计算机以进行充电。

✓ 电池保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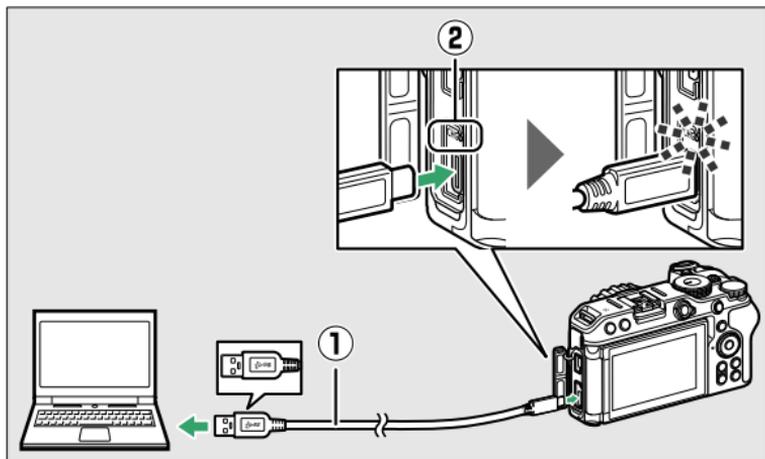
请阅读并遵循“安全须知”（□24）和“照相机和电池的保养：注意事项”（□635）中的警告和注意事项。

1 将EN-EL25插入照相机（□73）。



2 确认照相机已关闭后，将附送的USB连接线 (①) 连接到照相机，然后再将其连接到计算机。

切勿用力过度或试图斜着插入连接器。



- 充电前，请先打开计算机。
- 充电过程中照相机充电指示灯 (②) 将以琥珀色点亮。充电完成时指示灯熄灭。
- 电池充满电的时间约为7小时40分钟（以5V/500mA的输入对电量耗尽的电池进行充电时）。根据计算机上USB接口的标准和类型，充电时间可能会更短。
- 充电完成后，请断开USB连接线的连接。请确保在断开连接线时径直拔出连接器。
- 通过UC-E25 USB连接线（另购）连接时，计算机也可为电池充电。

✔ 使用附送的USB连接线充电时的注意事项

- 若由于电池不兼容或者照相机温度升高等原因，使用附送的USB连接线连接照相机和计算机无法为电池充电，充电指示灯将快速闪烁约30秒，然后熄灭。若充电指示灯熄灭且您未看到电池充电，请开启照相机并检查电池电量。
 - 充电时，请勿使用USB集线器或键盘的接口。请直接连接照相机和计算机。
 - 若充电时计算机进入休眠（睡眠模式），照相机会停止充电。若要继续充电，请将计算机从休眠（睡眠模式）唤醒。
 - 根据计算机型号和产品技术规格的不同，某些计算机无法为照相机充电。
-

✔ 使用附送的USB连接线或另购的UC-E25 USB连接线进行供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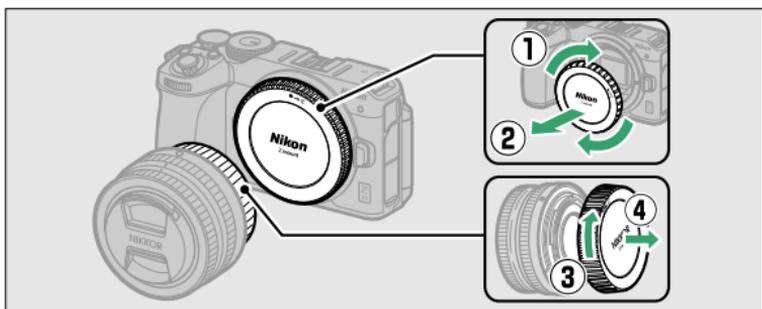
- 若在设定菜单中将[USB电力输送]选为[启用]，照相机开启时将为照相机供电。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电力输送”和“充电”（□457）。
- 照相机通过外部电源供电时，电池将不会充电。
- 若使用附送的USB连接线从计算机供电，即使在供电期间也会消耗照相机的电池。若使用另购的UC-E25 USB连接线，将不会消耗照相机的电池（根据计算机型号和技术规格的不同，也可能会消耗照相机的电池）。

✔ 从家用插座充电或供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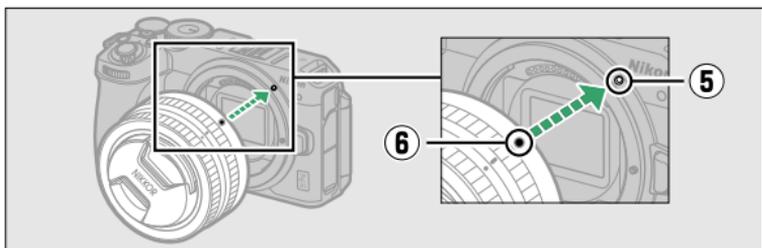
从家用插座充电或供电时，请使用另购的EH-7P可充电电源适配器（□620）。

安装镜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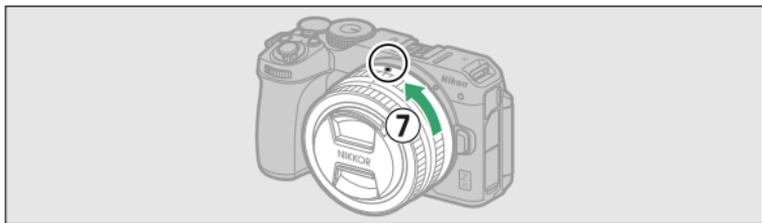
- 本照相机可与Z卡口镜头一起使用。本使用说明中，我们一般以一个尼克尔 Z DX 16–50mm f/3.5–6.3 VR镜头为例来进行说明。
- 请注意防止灰尘进入照相机。
- 安装镜头前请先确认照相机处于关闭状态。
 - 取下照相机机身盖（①、②）和镜头后盖（③、④）。



- 对齐照相机（⑤）和镜头（⑥）上的安装标记。切勿触摸影像传感器和镜头接点。



- 如图所示旋转镜头直至卡入正确位置发出咔嗒声 (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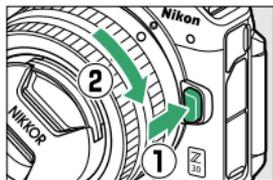
- 拍摄照片前请取下镜头前盖。

✓ F卡口镜头

- 使用F卡口镜头前，请务必安装FTZ II/FTZ卡口适配器（另购）（□619）。
- 试图将F卡口镜头直接安装至照相机可能会损坏镜头或影像传感器。

取下镜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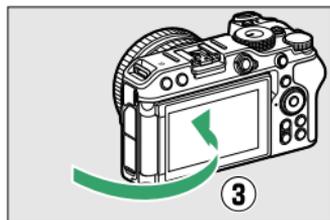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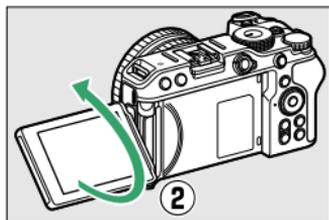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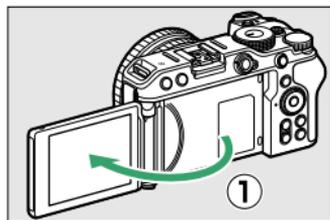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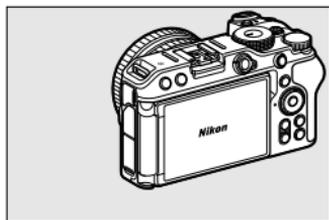
- 关闭照相机后，请按住镜头释放按钮 (1) 并按图示方向转动镜头 (2)，然后取下镜头。



- 取下镜头后，请重新盖上镜头盖和照相机机身盖。

打开显示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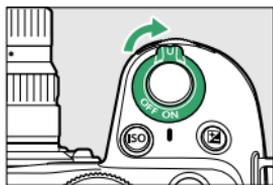
慢慢旋转显示屏，不要过度用力。



开启照相机

首次开启照相机时，将显示时钟设定画面。设定照相机时钟（设定时钟前无法执行其他操作）。

1 开启照相机。



- 将显示[日期和时间]画面。

2 设定时钟。



- 按下 \odot 或 \odot 加亮显示日期和时间，然后按下 \blacktriangle 或 \blacktriangledown 进行更改。
- 按下 OK 以确认日期和时间设定。
- 将显示信息[完成。]，然后照相机切换到拍摄模式。

✔🕒图标

拍摄显示中闪烁的🕒图标表示照相机时钟已被重设。新拍摄照片中记录的日期和时间将不正确；请使用设定菜单中的**[时区和日期]>[日期和时间]**选项将时钟设为正确的时间和日期。照相机时钟由单独的时钟电池供电。当照相机中插有主电池时，时钟电池会充电。电池充满电需要大约2天。一旦充满电，其可为时钟供电约1个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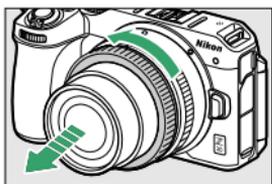
基础拍摄与播放

拍摄照片 (📷自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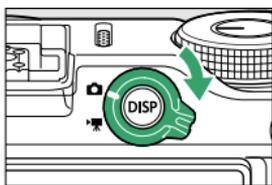
选择📷（自动）模式可进行简单的“即取即拍”型拍摄。

✔ 具备可伸缩镜筒的镜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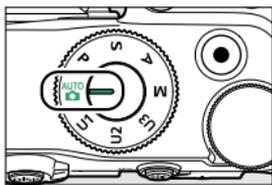
具备可伸缩镜筒的镜头在使用前必须先伸出。如图所示旋转变焦环直至镜头卡入伸出的位置发出咔嚓声。



1 通过将照片/视频选择器旋转至📷选择照片模式。



2 将模式拨盘旋转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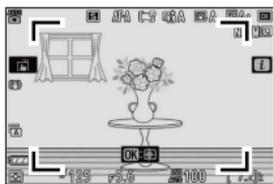
3 准备照相机。

用右手握住照相机的操作手柄，用左手托住照相机机身或镜头，并将肘部抵住胸部两侧以作支撑。



风景（横向）方向 人像（竖直）方向

4 进行照片构图。



将主要拍摄对象置于AF区域框（）内。

- AF区域框将消失，照相机侦测到的人物拍摄对象的脸部周围将出现一个表示对焦点的黄色边框。若照相机侦测到拍摄对象的眼部，黄色对焦点则将出现在拍摄对象两只眼睛中的一只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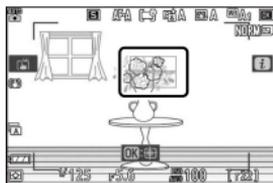


拍摄照片（ 自动）

5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进行对焦。



- 照相机完成对焦时，对焦点将显示为绿色。若照相机无法对焦，AF区域框将会闪烁。



- 若照相机侦测到人物的脸部或眼部，当拍摄对象清晰对焦时，对焦点将以绿色点亮。当照相机不能对焦时，对焦点将以红色闪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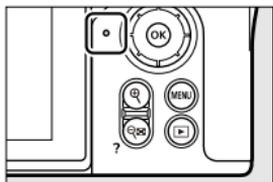


6 平稳地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拍摄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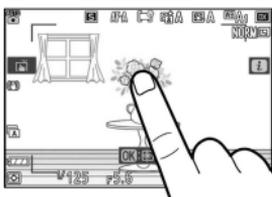
✔ 存储卡存取指示灯

照片记录过程中，存储卡存取指示灯将点亮。**请勿取出存储卡和电池。**



✔ 触控快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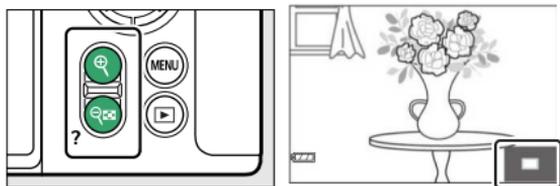
您也可以通过轻触显示屏来拍摄照片。轻触拍摄对象进行对焦，然后抬起手指即可释放快门。



✔ 在照片模式下变焦

在照片模式下按下 \odot 按钮可放大视野（最高约31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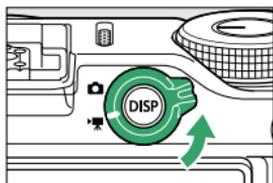
- 每次按下 \odot 按钮时可增加缩放率，每次按下 \odot (?)按钮时则可减小缩放率。
- 显示当前可见区域的导航窗口将出现在屏幕的右下角。
- 使用多重选择器可滚动至显示屏中不可视的画面区域。



录制视频（自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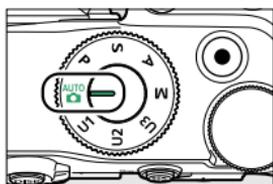
（自动）模式还可用于简单的“即取即拍”型视频录制。

1 通过将照片/视频选择器旋转至选择视频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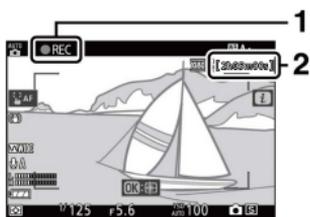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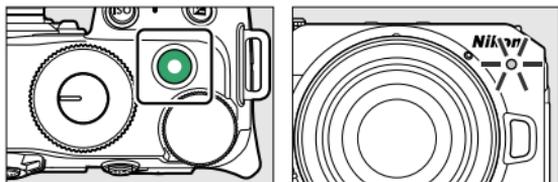
请注意，当照相机处于视频模式时，另购的闪光灯组件无法使用。

2 将模式拨盘旋转至。



3 按下视频录制按钮开始录制。

- 录制指示灯将点亮，显示屏中将显示录制指示。
显示屏还显示剩余时间，即可录制至存储卡中的新视频片段的大致时间长度。



1 录制指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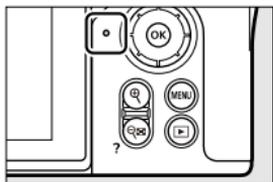
2 剩余时间

- 声音通过内置麦克风进行录制。录制期间切勿遮盖麦克风。
- 若您在录制过程中轻触显示屏中的拍摄对象，该拍摄对象在画面中移动时，对焦点将对其进行跟踪 (□113)。

4 再次按下视频录制按钮结束录制。

✓ 存储卡存取指示灯

视频记录过程中，存储卡存取指示灯将点亮。**请勿取出存储卡和电池。**



✓ 图标

 图标表示无法录制视频。

✓ 录制指示灯

- 若存在视频拍摄中断的风险，录制指示灯将如下闪烁。

状态	说明
慢速闪烁	拍摄视频期间可以在存储卡上拍摄的剩余时间很短时
快速闪烁两次（重复）	视频模式期间电池电量不足时
快速闪烁4次（重复）	视频模式期间照相机内部温度升高时

- 使用设定菜单中的[**录制指示灯亮度**]可以更改录制指示灯的亮度。若要防止录制指示灯的灯光出现在视频中，请将[**视频拍摄**]设定为[**关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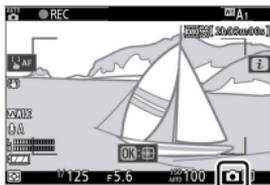
✓ 录制视频

- 若出现以下情况，视频录制将自动结束：
 - 达到可拍摄时间长度，
 - 电池电量完全耗尽，
 - 选择了其他模式，
 - 使用照片/视频选择器切换了模式，
 - 镜头被取下，或者
 - 照相机内部温度升高。
- 在以下情况时录制的视频片段中，您可能会听到照相机发出的声音：
 - 自动对焦期间，
 - 减震期间，或者
 - 使用电动光圈时。

在视频模式下拍摄照片

通过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可在视频模式下拍摄照片。若在视频模式下按下  (☺) 按钮的同时旋转任一指令拨盘，则可以选择单张拍摄或连拍释放模式。

- 拍摄一张照片后屏幕中的  图标将闪烁。



- [连拍] 释放模式的每秒拍摄幅数根据 [画面尺寸/帧频] 所选项的不同而异。

- 录制过程中可以拍摄照片。拍摄照片不会中断视频录制。但是请注意，即使将释放模式选为**[连拍]**，每按一次快门释放按钮也仅将拍摄一张照片。

✔ 在视频模式下拍摄照片

- 照片模式设定不会应用至视频模式下所拍的照片。
- 每个视频录制过程中最多可拍摄40张照片。
- 请注意，即使拍摄对象未清晰对焦也可拍摄照片。
- 照片会以视频画面尺寸中当前所选的尺寸记录。
- 图像品质固定为[JPEG精细]。
- 图标表示无法拍摄照片。

✔ 照片拍摄和视频录制

- 您可能在拍摄显示中看到以下现象。在使用照相机拍摄的所有照片和录制的所有视频片段中也会看到这些现象。
 - 由荧光灯、水银灯或钠汽灯等光源照亮的场景中的闪烁或条带痕迹
 - 屏幕中移动的拍摄对象会出现失真（高速移动通过画面的火车或汽车等单个拍摄对象可能会失真，或者照相机水平摇摄时整个画面可能会出现失真）
 - 屏幕中可能出现锯齿状边缘、彩色边纹、莫尔条纹和亮点
 - 在由闪烁标识和其他间歇光源照亮的场景中，或者当拍摄对象被频闪灯或其他闪光光源暂时照亮时，将可能会出现明亮区域或明亮带
 - 视频录制期间使用了电动光圈时出现闪烁
- 请注意，若您在录制期间使用 \mathbb{Q} 按钮放大镜头视野，视频中可能会出现噪点（不规则间距明亮像素、雾像或条纹）或者意外的色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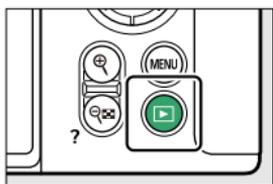
- 在录制时，请避免将照相机朝向太阳或其他强光源，否则可能会损坏照相机内部电路。
-

在视频模式下变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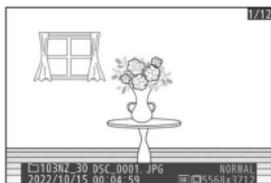
在视频模式下按下 \odot 按钮可放大视野（89）。在视频拍摄期间按下 \odot 按钮可以1:1（100%）的倍率进行显示。按下 \odot （?）按钮可取消变焦。

查看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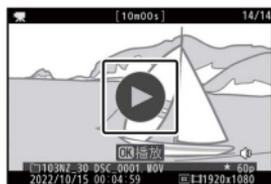
按下  按钮可在显示屏上查看使用照相机所记录的照片和视频。



- 按下  或 ，或在显示屏上向左或向右轻拨可查看其他图像。



- 视频由显示屏左上方的  图标标识。按下  按钮，或轻触显示屏中的  图标可播放视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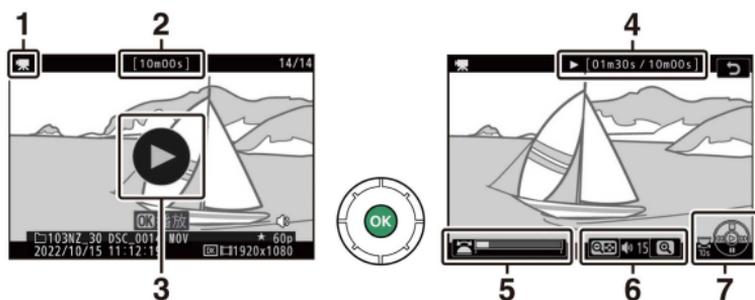
- 若要结束播放并返回拍摄模式，请半按快门释放按钮。

查看视频

视频播放期间的显示屏显示和操作如下所示。

■■ 视频播放期间的显示屏显示

视频播放期间显示以下信息，允许您确认视频长度和播放时间。当前画面在视频中的大概位置还可从视频进度条确认。



- | | | | |
|---|------------|---|-----|
| 1 | ■ 图标 | 5 | 进度条 |
| 2 | 时间长度 | 6 | 音量 |
| 3 | ▶ 图标 | 7 | 指南 |
| 4 | 当前位置/总时间长度 | | |

■■ 视频播放操作

可以在视频播放过程中执行以下操作。

操作	说明
暂停	按下 可暂停播放。
恢复	在播放暂停时或者快退/快进期间按下 按钮可恢复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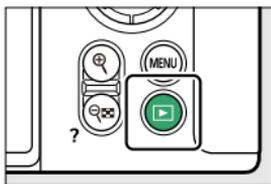
操作	说明
快退/快进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按下⏮可快退，按下⏭可快进。每按一下可使速度加快一次（2倍、4倍、8倍、16倍）。 · 按住⏮或⏭可分别跳至第一幅画面和最后一幅画面。 · 第一幅画面以一个⏮在屏幕右上角标识，最后一幅画面以一个⏭标识。
开始慢动作播放	<p>视频播放暂停时，按下⏪可开始慢动作播放。</p>
帧快退/快进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当视频播放暂停时，按下⏮或⏭可一次后退或前进一幅画面。 · 按住⏮或⏭可连续后退或前进。
跳越10秒	<p>将主指令拨盘旋转一档可向前或向后跳越10秒。</p>
跳至最后一幅或第一幅画面	<p>旋转副指令拨盘可跳至最后一幅画面或第一幅画面。</p>
调整音量	<p>按下🔊可提高音量，按下🔊(?)则降低音量。</p>
裁切视频	<p>若要显示[编辑视频]菜单，请暂停播放并按下<i>i</i>按钮。</p>
退出	<p>按下⏮或⏭可退回全屏播放。</p>

操作	说明
重新开始拍摄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可返回拍摄模式。

删除不想要的照片

您可如下所述删除照片。请注意，照片一旦被删除，将不能恢复。

1 显示照片。



- 按下▶按钮开始播放，然后按下◀或▶直至显示所需照片。

2 删除照片。



- 按下  按钮；屏幕中将显示一个确认对话框。再次按下  按钮将删除图像并返回播放。
- 若要不删除照片直接退出，请按下 。



播放菜单[删除]项目

播放菜单中的[删除]可用于：

- 删除多张照片
 - 删除在所选日期拍摄的照片
 - 删除所选文件夹中的所有照片
-

基本设定

对焦

对焦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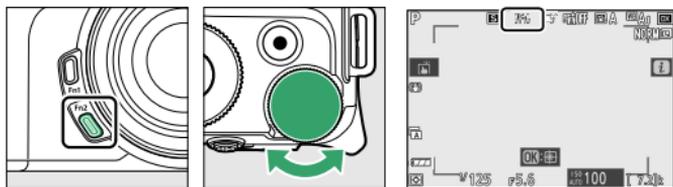
选择照相机的对焦方式。

■ 选择对焦模式

- 对焦模式可使用 **i** 菜单、照片拍摄菜单和视频拍摄菜单中的[**对焦模式**]项目进行选择（☞187、☞294、☞368）。



- 在默认设定下，对焦模式也可通过按住**Fn2**按钮并旋转主指令拨盘进行选择（☞69）。



选项		说明
AF-A	[AF模式自动开关]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照相机使用AF-S拍摄静止的拍摄对象，使用AF-C拍摄移动的拍摄对象。 · 仅在照片模式下才可用。
AF-S	[单次AF]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适用于静止的拍摄对象。半按快门释放按钮进行对焦时，对焦点将从红色变为绿色，且对焦将锁定。若照相机无法对焦，对焦点将闪烁红色，快门释放将被禁用。 · 在默认设定下，仅当照相机可进行对焦时快门才可释放（对焦优先）。
AF-C	[连续AF]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适用于移动的拍摄对象。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期间，照相机将根据与拍摄对象之间距离的变化持续调整对焦。 · 在默认设定下，无论拍摄对象是否清晰对焦，快门都可释放（快门释放优先）。
AF-F	[全时AF]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照相机根据拍摄对象的移动或构图变化持续调整对焦。 ·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对焦点将从红色变为绿色，且对焦将锁定。 · 该选项仅适用于视频模式。
MF	[手动对焦]	手动对焦（□117）。无论拍摄对象是否清晰对焦都可释放快门。

✔ 自动对焦

- 以下情况时，照相机可能无法对焦：
 - 拍摄对象包含平行于画面长边缘的线条
 - 拍摄对象缺少对比度
 - 对焦点上的拍摄对象包含亮度对比强烈的不同区域
 - 对焦点包含夜间聚光灯、霓虹灯或其他有亮度变化的光源
 - 在荧光灯、水银灯、钠汽灯或其他类似灯光下屏幕中出现闪烁或条带痕迹
 - 使用十字（星芒）滤镜或其他特殊滤镜
 - 拍摄对象看起来小于对焦点
 - 拍摄对象由规则的几何图案组成（例如，百叶窗或摩天大楼上的一排窗户）
 - 拍摄对象正在移动
 - 照相机对焦期间，显示屏可能变亮或变暗。
 - 照相机无法对焦时，对焦点有时也可能以绿色显示。
-

📌 对焦位置记忆

若要在照相机关闭时也能保存对焦位置，请在设定菜单中将**[保存对焦位置]**设为**[开启]**。但在开启照相机后，可能需要一些时间才能使用照相机（根据变焦操作和温度的变化，开启照相机后的对焦位置可能与照相机关闭之前的位置有所不同）。

AF 区域模式

选择照相机如何选择对焦点进行自动对焦。

- 在[自动区域AF]、[自动区域AF(人物)]和[自动区域AF(动物)]以外的模式下，可以使用多重选择器定位对焦点（□109）。

■■ 选择AF区域模式

- AF区域模式可使用*i*菜单、照片拍摄菜单和视频拍摄菜单中的[AF区域模式]项目进行选择（□186、□294、□368）。



- 在默认设定下，AF区域模式也可通过按住Fn2按钮并旋转副指令拨盘进行选择（□69）。

选项		说明
[C] [PIN]	[微点AF]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微点AF的对焦区域小于单点AF所使用的对焦区域，可用于精确对焦于画面中的所选点。 · 对焦速度可能比单点AF慢。 · 推荐用于静止拍摄对象的拍摄（例如建筑物、摄影棚产品拍摄或微距拍摄）。 · 该选项仅当选择了照片模式且[对焦模式]选为[单次AF]时可用。

选项	说明
[C1] [单点AF]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照相机对焦于用户所选择的点。 · 适用于静止的拍摄对象。
[C2] [动态区域AF]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照相机对焦于用户所选择的点。若拍摄对象短暂偏离所选点，照相机将根据来自周围对焦点的信息进行对焦。 · 用于拍摄运动员和使用单点AF难以构图的其他动态拍摄对象。 · 该选项仅当选择了照片模式且对焦模式选为[AF模式自动开关]或[连续AF]时可用。

选项	说明
 [宽区域AF(S)]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照相机对焦于更宽的区域，除此之外，其他与单点AF相同。
 [宽区域AF(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用于快照、移动中的拍摄对象以及使用单点AF难以拍摄的其他拍摄对象。
 [宽区域AF(L-人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在视频录制过程中，当进行摇摄或倾斜拍摄期间或者拍摄移动中的拍摄对象时，使用宽区域AF可使对焦平稳。
 [宽区域AF(L-动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若所选对焦区域内包含距离照相机不同远近的拍摄对象，照相机将优先为最近位置的拍摄对象对焦。 · [宽区域AF(L)]的对焦区域比[宽区域AF(S)]的大。 · 若选择[宽区域AF(L-人物)]，照相机侦测并对焦于人物的脸部或眼部（眼部侦测自动对焦/脸部侦测自动对焦，☐109）。 · 若选择[宽区域AF(L-动物)]，照相机侦测并对焦于狗和猫的脸部或眼部（动物侦测自动对焦，☐111）。

选项	说明
 [自动区域AF]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照相机自动侦测拍摄对象并选择对焦区域。
 [自动区域AF(人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在您没有时间自己选择对焦点来拍摄人像、快照以及其他即兴照片的情况下使用。
 [自动区域AF(动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若选择[自动区域AF(人物)]，照相机会侦测并对焦于人物的脸部或眼部（眼部侦测自动对焦/脸部侦测自动对焦，☐109）。 · 若选择[自动区域AF(动物)]，照相机会侦测并对焦于狗和猫的脸部或眼部（动物侦测自动对焦，☐111）。 · 您可通过按下Ⓞ按钮启动对象跟踪（☐113）。自定义设定f2[自定义控制(拍摄)]或g2[自定义控制]可用于配置Fn1或Fn2按钮开始对象跟踪AF（☐398、☐417）。您也可将对象跟踪AF指定给镜头Fn或Fn2按钮。

☑️ □: 中央对焦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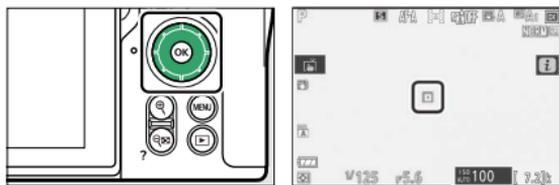
当对焦点位于画面中央时，对焦点中会出现一个点。

✏️ 快速对焦点选择

- 若要快速选择对焦点，请在自定义设定a4[使用的对焦点]中选择[间隔对焦点]以仅使用可用对焦点的四分之一。即使选择了[间隔对焦点]，[微点AF]、[宽区域AF(L)]、[宽区域AF(L-人物)]或[宽区域AF(L-动物)]的可用对焦点数量也不会改变。
- 您可以将自定义设定f2[自定义控制(拍摄)]>[OK按钮]选为[选择中央对焦点]，以允许使用OK按钮快速选择中央对焦点。

■■ 对焦点选择

当AF区域模式（☐104）选为[自动区域AF]、[自动区域AF(人物)]或[自动区域AF(动物)]以外的选项时，多重选择器可用于选择对焦点。



■■ 侦测人物拍摄对象的脸部或眼部（脸部/眼部侦测自动对焦）

若在照片拍摄菜单或视频拍摄菜单中将[AF区域模式]选为[宽区域AF(L-人物)]或[自动区域AF(人物)]，照相

机会侦测人物的脸部和眼部（眼部侦测自动对焦/脸部侦测自动对焦）。



- 照相机侦测到的人物拍摄对象的脸部周围将出现一个表示对焦点的黄色边框。若照相机侦测到拍摄对象的眼部，黄色对焦点则将出现在拍摄对象两只眼睛中的一只上。



- 若对焦模式选为**AF-C**或选为**AF-A**但照相机使用的是**AF-C**，当侦测到脸部或眼部时对焦点将以黄色点亮。
- 若对焦模式选为**AF-S**或选为**AF-A**但照相机使用的是**AF-S**，对焦点将在照相机完成对焦时变为绿色。
- 选择[**自动区域AF(人物)**]时，如果侦测到多个人物的脸部或眼部，对焦点上将出现◀和▶图标。您可通过按下◀或▶将对焦点定位至其他脸部或眼部。
- 若拍摄对象被侦测到脸部后将视线移开，对焦点将移动以跟踪其动作。

- 在播放过程中，您可以通过按下 OK 放大用于对焦的脸部或眼部。

✔ 脸部/眼部侦测自动对焦

眼部和脸部侦测在以下情况时可能无法正常执行：

- 拍摄对象的脸部占据画面中很大或很小的部分，
- 拍摄对象的脸部被照得过亮或过暗，
- 拍摄对象佩戴了眼镜或太阳镜，
- 拍摄对象的脸部或眼部被头发或其他物体遮挡，
- 拍摄期间拍摄对象剧烈移动。

■■ 对焦于动物的脸部或眼部（动物侦测自动对焦）

若在照片拍摄菜单或视频拍摄菜单中将[AF区域模式]选为[宽区域AF(L-动物)]或[自动区域AF(动物)]，照相机侦测狗和猫的脸部和眼部（动物侦测自动对焦）。



- 当照相机侦测到狗或猫的脸部时，一个表示对焦点的黄色边框将会出现在拍摄对象的脸部周围。

✔ 动物侦测自动对焦

- 动物脸部和眼部侦测在以下情况时可能无法正常执行：
 - 拍摄对象的脸部占据画面中很大或很小的部分，
 - 拍摄对象的脸部被照得过亮或过暗，
 - 拍摄对象的脸部或眼部被皮毛或其他物体遮挡，
 - 拍摄对象的眼部颜色与脸部其余地方类似，
 - 拍摄期间拍摄对象剧烈移动。
- 根据拍摄环境的不同，当[宽区域AF(L-动物)]或[自动区域AF(动物)]处于启用状态时，照相机可能无法侦测到某些品种动物的脸部或眼部。或者，照相机可能在狗或猫的脸部或眼部范围之外显示边框。

■■ 对象跟踪AF

当AF区域模式选为[自动区域AF]、[自动区域AF(人物)]或[自动区域AF(动物)]时，照相机可跟踪所选对焦点上的拍摄对象。

- 按下 \odot 可启用跟踪对焦；对焦点将变为瞄准网格。



- 将瞄准网格置于拍摄对象上，并再次按下 \odot 可启动跟踪；对焦点将跟踪在画面中移动的所选拍摄对象。若要结束跟踪并选择中央对焦点，请再次按下 \odot 。在照片模式下，若通过半按快门释放按钮在

对焦模式**AF-C**或**AF-A**中启动了对象跟踪，照相机仅将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期间跟踪拍摄对象；松开快门释放按钮将结束跟踪并恢复启动跟踪前所选的对焦点。

- 若要退出对象跟踪模式，请按下 Q (?)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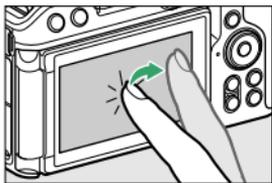
✔ 对象跟踪

照相机可能无法跟踪以下情况时的拍摄对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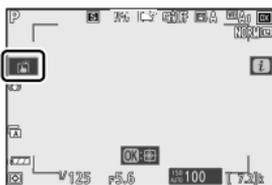
- 色彩或亮度与背景相似，
- 尺寸、色彩或亮度变化明显，
- 太大或太小，
- 太暗或太亮，
- 移动迅速，
- 离开画面或被其他物体遮挡。

触控快门

轻触屏幕可对焦于所选点。快门将在您从屏幕上抬起手指时释放。



轻触如图所示的图标可选择通过轻触屏幕所执行的操作。



选项	说明
 <p>[触控快门/触控AF]</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轻触屏幕对焦于所选点，然后抬起手指即可释放快门。若将AF区域模式选为[宽区域AF(L-人物)]、[宽区域AF(L-动物)]、[自动区域AF(人物)]或[自动区域AF(动物)]且照相机侦测到人物的脸部或眼部或者狗或猫的脸部或眼部，照相机将对焦于距离所选点最近的脸部或眼部*。 仅在照片模式下才可用。
 <p>[触控AF]</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轻触屏幕可对焦于所选点。当您从屏幕上抬起手指时快门不会释放。 若将AF区域模式选为[自动区域AF]、[自动区域AF(人物)]或[自动区域AF(动物)]，照相机将跟踪在画面中移动的所选拍摄对象。若要切换至其他拍摄对象，请在屏幕中轻触该拍摄对象。若照相机侦测到人物的脸部或眼部或者狗或猫的脸部或眼部，照相机将对焦于并跟踪距离所选点最近的脸部或眼部*。

选项	说明
 OFF [关闭]	触控快门禁用。
 [位置 对焦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轻触屏幕可定位对焦点。照相机不会对焦，并且从屏幕上抬起手指时快门不会释放。 若将AF区域模式选为[自动区域AF]、[自动区域AF(人物)]或[自动区域AF(动物)]，照相机将跟踪在画面中移动的所选拍摄对象。若要切换至其他拍摄对象，请在屏幕中轻触该拍摄对象。若照相机侦测到人物的脸部或眼部或者狗或猫的脸部或眼部，照相机将跟踪距离所选点最近的脸部或眼部*。

- * 当使用触控控制选择一只眼睛时，请注意照相机可能无法对焦于您想对焦的那一只眼睛。请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所需眼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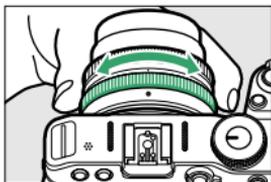
✔ 使用触控拍摄选项拍摄照片

- 触控控制无法用于手动对焦。
- 当显示图标时，快门释放按钮可用于拍摄照片。
- 触控控制无法用于在视频录制过程中拍摄照片。
- 即使将照相机设为连拍释放模式，使用触控控制一次也只能拍摄一张照片。请使用快门释放按钮进行连拍。
- 在自拍模式下，当您触摸显示屏时，对焦将锁定于所选拍摄对象，在您从屏幕上抬起手指约10秒后，快门将会释放。若所选拍摄张数大于1，剩余照片将在一次连拍中进行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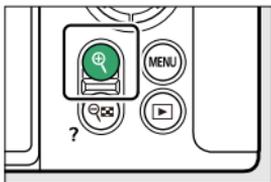
手动对焦

在手动对焦模式下可手动进行对焦。当自动对焦无法产生预期效果等情况时，请使用手动对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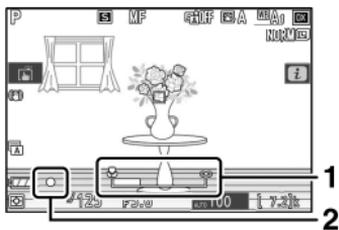
- 将对焦点置于您的拍摄对象上并旋转对焦环或控制环直至拍摄对象清晰对焦。



- 若要提高精度，请按下 \oplus 按钮放大镜头视野。



- 拍摄显示中的对焦指示（●）可用来确认所选对焦点上的拍摄对象是否清晰对焦（电子测距功能）。拍摄对象清晰对焦时，对焦点也将以绿色点亮。



1 对焦距离指示

2 对焦指示

对焦指示	说明
● (稳定)	拍摄对象清晰对焦。
▶ (稳定)	对焦点位于拍摄对象之前。
◀ (稳定)	对焦点位于拍摄对象之后。

对焦指示	说明
	照相机无法对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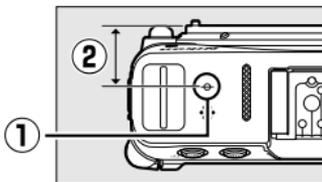
- 使用手动对焦拍摄不适合进行自动对焦的拍摄对象时，请注意，当拍摄对象未清晰对焦时，屏幕中也可能显示对焦指示（●）。请放大镜头视野并确认对焦。当照相机难以对焦时，推荐使用三脚架。

✓ 具备对焦模式选择的镜头

手动对焦模式可使用镜头上的对焦模式选择控制（若具备）进行选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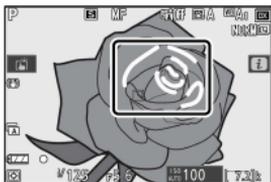
✓ 焦平面标记与法兰距

对焦距离是从照相机机身上的焦平面标记（）开始测量，该标记显示了照相机内部焦平面的位置（①）。在手动对焦或微距拍摄中测量与拍摄对象的距离时，请使用该标记。焦平面与镜头卡口边缘之间的距离称为“法兰距”（②）。本照相机上的法兰距为16mm。



✔ 峰值对焦辅助

- 若自定义设定d8[峰值对焦辅助]>[峰值对焦辅助级别]选为[关闭]以外的选项，当手动调整对焦时，清晰对焦的物体将以彩色轮廓标识（峰值对焦辅助）。



- 请注意，若照相机无法侦测到轮廓，峰值对焦辅助可能不会显示。请在拍摄显示中确认对焦。

保存对焦位置/重新调用对焦位置

您可以使用镜头**Fn**和**Fn2**按钮事先注册对焦位置，并快速调用对焦位置。如果安装了具有**Fn**和**Fn2**按钮并具备自动对焦功能的Z卡口镜头，则可以使用此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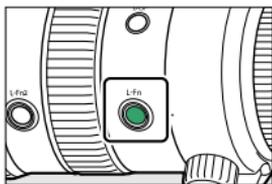
- 如果安装的镜头具有**Fn**按钮但没有**Fn2**按钮，可以将[保存对焦位置]指定给镜头**Fn**按钮，但即使按下镜头**Fn**按钮也无法注册对焦位置。

1 在自定义设定f2[自定义控制(拍摄)]或g2[自定义控制]中，将功能指定给镜头按钮。

设定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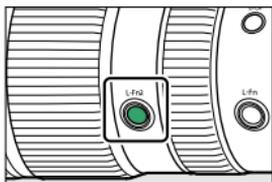
- [镜头**Fn**按钮]: [保存对焦位置]
- [镜头**Fn2**按钮]: [重新调用对焦位置]

2 对焦于拍摄对象，然后按住镜头Fn按钮以注册对焦位置。



- 注册对焦位置后，拍摄显示中会出现 \angle FOCUS图标。
- 无论对焦模式设定如何，都可以注册对焦位置。
- 即使照相机关闭，注册的对焦位置也会保存，但当取下镜头时，注册的对焦位置会被取消。

3 按下镜头Fn2按钮可调用已注册的对焦位置。



- 使用自动对焦时，在调用对焦位置后可使用如自定义设定a6[触发AF]等自动对焦功能。若要防止在调用对焦位置后通过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来进行对焦，请将[触发AF]设定为[仅AF-ON按钮]。

✔ 关于蜂鸣音

- 如果在设定菜单中为**[蜂鸣音选项]>[蜂鸣音开启/关闭]**选择了**[关闭]**以外的选项，则在以下情况下会发出2声短促的蜂鸣音：
 - 按住镜头**Fn**按钮注册对焦位置时，或者
 - 按下镜头**Fn2**按钮以调用已注册的对焦位置时。
- 静音拍摄或视频模式期间，无论在设定菜单中为**[蜂鸣音选项]**选择了何种选项，即使您注册对焦位置或调用对焦位置，也不会发出蜂鸣音。

✔ [保存对焦位置]/[重新调用对焦位置]

- 如果显示屏中出现信息显示，则无法注册对焦位置。
 - 根据温度变化，对焦位置在注册和调用时可能会发生变化。
 - 如果焦距因变焦操作而变化，则对焦位置在注册和调用时也可能发生变化。如果在设定菜单中为**[蜂鸣音选项]>[蜂鸣音开启/关闭]**选择了**[关闭]**以外的选项并调用了对焦位置，则会发出4声短促的蜂鸣音。
-

白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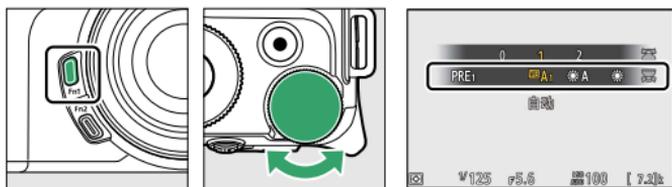
白平衡可确保无论光源色彩如何，白色物体都显示为白色。推荐您在大多数光源下使用默认设定（自动白平衡，或WB A1）；若使用自动白平衡不能获得预期效果，请按照下文所述选择其他选项。

调整白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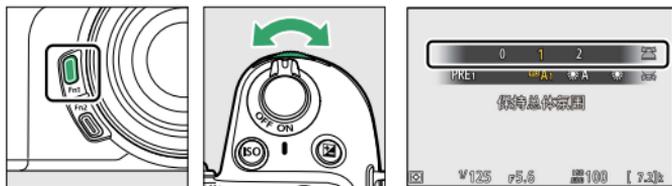
- 白平衡可使用*i*菜单、照片拍摄菜单或视频拍摄菜单中的[白平衡]项目进行选择（☞170、☞270、☞365）。



- 在默认设定下，白平衡也可通过按住Fn1按钮并旋转主指令拨盘进行选择（☞69）。



- 当选择了**WB A [自动]**或**白 [荧光灯]**时，您可通过按住**Fn1**按钮并旋转副指令拨盘选择一个子选项。



选项	色温*	说明
WB A [自动]		在大多数光源下，照相机会自动调整白平衡以获得良好效果。若使用另购的闪光灯组件，闪光灯闪光时照相机将根据当时的光线条件调整白平衡。
WB A0 [保持白色 (减少暖色)]	约3500–8000K	消除白炽灯灯光所产生的温暖色彩氛围。
WB A1 [保持总体氛围]	约3500–8000K	部分保留白炽灯灯光所产生的温暖色彩氛围。
WB A2 [保留暖色调颜色]	约3500–8000K	保留白炽灯灯光所产生的温暖色彩氛围。

选项	色温*	说明
 A [自然光自动适应]	约4500–8000K	在自然光线下使用时，该选项所产生的色彩比使用  A[自动] 时更接近肉眼看到的效果。
 [晴天]	约5200K	适用于晴天时的拍摄对象。
 [阴天]	约6000K	在白天多云时使用。
 [背阴]	约8000K	在白天拍摄对象背阴时使用。
 [白炽灯]	约3000K	在白炽灯灯光下使用。
 [荧光灯]		在荧光灯灯光下使用；请根据光源选择灯泡类型。
[冷白色荧光灯]	约4200K	
[昼白色荧光灯]	约5000K	
[白昼荧光灯]	约6500K	
  [闪光灯]	约5400K	适用于闪光拍摄。

选项	色温*	说明
☑ [选择色温]	约2500-10000K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直接选择色温。 若要选择色温，请按住Fn1按钮并旋转副指令拨盘。
PRE [手动预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测量拍摄对象或光源的白平衡或从现有照片复制白平衡。 若要选择白平衡预设，请按住Fn1按钮并旋转副指令拨盘。 若要进入直接测量模式，请按住Fn1按钮（☐174）。

* 微调设为0时的值。

✔ 米A [自然光自动适应]

米A [自然光自动适应] 在人造光下可能无法产生预期效果。请选择WB A [自动] 或适合光源的其他选项。

✔ 白平衡微调

在 [选择色温] 以外的设定下，您可微调白平衡。使用 **i** 菜单、照片拍摄菜单或视频拍摄菜单中的 [白平衡] 项目（☐172、☐270）。

✔ 摄影棚闪光灯灯光

WB A [自动] 在大型摄影棚闪光灯组件照明下可能无法产生预期效果。请使用手动预设白平衡，或将白平衡设为 WB 闪光灯 [闪光灯] 并使用微调来调整白平衡。

✔ 使用WB A或米A拍摄时的色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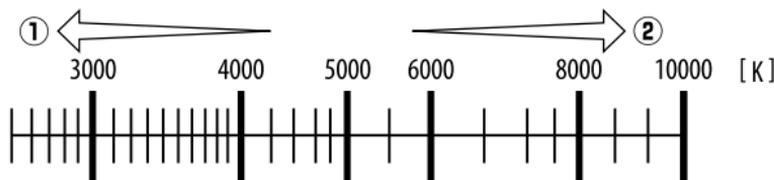
- 使用WB A[自动]或米A[自然光自动适应]所拍照片的照片信息中会列出拍摄照片时照相机选择的色温。为K[选择色温]设定数值时可将其用作参考。



- 若要在播放过程中查看拍摄数据，请在播放菜单中选择[播放显示选项]>[更多照片信息]，并勾选[拍摄数据]旁边的复选框 (☑)。

✔ 色温

感知的光源色彩根据观察者的不同而异；有些可能带红色氛围而有些则呈现蓝色。色温是对光源色彩的一种客观衡量标准，以凯尔文 (K) 表示。色温越低，色彩越偏红 (①)；色温越高，色彩越偏蓝 (②)。



✔ 选择一个色温

一般情况下，若您的照片带红色氛围或者想要使照片偏蓝，请选择较低值，若您的照片为蓝色调或者想要使照片偏红，请选择较高值。

静音拍摄

若要启用电子快门并消除操作机械快门所导致的噪音和震动，请在照片拍摄菜单中将**[静音拍摄]**选为**[开启]**。



- 进行静音拍摄时，屏幕中将显示一个图标。



- 无论为自定义设定d2**[一次连拍最多张数]**选择了何种选项，一次连拍中可拍摄的照片张数都没有限制。
- 无论在自定义设定d4**[快门类型]**中选择了何种选项，都将使用电子快门。
- 若选为**[高速连拍(延长)]**以外的释放模式，释放快门时，屏幕将暂时变暗。这表示已拍摄完一张照片。
- 无论在设定菜单的**[蜂鸣音选项]**中选择了何种设定，照相机完成对焦时或自拍过程中都不会发出蜂鸣音。

- 启用静音拍摄将禁用某些功能，包括：
 - 闪光灯，
 - 长时间曝光降噪，
 - 闪烁消减，
 - 高ISO感光度（Hi 1、Hi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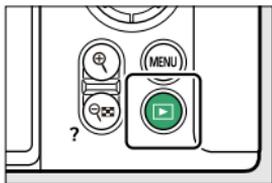
✔ 静音拍摄

- [静音拍摄]选为[开启]不会使照相机完全静音。照相机声音仍然可能听到，例如在自动对焦或光圈调整过程中，调整光圈时照相机声音在光圈小于（即f值高于）f/5.6的情况下最明显。
- 您可能会在照片和拍摄显示中看到以下现象：
 - 由荧光灯、水银灯或钠汽灯等光源照亮的场景中的闪烁或条带痕迹
 - 与移动相关的失真（移动中的拍摄对象可能会失真，或者当照相机在拍摄期间发生移动时整个画面都可能出现失真）
 - 屏幕中的锯齿状边缘、彩色边纹、莫尔条纹和亮点
 - 在由闪烁标识和其他间歇光源照亮的场景中，或者当拍摄对象被频闪灯或其他闪光光源暂时照亮时出现的明亮区域或明亮带
- 当[静音拍摄]选为[开启]时，连拍模式的每秒拍摄幅数会发生改变（☐155）。
- 静音拍摄可消除快门的聲音，但摄影者仍需尊重拍摄对象的隐私权和肖像权。

为照片评级

所选照片可以评级或标记为稍后删除的候选照片。评级也可在尼康工坊中进行查看。受保护的的照片无法评级。

1 按下 按钮开始播放。



2 选择所需照片并按下 按钮。



屏幕中将显示播放  菜单。

3 加亮显示 [评级] 并按下 。



4 选择一个评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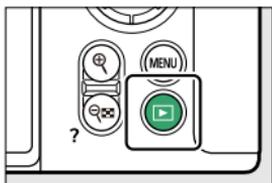


- 旋转主指令拨盘从0至5星评级中进行选择，或者选择将照片标记为稍后删除的候选照片。
- 按下可选择加亮显示的选项。

保护照片不被删除

您可保护照片以防止照片被意外删除。但是格式化存储卡时，受保护的的照片将被删除。

1 按下 按钮开始播放。



2 选择所需照片并按下 按钮。



·受保护的的照片将用一个  图标标记。



·若要取消保护，请显示或加亮显示该照片并再次按下  按钮。

取消所有照片的保护

若要取消播放菜单的[播放文件夹]中当前所选一个或多个文件夹中所有照片的保护，请在*i*菜单中选择[解除对所有项的保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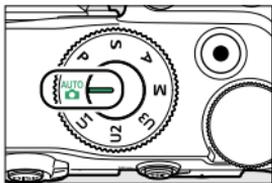
拍摄控制

模式拨盘

使用模式拨盘可选择快门速度和/或光圈是通过手动调整还是由照相机自动设定。

使用模式拨盘

使用模式拨盘可选择一种拍摄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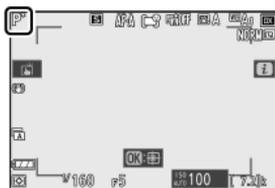


模式		说明
 自动	一种简单的“即取即拍”模式，由照相机控制设定（  85、  90）。	
P 程序自动	由照相机设定快门速度和光圈以获得良好曝光。	
S 快门优先自动	用于锁定或模糊动作。由您选择快门速度；照相机选择光圈以达到良好效果。	
A 光圈优先自动	用于模糊背景，或使前景和背景都清晰对焦。由您选择光圈；照相机选择快门速度以达到良好效果。	

模式		说明
M	手动	快门速度和光圈都由您控制。将快门速度设为“B门”或“遥控B门”可实现长时间曝光。
U1 U2 U3	用户设定模式	可以将常用设定指定给这些位置。随后，通过旋转模式拨盘即可调用这些设定。

P (程序自动)

- 在该模式下，照相机将根据一个内置程序来自动调整快门速度和光圈以确保在大多数情况下都能达到良好曝光。
- 旋转主指令拨盘可选择将产生相同曝光的不同快门速度和光圈组合（“柔性程序”）。
 - 当柔性程序有效时，将会显示一个柔性程序指示（*）。



- 若要恢复默认的快门速度和光圈设定，请旋转主指令拨盘直至指示消失。当模式拨盘被旋转至其他设定或照相机关闭时，柔性程序也将结束。

S (快门优先自动)

- 在快门优先自动模式下，由您选择快门速度，而照相机自动调整光圈以获得良好曝光。选择高速快门可“锁定”动作，选择低速快门则可通过模糊移动的物体表现出动态效果。



- 旋转主指令拨盘可设定快门速度。
- 快门速度可设为1/4000秒至30秒之间的值。

A（光圈优先自动）

- 在光圈优先自动模式下，由您选择光圈，而照相机会自动调整快门速度以获得良好曝光。



- 旋转副指令拨盘可调整光圈。
- 光圈的最小值和最大值根据镜头的不同而异。

✔ 视频模式曝光设定

以下视频设定可在视频录制过程中进行调整：

模式	光圈	速度	ISO感光度
P、S ¹	—	—	— ²
A	✓	—	— ²
M	✓	✓	✓ ³

- 1 拍摄模式**S**中的曝光控制与模式**P**中的相同。
- 2 使用视频拍摄菜单中的[ISO感光度设定]>[最大感光度]项目可选择ISO感光度的上限值。
- 3 当视频拍摄菜单中的[ISO感光度设定]>[自动ISO控制(M模式)]选为[开启]时，使用[最大感光度]可选择ISO感光度的上限值。

M (手动)

- 快门速度和光圈都由您控制。选择此模式可对烟花或夜空等拍摄对象进行长时间曝光（“B门”或“遥控B门”拍摄，☞141）。
- 您可以根据曝光指示通过旋转指令拨盘调整快门速度和光圈。
- 旋转主指令拨盘可选择快门速度。快门速度可设为1/4000秒至30秒之间的值、“B门”或“遥控B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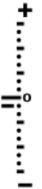
- 旋转副指令拨盘可调整光圈。



- 光圈的最小值和最大值根据镜头的不同而异。

✓ 曝光指示

- 由您的快门速度、光圈及ISO感光度之设定组合产生的曝光值，由照相机测量的良好曝光值，这两者之间的差异将显示在显示屏中。“曝光指示”将如下显示。

良好曝光	$1/3$ EV曝光不足	$3 1/3$ EV以上曝光过度
		

- 若在模式M下执行了曝光补偿，曝光指示中良好曝光的参考值会发生变化。

✓ 曝光警告

如果超过曝光测光限制，曝光指示将闪烁，从而阻止照相机设定曝光。

✎ ISO感光度自动控制（模式M）

若启用了ISO感光度自动控制（☐148），照相机将自动调整ISO感光度以在所选快门速度和光圈下获得良好曝光。

■ 长时间曝光

本照相机提供2个长时间曝光选项：“B门”和“遥控B门”。长时间曝光可用于拍摄烟花、夜景、星星或移动灯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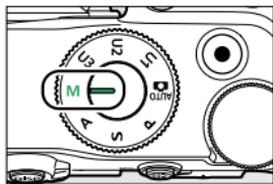


以快门速度“B门”
和光圈f/25拍摄的
35秒曝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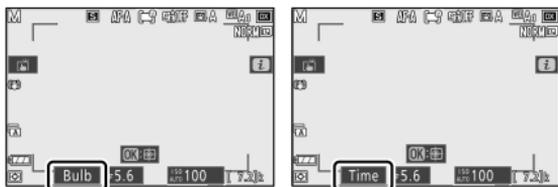
快门速度	说明
B门	按住快门释放按钮期间，快门保持打开。
遥控B门	曝光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时开始，再次按下该按钮时结束。

1 保持照相机平稳，例如通过使用三脚架。

2 将模式拨盘旋转至M。



3 旋转主指令拨盘可将快门速度选择为Bulb (“B门”) 或Time (“遥控B门”)。



B门

遥控B门

4 对焦并开始曝光。

- “B门”：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开始曝光。曝光过程中请按住快门释放按钮。
- “遥控B门”：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开始曝光。

5 结束曝光。

- “B门”：松开快门释放按钮。
- “遥控B门”：再次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

✔ 长时间曝光

- 请注意，在长时间曝光模式下可能出现“噪点”（亮点、不规则间距明亮像素或雾像）。
 - 将照片拍摄菜单中的[长时间曝光降噪]选为[开启]可减少亮点和雾像。
 - 尼康建议您使用充满电的电池或者另购的可充电电源适配器，以防止在长时间曝光期间断电。
 - 推荐使用三脚架以减少模糊。
 - 如果使用另购的ML-L7遥控器，则B门拍摄将不可用。若将照相机设为B门拍摄，则操作将与遥控B门拍摄的操作方式相同。
-

U1、U2和U3（用户设定模式）

可以将常用设定指定给U1至U3的用户设定位置，随后通过旋转模式拨盘即可调用。

■■ 保存用户设定

1 调整设定。

可以保存的设定包括：

- 照片拍摄菜单选项、
- 视频拍摄菜单选项、
- 自定义设定，以及
- 拍摄模式、快门速度（模式S和M）、光圈（模式A和M）、柔性程序（模式P）、曝光补偿和闪光补偿。

2 在设定菜单中加亮显示[保存用户设定]。

加亮显示设定菜单中的[保存用户设定]并按下 \odot 。



3 选择一个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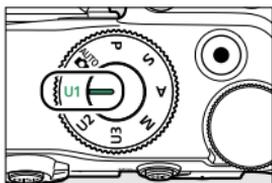
加亮显示[保存到U1]、[保存到U2]或[保存到U3]并按下 \odot 。

4 保存用户设定。

使用 \uparrow 或 \downarrow 加亮显示[保存设定]并按下 \otimes 可将当前设定指定给选择的位置。

5 使用保存的设定拍摄照片。

将模式拨盘旋转至U1、U2或U3可调用最后保存到该位置的设定。



✔ 用户设定U1、U2和U3

不会保存以下设定。

- 照片拍摄菜单
 - [存储文件夹]
 - [管理优化校准]
 - [多重曝光]
 - [间隔拍摄]
 - [延时摄影视频]
 - [焦距变化拍摄]
- 视频拍摄菜单
 - [管理优化校准]

■■ 重设用户设定

1 在设定菜单中加亮显示[重设用户设定]。

加亮显示设定菜单中的[重设用户设定]并按下 \odot 。



2 选择一个位置。

加亮显示[重设U1]、[重设U2]或[重设U3]并按下



3 重设用户设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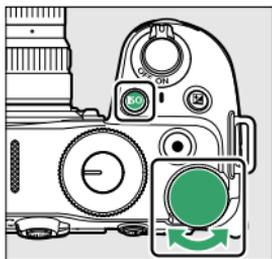
加亮显示[重设]并按下 \odot 可恢复所选位置的默认设定（照相机将在模式**P**下工作）。

ISO按钮

照相机对光线的灵敏度（ISO感光度）可根据可用光线量进行调整。一般情况下，选择的值越高，在相同光圈下可使用的快门速度越快。

调整ISO感光度

- 按住**ISO**按钮并旋转主指令拨盘。



- 从ISO 100至51200的值中进行选择。此外，还可使用高于ISO 51200约1EV或2EV的扩展设定。
- 在 A^o 模式下，设定固定为**ISO-A (AUTO)**，照相机自动设定ISO感光度。
- 拍摄过程中，当前所选项显示在屏幕中。



✔ 高ISO感光度

ISO感光度越高，曝光时所需光线就越少，使您可以在光线不足时拍摄照片以及在拍摄对象处于移动状态时帮助防止模糊。但是请注意，感光度越高，图像受不规则间距明亮像素、雾像或条纹形式“噪点”的影响就越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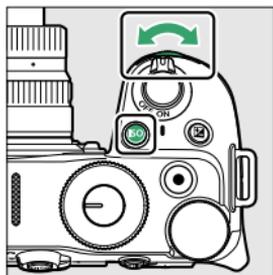
✔ Hi 1和Hi 2

设定[Hi 1]表示比ISO 51200约高1EV的ISO感光度（相当于ISO 102400），设定[Hi 2]则表示约高2EV的ISO感光度（相当于ISO 204800）。请注意，在这些设定下拍摄的照片尤其容易产生不规则间距明亮像素、雾像或条纹形式的“噪点”。

ISO感光度自动控制

若在模式P、S、A和M下使用用户所选值无法达到良好曝光，ISO感光度自动控制将自动调整ISO感光度。您可为ISO感光度自动控制选择一个上限值（200–Hi 2）以防止ISO感光度提升得太高。

- 按住**ISO**按钮并旋转副指令拨盘可在**ISO AUTO**（启用ISO感光度自动控制）和**ISO**（禁用ISO感光度自动控制）间进行选择。



- 若启用了ISO感光度自动控制，拍摄显示中将显示**ISO AUTO**。若用户所选的感光度值发生变化，拍摄显示中将显示ISO感光度。



- 您可使用照片拍摄菜单中的**[ISO感光度设定]**项目调整最大感光度。

✔ ISO感光度自动控制

- 若当前为[ISO感光度设定]选择的值高于为[最大感光度]选择的值，则为[ISO感光度设定]选择的值将作为ISO感光度自动控制的上限。
 - 闪光拍摄期间，快门速度会限制在自定义设定e1[闪光同步速度]和e2[闪光快门速度]中所选值定义的范围
-

☒（曝光补偿）按钮

使用该按钮可更改照相机建议的曝光值。曝光补偿可用于使照片更亮或更暗。



-1EV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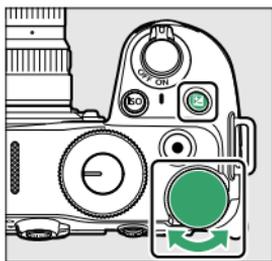
无曝光补偿



+1EV

调整曝光补偿

- 按住☒按钮并旋转指令拨盘。



- 可选择-5EV（曝光不足）至+5EV（曝光过度）之间的值。在视频模式下可选择-3EV至+3EV间的值。
- 可以1/3EV的增量进行更改。
- 值越高，拍摄对象越亮，值越低，拍摄对象则越暗。

- 将曝光补偿设为 ± 0 可恢复正常曝光。照相机关闭时，曝光补偿不会重设（在 P 模式下，当照相机关闭时，曝光补偿将重设）。
- 设为 ± 0.0 之外的其他值时，照相机在照片模式下会显示 + 图标和曝光指示，或在视频模式下显示 + 图标。通过按下 + 按钮可确认曝光补偿的当前值。



✓ 模式M

- 在模式M下，曝光补偿仅影响曝光指示；快门速度、光圈和ISO感光度不会改变。图像的整体亮度也不会改变。
- 通过按下 + 按钮可显示曝光指示和曝光补偿的当前值。
- 当ISO感光度自动控制（ M 148）生效时，ISO感光度会根据为曝光补偿选择的值自动调整，而且图像的整体亮度会改变。

✓ 使用闪光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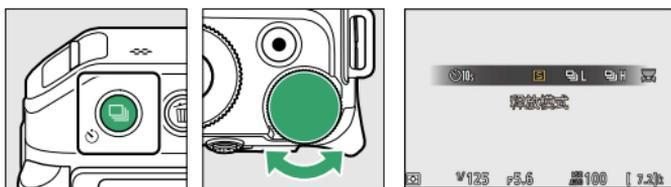
使用另购的闪光灯组件时，曝光补偿既影响闪光级别又影响曝光，可同时改变主要拍摄对象和背景的亮度。使用自定义设定e3[**闪光曝光补偿**]可将曝光补偿的效果仅应用于背景。

📷/📷 (释放模式/自拍)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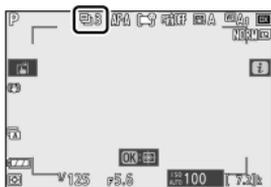
选择快门释放后照相机所执行的操作。

选择释放模式

- 按住📷 (📷) 按钮并旋转主指令拨盘。



- 拍摄过程中，当前所选项显示在屏幕中。



■■ 照片模式

选项	说明
📷 [单张拍摄]	每按一次快门释放按钮，照相机拍摄一张照片。

选项		说明
	[低速连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按住快门释放按钮期间，照相机以所选每秒幅数拍摄照片。 · 若在释放模式菜单中选择了[低速连拍]，在按住 (☺) 按钮的同时旋转副指令拨盘可选择每秒拍摄幅数。 · 可从1至4幅/秒之间的每秒幅数进行选择。
	[高速连拍]	按住快门释放按钮期间，照相机将以最高5幅/秒的速度拍摄照片。
	[高速连拍(延长)]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按住快门释放按钮期间，照相机将以最高11幅/秒的速度拍摄照片。 · 另购的闪光灯组件将不闪光。 · 闪烁消减不起作用。
	[自拍]	使用自拍功能拍摄照片 (☺157)。

✔ 拍摄显示

在低速连拍和高速连拍模式下，即使在拍摄过程中，显示也会实时更新。

✔ 每秒拍摄幅数

每秒拍摄幅数根据照相机设定的不同而异。

释放模式	图像品质	RAW位深度	静音拍摄	
			关闭	开启
[低速连拍]	JPEG	—	用户所选每秒拍摄幅数	
	RAW	12位		
		14位		
[高速连拍]	JPEG	—	约5幅/秒	约4.5幅/秒
	RAW	12位		
		14位		约4幅/秒
[高速连拍 (延长)]	JPEG	—	约11幅/秒*	约11幅/秒
	RAW	12位		
		14位	约9幅/秒	约8.5幅/秒

* 若将自定义设定d4[快门类型]选为[电子前帘快门]，则为约10幅/秒。

✔ 连拍

- 根据拍摄环境和存储卡性能的不同，存储卡存取指示灯将可能点亮几十秒到约1分钟。当存储卡存取指示

灯点亮时，请勿取出存储卡。否则，不仅可能导致未记录完的图像丢失，而且还可能导致照相机或存储卡损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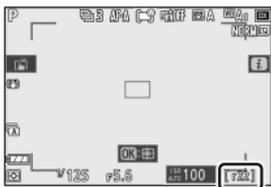
- 若在存储卡存取指示灯点亮时关闭照相机，记录完缓冲区中的所有图像后才会切断电源。
- 若图像仍在缓冲区时电池电量耗尽，快门释放将被禁用，且图像将传送到存储卡。

✔ 高速连拍（延长）

根据照相机设定的不同，连拍可能会导致曝光明显变化。若发现曝光变化，请执行曝光锁定（☐159）以在连拍期间锁定曝光。

✔ 内存缓冲区

- 半按住快门释放按钮期间，可拍幅数显示将显示内存缓冲区中可存储的照片张数。



- 缓冲区已满时，可拍幅数显示将显示**r00**且每秒幅数将降低。
- 所示张数为近似值。内存缓冲区中实际可保存的照片张数根据照相机设定和拍摄环境的不同而异。

■■ 视频模式

在视频模式下，您可选择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时执行的操作（□93）。

选项		说明
□	[单张拍摄]	每按一次快门释放按钮，照相机拍摄一张照片。每个视频录制过程中最多可拍摄40张照片。
□	[连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按住快门释放按钮期间，照相机将连续拍照。· 每秒拍摄幅数根据视频拍摄菜单的[画面尺寸/帧频]中所选每秒幅数的不同而异。· 连拍可用的时间长度在拍摄显示中显示。· 视频录制过程中，每按一次快门释放按钮仅将拍摄一张照片。

自拍

在自拍模式下，按下快门释放按钮将开始计时，计时器超过时效时将拍摄一张照片。

1 按下□ (☺) 按钮并旋转主指令拨盘选择[自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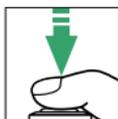


□/☺（释放模式/自拍）按钮

2 按下 () 按钮并旋转副指令拨盘选择快门释放前的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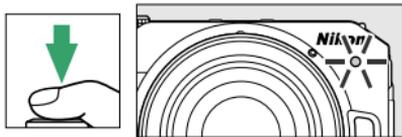
3 进行照片构图并对焦。



在对焦模式选为**AF-S**时照相机无法对焦等情况下，若快门无法释放，定时器将不会启动。

4 启动自拍。

- 启用了自拍时，拍摄显示中会显示一个  图标。
- 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启动自拍；自拍指示灯将开始闪烁。计时器超过时效的2秒前，指示灯将停止闪烁并保持亮起。



拍摄多张照片

使用自定义设定c2[自拍]可选择拍摄张数和拍摄间隔。

AE-L (O_{II}) 按钮

同时锁定对焦和曝光。



曝光锁定

- 对将不在最终构图中所选对焦区域的拍摄对象进行测光后，曝光锁定可用于重新进行构图。
- 进行点测光或中央重点测光时，曝光锁定尤其有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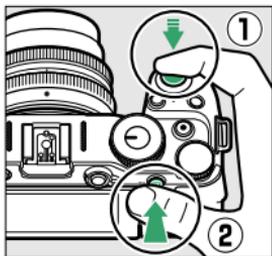
对焦锁定

- 当对焦模式选为**AF-C**时，使用对焦锁定可将对焦锁定于当前拍摄对象。
- 使用对焦锁定时，请选择[**自动区域AF**]、[**自动区域AF(人物)**]或[**自动区域AF(动物)**]以外的AF区域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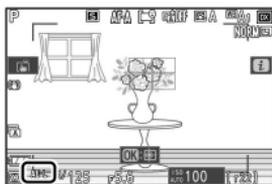
锁定对焦和曝光

- 1 将拍摄对象置于所选对焦点上，并半按快门释放按钮设定对焦和曝光。

2 按钮 (AE-L/AF-L)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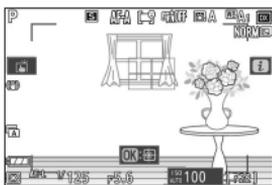
- 按下按钮 (AE-L/AF-L) 按钮期间，对焦和曝光将锁定。即使构图被更改，曝光也不会改变。
- 拍摄显示中将显示**AE-L**图标。



3 按住 \odot 按钮，重新构图并拍摄照片。



请勿改变照相机和拍摄对象之间的距离。若与拍摄对象之间的距离发生变化，请解除锁定并以新的距离重新对焦。



✔ 当将对焦模式选为AF-S时，或选为AF-A却使用AF-S拍摄时锁定对焦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期间对焦锁定。您也可通过按下 \odot 按钮锁定对焦。

✔ 使用快门释放按钮锁定曝光

若将自定义设定c1[快门释放按钮AE-L]中选为[开启(半按)]，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期间将锁定曝光。

✔ 在相同对焦距离下拍摄多张照片

- 通过按下 \odot 按钮锁定了对焦时，若按住 \odot 按钮不放，则可以保持对焦锁定拍摄多张照片。
- 若您在两次拍摄之间持续半按快门释放按钮，对焦也将保持锁定。

i菜单

i菜单

本菜单可用于快速访问常用设定。若要查看菜单，请按下*i*按钮。



- 使用多重选择器加亮显示项目，然后按下 OK 查看选项。加亮显示所需选项，然后按下 OK 可确定选择并返回*i*菜单。



- 若要取消并返回上一级显示，请按下*i*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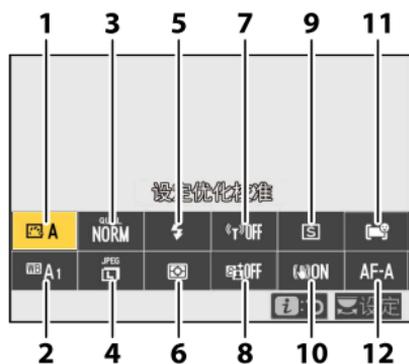
指令拨盘

- 在某些情况下，通过旋转主指令拨盘可选择在 **i** 菜单中当前被加亮显示项目的设定。所选设定的选项（若存在）可通过旋转副指令拨盘进行选择。



- 某些项目可以通过旋转任一拨盘进行调整。
 - 按下 **OK** 可保存更改。您也可通过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或加亮显示其他项目保存更改。
-

静止图像



1 设定优化校准
(☞164)

2 白平衡 (☞170)

3 图像品质 (☞178)

4 图像尺寸 (☞179)

5 闪光模式 (☞180)

6 测光 (☞181)

7 Wi-Fi连接 (☞182)

8 动态D-Lighting
(☞182)

9 释放模式 (☞184)

10 减震 (☞185)

11 AF区域模式 (☞186)

12 对焦模式 (☞187)

设定优化校准

根据场景或创作意图为新照片选择图像处理（“优化校准”）选项。

选项		说明
 A	[自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照相机根据[标准]优化校准自动调整色相和色调。 · 人物拍摄对象的肤色将比使用[标准]优化校准所拍照片看起来更柔和。 · 在户外照片中，树叶和天空等元素将比使用[标准]优化校准所拍照片看起来更鲜艳。
 SD	[标准]	进行标准化处理以获取均衡效果。在大多数情况下推荐使用。
 NL	[自然]	进行最小程度的处理以获取自然效果。将来需要进行处理或润饰照片时选用。
 VI	[鲜艳]	进行增强处理以获取鲜艳的照片打印效果。强调照片主要色彩时选用。
 MC	[单色]	拍摄单色照片。
 PT	[人像]	柔化肤色以获取自然效果。
 LS	[风景]	拍摄生动的自然风景和城市风光。
 FL	[平面]	保留广范围色调（从亮部到暗部）中的细节。将来需要对照片进行广泛处理或润饰时选用。

选项	说明
01- 20 [Creative Picture Control] (Creative Picture Control (创意优化校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Creative Picture Control (创意优化校准) 提供了为实现特殊效果而精心配置的色相、色调、饱和度及其他设定的不同组合。 • 可从以下类型选择：[梦幻]、[清晨]、[流行]、[星期天]、[低沉]、[戏剧]、[静寂]、[漂白]、[忧郁]、[纯净]、[牛仔布]、[玩具]、[棕褐色]、[蓝色]、[红色]、[粉色]、[木炭]、[石墨]、[双色]以及[黑碳]。

- 若要查看优化校准设定，请加亮显示一个优化校准并按下 。对微调选项的任何更改都可在屏幕中预览 (167)。



- 拍摄过程中，当前所选项显示在屏幕中。



■■ 修改优化校准

加亮显示*i*菜单中的[设定优化校准]并按下 \odot 将显示一个优化校准列表。加亮显示一个优化校准并按下 \odot 可在屏幕中预览效果。



- 按下 \odot 或 \odot 加亮显示设定。按下 \odot 或 \odot 以1为增量选择一个值，或者旋转副指令拨盘以0.25为增量选择一个值。
- 可用选项根据所选优化校准的不同而异。
- 若要放弃更改并从默认设定重新开始编辑，请按下 \square 按钮。
- 按下 \odot 可保存更改并返回*i*菜单。
- 已从默认设定修改过的优化校准以一个星号（“*”）标识。



✓ ▲指示

在优化校准设定菜单的数值显示中，下方以▲指示标记的值表示该设定调整前的值。



✓ [A]（自动）

- 选择某些设定提供的**A**（自动）选项可使照相机自动调整设定。
- 效果根据曝光和画面中拍摄对象位置的不同而异。

✓ “A自动”优化校准

设定可在[A-2]至[A+2]范围内进行调整。



■■ 优化校准设定

选项	说明
[效果级别]	减弱或增强Creative Picture Control（创意优化校准）的效果。
[快速锐化]	快速均衡调整[锐化]、[中等锐化]和[清晰度]的级别。这些参数也可逐个调整。
[锐化]	控制细节和轮廓的锐利度。

选项	说明
[中等锐化]	在[锐化]和[清晰度]之间的范围内调整图案和线条的锐利度。
[清晰度]	在不影响亮度或动态范围的情况下调整总体锐利度和较粗轮廓的锐利度。
[对比度]	调整对比度。
[亮度]	在不损失亮部或暗部细节的同时提高或降低亮度。
[饱和度]	控制色彩的鲜艳度。
[色相]	调整色相。
[滤镜效果]	模拟彩色滤镜在单色照片中的效果。
[调色]	选择单色照片中使用的色调。选择了[B&W]（黑白）以外的选项时，按下  可显示饱和度选项。
[调色]（Creative picture control（创意优化校准））	选择用于Creative Picture Control（创意优化校准）的颜色的浓淡。

✔ 中等锐化

拍摄视频时，将视频拍摄菜单中的[视频品质]设定为[高品质]以应用调整后的中等锐化。

✔ [滤镜效果]

有以下[滤镜效果]可供选择：

选项	说明
[Y] (黄色) *	这些选项可增强对比度，并可用于在风景拍摄中降低天空的亮度。橙色[O]比黄色[Y]产生更明显的对比度，而红色[R]比橙色产生更明显的对比度。
[O] (橙色) *	
[R] (红色) *	
[G] (绿色) *	绿色柔化肤色。适用于人像及其他类似拍摄。

* 括号中的术语是黑白拍摄时相应第三方彩色滤镜的名称。

白平衡

调整白平衡。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基本设定”中的“白平衡”（□□123）。

选项	选项
WB A [自动]	WB A0 [保持白色(减少暖色)]

选项	选项
WB A1 [保持总体氛围]	☀ [荧光灯]
WB A2 [保留暖色调颜色]	[冷白色荧光灯]
☀ A [自然光自动适应]	[昼白色荧光灯]
☀ [晴天]	[白昼荧光灯]
☁ [阴天]	WB ⚡ [闪光灯]
🏠 [背阴]	☑ [选择色温]
☀ [白炽灯]	PRE [手动预设]

- 加亮显示WB A[自动]或☀[荧光灯]时按下 \odot 可显示加亮显示项目的子选项。



- 加亮显示PRE [手动预设]时按下 \odot 可显示白平衡预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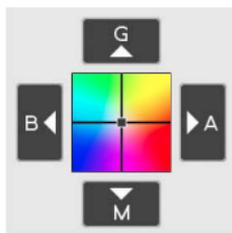


- 拍摄过程中，当前所选项显示在屏幕中。



■ 微调白平衡

i菜单中的[白平衡]被加亮显示时，按下 \odot 可显示白平衡选项列表。若加亮显示了 \square [选择色温]以外的选项，按下 \odot 可显示微调选项。对微调选项的任何更改都可在屏幕中预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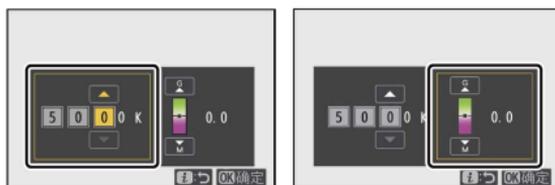
- G** 增加绿色
- B** 增加蓝色
- A** 增加琥珀色
- M** 增加洋红

- 轻触屏幕中的箭头或使用多重选择器微调白平衡。
- 按下 **OK** 可保存更改并返回 **i** 菜单。
- 若已微调白平衡，白平衡图标中将显示一个星号（“*”）。



■ 选择一个色温

i 菜单中的 **[白平衡]** 被加亮显示时，按下 **OK** 可显示白平衡选项列表。加亮显示 **[选择色温]** 时，色温选项可通过按下 **上下** 进行查看。



琥珀色-蓝色轴的值 绿色-洋红轴的值

- 按下 **上下** 或 **左右** 可加亮显示 A-B（琥珀色-蓝色）轴上的数字。您也可加亮显示 G-M（绿色-洋红）轴。
- 按下 **上下** 或 **左右** 可编辑所选项目。
- 按下 **OK** 可保存更改并返回 **i** 菜单。

- 若在绿色 (G) -洋红 (M) 轴上选择了0以外的值，白平衡图标中将出现一个星号 (“*”)。

✔ 色温选择

- 在荧光灯光源下请勿使用色温选择；而应使用☼[**荧光灯**]选项。
- 在其他光源下使用色温选择时，请先试拍一张照片以判断所选值是否合适。

■ 手动预设

在混合光或具有强烈色彩氛围的光线下，WB A[**自动**]、☼[**白炽灯**]和☒[**选择色温**]等白平衡设定可能无法产生预期效果。在这种情况下，可将白平衡设为在用于将要拍摄的照片的光线下所测量的值。照相机最多可存储6个手动预设白平衡值。

- 1 在*i*菜单中选择[白平衡]，然后加亮显示PRE[手动预设]并按下⏏。



2 选择一个预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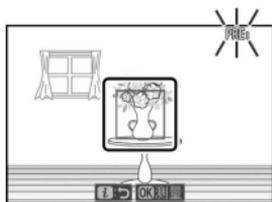


- 可从预设[d-1]至[d-6]中选择。
- 按下 OK 可保存更改并返回*i*菜单。

3 加亮显示*i*菜单中的[白平衡]并按住 OK 按钮启动直接测量模式。



- **PRE**指示将在拍摄显示中闪烁。



- 画面中央将出现白平衡目标（□）。

4 将白平衡目标 (□) 置于白色或灰色物体上并测量手动预设白平衡值。



- 使用多重选择器定位目标 (□)。
- 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或按下 \odot 即可测量白平衡。
- 您也可通过轻触屏幕来定位目标并测量白平衡。
- 若安装了另购的闪光灯组件，将无法移动□。请将白色或灰色参照物置于屏幕中央进行构图。
- 若照相机无法测量白平衡，屏幕中将显示一条信息且照相机将返回直接测量模式。请尝试重新测量白平衡，例如将目标 (□) 置于拍摄对象的其他区域。



5 按下 \mathbf{i} 按钮退出直接测量模式。

✔ 手动预设白平衡菜单

手动预设白平衡菜单可通过在照片拍摄菜单中选择[白平衡]>PRE [手动预设]进行访问。通过手动预设白平衡菜单提供的选项，您可从现有照片复制手动预设白平衡值，或者添加注释至白平衡预设或保护白平衡预设。

✔ 受保护的预设

以图标标识的白平衡预设已受保护且无法更改。

✔ 手动预设：选择预设

- 出厂时，预设d-1至d-6设为5200K，相当于[晴天]白平衡选项。
- 白平衡预设可通过在照片拍摄菜单中选择[白平衡]>PRE [手动预设]进行查看。若要启用存储的预设，请使用多重选择器加亮显示一个预设并按下。



✔ 直接测量模式

若在自定义设定c3[电源关闭延迟]>[待机定时器]中所选的时间内未进行任何操作，直接测量模式将会结束。

✔ 测量白平衡

在多重曝光过程中无法测量手动预设白平衡。

图像品质

选择照片的文件格式。

选项	说明
[RAW+JPEG 精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每张照片记录为2张图像：1张RAW图像和1张JPEG图像。· 播放过程中仅显示JPEG图像。RAW图像仅可使用计算机进行查看。· 删除照相机上的JPEG图像会同时删除RAW图像。
[RAW+JPEG 标准]	
[RAW+JPEG 基本]	
[RAW]	RAW图像的品质最高，其余品质从高到低依次为：“精细”、“标准”和“基本”。
[JPEG精细]	
[JPEG标准]	
[JPEG基本]	

拍摄过程中，当前所选项显示在屏幕中。



✓ RAW

- RAW文件的扩展名为“*.nef”。
 - 将RAW文件转换为JPEG和其他广泛支持的格式的过程被称为“RAW处理”。在此过程中，可对包括曝光补偿、白平衡和优化校准在内的各种设定进行调整。
 - RAW处理对原始RAW数据没有影响，这意味着它可以根据需要反复进行并使用各种不同组合的设定，同时保持图像品质不变。
 - RAW处理可在照相机中使用润饰菜单中的[RAW处理]项目或在计算机上使用尼康的尼康工坊软件执行。尼康工坊可以从尼康下载中心免费获取。
-

图像尺寸

选择以何种尺寸记录照片。拍摄过程中，当前所选项显示在屏幕中。



■■ 图像尺寸和像素量

照片的实际尺寸（以像素表示）根据照片拍摄菜单的[选择图像区域]中所选项的不同而异。

图像区域	图像尺寸		
	大	中	小
[DX (24x16)]	5568×3712	4176×2784	2784×1856
[1:1 (16x16)]	3712×3712	2784×2784	1856×1856
[16:9 (24x14)]	5568×3128	4176×2344	2784×1560

闪光模式

选择另购闪光灯组件的闪光模式。可用选项根据拍摄模式的不同而异。

选项		可用于
	[补充闪光]	AUTO、P、S、A、M
	[防红眼]	AUTO、P、S、A、M
	[慢同步]	P、A
	[慢同步+红眼]	P、A
	[后帘同步]	P、S、A、M
	[闪光灯关闭]	AUTO、P、S、A、M

拍摄过程中，当前所选项显示在屏幕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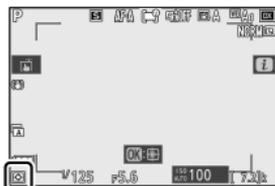


测光

测光决定了照相机设定曝光的方式。

选项	说明
☒ [矩阵测光]	照相机对画面的广泛区域进行测光，并根据色调分布、色彩、构图及距离设定曝光以获取接近肉眼所见的效果。
☒ [中央重点测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照相机将最大比重指定给画面的中央区域。例如，它可用于占据大部分构图的拍摄对象。· 当使用曝光系数（滤光系数）大于1倍的滤镜时也推荐使用中央重点测光。· 使用自定义设定b2[中央重点区域]可选择被指定最大比重的区域的大小。
☐ [点测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照相机对3.5mm直径圈（相当于画面的约2.5%）进行测光。这样可确保即使背景很亮或很暗时也能对拍摄对象进行正确的曝光。· 测光区域以当前对焦点为中心。若将AF区域模式（☐104）设为[自动区域AF]、[自动区域AF(人物)]或[自动区域AF(动物)]，照相机将对中央对焦点进行测光。
☐* [亮部重点测光]	照相机将最大比重分配给亮部。使用该选项可减少亮部细节损失，例如拍摄舞台上聚光灯下的演员。

拍摄过程中，当前所选项显示在屏幕中。



Wi-Fi连接

启用或禁用Wi-Fi。

- 启用Wi-Fi可为照相机建立与计算机或是与运行SnapBridge应用程序的智能手机或平板电脑（智能设备）之间的无线连接（☰531）。
- Wi-Fi启用后，照相机将显示一个Wi-Fi图标。



- 若要关闭Wi-Fi，请在*i*菜单中加亮显示[Wi-Fi连接]并按下⊗；若Wi-Fi当前处于启用状态，屏幕中将显示[关闭Wi-Fi连接]提示。按下⊗可结束连接。

动态D-Lighting

保留亮部和暗部细节，创建对比度自然的照片。该功能适用于高对比度场景，例如，透过门或窗户拍摄户外强光照射下的风景，或者在晴天拍摄背阴的

拍摄对象。与矩阵测光一起使用时，动态D-Lighting效果尤为显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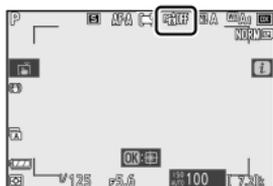
[关闭]



[暗A 自动]

选项		说明
暗A	[自动]	照相机根据拍摄环境自动调整动态D-Lighting。
暗H ⁺	[高+]	从[高+]、[高]、[标准]和[低]中选择所执行动态D-Lighting的量。
暗H	[高]	
暗N	[标准]	
暗L	[低]	
暗OFF	[关闭]	动态D-Lighting关闭。

拍摄过程中，当前所选项显示在屏幕中。



✔ 动态D-Lighting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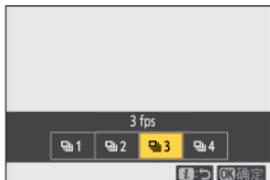
- 使用动态D-Lighting拍摄的照片上可能会出现不规则间距明亮像素、雾像或条纹形式的“噪点”。
- 在模式M下，[**快门A自动**]相当于[**快门N标准**]。
- 某些拍摄对象可能会呈现出不均匀的阴影。
- 在高ISO感光度（Hi 1、Hi 2）下（包括通过ISO感光度自动控制所选的高感光度），该功能无法应用。

释放模式

选择快门释放后照相机所执行的操作。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释放模式/自拍）按钮”（☞153）。

选项		选项	
	[单张拍摄]		[高速连拍(延长)]
	[低速连拍]		[自拍]
	[高速连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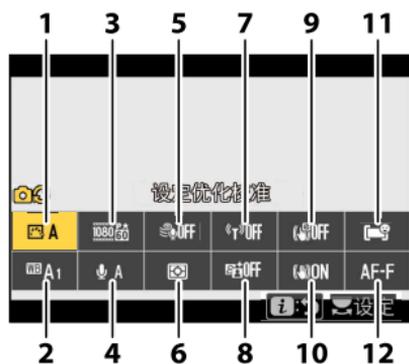
- 加亮显示[**低速连拍**]时按下将显示每秒拍摄幅数选项。



拍摄过程中，当前所选项显示在屏幕中。



视频



1 设定优化校准
(☞190)

2 白平衡 (☞190)

3 画面尺寸和帧频/视频
品质 (☞190)

4 麦克风灵敏度
(☞195)

5 降低风噪 (☞196)

6 测光 (☞197)

7 Wi-Fi连接 (☞197)

8 动态D-Lighting
(☞197)

9 电子减震 (☞197)

10 减震 (☞198)

11 AF区域模式 (☞198)

12 对焦模式 (☞199)

[与照片设定相同]

若在视频拍摄菜单中将[设定优化校准]、[白平衡]、[动态D-Lighting]或[减震]选为[与照片设定相同]，*i*菜单的左上角将会出现一个图标。从照片模式*i*菜单中对设定所作的更改同样将应用于视频模式，而在视频模式所作的更改也同样应用于照片模式。



设定优化校准

选择用于视频录制的优化校准。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静止图像”（□164）。

白平衡

为视频录制调整白平衡。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静止图像”（□170）。

画面尺寸和帧频/视频品质

选择视频的画面尺寸（以像素表示）、帧频和视频品质。

■■ 视频品质

从[高品质]和[标准]中进行选择。当选择了[高品质]时，[画面尺寸/帧频]的图标中将出现一个星号（“★”）。某些画面尺寸/帧频选项仅支持[高品质]。

■■ 画面尺寸/帧频

每个[画面尺寸/帧频]选项的最大比特率和最长录制时间如下表所示。比特率根据视频品质中所选项的不同而异。如果电池电量完全耗尽或照相机内部的温度升高，拍摄可能会在达到最大长度之前或存储卡已满之前结束。

选项 ¹		最大比特率		最长录制时间
		高品质	标准	
	[3840x2160; 30p] ²	144Mbps	— ³	125分钟 5、6
	[3840x2160; 25p] ²			
	[3840x2160; 24p] ²			
	[1920x1080; 120p] ⁴			
	[1920x1080; 100p] ⁴			
 / 	[1920x1080; 60p]	56Mbps	28Mbps	
 / 	[1920x1080; 50p]			

选项 ¹		最大比特率		最长录制时间
		高品质	标准	
	[1920x1080;30p]	28Mbps	14Mbps	125分钟 5、6
	[1920x1080;25p]			
	[1920x1080;24p]			
	[1920x1080;30px4(慢动作)] ⁴	36Mbps	— ³	3分钟
	[1920x1080;25px4(慢动作)] ⁴			
	[1920x1080;24px5(慢动作)] ⁴	29Mbps		

1 120p、100p、60p、50p、30p、25p和24p的帧频分别为119.88幅/秒、100幅/秒、59.94幅/秒、50幅/秒、29.97幅/秒、25幅/秒和23.976幅/秒。

2 视频以4K UHD进行录制。

3 视频品质固定为**[高品质]**。

4 无法使用以下功能。

- 将**[AF区域模式]**选为**[宽区域AF(L-人物)]**、**[宽区域AF(L-动物)]**、**[自动区域AF(人物)]**或**[自动区域AF(动物)]**时，侦测人物、狗或猫的脸部或眼部。

- 闪烁消滅

- 电子减震
- 录制视频时的HDMI输出

- 对于32GB或以下的存储卡，视频最多可分割为8个文件。每个分割文件最大可达4GB。文件数量和每个文件的录制时间长度根据[画面尺寸/帧频]和[视频品质]中所选项的不同而异。
 - 当照相机已关闭一段时间后，在周围温度约为25°C的环境下以[1920x1080;25p]或[1920x1080;24p]的[画面尺寸/帧频]设定拍摄时。照相机能否实现125分钟的最长录制时间，还取决于剩余电池电量和照相机内部温度。4K UHD视频的录制时间约为35分钟。
- 拍摄过程中，[画面尺寸和帧频/视频品质]的当前所选项显示在屏幕中。



■■ 慢动作视频

通过将[画面尺寸/帧频]选为[1920x1080;30px4(慢动作)]、[1920x1080;25px4(慢动作)]或[1920x1080;24px5(慢动作)]，可以录制慢动作视频。不会录制声音。

- 例如，在[1920x1080;30px4(慢动作)]下，以120p的帧频读取的图像将记录为30p的视频。录制约10

秒的视频将播放约40秒。在慢动作状态下，您可以看到瞬间的动作，如体育运动中球的撞击等。



- 读取图像时以及录制和播放视频时的帧频，如下所示。

画面尺寸/帧频	读取图像时的帧频*	录制和播放视频时的帧频*
1920x1080;30px4(慢动作)	120p	30p
1920x1080;25px4(慢动作)	100p	25p
1920x1080;24px5(慢动作)	120p	24p

* 120p: 119.88幅/秒, 100p: 100幅/秒, 30p: 29.97幅/秒, 25p: 25幅/秒, 24p: 23.976幅/秒

✓ 录制慢动作视频时

录制慢动作视频时，无法使用以下功能。

- 闪烁消减
- 电子减震
- 录制时间码
- 录制视频时的HDMI输出

麦克风灵敏度

开启或关闭内置或外置麦克风或者调整麦克风灵敏度。

选项	说明
 A	自动调整麦克风灵敏度。
[麦克风关闭]	关闭声音录制。
 1-  20	手动调整麦克风灵敏度。可从[1]至[20]之间的值进行选择。值越高，灵敏度越高；值越低，灵敏度越低。

- 在A以外的设定下，当前所选项显示在屏幕中。



- 若声音级别显示为红色，表示音量太高。请降低麦克风灵敏度。



✓ 无声视频

麦克风灵敏度选为[**麦克风关闭**]时录制的视频以一个图标标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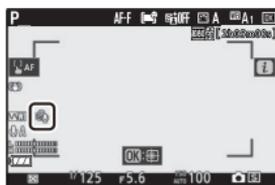


降低风噪

选择在录制视频时是否使用降低风噪。

选项	说明
[开启]	启用低截止滤波器，从而减少因风吹过内置麦克风而产生的噪音。请注意，其他声音也可能受到影响。
[关闭]	禁用降低风噪。

选择了[**开启**]时，屏幕中会出现一个图标。



[**降低风噪**]选为[**开启**]对另购的立体声麦克风没有影响。您可使用麦克风控制为支持降低风噪的另购立体声麦克风启用或禁用该功能。

测光

选择在视频录制过程中照相机设定曝光的方式。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静止图像”（☞181）。

测光

[点测光]在视频模式中不可用。

Wi-Fi连接

启用或禁用Wi-Fi。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静止图像”（☞182）或参阅“菜单指南”的“连接至智能设备”部分中的“Wi-Fi连接”（☞449）。

动态D-Lighting

保留亮部和暗部细节，创建对比度自然的视频。选择[与照片设定相同]可使用当前为照片所选的选项。有关动态D-Lighting的详细信息，请参阅“静止图像”（☞182）。

[与照片设定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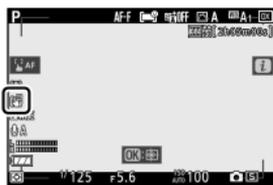
请注意，若视频拍摄菜单中的动态D-Lighting选为[与照片设定相同]且在照片拍摄菜单中选择了[自动]，视频将以相当于[标准]的设定进行拍摄。

电子减震

选择在视频模式下是否启用电子减震。

选项	说明
[开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在视频录制期间启用电子减震。 如果将视频画面尺寸和帧频设为1920×1080 120p、1920×1080 100p或1920×1080慢动作，将禁用电子减震。 请注意，当选择了[开启]时，视角将会缩小，同时焦距在镜头上所标记焦距的基础上稍微增加。
[关闭]	电子减震禁用。

选择了[开启]时，屏幕中会出现一个图标。



减震

选择在视频模式下是否启用减震。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静止图像”（□185）。

AF区域模式

AF区域模式控制照相机为自动对焦选择对焦点的方式。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基本设定”的“对焦”部分中的“AF区域模式”（□104）。

选项	
[□]	[单点AF]
 WIDE-S	[宽区域AF(S)]
 WIDE-L	[宽区域AF(L)]
 WIDE-L	[宽区域AF(L-人物)]

选项	
 WIDE-L	[宽区域AF(L-动物)]
	[自动区域AF]
	[自动区域AF(人物)]
	[自动区域AF(动物)]

对焦模式

对焦模式控制照相机的对焦方式。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基本设定”的“对焦”部分中的“对焦模式”（□102）。

选项	
AF-S	[单次AF]
AF-C	[连续A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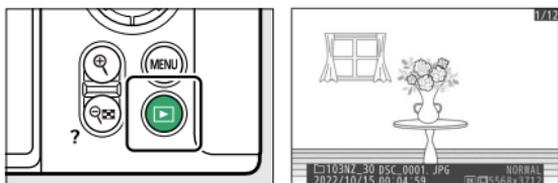
选项	
AF-F	[全时AF]
MF	[手动对焦]

播放

查看照片

全屏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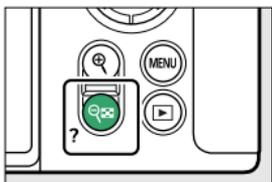
按下  按钮可在显示屏中全屏查看最近一次拍摄的照片。



- 按下  可返回前一幅画面，按下  则跳至下一幅画面。
- 按下 、 或 **DISP** 按钮可查看当前照片的详细信息（[□□204](#)）。

缩略图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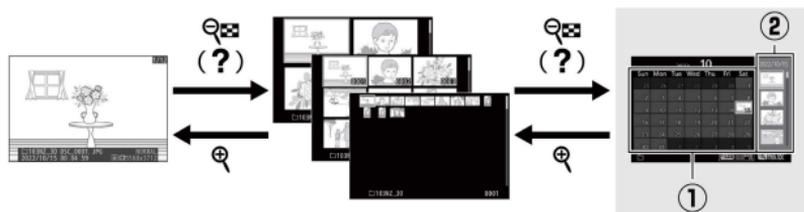
若要查看多张照片，请在全屏显示照片时按下  **(?)** 按钮。



- 每按一次  **(?)** 按钮，照片显示数量将会增加，从4张增加至9张再增加至72张，每按一次  按钮，照片显示数量则会减少。
- 使用 、、 或  可加亮显示照片。

日历播放

若要查看在所选日期拍摄的图像，请在屏幕中显示72张图像时按下  **(?)** 按钮。



- 使用多重选择器 (⬆️、⬇️、⬅️或⬆️) 加亮显示日期列表中的日期 (①) 并按下  (?) 将光标置于缩略图列表中 (②)。按下 ⬆️ 或 ⬇️ 可加亮显示缩略图列表中的照片。若要返回日期列表, 请再次按下  (?) 按钮。
- 若要放大缩略图列表中加亮显示的照片, 请按住  按钮。
- 若要退回缩略图播放, 请在光标位于日期列表中时按下 。

✔ 触控控制

当照片显示在显示屏中时，可以使用触控控制（☐53）。

✔ 旋转至竖直方向

若要以竖直方向显示“竖直”（人像方向）照片，请在播放菜单中将**[旋转至竖直方向]**选为**[开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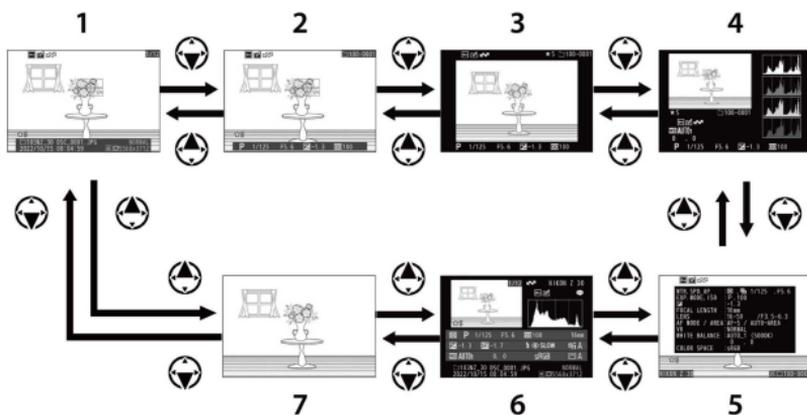
✔ 照片查看

播放菜单中的**[照片查看]**选为**[开启]**时，拍摄后照片将自动显示；您无需按下▶按钮。

- 在连拍释放模式下，拍摄结束后才从当前系列的第一张开始显示照片。
 - 即使在播放菜单中将**[旋转至竖直方向]**选为**[开启]**，图像在照片查看期间也不会自动旋转。
-

照片信息

照片信息可叠加到全屏播放的图像上。按下 \odot 、 \ominus 或**DISP**按钮可按以下顺序循环显示照片信息。



1 文件信息

2 曝光数据¹

3 加亮显示¹

4 RGB直方图¹

5 拍摄数据^{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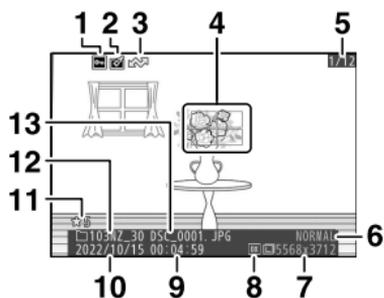
6 概览数据¹

7 无（仅照片）¹

1 仅当在播放菜单的**[播放显示选项]**中选择了对应选项时显示。

2 拍摄数据有多页，您可通过按下 \odot 或 \ominus 进行查看。

文件信息



1 保护状态 (☞133)

2 润饰指示 (☞466)

3 上传标记 (☞220)

4 对焦点* (☞85)

5 幅数/总幅数

6 图像品质 (☞178)

7 图像尺寸 (☞179)

8 图像区域 (☞265)

9 拍摄时间 (☞431)

10 拍摄日期 (☞4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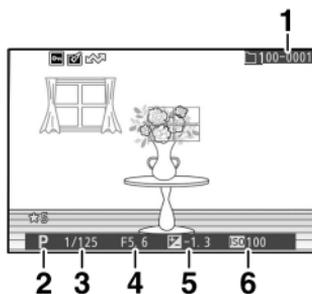
11 评级 (☞131)

12 文件夹名称 (☞260)

13 文件名称 (☞264)

* 仅当在播放菜单的**[播放显示选项]**中选择了**[对焦点]**时显示。

曝光数据



1 文件夹编号 — 幅数
(□□260)

2 拍摄模式 (□□135)

3 快门速度 (□□137、
□□13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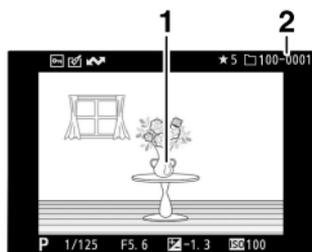
4 光圈 (□□138、
□□139)

5 曝光补偿值 (□□151)

6 ISO感光度* (□□147)

* 在模式**P**、**S**、**A**或**M**下且ISO感光度自动控制启用时所拍照片中显示为红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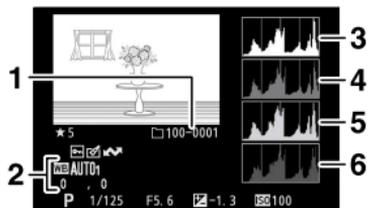
加亮显示



1 加亮显示 (有可能曝光过度的区域)

2 文件夹编号 — 幅数
(□□260)

RGB直方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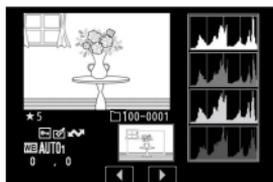


- 1 文件夹编号 — 幅数
(☞260)
- 2 白平衡 (☞123、
☞170、☞270)
色温 (☞173)
手动预设 (☞174)
白平衡微调 (☞172)

- 3 直方图 (RGB通道)
- 4 直方图 (红色通道)
- 5 直方图 (绿色通道)
- 6 直方图 (蓝色通道)

✔ 变焦播放

若要放大直方图显示中的照片，请按下 Q 。直方图将被更新且仅显示屏幕中可视图像部分的数据。使用多重选择器可滚动至显示屏中不可视的画面区域。按下 Q (?) 则可缩小。



✔ 直方图

直方图显示色调分布。横轴所示的是像素亮度（色调），纵轴所示的是像素量。

- 若图像中物体的亮度范围较广，色调分布将相对均匀。



- 若图像较暗，分布将向左偏移。



- 若图像较亮，分布将向右偏移。



增加曝光补偿，色调分布将向右偏移；减少曝光补偿，色调分布则向左偏移。当周围明亮的光线致使难以看清显示屏中的照片时，直方图可提供整体曝光的大概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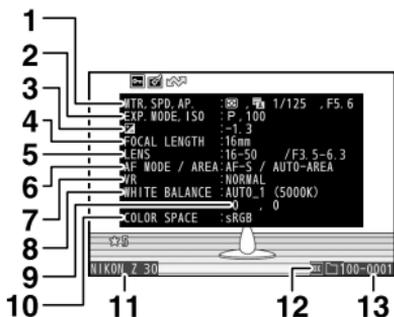
✔ 直方图显示

- RGB直方图显示色调分布。
 - 照相机直方图可能不同于图像应用程序中显示的直方图。请将其用作实际色调分布的参考。
-

拍摄数据

查看照片拍摄时有效的设定。拍摄数据有多页，您可通过按下 \odot 或 \ominus 进行查看。

■ 基本拍摄数据



- | | | | |
|---|--|----|---------------------------------------|
| 1 | 测光 (☐181)
快门类型 (☐388)
快门速度 (☐137、
☐139)
光圈 (☐138、
☐139) | 6 | 对焦模式 (☐102)
AF区域模式 (☐104) |
| 2 | 拍摄模式 (☐135)
ISO感光度 ¹ (☐147) | 7 | 减震 (☐185) |
| 3 | 曝光补偿值 (☐151)
优化曝光微调 ²
(☐384) | 8 | 白平衡 ³ (☐123、
☐170、☐270) |
| 4 | 焦距 | 9 | 白平衡微调 (☐172) |
| 5 | 镜头数据 | 10 | 色空间 (☐285) |
| | | 11 | 照相机名称 |
| | | 12 | 图像区域 (☐265) |
| | | 13 | 文件夹编号—幅数
(☐260) |

- 1 在模式**P**、**S**、**A**或**M**下且ISO感光度自动控制启用时所拍照片中显示为红色。
- 2 当任一测光方式下自定义设定b3[微调优化曝光]已设为0以外的值时显示。
- 3 对于使用**A**[自动]所拍照片还显示色温。

■ 闪光灯数据

仅当照片是使用另购的闪光灯组件所拍时才会显示闪光灯数据（☞547、☞559）。



1 闪光灯类型

2 遥控闪光控制

3 闪光模式（☞552）

4 闪光控制模式
（☞551）

闪光补偿（☞555）

■ 优化校准数据

显示的项目根据拍摄照片时有有效的优化校准的不同而异。



1 优化校准（☞164、
☞277）

其他拍摄数据



- 1 高ISO降噪 (☞287)
长时间曝光降噪
(☞286)
- 2 动态D-Lighting
(☞182)
- 3 HDR曝光差异
(☞319)
HDR平滑 (☞319)

- 4 暗角控制 (☞287)
- 5 润饰记录 (☞466)。
更改会以应用的顺序
列出。
- 6 图像注释 (☞443)

版权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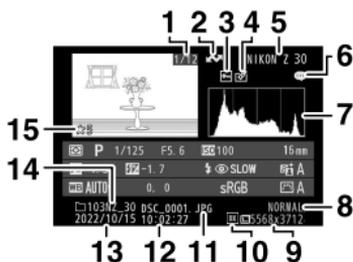
仅当在拍摄照片时使用设定菜单中的**[版权信息]**项目
随照片一起记录了版权信息时才会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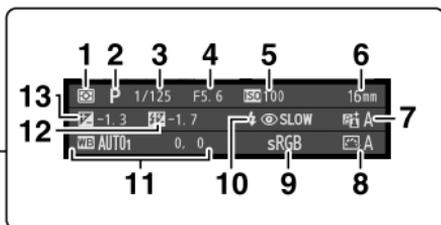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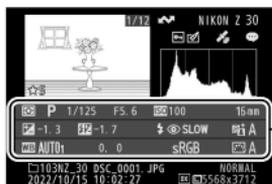
- 1 拍摄者 (☞444)

- 2 版权所有 (☞444)

概览



- | | | | |
|---|------------------|----|--------------|
| 1 | 幅数/总幅数 | 8 | 图像品质 (☞178) |
| 2 | 上传标记 (☞220) | 9 | 图像尺寸 (☞179) |
| 3 | 保护状态 (☞133) | 10 | 图像区域 (☞265) |
| 4 | 润饰指示 (☞466) | 11 | 文件名称 (☞264) |
| 5 | 照相机名称 | 12 | 拍摄时间 (☞431) |
| 6 | 图像注释指示
(☞443) | 13 | 拍摄日期 (☞431) |
| 7 | 直方图 (☞208) | 14 | 文件夹名称 (☞260) |
| | | 15 | 评级 (☞131) |



- | | | | |
|---|----------------------------|----|--------------------------|
| 1 | 测光 (☞181) | 8 | 优化校准 (☞164、☞277) |
| 2 | 拍摄模式 (☞135) | 9 | 色空间 (☞285) |
| 3 | 快门速度 (☞137、☞139) | 10 | 闪光模式 ² (☞552) |
| 4 | 光圈 (☞138、☞139) | 11 | 白平衡 (☞123、☞170、☞270) |
| 5 | ISO感光度 ¹ (☞147) | | 色温 (☞173) |
| 6 | 焦距 | | 手动预设 (☞174) |
| 7 | 动态D-Lighting (☞182) | | 白平衡微调 (☞172) |
| | | 12 | 闪光补偿 ² (☞555) |
| | | | 指令器模式 ² |
| | | 13 | 曝光补偿值 (☞151) |

- 1 在模式**P**、**S**、**A**或**M**下且ISO感光度自动控制启用时所拍照片中显示为红色。
- 2 仅当照片是使用另购的闪光灯组件所拍时才会显示闪光灯数据 (☞547、☞559)。

i按钮（播放模式）

在变焦播放或者全屏或缩略图播放过程中按下*i*按钮将显示播放模式*i*菜单。加亮显示项目并按下 \odot 或 \blacktriangleright 即可确定选择。



再次按下*i*按钮可返回播放。

- 日历播放期间，您可在显示缩略图时按下*i*按钮查看*i*菜单。

照片

选项	说明
[快速裁切] ¹	将当前图像在屏幕中的可视区域保存为一个裁切后的副本。显示RGB直方图时该选项不可用（☐207）。
[评级]	为当前照片评级（☐131）。
[选择以上传至智能设备]	选择当前照片进行上传（☐220）。显示的选项根据所连接设备类型的不同而异。

选项	说明
[选择以上 上传至计算 机]	选择当前照片进行上传 (□220)。显示的选项根据所连接设备类型的不同而异。
[润饰]	创建当前照片润饰后的副本 (□466)。
[选择文件 夹]	选择要播放其内容的文件夹。加亮显示一个文件夹并按下Ⓜ可查看该文件夹中的照片。
[保护]	为当前照片添加保护或取消当前照片的保护 (□133)。
[解除对所 有项的保 护] ²	取消在播放菜单的[播放文件夹]中当前所选文件夹内所有照片的保护。
[并排比 较] ³	比较润饰后的副本与原始照片。

- 1 仅在变焦播放过程中可用。
- 2 在变焦播放过程中不可用。
- 3 仅当选择了润饰后的副本（以🔒图标标识）或润饰后副本的源照片时可用。

[并排比较]

选择[并排比较]可比较润饰后的副本和未润饰的原始照片。



1 用于创建副本的选项

3 润饰后的副本

2 源图像

- 源图像显示在左边，润饰后的副本显示在右边。
- 用于创建副本的选项列于屏幕顶部。
- 按下◀或▶可在源图像和润饰后的副本之间进行切换。
- 若副本是由多张源图像所创建的合成图像，按下▲或▼可查看其他图像。
- 若源图像已被复制过多次，按下▲或▼可查看其他副本。
- 若要放大查看加亮显示的照片，请按住🔍按钮。
- 按下⏪可返回全屏播放加亮显示的图像。
- 按下▶按钮可退回播放。
- 若副本是由一张正被保护的的照片所创建，源图像将不会显示。
- 若副本是由一张已被删除的照片所创建，源图像将不会显示。

i按钮（播放模式）

视频

选项	说明
[评级]	为当前视频评级 (□131)。
[选择以上传至计算机]*	选择当前视频进行上传 (□220)。
[音量控制]	调整播放音量。
[裁切视频]	从当前视频裁切视频片段并将编辑后的副本保存至一个新文件 (□221)。
[选择文件夹]	选择要播放其内容的文件夹。加亮显示一个文件夹并按下Ⓚ可查看该文件夹中的照片。
[保护]	为当前视频添加保护或取消当前视频的保护 (□133)。
[解除对所有项目的保护]	取消在播放菜单的[播放文件夹]中当前所选文件夹内所有照片的保护。

* 如果照相机和计算机从未通过无线连接进行连接，将不会显示。

视频（播放暂停）

选项	说明
 [选择开始/结束点]	从当前视频裁切视频片段并将编辑后的副本保存至一个新文件 (□221)。

 按钮（播放模式）

选项	说明
 [保存当前的帧]	将所选画面保存为JPEG静态照片（□226）。

■ 选择以上传

您可按照以下步骤选择当前照片上传至智能设备或计算机。

- 用于选择照片进行上传的*i*菜单项目根据所连接设备类型的不同而异：
 - [选择以上传至智能设备]：当已使用设定菜单中的[连接至智能设备]（□448）通过内置蓝牙将照相机连接至智能设备时显示。
 - [选择以上传至计算机]：当已使用设定菜单中的[连接到计算机]（□451）通过内置Wi-Fi将照相机连接至计算机时显示。
- 当照相机通过SnapBridge应用程序连接到智能设备时，视频无法被选择用于上传。
- 可通过其他方式进行上传的视频最大文件大小为4GB。

1 选择所需照片并按下*i*按钮。

*i*按钮（播放模式）

2 加亮显示[选择以上传至智能设备]或[选择以上传至计算机]并按下 \odot 。



照片将用图标标记。



✓ 移除上传标记

若要移除上传标记，请重复步骤1和2。

■ 选择开始/结束点

从当前视频裁切视频片段并将编辑后的副本保存至一个新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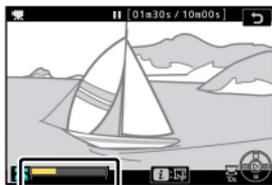


1 全屏显示视频。

i按钮（播放模式）

2 将视频暂停在新的起始画面。

- 按下 OK 按钮开始播放视频。按下 STOP 可暂停。
- 当前画面在视频中的大概位置可从视频进度条确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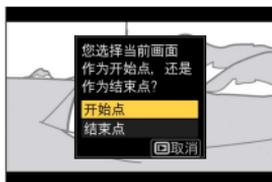
- 按下 LEFT 或 RIGHT 或者旋转主指令拨盘可定位所需画面。

3 选择[选择开始/结束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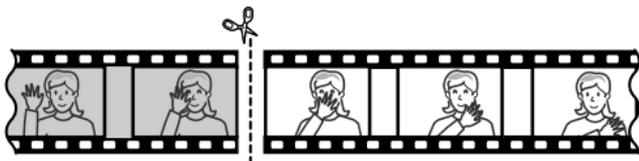


按下 i 按钮，然后加亮显示[选择开始/结束点]并按下 OK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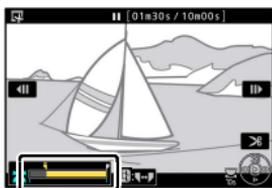
4 选择开始点。



若要创建一个从当前画面开始的副本，请加亮显示[开始点]并按下Ⓚ。



5 确认新的开始点。



- 若当前未显示所需画面，请按下⏮或⏭进行快进或快退。
- 将主指令拨盘旋转一档可向前或向后跳越10秒。
- 旋转副指令拨盘可跳至最后一幅画面或第一幅画面。

6 选择结束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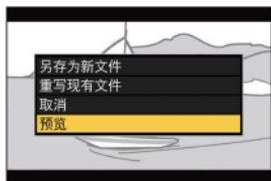


- 按下  按钮切换至结束点的选择工具 , 然后按照步骤5中所述选择结束画面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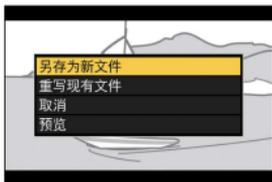
7 按下 创建副本。

8 预览副本。



- 若要预览副本，请加亮显示[预览]并按下  (若要中断预览并返回保存选项菜单，请按下 )。
- 若要放弃当前副本并返回步骤5，请加亮显示[取消]并按下 。

9 选择保存选项。



- 选择**[另存为新文件]**并按下 \odot 按钮可将编辑后的副本保存为新文件。
- 若要使用编辑后的副本替换原始视频，请加亮显示**[重写现有文件]**并按下 \odot ，然后加亮显示**[是]**并按下 \odot 。

✓ 裁切视频

- 若存储卡没有足够的可用空间，副本将不会保存。
- 长度短于2秒的视频无法使用**[选择开始/结束点]**进行编辑。
- 副本的创建时间和日期与原始文件一样。

✓ 移除起始或结束视频片段

- 若要仅移除视频的结束片段，请在步骤4中选择**[结束点]**，按 \odot 按钮，然后进入步骤7而无需在步骤6中按下 \odot （ \odot ）按钮。
- 若要仅移除起始视频片段，请进入步骤7而无需在步骤6中按下 \odot （ \odot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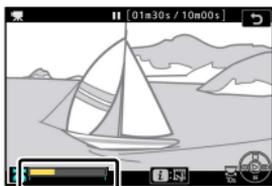
✓ **[裁切视频]**选项（润饰菜单）

使用润饰菜单中的**[裁切视频]**项目也可编辑视频。

■■ 保存当前的帧

将所选画面保存为JPEG静态照片。

1 将视频暂停在所需画面。



- 按下  可暂停播放。
- 按下  或  可定位所需画面。

2 选择[保存当前的帧]。



按下 **i** 按钮，然后加亮显示[保存当前的帧]并按下 **OK** 为当前画面创建一个JPEG副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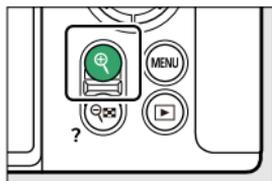
✓ [保存当前的帧]

- 静态照片将以录制视频时在视频拍摄菜单中[画面尺寸/帧频]的所选尺寸保存。
- 这些照片无法润饰。
- 播放过程中有些类别的照片信息不会显示。

i 按钮（播放模式）

变焦播放

按下 \mathcal{Q} 或 \mathcal{OK} 可放大全屏播放中显示的照片。[DX (24x16)]格式图像最多约可放大至21倍（大）、16倍（中）或10倍（小）。



使用变焦播放

目的	说明	
放大/ 缩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按下\mathcal{Q}按钮或使用分开动作可放大。按下\mathcal{Q}和\mathcal{OK} (?) 或使用并拢动作可缩小。	 <p>缩放率改变期间将显示导航窗口，当前可视的区域会以黄色边框标识。导航窗口下方的长条表示缩放率，缩放率为1:1时长条将变为绿色。几秒后导航窗口将会消失。</p>

目的	说明
查看图像的其他区域	使用多重选择器或滑动动作可查看显示屏中不可视的图像区域。按住多重选择器将快速滚动到画面的其他区域。
选择脸部	变焦播放过程中侦测到的脸部在导航窗口中将用白色边框标识。旋转副指令拨盘或轻触屏幕指南可查看其他脸部。 
查看其他照片	旋转主指令拨盘可在不改变缩放率的情况下查看其他照片的相同位置（选择视频会取消变焦）。您也可通过轻触屏幕底部的◀或▶图标查看其他照片。
退回拍摄模式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或按下▶按钮可退出。
查看菜单	按下MENU按钮可查看菜单。

删除照片

您可按照以下步骤删除存储卡中的照片。请注意，照片一旦被删除，将不能恢复。但是受保护的照无法删除。

使用删除按钮

按下  按钮将删除当前照片。

1 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所需照片并按下 按钮。



- 屏幕中将显示一个确认对话框。
- 若要不删除照片直接退出，请按下 。

2 再次按下 按钮。



照片将被删除。

日历播放

在日历播放过程中，通过加亮显示日期列表中的某一日并按下  按钮，您即可删除该日期中拍摄的所有照片。

删除多张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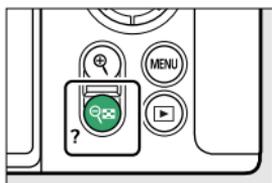
使用播放菜单中的**[删除]**可一次删除多张照片。请注意，根据图像数量的不同，删除可能需要一些时间。

选项		说明
	[所选照片]	删除所选照片。
	[在选定日期拍摄的照片]	删除在所选日期拍摄的所有照片（  232）。
ALL	[全部照片]	删除在播放菜单的 [播放文件夹] 中当前所选文件夹中的所有照片。

删除所选照片

1 选择照片。

- 使用多重选择器加亮显示照片并按下 QE (?) 按钮确定选择；所选照片将用 E 图标标记。您可以通过再次按下 QE (?) 按钮取消选择所选照片。



- 重复操作直至选择完所有所需照片。
- 若要放大查看加亮显示的照片，请按住 Q 按钮。

2 删除照片。



- 按下 OK ；屏幕中将显示一个确认对话框。
- 加亮显示[是]并按下 OK 删除所选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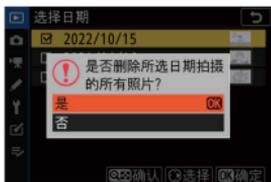
■ 在选定日期拍摄的照片

1 选择日期。



- 使用多重选择器加亮显示日期并按下 \odot 确定选择；所选日期将用 \checkmark 图标标记。您可通过再次按下 \odot 取消选择所选日期。
- 重复操作直至您选择完所有所需日期。

2 删除照片。



- 按下 \odot ；屏幕中将显示一个确认对话框。
- 加亮显示[是]并按下 \odot 删除在所选日期拍摄的所有照片。

菜单指南

默认设定

播放、照片拍摄、视频拍摄、自定义设定和设定菜单的默认设定如下所示。

播放菜单默认值

播放菜单选项	默认设定
[删除]	—
[播放文件夹]	全部
[播放显示选项]	
[对焦点]	<input type="checkbox"/>
[曝光信息]	<input type="checkbox"/>
[加亮显示]	<input type="checkbox"/>
[RGB直方图]	<input type="checkbox"/>
[拍摄数据]	<input type="checkbox"/>
[概览]	<input type="checkbox"/>
[无(仅照片)]	<input type="checkbox"/>
[照片查看]	关闭
[旋转至竖直方向]	开启
[幻灯播放]	

播放菜单选项		默认设定
	[照片类型]	照片和视频
	[画面间隔]	2秒
[评级]		—

照片拍摄菜单默认值

照片拍摄菜单选项		默认设定
[重设照片拍摄菜单]		—
[存储文件夹]		
	[重新命名]	NZ_30
	[按编号选择文件夹]	100
	[从列表中选择文件夹]	—
[文件命名]		DSC
[选择图像区域]		DX (24×16)
[图像品质]		JPEG标准
[图像尺寸]		大
[RAW录制]		14位
[ISO感光度设定]		
	[ISO感光度]	P、S、A、M : 100
	[ISO感光度自动控制]	开启

照片拍摄菜单选项	默认设定
[最大感光度]	51200
[使用  时的最大感光度]	与不使用闪光灯时相同
[最小快门速度]	自动
[白平衡]	 A1: 保持总体氛围
微调	A-B: 0、G-M: 0
[选择色温]	5000K
[手动预设]	d-1
[设定优化校准]	自动
[管理优化校准]	—
[色空间]	sRGB
[动态D-Lighting]	关闭
[长时间曝光降噪]	关闭
[高ISO降噪]	标准
[暗角控制]	标准
[衍射补偿]	开启
[自动失真控制]	开启
[闪烁消减拍摄]	关闭
[测光]	矩阵测光
[闪光控制]	

照片拍摄菜单选项	默认设定
[闪光控制模式]	TTL
[无线闪光选项]	关闭
[闪光模式]	补充闪光
[闪光补偿]	0.0
[释放模式]	单张拍摄
[对焦模式]	AF模式自动开关
[AF区域模式]	自动区域AF (人物)
[减震]	(根据镜头的不同而异)
[自动包围]	
[自动包围设定]	自动曝光和闪光包围
[拍摄张数]	0
[增量]	1.0
[多重曝光]	
[多重曝光模式]	关闭
[拍摄张数]	2
[重叠模式]	平均
[保存单个照片(RAW)]	开启
[重叠拍摄]	开启
[选择首次曝光(RAW)]	—

照片拍摄菜单选项	默认设定
----------	------

[HDR(高动态范围)]

[HDR模式]	关闭
[曝光差异]	自动
[平滑]	标准
[保存单个照片(RAW)]	关闭

[间隔拍摄]

[选择开始日期/时间]	立即
[间隔时间]	1分钟
[间隔×拍摄张数/间隔]	0001×1
[曝光平滑]	开启
[静音拍摄]	开启
[间隔优先]	关闭
[在每次拍摄之前对焦]	关闭
[选项]	关闭
[开启存储文件夹]	
[新建文件夹]	<input type="checkbox"/>
[重设文件编号]	<input type="checkbox"/>

[延时摄影视频]

[间隔时间]	5秒
--------	----

照片拍摄菜单选项		默认设定
[拍摄时间]		25分钟
[曝光平滑]		开启
[静音拍摄]		开启
[画面尺寸/帧频]		1920×1080; 60p
[间隔优先]		关闭
[在每次拍摄之前对焦]		关闭
[焦距变化拍摄]		
[拍摄张数]		100
[焦距步长]		5
[到下一次拍摄的间隔]		0
[首次构图预览曝光锁定]		开启
[静音拍摄]		开启
[开启存储文件夹]		
	[新建文件夹]	<input type="checkbox"/>
	[重设文件编号]	<input type="checkbox"/>
[静音拍摄]		关闭

视频拍摄菜单默认值

视频拍摄菜单选项	默认设定
[重设视频拍摄菜单]	—
[文件命名]	DSC
[画面尺寸/帧频]	1920×1080; 60p
[视频品质]	高品质
[视频文件类型]	MOV
[ISO感光度设定]	
[最大感光度]	25600
[自动ISO控制(M模式)]	开启
[ISO感光度(M模式)]	100
[白平衡]	与照片设定相同
微调	A-B: 0、G-M: 0
[选择色温]	5000K
[手动预设]	d-1
[设定优化校准]	与照片设定相同
[管理优化校准]	—
[动态D-Lighting]	关闭
[高ISO降噪]	标准
[暗角控制]	标准

视频拍摄菜单选项	默认设定
[衍射补偿]	开启
[自动失真控制]	开启
[闪烁消减]	自动
[测光]	矩阵测光
[释放模式(保存帧)]	单张拍摄
[对焦模式]	全时AF
[AF区域模式]	自动区域AF (人物)
[减震]	与照片设定相同
[电子减震]	关闭
[麦克风灵敏度]	自动
[衰减器]	禁用
[频响]	宽范围
[降低风噪]	关闭
[时间码]	
[录制时间码]	关闭
[计数方法]	录制运行
[时间码起源时间]	—
[丢帧]	开启

自定义设定菜单默认值

自定义设定菜单选项		默认设定
[重设自定义设定]		—
a1	[AF-C优先选择]	释放
a2	[AF-S优先选择]	对焦
a3	[锁定跟踪对焦]	3
a4	[使用的对焦点]	所有对焦点
a5	[按方向存储对焦点]	否
a6	[触发AF]	快门/AF-ON按钮
[限制AF区域模式选择]		
a7	[微点AF]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点AF]	✓ (无法取消选择)
	[动态区域AF]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宽区域AF(S)]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宽区域AF(L)]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宽区域AF(L-人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宽区域AF(L-动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自动区域AF]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自动区域AF(人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自动区域AF(动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自定义设定菜单选项		默认设定
a8	[对焦点循环方式]	不循环
	[对焦点选项]	
a9	[手动对焦模式]	开启
	[动态区域AF辅助]	开启
a10	[低光度AF]	开启
a11	[AF模式中的手动对焦环]	启用
b1	[简易曝光补偿]	关闭
b2	[中央重点区域]	∅ 8mm
	[微调优化曝光]	
b3	[矩阵测光]	0
	[中央重点测光]	0
	[点测光]	0
	[亮部重点测光]	0
c1	[快门释放按钮AE-L]	关闭
	[自拍]	
c2	[自拍延迟]	10秒
	[拍摄张数]	1
	[拍摄间隔]	0.5秒

自定义设定菜单选项		默认设定
	[电源关闭延迟]	
c3	[播放]	10秒
	[菜单]	1分钟
	[照片查看]	4秒
	[待机定时器]	30秒
d1	[CL模式拍摄速度]	3幅/秒
d2	[一次连拍最多张数]	100
d3	[曝光延迟模式]	关闭
d4	[快门类型]	自动
d5	[文件编号次序]	开启
d6	[将设置应用于即时取景]	开启
d7	[取景网格显示]	关闭
	[峰值对焦辅助]	
d8	[峰值对焦辅助级别]	关闭
	[峰值对焦加亮显示颜色]	红色
d9	[连拍模式下查看全部]	开启
e1	[闪光同步速度]	1/200秒

自定义设定菜单选项		默认设定
e2	[闪光快门速度]	1/60秒
e3	[闪光曝光补偿]	整个画面
e4	[自动⚡ISO感光度控制]	拍摄对象和背景
e5	[自动包围(M模式)]	闪光/速度
e6	[包围顺序]	正常 > 不足 > 过度
f1	[自定义  菜单]	设定优化校准、 白平衡、 图像品质、 图像尺寸、 闪光模式、 测光、 Wi-Fi连接、 动态D-Lighting、 释放模式、 减震、 AF区域模式、 对焦模式
f2	[自定义控制(拍摄)]	
	[Fn1按钮]	白平衡
	[Fn2按钮]	对焦模式/AF区域模式
	[AE-L/AF-L按钮]	AE/AF锁定

自定义设定菜单选项		默认设定
f2	[OK按钮]	选择中央对焦点
	[视频录制按钮]	即时取景信息显示关闭
	[镜头Fn按钮]	AE/AF锁定
	[镜头Fn2按钮]	AF-ON
	[镜头控制环]	(根据镜头的不同而异)
[自定义控制(播放)]		
f3	[AE-L/AF-L按钮]	保护
	[OK按钮]	缩放开启/关闭
[自定义指令拨盘]		
f4	[反转方向]	曝光补偿: <input type="checkbox"/> 、快门速度/ 光圈: <input type="checkbox"/>
	[改变主/副]	曝光设定: 关闭、自动对焦 设定: 关闭
	[菜单和播放]	关闭
	[副拨盘帧快进]	10帧
f5	[释放按钮以使用拨盘]	否
f6	[反转指示器]	

自定义设定菜单选项		默认设定
g1	[自定义  菜单]	设定优化校准、 白平衡、 画面尺寸和帧频/视频品质、 麦克风灵敏度、 降低风噪、 测光、 Wi-Fi连接、 动态D-Lighting、 电子减震、 减震、 AF区域模式、 对焦模式
[自定义控制]		
g2	[Fn1按钮]	白平衡
	[Fn2按钮]	对焦模式/AF区域模式
	[AE-L/AF-L按钮]	AE/AF锁定
	[OK按钮]	选择中央对焦点
	[快门释放按钮]	拍摄照片
	[镜头Fn按钮]	AE/AF锁定
	[镜头Fn2按钮]	AF-ON
	[镜头控制环]	(根据镜头的不同而异)

自定义设定菜单选项		默认设定
g3	[AF速度]	0
	[何时使用]	始终
g4	[AF侦测灵敏度]	4
g5	[加亮显示]	
	[显示模式]	关闭
	[加亮显示阈值]	248

设定菜单默认值

设定菜单选项	默认设定
[格式化存储卡]	—
[保存用户设定]	—
[重设用户设定]	—
[语言(Language)]	(默认设定根据出售国的不同而异)
[时区和日期]	
[时区]	(默认设定根据出售国的不同而异)
[日期和时间]	—
[日期格式]	(默认设定根据出售国的不同而异)

设定菜单选项	默认设定
[夏令时]	关闭
[显示屏亮度]	0
[显示屏色彩平衡]	A-B: 0、G-M: 0
[录制指示灯亮度]	
[视频拍摄]	2
[延时摄影视频拍摄]	关闭
[信息显示]	光亮时用暗字体
[AF微调选项]	
[AF微调]	关闭
[微调并保存镜头]	—
[默认值]	—
[保存的值列表]	—
[非CPU镜头数据]	
[镜头编号]	1
[焦距(mm)]	—
[最大光圈]	—
[保存对焦位置]	关闭
[图像除尘参照图]	—
[像素映射]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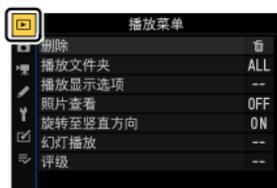
设定菜单选项	默认设定
[图像注释]	
[附加注释]	□
[版权信息]	
[附加版权信息]	□
[蜂鸣音选项]	
[蜂鸣音开启/关闭]	关闭
[音量]	2
[音调]	低
[触控控制]	
[启用/禁用触控控制]	启用
[满帧播放轻拨方向]	左→右
[人像自拍模式]	启用
[HDMI]	
[输出分辨率]	自动
[高级]	
[输出范围]	自动
[外部录像控制]	关闭
[飞行模式]	禁用
[连接至智能设备]	

设定菜单选项	默认设定
[配对(Bluetooth)]	
[Bluetooth连接]	禁用
[选择以上传(Bluetooth)]	
[自动选择以上传]	关闭
[Wi-Fi连接]	—
[照相机关闭时上传]	开启
[位置数据(智能设备)]	
[纬度]	—
[经度]	—
[海拔]	—
[UTC]	—
[连接到计算机]	
[Wi-Fi连接]	禁用
[网络设定]	—
[选项]	
[自动上传]	关闭
[上传后删除]	否
[上传文件为]	RAW+JPEG
[取消全部选择?]	—

设定菜单选项	默认设定
[MAC地址]	—
[无线遥控(ML-L7)选项]	
[无线遥控连接]	禁用
[保存无线遥控器]	—
[删除无线遥控器]	—
[指定Fn1按钮]	与照相机▶按钮相同
[指定Fn2按钮]	与照相机MENU按钮相同
[一致性标记]	—
[USB电力输送]	启用
[节能(照片模式)]	启用
[空插槽时快门释放锁定]	快门释放启用
[保存/载入菜单设定]	—
[重设所有设定]	—
[固件版本]	—

▶ 播放菜单：管理图像

若要显示播放菜单，请在照相机菜单中选择▶（播放菜单）标签。



播放菜单包含以下项目：

项目	📖	项目	📖
[删除]	252	[旋转至竖直方向]	254
[播放文件夹]	253	[幻灯播放]	255
[播放显示选项]	253	[评级]	257
[照片查看]	254		

✔ 也请参阅

“播放菜单默认值” (📖233)

删除

MENU按钮 ➡ ▶播放菜单

删除多张图像。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删除多张照片” (📖230)。

选项		说明
	[所选照片]	删除所选照片。
	[在选定日期拍摄的照片]	删除在所选日期拍摄的所有照片。
ALL	[全部照片]	删除在播放菜单的[播放文件夹]中当前所选文件夹中的所有照片。

播放文件夹

MENU按钮 ➡  播放菜单

选择要播放其内容的文件夹。

选项	说明
(文件夹名称)	播放过程中将显示所有选定名称的文件夹中的照片。使用照片拍摄菜单中的[存储文件夹]>[重新命名]选项可重新命名文件夹。
[全部]	播放过程中将显示所有文件夹中的照片。
[当前]	播放过程中仅显示当前文件夹中的照片。

播放显示选项

MENU按钮 ➡  播放菜单

选择拍摄照片时所使用的对焦点是否在全屏播放期间显示。您也可选择在全屏播放期间可查看的照片信息的类型。

- 加亮显示选项并按下  确定选择 () 或取消选择 ()。
- 若要完成操作，请按下 .

照片查看

MENU按钮   播放菜单

选择拍摄后照片是否立即自动出现在显示屏中。

选项	说明
[开启]	在显示屏中显示照片。
[关闭]	仅可通过按下  按钮查看照片。

旋转至竖直方向

MENU按钮   播放菜单

当选择了[开启]时，在播放期间，“竖直”（人像方向）照片将自动旋转以便显示。

旋转至竖直方向

即使将[旋转至竖直方向]选为[开启]，图像在照片查看期间也不会自动旋转。

幻灯播放

MENU按钮 ➡  播放菜单

查看幻灯播放；照片将按记录顺序显示。为**[播放文件夹]**（□253）当前选择的文件夹中的照片将按记录顺序一张接一张地显示。

选项	说明
[开始]	开始幻灯播放。
[照片类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选择所显示照片的类型。选择[按评级]可仅查看带所选评级的照片。加亮显示评级并按下  确定选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或取消选择 (<input type="checkbox"/>)。
[画面间隔]	选择每张照片显示的时间长度。

查看幻灯播放

若要开始幻灯播放，请加亮显示**[开始]**并按下 。幻灯播放过程中可执行以下操作：



目的	说明
向后/向前显示画面	按下◀可返回前一幅画面，按下▶则跳至下一幅画面。
查看其他照片信息	按下⬆或⬇可选择显示的照片信息。若要隐藏照片信息，请选择[无(仅照片)]。
暂停	按下Ⓚ可暂停幻灯播放。若要重新开始，请加亮显示[重新开始]并按下Ⓚ。
调整音量	按下🔊可提高音量，按下🔇(?)则降低音量。
退回播放菜单	按下MENU可结束幻灯播放并返回播放菜单。
退回播放模式	按下▶可结束幻灯播放并返回播放显示。
重新开始拍摄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可返回拍摄模式。

幻灯播放结束时，屏幕中将显示一个对话框。若要重新开始，请加亮显示[重新开始]并按下Ⓚ。若要结束播放，请加亮显示[退出]并按下Ⓚ。



▶ 播放菜单：管理图像

评级

MENU按钮 ➡ 播放菜单

为照片评级。



- 使用多重选择器⬅️或➡️加亮显示照片。
- 按下⬆️或⬆️从0至5星评级中进行选择，或者选择🗑️将照片标记为稍后删除的候选照片。
- 若要放大查看加亮显示的照片，请按住🔍按钮。
- 按下👌可保存更改。

📷 照片拍摄菜单：拍摄选项

若要查看照片拍摄菜单，请在照相机菜单中选择📷标签。



照片拍摄菜单包含以下项目：

项目	📄	项目	📄
[重设照片拍摄菜单]	259	[动态D-Lighting]	285
[存储文件夹]	260	[长时间曝光降噪]	286
[文件命名]	264	[高ISO降噪]	287
[选择图像区域]	265	[暗角控制]	287
[图像品质]	266	[衍射补偿]	288
[图像尺寸]	266	[自动失真控制]	288
[RAW录制]	267	[闪烁消减拍摄]	289
[ISO感光度设定]	268	[测光]	290
[白平衡]	270	[闪光控制]	291
[设定优化校准]	277	[闪光模式]	293
[管理优化校准]	279	[闪光补偿]	293
[色空间]	285	[释放模式]	294

项目	📖	项目	📖
[对焦模式]	294	[HDR(高动态范围)]	319
[AF区域模式]	294	[间隔拍摄]	326
[减震]	294	[延时摄影视频]	340
[自动包围]	295	[焦距变化拍摄]	351
[多重曝光]	309	[静音拍摄]	359

✔ 也请参阅

“照片拍摄菜单默认值” (📖234)

重设照片拍摄菜单

MENU按钮 ➡ 📷照片拍摄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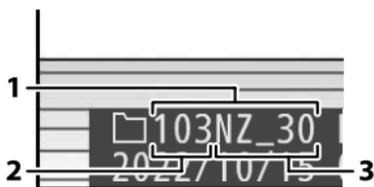
将照片拍摄菜单选项恢复至默认值。

- 在多重曝光过程中无法重设照片拍摄菜单。

存储文件夹

MENU按钮 → 照片拍摄菜单

选择存储今后所拍照片的文件夹。



1 文件夹

3 文件夹名称

2 文件夹编号

重新命名文件夹

位于文件夹编号之后的“NZ_30”为默认文件夹名称。若要更改指定给新文件夹的名称，请选择**[重新命名]**。

- 现有文件夹无法重新命名。
- 若有需要，您可在显示键盘时按住  按钮为新文件夹恢复默认名称。

✔ 文本输入

需进行文本输入时将显示键盘。

- 轻触屏幕上的字母可将它们插入当前光标位置。您可以通过使用多重选择器加亮显示字符并按下Ⓞ来输入字符。



1 文本显示区

2 键盘区

- 若要将光标移至新的位置，请轻触屏幕或旋转主指令拨盘。
- 若在文本显示区已满时输入字符，最右边的字符将被删除。
- 若要删除光标下的字符，请按下Ⓞ按钮。
- 若要结束输入，请按下Ⓞ。
- 若要取消文本输入直接退出，请按下MENU。

按编号选择文件夹

存储今后所拍照片的文件夹可按编号进行选择。若不存在指定编号的文件夹，则会新建一个文件夹。

1 选择[按编号选择文件夹]。



- 加亮显示[按编号选择文件夹]并按下 \blacktriangleleft 显示[按编号选择文件夹]对话框。

2 选择一个文件夹编号。

- 按下 \blacktriangleleft 或 \blacktriangleright 加亮显示数字。
- 若要更改加亮显示的数字，请按下 \blacktriangleup 或 \blacktriangledown 。

3 保存更改并退出。

- 若已存在所选编号的文件夹，文件夹编号左方将显示一个 \square 、 \square 或 \square 图标。按下 OK 完成操作并返回主菜单；若您选择了一个标有 \square 或 \square 的文件夹，它将被选作用于新照片的文件夹。
- 若您选择了一个尚未存在的文件夹编号，当您按下 OK 时将创建一个该编号的新文件夹。
- 无论是哪种情况，今后拍摄的照片都将存储在所选文件夹中。
- 若要不改变存储文件夹直接退出，请按下MENU按钮。

✓ 文件夹图标

[按编号选择文件夹]对话框中的文件夹为空文件夹时用 □ 表示，已满（包含5000张照片或一张编号为9999的照片）时用 表示，还剩部分空间时则用 表示。 图标表示文件夹中无法进一步存储照片。

从列表中选择文件夹

从现有文件夹列表中进行选择的步骤如下：

1 选择[从列表中选择文件夹]。



加亮显示[从列表中选择文件夹]并按下 显示[从列表中选择文件夹]对话框。

2 加亮显示文件夹。

按下 或 加亮显示一个文件夹。

3 选择加亮显示的文件夹。

- 按下 OK 选择加亮显示的文件夹并返回主菜单。
- 今后拍摄的照片将存储在所选文件夹中。

✓ 文件夹和文件编号

- 一旦文件夹编号达到999，在以下情况时照相机将自动停止新建文件夹并禁用快门释放：
 - 当前文件夹包含5000张照片（此外，若照相机计算出录制一个最大长度视频所需的文件数量将导致文件夹包含的文件数量超过5000，视频录制将被禁用），
 - 当前文件夹包含一张编号为9999的照片（此外，若照相机计算出录制一个最大长度视频所需的文件数量将导致文件编号超过9999，视频录制将被禁用）。
- 若存储卡上有空间，您将可以通过以下方式持续拍摄：
 - 创建一个编号小于999的文件夹并将其选为存储文件夹，
 - 录制视频前更改**[画面尺寸/帧频]**和**[视频品质]**的所选选项。

✓ 启动时间

若存储卡中包含大量文件或文件夹，开启照相机时可能需要较长时间。

文件命名

MENU按钮 ➡  照片拍摄菜单

保存照片时所使用的文件名称由“DSC_”后接一个4位数编号和一个3位字母扩展名组成。您可使用**[文件命**

名]选择代替文件名称中“DSC”的3位字母。有关文本输入的信息，请参阅“文本输入”（□261）。

✔ 文件名称

- 文件名称采用“DSC_nnnn.xxx”形式。nnnn代表编号0001至9999。xxx为以下扩展名之一，由照相机根据图像品质和文件类型的所选项指定：
 - NEF: RAW照片
 - JPG: JPEG（精细、标准或基本）照片
 - MOV: MOV视频
 - MP4: MP4视频
 - NDF: 除尘参考数据
- [色空间]选为[Adobe RGB]时所创建图像的文件命名形式为“_DSCnnnn.xxx”。
- 在图像品质设为RAW+JPEG时记录的每对照片中，RAW和JPEG图像具有相同的文件名称和不同的扩展名。

选择图像区域

MENU按钮 ➡ 📷 照片拍摄菜单

本照相机提供了以下图像区域供您选择：

选项	说明
 [DX (24x16)]	以23.5×15.7mm（DX格式）的图像区域记录照片。若要计算35mm格式下的近似镜头焦距，请将镜头焦距乘以1.5。

选项		说明
 [1:1 (16x16)]		以1:1的宽高比记录照片。
 [16:9 (24x14)]		以16:9的宽高比记录照片。

图像品质

MENU按钮 ➡  照片拍摄菜单

选择照片的文件格式。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i**菜单”中的“图像品质”（178）。

图像尺寸

MENU按钮 ➡  照片拍摄菜单

选择使用本照相机拍摄照片时使用的图像尺寸（以像素表示）。请注意，图像尺寸根据图像区域所选项的不同而异。

图像区域	图像尺寸	以300dpi打印时的尺寸 (cm) *
[DX (24x16)]	大 (5568×3712像素)	约47.1×31.4cm
	中 (4176×2784像素)	约35.4×23.6cm

图像区域	图像尺寸	以300dpi打印时的尺寸 (cm) *
[DX (24x16)]	小 (2784×1856像素)	约23.6×15.7cm
	大 (3712×3712像素)	约31.4×31.4cm
[1:1 (16x16)]	中 (2784×2784像素)	约23.6×23.6cm
	小 (1856×1856像素)	约15.7×15.7cm
	大 (5568×3128像素)	约47.1×26.5cm
[16:9 (24x14)]	中 (4176×2344像素)	约35.4×19.8cm
	小 (2784×1560像素)	约23.6×13.2cm
	大 (5568×3128像素)	约47.1×26.5cm

* 打印尺寸 (英寸) 等于图像尺寸 (像素) 除以打印分辨率 (点/英寸: dpi; 1英寸=2.54cm)。

RAW录制

MENU按钮 ➡  照片拍摄菜单

选择RAW照片的位深度。

选项		说明
12-bit	[12位]	以12位的位深度记录RAW图像。
14-bit	[14位]	以14位的位深度记录RAW图像。以14位的位深度记录的文件比使用[12位]记录的照片包含更多色彩数据。以14位的位深度记录的文件同样比使用[12位]记录的照片大。

ISO感光度设定

MENU按钮 ➡  照片拍摄菜单

调整照片的ISO感光度设定。

选项	说明
[ISO感光度]	从ISO 100至51200的值中进行选择。此外，还可使用高于ISO 51200约1EV或2EV的扩展设定。在 ∞ 模式下，设定固定为 ISO-A (AUTO) ，照相机自动设定ISO感光度。
[ISO感光度自动控制]	加亮显示[开启]并按下 \odot 启用ISO感光度自动控制。若选择[关闭]，[ISO感光度]将保持固定为用户选择的值。
[最大感光度]	为ISO感光度自动控制选择一个上限值可防止它提升得太多。

选项	说明
[使用⚡时的最大感光度]	<p>为使用另购的闪光灯组件拍摄照片时选择ISO感光度上限值。</p>
[最小快门速度]	<p>选择在模式P和A下快门速度（1/4000至30秒）低于多少时ISO感光度自动控制开始生效以防止曝光不足。若选择了[自动]，照相机将根据镜头焦距选择最小快门速度。例如，当安装了长镜头时，照相机将自动选择较快的最小快门速度以避免照相机震动所引起的模糊。</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若要查看自动快门速度选择选项，请加亮显示[自动]并按下\odot。当由照相机自动选择最小快门速度时，可通过微调使照相机自动选择较快或较慢的最小值。拍摄快速移动的拍摄对象时，可使用较快设定来减少模糊。 · 若在[最大感光度]中所选的ISO感光度下无法取得良好曝光，快门速度可能会降至所选最小值以下。

白平衡

MENU按钮 ➡ 照片拍摄菜单

根据光源色彩调整白平衡。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基本设定”中的“白平衡”（☞123）和“i菜单”中的“白平衡”（☞17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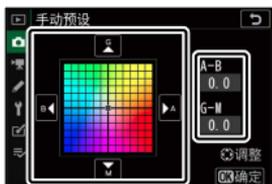
白平衡菜单：微调

- 1 在照片拍摄菜单中选择[白平衡]，加亮显示所需选项，然后按下⏪直至显示微调选项。



有关微调PRE [手动预设]白平衡的信息，请参阅“微调手动预设白平衡”（☞276）。

2 微调白平衡。



- 使用多重选择器可将光标从网格中心沿着A（琥珀色）-B（蓝色）轴或G（绿色）-M（洋红）轴最多移动6步。所选值显示在网格右边。
- A（琥珀色）-B（蓝色）轴代表色温，以0.5的增量为一格刻度。增量1相当于约5迈尔徳。
- G（绿色）-M（洋红）轴的效果类似于色彩补偿滤镜，以0.25的增量为一格刻度。增量1相当于约0.05漫射密度单位。

3 保存更改。

- 按下 OK 保存更改并退回菜单。
- 若已微调白平衡，图标中将显示一个星号（“*”）。



✔ 白平衡微调

微调轴上的色彩是相对的，不是绝对的。在指定轴上选择某种色彩不一定会使该色彩出现在照片中。例如，当选择了“暖”设定（如☀️[白炽灯]）时，移动光标至B（蓝色）可使照片稍“冷”，但不会使照片真正变蓝。

✔ “迈尔德（Mired）”

以迈尔德为单位的数值通过将色温倒数乘以 10^6 计算得出。任一色温变化在低色温下都比在高色温下使色彩产生的变化更大。例如，1000K的色温变化在色温3000K下产生的色彩变化比在6000K下显著。迈尔德是一种考虑了上述变化的色温测量方式，同时也是应用于色温补偿滤镜的单位。

例如：色温变化（以凯尔文为单位）：以迈尔德为单位的数值

· $4000\text{K}-3000\text{K}=1000\text{K}$ ：83迈尔德

· $7000\text{K}-6000\text{K}=1000\text{K}$ ：24迈尔德

白平衡菜单：选择一个色温

您可通过为A（琥珀色）-B（蓝色）轴和G（绿色）-M（洋红）轴输入数值来选择色温。

1 在照片拍摄菜单中选择[白平衡]，然后加亮显示 [选择色温]并按下.

2 选择一个色温。

- 按下 \blacktriangleleft 或 \blacktriangleright 可加亮显示A-B（琥珀色-蓝色）轴上的数字。您也可加亮显示G-M（绿色-洋红）轴。
- 按下 \blacktriangleup 或 \blacktriangledown 可编辑所选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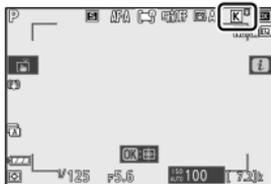
A-B（琥珀色-蓝色）轴



G-M（绿色-洋红）轴

3 保存更改。

- 按下 OK 保存更改并退回菜单。
- 若在绿色（G）-洋红（M）轴上选择了0以外的数值，图标中将出现一个星号（“*”）。



✔ 色温选择

- 在荧光灯光源下请勿使用色温选择；而应使用[闪光灯]选项。
- 在其他光源下使用色温选择时，请先试拍一张照片以判断所选值是否合适。

手动预设：从照片中复制白平衡

现有照片的白平衡值可复制到所选预设中。有关为手动预设白平衡测量新值的信息，请参阅“手动预设”（☞174）。

- 1 在照片拍摄菜单中选择[白平衡]，然后加亮显示PRE [手动预设]并按下 \odot 。



- 2 选择目标位置。



- 使用多重选择器加亮显示目标预设（d-1至d-6）。
- 按下 \odot ；屏幕中将显示一个确认对话框。

3 选择[选择照片]。



加亮显示[选择照片]并按下 \odot 查看存储卡上的照片。

4 加亮显示源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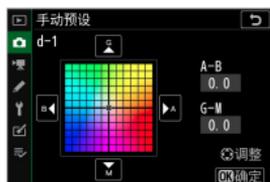
- 使用多重选择器加亮显示所需照片。
- 若要放大查看加亮显示的照片，请按住 \odot 按钮。

5 复制白平衡。

- 按下 \odot 将被加亮显示照片的白平衡值复制到所选预设中。
- 若加亮显示的照片中含有注释，该注释将被复制到所选预设的注释中。

✓ 微调手动预设白平衡

所选预设可通过在手动预设白平衡菜单中选择[微调]进行微调（☐270）。



✓ “编辑注释”

若要为当前白平衡预设输入最多36个字符的描述性注释，请在手动预设白平衡菜单中选择[编辑注释]。



✓ “保护”

若要保护当前白平衡预设，请在手动预设白平衡菜单中选择[保护]。加亮显示[开启]并按下OK；当前白平衡预设从此时起将被保护。受保护的预设无法修改。



设定优化校准

MENU按钮 ➡ 照片拍摄菜单

根据场景或创作意图为新照片选择图像处理（“优化校准”）选项。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i**菜单”中的“设定优化校准”（☞164）。

从菜单修改优化校准

您可根据场景或创作意图修改现有预设优化校准或自定义优化校准。

1 选择优化校准。



加亮显示优化校准列表中的所需优化校准并按下 。

2 编辑所选优化校准。



- 按下 \odot 或 \ominus 加亮显示设定（☞168）。按下 \odot 或 \ominus 以1为增量选择一个值，或者旋转副指令拨盘以0.25为增量选择一个值。
- 可用选项根据所选优化校准的不同而异。
- 若要快速均衡调整[锐化]、[中等锐化]及[清晰度]的级别，请加亮显示[快速锐化]并按下 \odot 或 \ominus 。
- 若要放弃更改并从默认设定重新开始编辑，请按下 \square 按钮。

3 保存更改并退出。

按下 \odot 可保存更改。

✓ **i**菜单

- 若要在**i**菜单中选择优化校准，请加亮显示[**设定优化校准**]并按下 \odot 。



- 按下 \odot 和 \odot 选择一个优化校准并按下 \odot 可显示优化校准设定。任何更改的效果都可在屏幕中预览。

✓ [管理优化校准]

使用照片拍摄菜单或视频拍摄菜单中的[**管理优化校准**]项目可保存对现有优化校准的修改，从而创建出随后可复制到存储卡并可用于兼容软件或在相同型号照相机之间共享的自定义优化校准。

管理优化校准

MENU按钮 \rightarrow 照片拍摄菜单

将修改后的优化校准保存为自定义优化校准。

选项	说明
[保存/编辑]	根据现有预设优化校准或自定义优化校准创建一个新的自定义优化校准，或者编辑现有自定义优化校准。

选项	说明
[重新命名]	重新命名自定义优化校准。
[删除]	删除自定义优化校准。
[载入/保存]	将自定义优化校准复制到存储卡或从存储卡复制自定义优化校准。

创建自定义优化校准

1 选择[保存/编辑]。



加亮显示[保存/编辑]并按下⏏查看[选择优化校准]选项。

2 选择优化校准。



- 加亮显示一个现有优化校准并按下 \odot 显示编辑选项。
- 若要保存该优化校准副本而不进一步修改，请按下 \odot 。屏幕中将显示[保存为]选项；请进入步骤4。

3 编辑所选优化校准。



- 可用设定和用于编辑设定的方法与[设定优化校准]相同。
- 设定完成时按下 \odot 可显示[保存为]选项。
- 若要放弃更改并从默认设定重新开始编辑，请按下 \square 按钮。

4 选择目标位置。



为自定义优化校准选择一个目标位置（从C-1到C-9）。

5 为优化校准命名。



- 当在上一步骤加亮显示了一个目标位置时，按下 可显示**[重新命名]**文本输入对话框。
- 在默认设定下，照相机通过在现有优化校准名称上添加一个2位数编号对新优化校准进行命名。2位数编号由照相机自动指定。
- 自定义优化校准名称最多可包含19个字符。新字符在光标位置插入。
- 若要切换大小写和符号键盘，请轻触键盘选择按钮。
- 有关文本输入的信息，请参阅“文本输入”（261）。
- 输入完成时，按下 可保存新优化校准。
- 新优化校准将添加至优化校准列表中。

✓ 原始优化校准图标

在编辑显示中将以图标标识自定义优化校准的原始预设优化校准。



✓ 自定义优化校准选项

自定义优化校准的可用选项与其原始优化校准的选项相同。

✓ 载入/保存

[管理优化校准]菜单中的[载入/保存]项目可用于将自定义优化校准从照相机复制到存储卡。您还可删除存储卡中的自定义优化校准或将它们复制到照相机。



- **[复制到照相机]**: 将自定义优化校准从存储卡复制（导入）到照相机。优化校准可复制到照相机的自定义优化校准C-1到C-9中，并可根据需要进行命名。
- **[从存储卡中删除]**: 从存储卡中删除所选自定义优化校准。

- **[复制到存储卡]**: 将自定义优化校准从照相机复制（导出）到存储卡。为所选优化校准加亮显示一个目标位置（从1到99）并按下 Ⓢ 即可将其导出至存储卡。

色空间

MENU按钮 \rightarrow  照片拍摄菜单

色空间决定色彩还原的可用色阶。**[sRGB]**适用于一般用途的打印和显示。相比**[sRGB]**，**[Adobe RGB]**具有更广泛的色阶，适用于专业出版和商业印刷。

✔ 色空间

第三方图像浏览或编辑软件可能会用其他色空间替代在照相机上选择的色空间。当在尼康工坊中打开照片时，可以使用在照相机上选择的色空间。

✔ Adobe RGB

为获取准确的色彩还原，Adobe RGB图像需要支持色彩管理的应用程序、显示屏及打印机。

动态D-Lighting

MENU按钮 \rightarrow  照片拍摄菜单

保留亮部和暗部细节，创建对比度自然的照片。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i**菜单”中的“动态D-Lighting”（ $\text{Ⓢ}182$ ）。

长时间曝光降噪

MENU按钮 ➡ 照片拍摄菜单

减少低速快门下所拍照片中的“噪点”（亮点或雾像）。

选项	说明
[开启]	减少在快门速度低于1秒时所拍照片中的噪点。
[关闭]	长时间曝光降噪禁用。

长时间曝光降噪在照片拍摄后执行。处理期间，**[执行降噪]**将出现在拍摄显示中。该信息从屏幕消失之前无法拍摄照片。拍摄后处理照片所需的时间约增加一倍。



✔ 长时间曝光降噪

处理完毕前若关闭照相机，将会保存照片，但不会执行降噪。

高ISO降噪

MENU按钮 ➡  照片拍摄菜单

照相机可处理在高ISO感光度下拍摄的照片以减少“噪点”（不规则间距明亮像素）。

选项	说明
[高]	减少在所有ISO感光度下所拍照片中的噪点。感光度越高，效果越显著。您可从 [高] 、 [标准] 和 [低] 中选择所执行的降噪量。
[标准]	
[低]	
[关闭]	仅在需要时执行降噪。执行的降噪量始终低于选择了 [低] 时的量。

暗角控制

MENU按钮 ➡  照片拍摄菜单

暗角控制可减少“渐晕”，渐晕是一种照片边缘变暗的现象，减少的量根据镜头的不同而异。在最大光圈时效果尤为显著。

选项	说明
<input type="checkbox"/> H [高]	您可从 [高] 、 [标准] 和 [低] 中（以从高到低的顺序）选择所执行的暗角控制量。
<input type="checkbox"/> N [标准]	
<input type="checkbox"/> L [低]	

选项	说明
[关闭]	暗角控制禁用。

✔ 暗角控制

根据场景、拍摄环境和镜头类型的不同，JPEG图像可能出现“噪点”（雾像），或者因画面边缘处理过度导致周边呈现亮度变化。此外，自定义优化校准和已从默认设定修改过的预设优化校准可能无法产生预期效果。请先进行试拍并在显示屏中查看效果。

衍射补偿

MENU按钮 ➡ 📷 照片拍摄菜单

选择[开启]可减少使用小光圈（高f值）时的衍射。

自动失真控制

MENU按钮 ➡ 📷 照片拍摄菜单

根据需要进行选择[开启]可减少使用广角镜头拍摄时出现的桶形失真和使用长镜头拍摄时出现的枕形失真。请注意，使用某些镜头时可能会自动选择[开启]，在这种情况下该项目显示为灰色且不可用。

闪烁消减拍摄

MENU按钮 ➡  照片拍摄菜单

选择了**[开启]**时，可减少荧光灯或水银灯等光源下拍摄时闪烁的影响。

- 闪烁会导致不均匀的曝光或者（在连拍释放模式下所拍照片中）导致不一致的曝光或色彩效果。
- 请注意，当选择了**[开启]**时，连拍中的每秒幅数可能会降低或者变得不稳定。

✔ 照片拍摄菜单中的闪烁消减拍摄

- 根据光源的不同，闪烁消减可能会稍微延迟快门反应。
- 闪烁消减可以侦测100和120Hz时（分别为使用50和60Hz的交流电源时）的闪烁。若在连拍过程中电源频率发生改变，将可能无法获得预期效果。
- 根据光源和拍摄环境的不同，例如在光线明亮的场景或黑暗背景下，照相机可能无法侦测到闪烁或可能无法达到预期效果。
- 在装饰性灯光照明以及其他非标准照明下，照相机也可能无法达到预期效果。

✔ 照片拍摄菜单中的[闪烁消减拍摄]：限制

照片拍摄菜单中的[闪烁消减拍摄]项目在某些条件下不会生效，其中包括以下情况：

- 释放模式选为[**高速连拍(延长)**]
- 在照片拍摄菜单的[**静音拍摄**]中选择了[**开启**]
- 间隔拍摄、延时摄影视频录制或焦距变化拍摄期间，相应子菜单中的[**静音拍摄**]选为[**开启**]
- HDR已启用
- 曝光延迟模式处于开启状态

测光

MENU按钮 ➡  照片拍摄菜单

测光决定了照相机设定曝光的方式。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i**菜单”中的“测光”（☞181）。

闪光控制

MENU按钮 ➡ 照片拍摄菜单

为无线遥控闪光灯组件或安装在照相机配件热靴上的另购闪光灯组件调整设定。



- 有关为安装于照相机配件热靴的另购闪光灯组件调整设定的信息，请参阅“连机闪光拍摄”（□547）。
- 有关为无线遥控闪光灯组件调整设定的信息，请参阅“遥控闪光拍摄”（□559）。

闪光控制模式

为安装于照相机配件热靴的SB-500、SB-400或SB-300闪光灯组件选择闪光控制模式和闪光级别并调整其他设定。



- SB-500、SB-400和SB-300以外的闪光灯组件的设定仅可使用闪光灯组件控制进行调整。

选项	说明
[TTL]	根据拍摄环境自动调整闪光量。
[手动]	手动选择闪光级别。

无线闪光选项

为同步无线控制多个遥控闪光灯组件调整设定。仅当照相机上安装了SB-500闪光灯组件时，该选项才可用。



选项	说明
↖ [光学AWL]	使用由主闪光灯发出的低亮度闪光对遥控闪光灯组件进行控制（☐560）。
[关闭]	禁用遥控闪光拍摄。

组闪光灯选项

使用另购的闪光灯组件通过遥控闪光拍摄进行拍摄时，请设定每组的闪光选项（☐559）。仅当照相机上安装了SB-500闪光灯组件时，该选项才可用。



闪光模式

MENU按钮 ➡ 📷照片拍摄菜单

选择另购闪光灯组件的闪光模式。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联机闪光拍摄”中的“闪光模式”（☐552）。

闪光补偿

MENU按钮 ➡ 📷照片拍摄菜单

调整闪光量以控制主要拍摄对象相对于背景的亮度。增加闪光量可使主要拍摄对象显得更加明亮，减少闪光量则可防止眩光产生，还可通过微调闪光量以获得预期效果（☐555）。

释放模式

MENU按钮 ➡  照片拍摄菜单

选择快门释放后照相机所执行的操作。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释放模式/自拍）按钮”（[□153](#)）。

对焦模式

MENU按钮 ➡  照片拍摄菜单

对焦模式控制照相机的对焦方式。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基本设定”的“对焦”部分中的“对焦模式”（[□102](#)）。

AF区域模式

MENU按钮 ➡  照片拍摄菜单

选择照相机如何选择对焦点进行自动对焦。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基本设定”的“对焦”部分中的“AF区域模式”（[□104](#)）。

减震

MENU按钮 ➡  照片拍摄菜单

选择是否启用减震。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i**菜单”中的“减震”（[□185](#)）。

自动包围

MENU按钮 ➡  照片拍摄菜单

在每次拍摄中微调曝光、闪光级别、动态D-Lighting (ADL) 或白平衡，“包围”当前值。包围可用于难以选择合适设定且没有足够时间在每次拍摄中检查效果及调整设定的情况下，或者要对同一个拍摄对象尝试不同的设定时。

选项	说明
[自动包围设定]	选择自动包围生效时包围的一个或多个设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自动曝光和闪光包围]: 同时执行曝光和闪光级别包围。· [自动曝光包围]: 仅包围曝光。· [闪光包围]: 仅执行闪光级别包围。· [白平衡包围]: 执行白平衡包围。· [动态D-Lighting包围]: 使用动态D-Lighting执行包围。
[拍摄张数]	选择包围序列中的拍摄张数。
[增量]	选择当[自动包围设定]选为[动态D-Lighting包围]以外的选项时所选设定在每次拍摄中改变的量。
[数量]	选择当[自动包围设定]选为[动态D-Lighting包围]时每次拍摄中动态D-Lighting如何变化。

曝光和闪光包围



无曝光补偿

曝光改变量：
-1EV

曝光改变量：
+1EV

1 为[自动包围设定]选择[自动曝光和闪光包围]、[自动曝光包围]或[闪光包围]。

屏幕中将显示[拍摄张数]和[增量]选项。

2 选择拍摄张数。

- 加亮显示[拍摄张数]并按下 \leftarrow 或 \rightarrow 选择包围序列中的拍摄张数。



- 在[OF]以外的设定下，屏幕中将出现一个包围图标。



3 选择曝光增量。

- 加亮显示[增量]并按下 \odot 或 \odot 选择包围增量。
- 增量大小可从0.3（1/3步长）、0.7（2/3步长）、1.0（1步长）、2.0（2步长）或3.0（3步长）中进行选择。包围程序的增量为2.0或3.0EV时，最大拍摄张数为5张。若在步骤2中选择了数值7或9，拍摄张数将自动设为5张。
- 以0.3EV为增量的包围程序如下表所示。

[拍摄张数]	曝光和闪光包围指示	拍摄张数	包围顺序 (EV)
0F	-.....0.....+	0	0
+3F	-.....0;.....+	3	0/+0.3/+0.7
-3F	-.....;0.....+	3	0/-0.7/-0.3
+2F	-.....0;.....+	2	0/+0.3
-2F	-.....;0.....+	2	0/-0.3
3F	-.....0;.....+	3	0/-0.3/+0.3
5F	-.....;0;.....+	5	0/-0.7/-0.3/+0.3/+0.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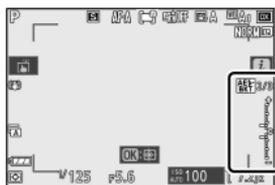
[拍摄张数]	曝光和闪光包围指示	拍摄张数	包围顺序 (EV)
7F	-.....0.....+	7	0/-1.0/-0.7/-0.3/+0.3/ +0.7/+1.0
9F	-.....0.....+	9	0/-1.3/-1.0/-0.7/-0.3/+0.3/ +0.7/+1.0/+1.3

4 拍摄照片。

- 拍摄包围程序中所含张数的照片。
- 屏幕中将显示快门速度和光圈调整后的值。
- 当执行包围时，屏幕中会出现包围图标、包围进程指示以及包围序列中的剩余可拍摄张数。每次拍摄后，代表该次拍摄的一节将从指示中消失，并且剩余可拍摄张数将减少1。



拍摄张数：3
增量：0.7



首次拍摄后的显示

- 在曝光补偿的基础上，曝光根据包围进一步改变。

■■ 取消包围

若要取消包围，请将**[拍摄张数]**选为**[0F]**。

✔ 包围选项

当选择了[自动曝光和闪光包围]时，照相机同时改变曝光和闪光级别。选择[自动曝光包围]仅改变曝光，选择[闪光包围]仅改变闪光级别。请注意，闪光包围仅适用于i-TTL及自动光圈（A；支持的情况下）闪光控制模式（549、594）。

✔ 曝光和闪光包围

- 在连拍释放模式下，当包围程序中指定数量的拍摄完成时，照相机将暂停拍摄。再次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时，照相机将恢复拍摄。
- 若在拍摄完序列中的所有照片之前照相机关闭，再次开启照相机后，包围将从序列中的首张照片开始恢复。

✔ 曝光包围

曝光包围过程中改变的设定（快门速度和/或光圈）根据拍摄模式的不同而异。

模式	设定
P	快门速度和光圈 ¹
S	光圈 ¹
A	快门速度 ¹
M	快门速度 ^{2、3}

- 1 若在照片拍摄菜单的[ISO感光度设定]>[ISO感光度自动控制]中选择了[开启]，照相机将在超过照相机曝光

系统限制时自动改变ISO感光度以实现良好曝光效果。

- 2 若在照片拍摄菜单的[ISO感光度设定]>[ISO感光度自动控制]中选择了[开启]，照相机将先使用ISO感光度自动控制以使曝光尽可能接近良好效果，然后通过改变快门速度包围该曝光。
- 3 使用自定义设定e5[自动包围(M模式)]可选择照相机是仅改变快门速度或光圈，还是同时改变快门速度和光圈。

白平衡包围

- 1 为[自动包围设定]选择[白平衡包围]。
屏幕中将显示[拍摄张数]和[增量]选项。

2 选择拍摄张数。

- 加亮显示[拍摄张数]并按下◀或▶选择包围序列中的拍摄张数。



- 在[0F]以外的设定下，屏幕中将出现一个包围图标。



3 选择白平衡增量。

- 加亮显示[增量]并按下 \odot 或 \odot 选择包围增量。
- 增量大小可从1（1步长）、2（2步长）和3（3步长）中进行选择。
- 每个步长相当于5迈尔德。“A”值越高，代表琥珀色量的增加。“B”值越高，代表蓝色量的增加。
- 以1为增量的包围程序如下表所示。

[拍摄张数]	白平衡包围指示	拍摄张数	白平衡增量	包围顺序
0F	+.....0.....+	0	1	0
B3F	+.....;0.....+	3	1B	0/B1/B2
A3F	+.....0;.....+	3	1A	0/A2/A1
B2F	+.....;0.....+	2	1B	0/B1
A2F	+.....0;.....+	2	1A	0/A1
3F	+.....;0;.....+	3	1A、1B	0/A1/B1
5F	+.....;0;.....+	5	1A、1B	0/A2/A1/B1/B2
7F	+.....;0;.....+	7	1A、1B	0/A3/A2/A1/B1/B2/B3

[拍摄张数]	白平衡包围指示	拍摄张数	白平衡增量	包围顺序
9F	+.....:0:.....+	9	1A、1B	0/A4/A3/A2/ A1/B1/B2/B 3/B4

4 拍摄照片。

- 每次拍摄都将创建在包围程序中指定数量的副本，各副本都有一个不同的白平衡。
- 在白平衡微调的基础上，照相机将进一步调整白平衡。
- 若包围程序中的拍摄张数大于剩余可拍摄张数，快门释放将被禁用。插入新的存储卡后，照相机可开始拍摄。

■■ 取消包围

若要取消包围，请将**[拍摄张数]**选为**[0F]**。

✔ 白平衡包围限制

当图像品质设为RAW或RAW+JPEG时，白平衡包围不可用。

✔ 白平衡包围

- 白平衡包围仅影响色温（白平衡微调显示中的琥珀色-蓝色轴）。在绿色-洋红轴上不进行调整。
- 若在拍摄时关闭照相机，拍摄完所有照片后电源才会关闭。
- 在自拍模式下，无论在自定义设定c2[自拍]>[拍摄张数]中选择了何种选项，每次释放快门都将创建在“白平衡包围”（□301）步骤2中指定数量的副本。

动态D-Lighting包围

- 1 为[自动包围设定]选择[动态D-Lighting包围]。
屏幕中将显示[拍摄张数]和[数量]选项。

2 选择拍摄张数。

- 加亮显示[拍摄张数]并按下 \leftarrow 或 \rightarrow 选择包围序列中的拍摄张数。



- 在[OF]以外的设定下，屏幕中将出现一个包围图标。



- 拍摄张数决定包围序列：

拍摄张数	包围序列
2	[关闭]→在步骤3中选择的值
3	[关闭]→[低]→[标准]
4	[关闭]→[低]→[标准]→[高]
5	[关闭]→[低]→[标准]→[高]→[高+]

- 若您选择了2张以上的照片，请进入步骤4。

3 若您选择了2张照片，请选择动态D-Lighting的数量。

- 当拍摄张数为2时，第二张照片的动态D-Lighting设定可通过加亮显示[数量]并按下◀或▶进行选择。
- 有以下选项可供选择。

[数量]	包围序列
OFF L	[关闭] → [低]
OFF N	[关闭] → [标准]
OFF H	[关闭] → [高]
OFF H+	[关闭] → [高+]
OFF AUTO	[关闭] → [自动]

4 拍摄照片。



- 拍摄包围程序中所含张数的照片。
- 当执行包围时，屏幕中会出现动态D-Lighting包围图标以及包围序列中的剩余可拍摄张数。每次拍摄后，剩余可拍摄张数将会减少1。



■■ 取消动态D-Lighting包围

若要取消包围，请将[拍摄张数]选为[0F]。

✓ 动态D-Lighting包围

- 在连拍释放模式下，当包围程序中指定数量的拍摄完成时，照相机将暂停拍摄。再次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时，照相机将恢复拍摄。
- 若在拍摄完序列中的所有照片之前照相机关闭，再次开启照相机后，包围将从序列中的首张照片开始恢复。

多重曝光

MENU按钮 ➡  照片拍摄菜单

将2至10次RAW曝光记录成单张照片。

选项	说明
[多重曝光模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开启(一系列)]: 创建一系列多重曝光。若要结束多重曝光拍摄, 请再次选择[多重曝光模式]并选择[关闭]。· [开启(单张照片)]: 创建一个多重曝光后结束多重曝光拍摄。· [关闭]: 结束多重曝光拍摄。
[拍摄张数]	选择用来组合成单张照片的拍摄张数。

选项	说明
<p>[重叠模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叠加]: 不作修改即合成曝光; 不调整增益补偿。 • [平均]: 曝光合成之前调整增益补偿。每次曝光的增益补偿为1除以所记录的总拍摄张数。例如, 在2次曝光组合的照片中, 每次曝光的增益补偿将设为1/2, 而在3次曝光组合的照片中, 增益补偿将设为1/3。 • [亮化]: 照相机将比较每张照片中的像素并仅使用最亮的像素。 <div data-bbox="344 579 899 695" style="text-align: center;"> </div>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暗化]: 照相机将比较每张照片中的像素并仅使用最暗的像素。 <div data-bbox="344 827 916 943" style="text-align: center;"> </div>
<p>[保存单个照片 (RAW)]</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开启]: 同时保存多重曝光及组合多重曝光的照片; 照片以RAW格式保存。 • [关闭]: 删除单个拍摄而仅保存多重曝光。

选项	说明
[重叠拍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开启]: 先前的曝光将叠加至镜头视野。先前的曝光可辅助下一次拍摄的构图。 · [关闭]: 拍摄过程中不显示先前的曝光。
[选择首次曝光 (RAW)]	从存储卡上的RAW图像中选择首次曝光。

创建多重曝光

1 加亮显示照片拍摄菜单中的[多重曝光]并按下 \odot 。



2 为[多重曝光模式]选择一个选项。



- 加亮显示[多重曝光模式]并按下 \odot 。
- 使用 \uparrow 或 \downarrow 加亮显示一种多重曝光模式并按下 \odot 。
- 若选择了[开启(一系列)]或[开启(单张照片)]，屏幕中将显示一个图标。



3 为[拍摄张数]（曝光次数）选择一个值。



- 加亮显示[拍摄张数]并按下 \odot 。
- 使用 \uparrow 或 \downarrow 选择曝光次数并按下 \odot 。

4 为[重叠模式]选择一个选项。



- 加亮显示[重叠模式]并按下 \blacktriangleright 。
- 使用 \blacktriangle 或 \blacktriangledown 加亮显示一个选项并按下 OK 。

5 为[保存单个照片(RAW)]选择一个设定。



- 加亮显示[保存单个照片(RAW)]并按下 \blacktriangleright 。
- 使用 \blacktriangle 或 \blacktriangledown 加亮显示一个选项并按下 OK 。
- 若要同时保存多重曝光及组合多重曝光的照片，请选择[开启]；单张照片以RAW格式保存。若要仅保存多重曝光，请选择[关闭]。

6 为[重叠拍摄]选择一个选项。



- 加亮显示[重叠拍摄]并按下 \blacktriangleright 。
- 使用 \blacktriangle 或 \blacktriangledown 加亮显示一个选项并按下 OK 。
- 选择[开启]可将先前的曝光叠加于镜头视野。在接下来的照片构图中，您可将先前的曝光用作参考。

7 为[选择首次曝光(RAW)]选择一个选项。



- 若要从现有的RAW照片中选择首次曝光，请加亮显示[选择首次曝光(RAW)]并按下 \blacktriangleright 。
- 使用多重选择器加亮显示所需照片。
- 若要放大查看加亮显示的照片，请按住 Q 按钮。
- 加亮显示所需照片后，按下 OK 。

■ i 菜单

多重曝光过程中，按下  按钮可查看照片。当前多重曝光中最近一次拍摄的照片以一个  图标标识；出现该图标时按下 **i** 按钮将显示多重曝光 **i** 菜单。



- 加亮显示项目并按下  可确定选择。
- 按下 **i** 按钮后，您也可选择使用触控控制。

选项	说明
[查看进度]	查看使用到当前为止所记录曝光创建的预览。
[重新拍摄最后一次曝光]	重新拍摄最近一次曝光。
[保存并退出]	使用到当前为止所记录的曝光创建一个多重曝光。
[放弃并退出]	不记录多重曝光直接退出。 · 若[保存单个照片(RAW)]选为[开启]，将分别保存单个曝光。

✔ 多重曝光

- 拍摄多重曝光期间，若您在屏幕中显示菜单或查看照片，请记住如果约40秒（显示菜单时则约90秒）内未执行任何操作，拍摄将结束且照相机将记录多重曝光。在自定义设定c3[**电源关闭延迟**] > [播放]或[菜单]中选择较长的时间可延长记录下一次曝光的可用时间。
- 多重曝光中可能产生“噪点”（不规则间距明亮像素、雾像或条纹）。
- 在连拍模式下，照相机将在一次连拍中记录所有曝光。若选择了[开启(单张照片)]，记录完第一个多重曝光后，多重曝光拍摄将会结束。若选择了[开启(一系列)]，每按一次快门释放按钮将再记录一个多重曝光。
- 在自拍模式下，曝光中每次拍摄之间的间隔可使用自定义设定c2[自拍] > [拍摄间隔]进行选择。无论将c2的[拍摄张数]选项选为何种数值，拍摄都将在完成多重曝光中所选张数的拍摄后结束。
- 若在拍摄过程中设定被更改，多重曝光将可能结束。
- 多重曝光照片的拍摄设定和照片信息均为首次曝光的设定和信息。
- 在多重曝光过程中，请勿取出或更换存储卡。
- 在多重曝光过程中，存储卡无法格式化。某些菜单项目将显示为灰色且不可用。

✔ 多重曝光：限制

多重曝光无法与某些照相机功能组合使用，包括：

- P、S、A和M以外的模式，

- 视频录制，
- 包围，
- HDR（高动态范围），
- 间隔拍摄，
- 延时摄影视频录制，
- 焦距变化拍摄。

■■ 结束多重曝光

若要在完成指定的拍摄张数前结束多重曝光，请在多重曝光模式中选择**[关闭]**。照相机将使用到此为止已记录的曝光创建一个多重曝光（若**[重叠模式]**选为**[平均]**，照相机将根据实际记录的拍摄张数相应调整增益补偿）。



在以下情况时，多重曝光也将结束：

- 首次曝光拍摄后待机定时器超过时效，
- 您在按下 **[▶]** 按钮后接着按下 **[i]** 按钮，并选择**[保存并退出]**或**[放弃并退出]**

HDR（高动态范围）

MENU按钮 ➡ 照片拍摄菜单

高动态范围（HDR）通过组合2张以不同曝光拍摄的照片来保留亮部和暗部细节，适用于高对比度的拍摄对象。用于为高对比度场景和其他拍摄对象保留从亮部到暗部的广范围细节。



选项	说明
[HDR模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开启(一系列)]: 拍摄一系列HDR照片。若要结束HDR拍摄，请再次选择[HDR模式]并选择[关闭]。· [开启(单张照片)]: 拍摄单张HDR照片后结束HDR拍摄。· [关闭]: 结束HDR拍摄。
[曝光差异]	选择2张照片之间的曝光差异。值越高，动态范围越大。若选择了[自动]，照相机将根据场景自动调整曝光差异。
[平滑]	选择2张图像之间边缘的平滑程度。
[保存单个照片 (RAW)]	选择[开启]可保存用于创建HDR图像的单个图像；所拍照片以RAW格式保存。

拍摄HDR照片

使用HDR进行拍摄时，推荐使用矩阵测光选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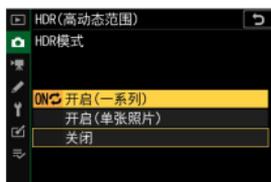
- 1 加亮显示照片拍摄菜单中的[HDR(高动态范围)]并按下 \odot 。



2 选择一种[HDR模式]。



- 加亮显示[HDR模式]并按下 \odot 。
- 使用 \odot 或 \ominus 加亮显示下列选项之一并按下 \odot 。



选项		说明
$\text{ON} \odot$	[开启(一系列)]	拍摄一系列HDR照片。HDR拍摄将持续进行直至在[HDR模式]中选择[关闭]。
	[开启(单张照片)]	单张HDR照片拍摄完后将恢复通常拍摄。
	[关闭]	退出HDR模式。

- 若选择了[开启(一系列)]或[开启(单张照片)], 屏幕中将显示一个图标。



3 为[曝光差异]选择一个值。



- 加亮显示[曝光差异]并按下 \odot 。
- 使用 \uparrow 或 \downarrow 加亮显示一个选项并按下 \odot 。



- 请为高对比度拍摄对象选择较高值。
- 但是请注意，选择比所需值更高的值可能不会产生预期效果。请选择与场景对比度级别相匹配的选项。
- 若选择了[自动], 照相机将根据场景自动调整曝光差异。

4 调整[平滑]。



- 加亮显示[平滑]并按下 \odot 。
- 使用 \uparrow 或 \downarrow 加亮显示一个选项并按下 \odot ；所选项表示2张图像之间边缘的平滑程度。



- 值越高，产生的合成图像越平滑。

5 为[保存单个照片(RAW)]选择一个设定。



- 加亮显示[保存单个照片(RAW)]并按下 \odot 。
- 使用 \uparrow 或 \downarrow 加亮显示一个选项并按下 \odot 。
- 选择[开启]可保存用于创建HDR图像的单个图像；所拍照片以RAW格式保存。

6 进行照片构图，对焦并拍摄。

- 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时，照相机进行2次曝光。
- 若[HDR模式]选为[开启(一系列)]，您可持续拍摄HDR照片直至选择[关闭]。
- 若选择了[开启(单张照片)]，HDR模式将在拍摄完单张照片后自动关闭。
- 无论图像品质选项选择如何，都会以JPEG格式记录HDR照片。

✓ HDR拍摄

- 图像的边缘将被裁切掉。
- 若在拍摄过程中照相机或拍摄对象发生了移动，将可能无法获得预期效果。推荐使用三脚架。
- 根据场景的不同，较亮物体周围可能出现阴影而较暗物体周围可能出现光晕。使用[平滑]可减轻这种影响。
- 某些拍摄对象可能会呈现出不均匀的阴影。
- 使用点测光或中央重点测光时，[自动]的[曝光差异]相当于[2EV]。
- 另购的闪光灯组件将不闪光。
- 在连拍释放模式下，每次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将仅拍摄一张照片。
- “B门”和“遥控B门”的快门速度不可用。

✓ HDR限制

HDR无法与某些照相机功能组合使用，包括：

- P、S、A和M以外的模式，
 - 闪烁消减，
 - 包围，
 - 多重曝光，
 - 间隔拍摄，
 - 延时摄影视频录制，
 - 焦距变化拍摄。
-

间隔拍摄

MENU按钮 ➡  照片拍摄菜单

以所选间隔时间拍摄照片，直至记录完指定的拍摄张数。当进行间隔拍摄时，请选择 \odot 以外的释放模式。

选项	说明
[开始]	开始间隔拍摄。拍摄将在3秒后（[选择开始日期/时间]选为[立即]）或在所选日期和时间（[选择日期/时间]）开始。照相机将以所选间隔时间持续拍摄，直至拍摄完所有照片。
[选择开始日期/时间]	选择开始选项。选择[立即]可立即开始拍摄，选择[选择日期/时间]则可在所选日期和时间开始拍摄。
[间隔时间]	指定两次拍摄之间的间隔时间（几时几分几秒）。
[间隔×拍摄张数/间隔]	选择间隔数量和每个间隔下的拍摄张数。

选项	说明
[曝光平滑]	<p>选择[开启]可允许照相机根据上一张照片调整曝光。</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若拍摄过程中拍摄对象亮度变化较大，可能会导致曝光明显变化。缩短拍摄间隔即可解决该问题。 · 在模式M下，若在照片拍摄菜单中将[ISO感光度设定]>[ISO感光度自动控制]选为[关闭]，曝光平滑将不会生效。
[静音拍摄]	<p>选择[开启]可使快门静音，并消除快门在拍摄过程中产生的震动。</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选择[开启]不会使照相机完全静音。照相机声音仍然可能听到，例如在自动对焦或光圈调整过程中，调整光圈时照相机声音在光圈小于（即f值高于）f/5.6的情况下最明显。

选项	说明
[间隔 优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开启]：启用间隔优先可确保在模式P和A下画面以所选间隔时间进行拍摄。 - 当对焦模式选为AF-S时，请将自定义设定a2[AF-S优先选择]选为[释放]，当对焦模式选为AF-C时，也请将自定义设定a1[AF-C优先选择]选为该选项。 - 若在照片拍摄菜单中将[ISO感光度设定]>[ISO感光度自动控制]设为[开启]，请设定[最小快门速度]以便其短于拍摄间隔时间。 · [关闭]：禁用间隔优先可确保照片正确曝光。
[在每 次拍摄 之前对 焦]	<p>若选择了[开启]，照相机将在两次拍摄之间进行对焦。</p>

选项	说明
[选项]	<p>将间隔拍摄和其他选项组合使用。</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自动曝光包围]：在间隔拍摄过程中执行曝光包围。 · [延时摄影视频]：使用在间隔拍摄过程中所拍的照片创建宽高比为16:9的延时摄影视频。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照相机同时保存照片和延时摄影视频。 - 将照片拍摄菜单中的[选择图像区域]选为[1:1 (16x16)]会禁用快门释放。 - 无论将照片拍摄菜单中的[色空间]选为何种选项，使用[延时摄影视频]创建的视频都以[sRGB]色空间记录。 · [关闭]：在间隔拍摄过程中不进行其他操作。
[开启 存储文 件夹]	<p>加亮显示选项并按下  确定选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或取消选择 (<input type="checkbox"/>)。</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新建文件夹]：为每个新的序列新建一个文件夹。 · [重设文件编号]：每当新建一个文件夹，文件编号都将重设为0001。

间隔拍摄

✓ 拍摄之前

- 请在当前设定下试拍一张照片。
- 继续操作前，请在设定菜单中选择**[时区和日期]**，并确认照相机时钟已设为正确的时间和日期。
- 为确保拍摄不被中断，请使用充满电的电池或另购的可充电电源适配器。

1 加亮显示照片拍摄菜单中的**[间隔拍摄]**。



按下  选择加亮显示的项目并查看间隔拍摄选项。



2 调整间隔拍摄设定。

·选择开始日期和时间。



加亮显示[**选择开始日期/时间**]并按下 \blacktriangleleft 。

加亮显示一个选项并按下 OK 。

-若要立即开始拍摄，请选择[立即]。

-若要在所选日期和时间开始拍摄，请选择[**选择日期/时间**]。选择日期和时间并按下 OK 。

·选择拍摄间隔。



加亮显示[**间隔时间**]并按下 \blacktriangleleft 。

选择一个间隔时间（几时几分几秒）并按下 OK 。

·选择每个间隔下的拍摄张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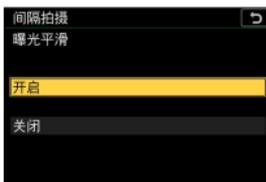


加亮显示[**间隔×拍摄张数/间隔**]并按下 \odot 。

选择间隔数量和每个间隔下的拍摄张数并按下 \odot 。

- 在单张拍摄释放模式下，若将每个间隔的拍摄张数设为2张或以上，照相机将以高速连拍释放模式的速度拍摄每个间隔的照片。
- 当[**静音拍摄**]选为[**关闭**]时，最大间隔数量将根据每个间隔下的拍摄张数的不同而异。

·启用或禁用曝光平滑。



加亮显示[**曝光平滑**]并按下 \odot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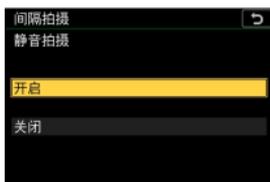
加亮显示一个选项并按下 \odot 。

- 选择[**开启**]可允许照相机根据上一张照片调整曝光。

· 启用或禁用静音拍摄。



加亮显示[**静音拍摄**]并按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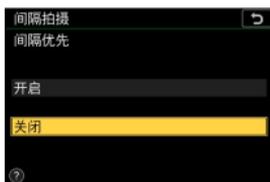


加亮显示一个选项并按下Ⓚ。

· 选择间隔优先选项。



加亮显示[**间隔优先**]并按下⏪。



加亮显示一个选项并按下Ⓚ。

· 选择照相机在两次拍摄之间是否对焦。



加亮显示[**在每次拍摄之前对焦**]并按下⏪。



加亮显示一个选项并按下Ⓚ。

·选择其他选项。



加亮显示[选项]并
按下 \odot 。



加亮显示[自动曝光包围]或[延时摄影视频]并按下 \odot 。

-若您选择了[自动曝光包围]，请为[拍摄张数]和[增量]选择数值；若您选择了[延时摄影视频]，请为[画面尺寸/帧频]选择设定。

·选择开启存储文件夹选项。



加亮显示[开启存储文件夹]并按下 \odot 。



选择所需选项并按下 \odot 继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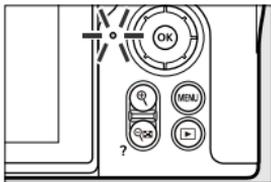
3 加亮显示[开始]并按下OK。



- 若在步骤2中将[选择开始日期/时间]选为了[立即]，拍摄将在3秒后开始。
- 否则，拍摄将在[选择开始日期/时间]>[选择日期/时间]中所选的时间开始。
- 拍摄期间屏幕关闭。
- 照相机将以所选间隔时间持续拍摄，直至拍摄完所有照片。

✓ 拍摄期间

- 间隔拍摄过程中，存储卡存取指示灯将会闪烁。



- 若通过半按快门释放按钮开启了屏幕，屏幕中将会显示信息[间隔拍摄]且图标将闪烁。



■ 暂停间隔拍摄

通过以下任一操作可在两个间隔之间暂停间隔拍摄：按下 \odot ，或者在照片拍摄菜单中选择[间隔拍摄]，然后加亮显示[暂停]并按下 \odot 。请注意，若[间隔时间]中所选的时间太短，按下MENU按钮可能不会显示菜单。

- 若[选项]选为[延时摄影视频]，在两个间隔之间按下 \odot 将结束间隔拍摄。

■ 恢复间隔拍摄

按照下文所述可恢复间隔拍摄。

· 立即恢复拍摄：



加亮显示[**重新开始**]并按下 \odot 。

· 在指定时间恢复拍摄：



选择[**重新开始选项**]，加亮显示[**选择日期/时间**]并按下 \odot 。



选择一个开始日期和时间并按下 \odot 。



加亮显示[**重新开始**]并按下 \odot 。

■ 结束间隔拍摄

若要在拍摄完所有照片之前结束间隔拍摄，请在照片拍摄菜单中选择[**间隔拍摄**]，加亮显示[**关闭**]并按下 \odot 。请注意，若[**间隔时间**]中所选的时间太短，按下MENU按钮可能不会显示菜单。这种情况下，您将需要按下 \odot 暂停间隔拍摄，然后在照片拍摄菜单中选择[**间隔拍摄**]，加亮显示[**关闭**]并按下 \odot 。

✔ 间隔拍摄

- 请选择一个比以预测快门速度拍摄完所选张数所需时间更长的间隔时间。请注意，在实际间隔拍摄过程中，照相机不但必须以所选间隔时间拍摄照片，而且必须具有足够的时间完成曝光并执行处理照片等任务。若间隔时间太短而无法拍摄完所选张数的照片，照相机可能会不拍摄而跳至下一间隔。
- 若间隔时间太短，所拍总张数将可能少于[间隔×拍摄张数/间隔]中所选的张数。
- 若您使用闪光灯，请选择比闪光灯充电所需时间更长的间隔时间。若间隔时间太短，闪光灯可能会以比获取完整曝光所需电量更少的电量闪光。
- 若无法在当前设定下（例如，快门速度设为“B门”或“遥控B门”，[间隔时间]设为[00:00'00"]，或者开始时间短于1分钟）继续拍摄，显示屏中将出现一条警告信息。
- 若[静音拍摄]和[间隔优先]都选为[开启]，并且[间隔时间]选为[00:00'0.5"]，间隔拍摄将不会开始。
- 若[静音拍摄]选为[开启]或者[选项]选为[延时摄影视频]，无论在自定义设定c3[电源关闭延迟]>[待机定时器]中选择了何种选项，待机定时器在间隔拍摄期间都不会超过时效。
- 若存储卡已满，间隔拍摄将保持激活状态但不能拍摄照片。请插入其他存储卡并恢复拍摄（☐336）。
- 在以下情况时，间隔拍摄将会暂停：

- 关闭照相机后再将其重新开启（当照相机处于关闭状态时，您可更换电池和存储卡且不会结束间隔拍摄）
- 释放模式选为📷
- 在间隔拍摄期间更改照相机设定可能导致拍摄结束。

✔ 释放模式

无论选择了何种释放模式，照相机都将在每个间隔中拍摄指定张数的照片。

✔ 在两次拍摄之间调整设定

您可在两次拍摄之间查看照片，调整拍摄和菜单设定。但是请注意，在下一拍摄的几秒前显示屏将关闭并恢复拍摄。

✔ 间隔拍摄：限制

间隔拍摄无法与某些照相机功能组合使用，包括：

- 视频录制，
- 长时间曝光（“B门”或“遥控B门”），
- 自拍，
- 包围，
- HDR（高动态范围），
- 多重曝光，
- 焦距变化拍摄。

✔ 当[静音拍摄]选为[开启]时

将[静音拍摄]选为[开启]会禁用某些照相机功能，包括：

- ISO感光度Hi 1和Hi 2，

- 闪光拍摄，
- 长时间曝光降噪，
- 闪烁消减。

✔ 间隔拍摄设定

关闭照相机或选择新的释放模式不会影响间隔拍摄设定。

延时摄影视频

MENU按钮 ➡  照片拍摄菜单

照相机自动以所选间隔时间拍摄照片，以创建延时摄影视频。

选项	说明
[开始]	开始延时摄影录制。拍摄在大约3秒后开始，并在[拍摄时间]中所选的时间内以[间隔时间]中所选的间隔时间持续进行。
[间隔时间]	选择两次拍摄之间的间隔时间（几分几秒）。
[拍摄时间]	选择照相机持续拍摄照片的时间长度（几时几分）。

选项	说明
[曝光平滑]	<p>选择[开启]可使曝光平滑过渡。</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若拍摄过程中拍摄对象亮度变化较大，可能会导致曝光明显变化。缩短拍摄间隔即可解决该问题。 · 在模式M下，若在照片拍摄菜单中将[ISO感光度设定]>[ISO感光度自动控制]选为[关闭]，曝光平滑将不会生效。
[静音拍摄]	<p>选择[开启]可使快门静音，并消除快门在拍摄过程中产生的震动。</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选择[开启]不会使照相机完全静音。照相机声音仍然可能听到，例如在自动对焦或光圈调整过程中，调整光圈时照相机声音在光圈小于（即f值高于）f/5.6的情况下最明显。
[画面尺寸/帧频]	<p>为最终视频选择画面尺寸和帧频。</p>

选项	说明
[间隔 优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开启]: 启用间隔优先可确保在模式P和A下画面以所选间隔时间进行拍摄。 - 当对焦模式选为AF-S时, 请将自定义设定a2[AF-S优先选择]选为[释放], 当对焦模式选为AF-C时, 也请将自定义设定a1[AF-C优先选择]选为该选项。 - 若[ISO感光度设定]>[ISO感光度自动控制]选为[开启], 并且[最小快门速度]中所选的时间比间隔时间长, 将优先采用所选间隔时间, 忽略所选快门速度的时间。 · [关闭]: 禁用间隔优先可确保照片正确曝光。
[在每 次拍摄 之前对 焦]	<p>若选择了[开启], 照相机将在两次拍摄之间进行对焦。</p>

录制延时摄影视频

✓ 拍摄之前

- 延时摄影视频使用视频裁切进行拍摄。
- 请先进行试拍并在显示屏中检查效果。
- 继续操作前，请在设定菜单中选择**[时区和日期]**，并确认照相机时钟已设为正确的时间和日期。
- 为确保拍摄不被中断，请使用充满电的电池或另购的可充电电源适配器。

1 加亮显示照片拍摄菜单中的**[延时摄影视频]**。



按下  选择加亮显示的项目并查看**[延时摄影视频]**菜单。



2 调整延时摄影视频设定。

·选择拍摄间隔。



加亮显示[间隔时间]并按下 \blacktriangleright 。



选择一个间隔时间（几分几秒）并按下 $\textcircled{\text{OK}}$ 。

-请选择比最低预期快门速度更长的间隔时间。

·选择总拍摄时间。



加亮显示[拍摄时间]并按下 \blacktriangleright 。



选择拍摄时间（几时几分）并按下 $\textcircled{\text{OK}}$ 。

-最大拍摄时间为7小时59分钟。

· 启用或禁用曝光平滑。



加亮显示[**曝光平滑**]并按下 \blacktriangleright 。

加亮显示一个选项并按下 OK 。

- 选择[**开启**]可使曝光平滑过渡。

· 启用或禁用静音拍摄。



加亮显示[**静音拍摄**]并按下 \blacktriangleright 。

加亮显示一个选项并按下 OK 。

· 选择画面尺寸和帧频。



加亮显示[**画面尺寸/帧频**]并按下 \blacktriangleright 。

加亮显示一个选项并按下 OK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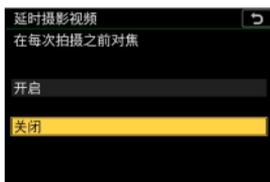
·选择间隔优先选项。



加亮显示[**间隔优先**]并按下 \blacktriangleright 。

加亮显示一个选项并按下 OK 。

·选择照相机在两次拍摄之间是否对焦。



加亮显示[**在每次拍摄之前对焦**]并按下 \blacktriangleright 。

加亮显示一个选项并按下 OK 。

-若[**在每次拍摄之前对焦**]选为[**开启**]，照相机将根据对焦模式的当前所选项在每次拍摄之前对焦。

3 加亮显示[开始]并按下 \odot 。



- 拍摄在大约3秒后开始。
- 拍摄期间屏幕关闭。
- 照相机将在步骤2的[拍摄时间]中所选的时间内以[间隔时间]中所选的间隔时间拍摄照片。

■■ 结束拍摄

若要在拍摄完所有照片之前结束拍摄，请按下 \odot 或在照片拍摄菜单中选择[延时摄影视频]，加亮显示[关闭]并按下 \odot 。请注意，若[间隔时间]中所选的时间太短，按下MENU按钮可能不会显示菜单。

- 照相机将使用到拍摄结束时为止所拍摄的画面创建一个视频，并且将恢复通常拍摄。

✓ 计算最终视频的时间长度

- 最终视频的总幅数可通过将步骤2中所选的拍摄时间除以间隔时间并向上舍入取整再加1后得出。
- 随后，通过将拍摄张数除以[画面尺寸/帧频]的所选帧频即得出最终视频的时间长度（例如，[画面尺寸/帧频]选为[1920x1080;24p]时所录制的48幅画面的视频，其长度约为2秒）。
- 延时摄影视频的可拍摄时间长度为20分钟。



1 画面尺寸/帧频

3 存储卡指示

2 录制时间长度/可拍摄
时间长度

✓ 照片查看

拍摄过程中，▶按钮无法用于查看照片。若在播放菜单中为[照片查看]选择了[开启]，每次拍摄后当前画面将会显示几秒。请注意，画面显示时无法进行其他播放操作。若间隔时间太短，当前画面可能不会显示。

✓ 延时摄影视频

- 录制延时摄影视频时不会录制声音。

- 快门速度和将图像记录至存储卡所需的时间可能每张照片都不相同。因此，记录中的照片和开始拍摄下一张照片之间的间隔时间可能不同。
- 若在当前设定下无法录制延时摄影视频，拍摄将不会开始，例如：
 - [间隔时间]中所选的值长于[拍摄时间]中所选的值
 - [间隔时间]或[拍摄时间]选为[00:00'00"]
 - [静音拍摄]和[间隔优先]都选为[开启]，并且[间隔时间]选为[00:00'0.5"]
 - 存储卡已满
- 若无法在当前设定下（例如，由于快门速度设为“**B门**”或“**遥控B门**”）开始延时摄影视频录制，屏幕中将出现一条警告信息。
- 延时摄影录制过程中，▶按钮无法用于查看照片。
- 若要获得一致的色彩效果，请在录制延时摄影视频时选择☼**A[自动]**或☀**A[自然光自动适应]**以外的白平衡设定。
- 无论在自定义设定c3[电源关闭延迟]>[待机定时器]中选择了何种选项，录制期间待机定时器都不会超过时效。
- 若使用照相机控制，更改设定或连接HDMI连接线，拍摄可能会结束。照相机将使用到拍摄结束时为止所拍摄的画面创建一个视频。
- 以下操作将在不录制视频的情况下结束拍摄且不会发出蜂鸣音：
 - 取出电池
 - 弹出存储卡

✔ 拍摄期间

存储卡存取指示灯在拍摄过程中会点亮。

✔ 录制间的设定

可以在延时摄影视频录制间调整拍摄和菜单设定。但是请注意，在下一拍摄的约2秒前显示屏将关闭并恢复拍摄。

✔ 延时摄影视频：限制

延时摄影视频录制无法与某些照相机功能组合使用，包括：

- 视频录制，
- 长时间曝光（“B门”或“遥控B门”），
- 自拍，
- 包围，
- HDR（高动态范围），
- 多重曝光，
- 间隔拍摄，
- 焦距变化拍摄。

✔ 当[静音拍摄]选为[开启]时

将[静音拍摄]选为[开启]会禁用某些照相机功能，包括：

- ISO感光度Hi 1和Hi 2，
 - 闪光拍摄，
 - 曝光延迟模式，
 - 长时间曝光降噪，
 - 闪烁消减。
-

焦距变化拍摄

MENU按钮 ➡  照片拍摄菜单

焦距变化拍摄可自动改变一系列照片的对焦。可用于拍摄今后将使用对焦堆叠进行组合的照片，以创建景深增加的单张图像。使用焦距变化拍摄之前，请选择对焦模式**AF-A**、**AF-S**或**AF-C**，以及以外的释放模式。

选项	说明
[开始]	开始拍摄。照相机将拍摄所选张数的照片，并在每次拍摄中以所选量改变对焦距离。
[拍摄张数]	选择拍摄张数（最多300张）。
[焦距步长]	焦距变化拍摄可改变一系列照片的对焦距离。请选择每次拍摄中对焦距离改变的量。
[到下一次拍摄的间隔]	请选择两次拍摄之间的间隔时间（几秒）。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选择[00]可以最快约3幅/秒的速度拍摄照片。使用闪光灯时为确保正确曝光，请选择足够长的间隔时间以供闪光灯充电。
[首次构图预览曝光锁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开启]：照相机将所有照片的曝光锁定为第一幅画面时的设定。[关闭]：照相机在每次拍摄前调整曝光。

选项	说明
[静音拍摄]	选择[开启]可在拍摄过程中消除快门音。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选择[开启]不会使照相机完全静音。照相机声音仍然可能听到，例如在自动对焦或光圈调整过程中，调整光圈时照相机声音在光圈小于（即f值高于）f/5.6的情况下最明显。
[开启存储文件夹]	加亮显示选项并按下⏏确定选择（☑）或取消选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新建文件夹]：为每个新的序列新建一个文件夹。 [重设文件编号]：每当新建一个文件夹，文件编号都将重设为0001。

焦距变化拍摄

✓ 拍摄之前

- 请在当前设定下试拍一张照片。
- 为确保拍摄不被中断，请使用充满电的电池或另购的可充电电源适配器。

1 对焦。

- 在焦距变化拍摄过程中，照相机从所选对焦位置开始拍摄一系列照片，并且对焦位置持续变化至无穷远。由于达到无穷远时拍摄将结束，起始对焦位置应在拍摄对象最近点的稍前方（也就是说，与照相机的距离近于拍摄对象最近点与照相机的距离）。
- 对焦后请勿移动照相机。

2 加亮显示照片拍摄菜单中的[焦距变化拍摄]。



按下  选择加亮显示的项目并显示焦距变化拍摄设定。



3 调整焦距变化拍摄设定。

·选择拍摄张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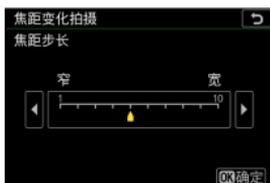


加亮显示[**拍摄张数**]并按下 \blacktriangleright 。

选择拍摄张数并按下 OK 。

- 最大拍摄张数为300张。
- 推荐您拍摄多于所需照片数量的照片。随后您可在对焦堆叠过程中进行筛选。
- 拍摄昆虫或其他细小物体时可能需要进行100次以上的拍摄。而使用广角镜头拍摄由近及远的风景照片时可能只需要拍摄几张照片。

·请选择每次拍摄中对焦距离改变的量。



加亮显示[**焦距步长**]并按下 \blacktriangleright 。

选择一个焦距步长并按下 OK 。

- 按下 \blacktriangleleft 可缩小焦距步长，按下 \blacktriangleright 则增加。

- 请注意，较高设定会增加堆叠照片时某些区域失焦的风险。推荐使用5或以下的值。
- 拍摄之前，请使用不同设定进行试拍。

· 选择到下一次拍摄的间隔。



加亮显示**[到下一次拍摄的间隔]**并按下 \odot 。



选择两次拍摄之间的间隔时间并按下 \odot 。

- 请选择两次拍摄之间的间隔时间（几秒）。
- 选择**[00]**可以最快约3幅/秒的速度拍摄照片。
- 使用闪光灯时为确保正确曝光，请选择足够长的间隔时间以供闪光灯充电。不使用闪光灯进行拍摄时，推荐使用设定**[00]**。

· 启用或禁用首次构图预览曝光锁定。



加亮显示**[首次构图预览曝光锁定]**并按下 \odot 。



加亮显示一个选项并按下 \odot 。

- 若在拍摄过程中光线和其他条件都不会改变，推荐使用**[关闭]**，而在可变光线下拍摄风景等照片时推荐使用**[开启]**。
- 选择**[开启]**可将曝光锁定为首次拍摄时的值，从而确保所有照片都具有相同的曝光。但是，若拍摄过程中拍摄对象亮度变化较大，可能会导致曝光明显变化。选择**[关闭]**即可解决该问题。

·启用或禁用静音拍摄。



加亮显示**[静音拍摄]**并按下 .



加亮显示一个选项并按下 .

·选择开启存储文件夹选项。



加亮显示**[开启存储文件夹]**并按下 .



选择所需选项并按下 继续。

- 加亮显示一个选项并按下 确定选择；所选项目将会被勾选 ()。若要取消选择（去除）

的勾选)所选项,请将其加亮显示并再次按下 。

- 勾选[**新建文件夹**]旁边的复选框()可为每个新序列新建文件夹。
- 勾选[**重设文件编号**]旁边的复选框()则每当新建文件夹都会将文件编号重设为0001。

4 加亮显示[开始]并按下 .



- 拍摄在大约3秒后开始。
- 拍摄期间屏幕关闭。
- 照相机将以所选间隔时间拍摄照片,并在每次拍摄中从开始拍摄时所选的对焦距离开始,按所选焦距步长距离逐步达到无穷远。
- 当完成所选张数的拍摄或对焦达到无穷远时拍摄结束。

■■ 结束焦距变化拍摄

若要在拍摄完所有照片之前结束拍摄,您可执行以下操作之一:

- 在照片拍摄菜单中选择[**焦距变化拍摄**],加亮显示[**关闭**]并按下 ,
- 在两次拍摄之间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或按下 按钮。

✔ 光圈

由于使用很小光圈（高f值）所拍的照片可能清晰度不够，建议您选择大于（f值低于）f/8–f/11的光圈。

✔ 拍摄期间

存储卡存取指示灯在拍摄过程中会闪烁。

✔ 焦距变化拍摄

- 快门速度和记录图像所需的时间可能每张照片都不相同。因此，记录中的照片和开始拍摄下一张照片之间的间隔时间可能不同。
- 对焦达到无穷远时拍摄将结束，因此，根据开始拍摄时对焦位置的不同，拍摄可能会在完成所选张数的拍摄之前结束。
- 无论在自定义设定c3[**电源关闭延迟**] > [待机定时器]中选择了何种选项，拍摄期间待机定时器都不会超过时效。
- 若您使用闪光灯，请选择比闪光灯充电所需时间更长的间隔时间。若间隔时间太短，闪光灯可能会以比获取完整曝光所需电量更少的电量闪光。
- 若无法在当前设定下（例如，由于快门速度设为“**B门**”或“**遥控B门**”）继续拍摄，屏幕中将出现一条警告信息。
- 在焦距变化拍摄过程中更改照相机设定可能导致拍摄结束。

✔ 焦距变化拍摄：限制

焦距变化拍摄无法与某些照相机功能组合使用，包括：

- 视频录制,
- 长时间曝光 (“B门”或“遥控B门”) ,
- 自拍,
- 包围,
- HDR (高动态范围) ,
- 多重曝光,
- 间隔拍摄,
- 延时摄影视频录制。

✔ 当[静音拍摄]选为[开启]时

将[静音拍摄]选为[开启]会禁用某些照相机功能, 包括:

- ISO感光度Hi 1和Hi 2,
- 闪光拍摄,
- 曝光延迟模式,
- 长时间曝光降噪,
- 闪烁消减。

✔ 微距

由于在短对焦距离时焦深会减小, 推荐您在拍摄贴近照相机的拍摄对象时选择较小的焦距步长并增加拍摄张数。

静音拍摄

MENU按钮 ➡ 照相机照片拍摄菜单

在拍摄过程中消除快门音 (🔇129) 。

选项	说明
[开启]	<p>消除因快门而引起的震动。适用于风景、静物及其他静止拍摄对象。推荐使用三脚架。</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静音拍摄]选为[开启]不会使照相机完全静音。照相机声音仍然可能听到，例如在自动对焦或光圈调整过程中，调整光圈时照相机声音在光圈小于（即f值高于）f/5.6的情况下最明显。 • 闪光拍摄禁用。 • 长时间曝光降噪禁用。 • 无论为自定义设定d2[一次连拍最多张数]选择了何种选项，一次连拍中可拍摄的照片张数都没有限制。 • 无论在自定义设定d4[快门类型]中选择了何种选项，都将使用电子快门。 • 无论在设定菜单的[蜂鸣音选项]中选择了何种设定，照相机完成对焦时或自拍过程中都不会发出蜂鸣音。 • 启用静音拍摄会改变连拍释放模式的每秒拍摄幅数（□155）。
[关闭]	禁用静音拍摄。

📽 视频拍摄菜单：视频拍摄选项

若要查看视频拍摄菜单，请在照相机菜单中选择📽标签。



视频拍摄菜单包含以下项目：

项目	📖	项目	📖
[重设视频拍摄菜单]	362	[衍射补偿]	366
[文件命名]	362	[自动失真控制]	367
[画面尺寸/帧频]	362	[闪烁消减]	367
[视频品质]	363	[测光]	368
[视频文件类型]	363	[释放模式(保存帧)]	368
[ISO感光度设定]	363	[对焦模式]	368
[白平衡]	365	[AF区域模式]	368
[设定优化校准]	365	[减震]	368
[管理优化校准]	365	[电子减震]	369
[动态D-Lighting]	366	[麦克风灵敏度]	369
[高ISO降噪]	366	[衰减器]	369
[暗角控制]	366	[频响]	370

项目	📖	项目	📖
[降低风噪]	370	[时间码]	370

✔ 也请参阅

“视频拍摄菜单默认值” (📖239)

重设视频拍摄菜单

MENU按钮 ➡  视频拍摄菜单

加亮显示[是]并按下Ⓞ可将视频拍摄菜单选项恢复至默认值 (📖239)。

文件命名

MENU按钮 ➡  视频拍摄菜单

选择保存视频时用于命名图像文件的3位字母前缀；默认前缀为“DSC” (📖264)。

画面尺寸/帧频

MENU按钮 ➡  视频拍摄菜单

选择视频的画面尺寸（以像素表示）和帧频。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i**菜单”中的“画面尺寸和帧频/视频品质” (📖190)。

视频品质

MENU按钮 ➡ 视频拍摄菜单

从[高品质]和[标准]中进行选择。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i菜单”中的“画面尺寸和帧频/视频品质”（□190）。

视频文件类型

MENU按钮 ➡ 视频拍摄菜单

以MOV或MP4格式录制视频。

- 音频录制格式根据视频文件格式的不同而异。
MOV文件将使用线性PCM格式，MP4文件将使用AAC格式。

ISO感光度设定

MENU按钮 ➡ 视频拍摄菜单

调整视频模式的ISO感光度设定。



选项	说明
[最大感光度]	<p>为ISO感光度自动控制选择一个上限值可防止它提升得过高。</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所选值将用作模式P、S和A下以及在模式M下将[自动ISO控制(M模式)]选为[开启]时ISO感光度的上限值。
[自动ISO控制(M模式)]	<p>若选择了[开启]并按下\odot按钮，照相机将在模式M下自动调整视频模式的ISO感光度。</p> <p>若选择了[关闭]，[ISO感光度(M模式)]将固定在用户选择的值上。</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无论选择何种选项，在M以外的模式下都将使用ISO感光度自动控制。
[ISO感光度(M模式)]	<p>从ISO 100-25600之间的值中选择模式M的ISO感光度。</p>

✔ ISO感光度自动控制

- 在高ISO感光度下，“噪点”（不规则间距明亮像素、雾像或条纹）可能会增加。
- 在高ISO感光度下，照相机可能难以对焦。
- 将[ISO感光度设定]>[最大感光度]选为较低的值可防止发生以上现象。

白平衡

MENU按钮 ➡ 视频拍摄菜单

选择视频的白平衡。选择[与照片设定相同]可使用当前为照片所选的选项（□270）。



设定优化校准

MENU按钮 ➡ 视频拍摄菜单

选择视频的优化校准。选择[与照片设定相同]可使用当前为照片所选的选项（□277）。



管理优化校准

MENU按钮 ➡ 视频拍摄菜单

将修改后的优化校准保存为自定义优化校准（□279）。

动态D-Lighting

MENU按钮 ➡ 视频拍摄菜单

保留亮部和暗部细节，创建对比度自然的视频。选择[与照片设定相同]可使用当前为照片所选的选项（☐182、☐197）。



高ISO降噪

MENU按钮 ➡ 视频拍摄菜单

减少高ISO感光度下所录制视频中的“噪点”（不规则间距明亮像素）（☐287）。

暗角控制

MENU按钮 ➡ 视频拍摄菜单

减少视频中的渐晕。选择[与照片设定相同]可使用当前为照片所选的选项（☐287）。

衍射补偿

MENU按钮 ➡ 视频拍摄菜单

减少视频中的衍射（☐288）。

视频拍摄菜单：视频拍摄选项

自动失真控制

MENU按钮 ➡ 视频拍摄菜单

减少视频中的桶形和枕形失真（☐288）。

闪烁消减

MENU按钮 ➡ 视频拍摄菜单

减少视频录制过程中在荧光灯或水银灯下拍摄时的闪烁和条带痕迹。选择[自动]可让照相机自动选择正确的频率。若[自动]无法产生预期效果，请根据当地电源频率选择[50Hz]或[60Hz]。用于50Hz电源地区时选择[50Hz]，用于60Hz电源地区时则选择[60Hz]。

✓ 视频拍摄菜单中的闪烁消减

- 若[自动]无法产生预期效果且您不确定当地电源的频率，请测试50和60Hz两个选项并选择效果较佳的选项。
- 若拍摄对象非常明亮，闪烁消减可能无法产生预期效果。在这种情况下，请尝试选择更小的光圈（更高f值）。
- 在M以外的模式下，闪烁消减可能无法产生预期效果。在这种情况下，请选择模式M并选择适合当地电源频率的快门速度：
 - 50Hz：1/100秒、1/50秒、1/25秒
 - 60Hz：1/125秒、1/60秒、1/30秒

测光

MENU按钮 ➡ 视频拍摄菜单

选择在视频模式下照相机测定曝光的方式。[点测光]在视频拍摄菜单中不可用（☐181）。

释放模式（保存帧）

MENU按钮 ➡ 视频拍摄菜单

在视频模式下，您可选择按下快门释放按钮（☐93）时执行的操作（☐157）。

对焦模式

MENU按钮 ➡ 视频拍摄菜单

选择用于视频录制的对焦模式（☐102）。

AF区域模式

MENU按钮 ➡ 视频拍摄菜单

选择照相机在视频模式下如何对焦（☐104）。

减震

MENU按钮 ➡ 视频拍摄菜单

为视频模式调整减震设定。选择[与照片设定相同]可使用当前为照片所选的选项（☐185）。

电子减震

MENU按钮 ➡ 视频拍摄菜单

选择在视频模式下是否启用电子减震（□197）。

麦克风灵敏度

MENU按钮 ➡ 视频拍摄菜单

开启或关闭内置或外置麦克风或者调整麦克风灵敏度。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i**菜单”中的“麦克风灵敏度”（□195）。

选项	说明
[自动]	自动调整麦克风灵敏度。
[手动]	手动调整麦克风灵敏度。可从[1]至[20]之间的值进行选择。值越高，灵敏度越高；值越低，灵敏度越低。
[麦克风关闭]	关闭声音录制。

衰减器

MENU按钮 ➡ 视频拍摄菜单

选择[启用]可在喧闹环境下录制视频时降低麦克风增益并防止音频失真。

频响

MENU按钮 ➡ 视频拍摄菜单

选择内置和外置麦克风录制声音的频率范围。

选项		说明
 WIDE	[宽范围]	录制广范围频率的声音。适用于从美妙音乐到市井喧嚣的任何声音。 如果您对环境声音（例如，空调设备的声音）有所顾虑，请选择[音域]。
 VOICE	[音域]	适用于录制人声。 如果低频或高频范围辨识度不高，请选择[宽范围]。

降低风噪

MENU按钮 ➡ 视频拍摄菜单

选择在录制视频时是否使用降低风噪。有关降低风噪的详细信息，请参阅“i菜单”中的“降低风噪”（☐196）。

时间码

MENU按钮 ➡ 视频拍摄菜单

选择录制视频时是否为每幅画面录制标明几时几分几秒及幅数的时间码。时间码仅可用于以MOV格式录制的视频。

选项	说明
[录制时间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开启]: 录制时间码。时间码将出现在拍摄显示中。 · [开启(使用HDMI输出)]: 当已通过HDMI连接线将外部录制设备连接至照相机时, 保存至外部录制设备的视频片段中将包含时间码。照相机支持Atomos SHOGUN、NINJA和SUMO系列监视器录制设备。 · [关闭]: 不录制时间码。
[计数方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录制运行]: 时间码仅在录制过程中增加。 · [空运行]: 时间码持续增加。照相机关闭期间, 时间码也持续增加。
[时间码起源时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重设]: 将时间码重设为00:00:00.00。 · [手动输入]: 手动输入几时几分几秒及幅数。 · [当前时间]: 将时间码设为照相机时钟报道的当前时间。继续操作前, 请在设定菜单中选择[时区和日期], 并确认照相机时钟已设为正确的时间和日期。
[丢帧]	选择[开启]可补偿可拍幅数与30和60幅/秒的帧频下的实际录制时间之间的差异。

✔ HDMI设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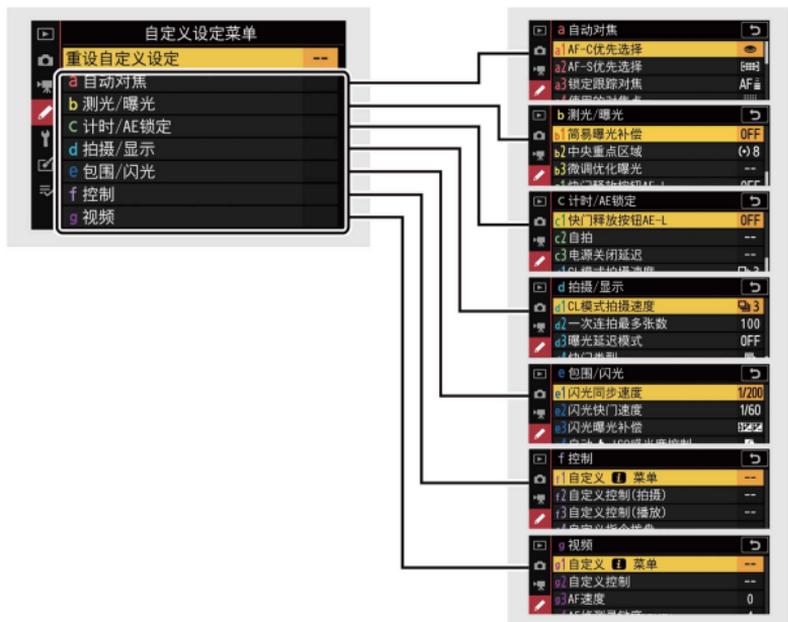
若将[录制时间码]选为[开启(使用HDMI输出)], 视频片段输出至HDMI设备时的图像可能出现紊乱。

自定义设定：微调照相机设定

若要查看自定义设定，请在照相机菜单中选择  标签。



自定义设定可用于对照相机进行个性化设定，以满足不同用户的爱好。自定义设定菜单由2级构成。



本照相机提供了以下自定义设定选项：1

项目		☞	项目		☞
[重设自定义设定]		375	b2	[中央重点区域]	384
a [自动对焦]			b3	[微调优化曝光]	384
a1	[AF-C优先选择]	375	c [计时/AE锁定]		
a2	[AF-S优先选择]	375	c1	[快门释放按钮 AE-L]	385
a3	[锁定跟踪对焦]	376	c2	[自拍]	385
a4	[使用的对焦点]	377	c3	[电源关闭延迟]	386
a5	[按方向存储对焦点]	377	d [拍摄/显示]		
a6	[触发AF]	379	d1	[CL模式拍摄速度]	387
a7	[限制AF区域模式选择]	380	d2	[一次连拍最多张数]	387
a8	[对焦点循环方式]	380	d3	[曝光延迟模式]	388
a9	[对焦点选项]	381	d4	[快门类型]	388
a10	[低光度AF]	382	d5	[文件编号次序]	389
a11	[AF模式中的手动对焦环] ²	382	d6	[将设置应用于即时取景]	391
b [测光/曝光]			d7	[取景网格显示]	391
b1	[简易曝光补偿]	383	d8	[峰值对焦辅助]	392

项目		☞
d9	[连拍模式下查看全部]	392
e [包围/闪光]		
e1	[闪光同步速度]	392
e2	[闪光快门速度]	394
e3	[闪光曝光补偿]	394
e4	[自动  ISO感光度控制]	395
e5	[自动包围(M模式)]	395
e6	[包围顺序]	396
f [控制]		
f1	[自定义  菜单]	397
f2	[自定义控制(拍摄)]	398

项目		☞
f3	[自定义控制(播放)]	410
f4	[自定义指令拨盘]	412
f5	[释放按钮以使用拨盘]	414
f6	[反转指示器]	415
g [视频]		
g1	[自定义  菜单]	416
g2	[自定义控制]	417
g3	[AF速度]	426
g4	[AF侦测灵敏度]	427
g5	[加亮显示]	427

- 1 从默认值修改过的项目以星号 (“*”) 标识。
- 2 仅适用于具有对焦环的兼容镜头。

也请参阅

“自定义设定菜单默认值” (☞241)

重设自定义设定

MENU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将自定义设定恢复为默认值。

a: 自动对焦

a1: AF-C优先选择

MENU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设定选择了**AF-C**时照相机在清晰对焦之前是否可以拍摄照片。

选项	说明
 [释放]	每当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时均可拍摄照片（快门释放优先）。
 [对焦]	仅当照相机清晰对焦时才可拍摄照片（对焦优先）。

a2: AF-S优先选择

MENU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设定选择了**AF-S**时照相机在清晰对焦之前是否可以拍摄照片。

选项	说明
 [释放]	每当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时均可拍摄照片（快门释放优先）。

选项	说明
[AF-ON] [对焦]	仅当照相机清晰对焦时才可拍摄照片（对焦优先）。

a3: 锁定跟踪对焦

MENU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当对焦模式选为**AF-C**时或选为**AF-A**却使用**AF-C**拍摄时，当有物体从拍摄对象与照相机之间穿过时对焦的反应速度。



- 选择[5（延迟）]有助于保持对焦于原始拍摄对象。
- 选择[1（快速）]更易于将对焦切换至横穿镜头视野的物体。
- 若AF区域模式选为[自动区域AF]、[自动区域AF(人物)]或[自动区域AF(动物)]，当选择了[2]或[1（快速）]时，遮挡拍摄AF响应将在模式[3]下工作。

a4: 使用的对焦点

MENU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当AF区域模式选为[自动区域AF]、[自动区域AF(人物)]或[自动区域AF(动物)]以外的选项时，可用于手动对焦点选择的对焦点数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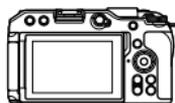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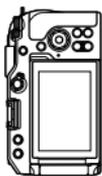
选项	说明
 [所有对焦点]	在当前AF区域模式下可用的每个对焦点都可选择。可用对焦点数量根据AF区域模式的不同而异。
 [间隔对焦点]	可用对焦点数量将减少至选择[所有对焦点]时的四分之一。用于快速选择对焦点。[微点AF]、[宽区域AF(L)]、[宽区域AF(L-人物)]或[宽区域AF(L-动物)]模式的可用对焦点数量不会改变。

a5: 按方向存储对焦点

MENU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设定是否可为“横向”（风景）方向、“竖直”（人像）方向（照相机顺时针旋转90°）以及“竖直”方向（照相机逆时针旋转90°）分别选择不同的对焦点。

- 选择[否]时，无论照相机处于哪个方向均使用相同的对焦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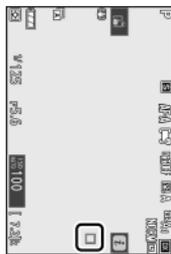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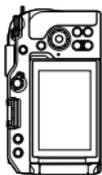


照相机逆时针
旋转90°

风景（横向）方向

照相机顺时针
旋转90°

- 选择[是]可分别选择对焦点。



照相机逆时针 风景（横向）方向 照相机顺时针
旋转90° 旋转90°

a6: 触发AF

MENU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快门释放按钮是否可用于对焦。若选择了[仅AF-ON按钮]，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照相机将不会对焦。对焦仅可使用其他使用自定义设定f2[自定义控制(拍摄)]指定了AF-ON的控制进行调整。

失焦释放

若要选择即使在快门通常被禁用的情况下是否可以释放快门，请选择自定义设定a6[触发AF]，加亮显示

[仅AF-ON按钮]并按下 \odot 。选择[启用]可随时释放快门。

选项	说明
[启用]	快门释放启用。
[禁用]	快门释放禁用。

a7: 限制AF区域模式选择

MENU按钮 \rightarrow P 自定义设定菜单

设定使用*i*菜单或自定义控制可选择的AF区域模式。

- 加亮显示选项并按下 \odot 确定选择 () 或取消选择 ()。被勾选 () 的模式可通过副指令拨盘选择。



- 若要完成操作，请按下 \odot 。

a8: 对焦点循环方式

MENU按钮 \rightarrow P 自定义设定菜单

设定对焦点选择是否从显示的一个边缘“循环”到另一个边缘。若选择了[循环]，对焦点选择可从上到下、从下到上、从右到左及从左到右进行“循环”，因此，

例如拍摄显示右边缘处的对焦点被加亮显示时，按下多重选择器可选择拍摄显示左边缘处的相应对焦点。

a9: 对焦点选项

MENU按钮   自定义设定菜单

有以下对焦点显示选项可供选择。

手动对焦模式

选项	说明
[开启]	在手动对焦模式下，对焦点会一直显示。
[关闭]	对焦点仅在对焦点选择期间显示。

动态区域AF辅助

选择在动态区域AF模式下是否同时显示所选对焦点和周围对焦点。

选项	说明
[开启]	同时显示所选对焦点和周围对焦点。
[关闭]	仅显示所选对焦点。

a10: 低光度AF

MENU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当将对焦模式选为**AF-S**时，或选为**AF-A**却使用**AF-S**拍摄时，选择**[开启]**可在低光度条件下获得更准确的对焦。

- 该选项仅在照片模式下有效。
- 在**AVT0**模式下，**[低光度AF]**固定为**[开启]**。
- 低光度AF在间隔拍摄和延时摄影视频录制期间禁用。
- 选择**[开启]**时，照相机对焦可能需要更多时间。
- 低光度AF生效期间，屏幕中将出现“Low-light”。屏幕刷新率可能会下降。



a11: AF模式中的手动对焦环

MENU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镜头对焦环是否可在自动对焦模式下用于手动对焦。仅适用于具有对焦环的兼容镜头。

选项	说明
[启用]	通过旋转镜头对焦环可使手动对焦优先于自动对焦（手动优先的自动对焦）。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期间，对焦环可用于手动对焦。若要使用自动对焦重新对焦，请松开快门释放按钮，然后再次将其半按。
[禁用]	选择了自动对焦模式期间，镜头对焦环无法用于手动对焦。

b: 测光/曝光

b1: 简易曝光补偿

MENU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是否需要  按钮进行曝光补偿。

选项	说明
[开启 (自动重设)]	仅可使用指令拨盘调整曝光补偿。照相机关闭或待机定时器超过时效时，使用指令拨盘所选的设定会重设。
[开启]	仅可使用指令拨盘调整曝光补偿。照相机关闭或待机定时器超过时效时，曝光补偿不会重设（在  模式下，当照相机关闭时，曝光补偿将重设）。
[关闭]	通过按下  按钮并旋转主指令拨盘可设定曝光补偿。

- 在模式**P**、**S**、**A**和**AV**下启用。简易曝光补偿在其他模式下不可用。
- 所使用的指令拨盘根据拍摄模式的不同而异。

b2: 中央重点区域

MENU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若选择了[**中央重点测光**]，照相机在设定曝光时将把最大比重分配给拍摄显示中央的区域。您可使用自定义设定b2[**中央重点区域**]选择设为[**中央重点测光**]时将被分配最大比重区域的大小。

b3: 微调优化曝光

MENU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使用该选项可微调照相机所选的曝光值；可针对每种测光方式单独微调曝光。您可在+1至-1EV范围内以1/6EV为步长增加曝光以使效果更亮，或减少曝光以使效果更暗。默认值为0。



✔ 微调曝光

无论自定义设定b3[**微调优化曝光**]选为何种选项，曝光补偿图标（☒）都不会显示。您仅可通过在自定义设定b3的微调菜单中查看数量这一方法来确定已更改的曝光量。

c: 计时/AE锁定

c1: 快门释放按钮AE-L

MENU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时曝光是否锁定。

选项		说明
 ON	[开启(半按)]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锁定曝光。
 ON	[开启(连拍模式)]	仅当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期间锁定曝光。
[关闭]		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时不锁定曝光。

c2: 自拍

MENU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在自拍模式下拍摄时滞的长度、拍摄张数以及拍摄间隔。

选项	说明
[自拍延迟]	选择拍摄时滞的长度。
[拍摄张数]	按下 \odot 或 \ominus 可选择每按一次快门释放按钮所拍摄的照片张数；可从1至9之间的值进行选择。
[拍摄间隔]	选择当[拍摄张数]超过1张时两次拍摄之间的间隔时间。

c3: 电源关闭延迟

MENU按钮 \rightarrow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未执行任何操作时显示屏保持开启的时间长度。

- 您可为[播放]、[菜单]、[照片查看]和[待机定时器]选择不同的设定。
- [待机定时器]可决定半按快门释放按钮后显示屏保持开启的时间长度。显示屏会在待机定时器超过时效的几秒前变暗。若选择了[10秒]，屏幕中显示*i*菜单时定时器将延长至20秒。
- 在自拍模式下，除[照片查看]以外，每个电源关闭延迟都会延长一分钟。
- 较长电源关闭延迟会降低电池持久力。

d: 拍摄/显示

d1: CL模式拍摄速度

MENU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低速连拍释放模式下的每秒拍摄幅数；选项范围为[4fps]至[1fps]。

d2: 一次连拍最多张数

MENU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在连拍释放模式下，一次连拍中最多可拍摄的照片张数可以设为1至100之间的任一数值。

- 请注意，无论选择了何种选项，当在模式**S**或**M**下和静音拍摄期间选择了1秒或更低的快门速度时，一次连拍中可拍摄的照片张数没有限制。

内存缓冲区

自定义设定d2[一次连拍最多张数]可用于选择在一次连拍中可拍摄的照片张数。内存缓冲区被占满且拍摄变慢之前可拍摄的照片张数根据图像品质和其他设定的不同而异。当缓冲区已满时，照相机将显示“r00”且每秒拍摄幅数将降低。

d3: 曝光延迟模式

MENU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在轻微照相机震动就可能導致照片模糊的情況下，您可将快门释放延迟至按下快门释放按钮约0.2至3秒后。

d4: 快门类型

MENU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用于拍照的快门类型。

选项	说明
 [自动]	照相机根据快门速度自动选择快门类型。使用电子前帘快门减少低速快门时照相机震动所引起的模糊。
 [机械快门]	照相机拍摄所有照片都使用机械快门。
 [电子前帘快门]	照相机拍摄所有照片都使用电子前帘快门。

“机械快门”

[机械快门]不适用于某些镜头。

电子前帘快门

选择了[电子前帘快门]时可用的最高快门速度为1/2000秒。

d5: 文件编号次序

MENU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一个文件编号选项。

选项	说明
[开启]	当新建一个文件夹或在照相机中插入一张新的存储卡后，文件将从上次使用的编号后接续编号。使用多张存储卡时，该设定可通过尽可能降低重复文件名的出现几率来简化文件管理。
[关闭]	当新建一个文件夹或插入一张新的存储卡后，文件将从0001重新开始编号。若当前文件夹已经包含图像，文件则将从当前文件夹中的最高文件编号后接续编号。 若您在选择[开启]后再选择[关闭]，照相机将存储当前文件编号。下次选择[开启]时，文件将从先前存储的数值起继续往下编号。
[重设]	重设选为[开启]时的文件编号。若当前文件夹为空文件夹，拍摄下一张照片时，文件编号将从0001重新开始。若当前文件夹中包含图像，所拍下一张照片的文件编号将为当前文件夹中最大文件编号加1。

✔ 文件编号次序

- 若当前文件夹中包含一张编号为9999的照片，照相机将为此时拍摄的照片新建一个文件夹，并且文件编号将从0001重新开始。
- 当前文件夹编号达到999时，若出现以下情况，照相机将无法再新建文件夹且快门释放将被禁用：
 - 当前文件夹包含5000张照片（此外，若照相机计算出录制一个最大长度视频所需的文件数量将导致文件夹包含的文件数量超过5000，视频录制将被禁用），
 - 当前文件夹包含一张编号为9999的照片（此外，若照相机计算出录制一个最大长度视频所需的文件数量将导致文件编号超过9999，视频录制将被禁用）。

若要继续拍摄，请在自定义设定d5[文件编号次序]中选择[重设]，然后格式化存储卡或插入一张新的存储卡。

✔ 文件夹编号

- 若当前文件夹中包含5000张照片或一张编号为9999的照片，照相机将为此时拍摄的照片新建一个文件夹，并将该文件夹选为用来保存照片的文件夹。
- 新文件夹将被指定一个比当前文件夹编号大1的编号。当已存在一个带有该编号的文件夹时，则新文件夹将被指定可用的最小文件夹编号。

d6: 将设置应用于即时取景

MENU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照相机是否通过调整显示屏中的预览以反映拍摄设定如何影响最终照片的色相和亮度。在视频模式下，无论选择了何种选项，照相机设定的效果都始终可见。

选项	说明
[开启]	在拍摄显示中会反映对白平衡、优化校准和曝光补偿等设定所作更改的效果。
[关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在拍摄显示中不会反映对白平衡、优化校准和曝光补偿等设定所作更改的效果。在长时间照片拍摄过程中，您可调整显示的色相和亮度以便于查看。· 拍摄显示中将出现一个  图标。

d7: 取景网格显示

MENU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显示3×3（9宫格）或4×4（16宫格）网格线，可用于在屏幕上检查构图。

d8: 峰值对焦辅助

MENU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在手动对焦模式下启用了峰值对焦辅助时，清晰对焦的物体在屏幕中将使用彩色轮廓标识。您可选择颜色。

峰值对焦辅助级别

从[3(高灵敏度)]、[2(标准)]、[1(低灵敏度)]和[关闭]中进行选择。值越高，判断为清晰对焦的范围越大。

峰值对焦加亮显示颜色

选择亮部颜色。

d9: 连拍模式下查看全部

MENU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若选择了[关闭]，屏幕在连拍过程中将保持空白。

e: 包围/闪光

e1: 闪光同步速度

MENU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闪光同步速度。

选项	说明
[1/200秒 (自动FP)]	<p>使用兼容闪光灯组件时自动FP高速同步启用，其他闪光灯组件的最大同步速度设为1/200秒。</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在模式P或A下，照相机所示快门速度为1/200秒时，若实际快门速度高于1/200秒，自动FP高速同步将被激活。若闪光灯支持自动FP高速同步，照相机可选择最高达1/4000秒的快门速度。 在模式S或M下，使用支持自动FP高速同步的闪光灯组件时，用户可选择最高达1/4000秒的快门速度。
[1/200秒]	
[1/160秒]	
[1/125秒]	闪光同步速度可设为1/200秒至1/60秒之间的所选值。
[1/100秒]	
[1/80秒]	
[1/60秒]	

✔ 自动FP高速同步

- 自动FP高速同步可允许在照相机支持的最高快门速度下使用闪光灯。若选择了[1/200秒(自动FP)]，当快门速度高于闪光同步速度时，照相机将自动启用自动FP高速同步。这可确保即使是拍摄明媚阳光下的背光拍摄对象，您也可选择最大光圈以减小景深。

e2: 闪光快门速度

MENU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在模式**P**或**A**下使用闪光灯时可使用的最低快门速度。

无论在自定义设定e2[**闪光快门速度**]中选择了何种设定，在模式**S**和**M**中，或者当闪光灯设为慢同步、慢后帘同步或防红眼带慢同步时，快门速度都可低至30秒。

e3: 闪光曝光补偿

MENU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当使用曝光补偿时照相机如何调整闪光级别。

选项	说明
 [整个画面]	照相机同时调整闪光级别和曝光。这将改变整个画面的曝光。
 [仅背景]	仅为背景调整曝光补偿。

e4: 自动ISO感光度控制

MENU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在闪光拍摄期间启用了ISO感光度自动控制时照相机进行曝光调整的目标。

选项	说明
 [拍摄对象和背景]	调整ISO感光度时，照相机会同时考虑主要拍摄对象和背景的光线。
 [仅拍摄对象]	调整ISO感光度时仅确保主要拍摄对象正确曝光。

e5: 自动包围 (M模式)

MENU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在模式M下启用包围时受影响的设定取决于照片拍摄菜单中[自动包围]>[自动包围设定]的所选项，以及自定义设定e5[自动包围(M模式)]的所选项。

自定义设定e5[自动包围 (M模式)]		照片拍摄菜单[自动包围设定]	
		自动曝光和闪光包围*	自动曝光包围*
 [闪光/速度]	快门速度和闪光级别	快门速度	
 [闪光/速度/光圈]	快门速度、光圈和闪光级别	快门速度和光圈	
 [闪光/光圈]	光圈和闪光级别	光圈	

自定义设定：微调照相机设定

自定义设定e5[自动包围(M模式)]		照片拍摄菜单[自动包围设定]	
		自动曝光和闪光包围*	自动曝光包围*
⚡	[仅闪光]	闪光级别	—

* 若在[ISO感光度自动控制]选为[开启]且自定义设定e5[自动包围(M模式)]选为[闪光/速度]、[闪光/速度/光圈]或[闪光/光圈]时未使用闪光灯，ISO感光度将固定为每个包围序列中拍摄首张照片时的值。

✔ 闪光包围

闪光包围仅可在使用i-TTL或⊗A（自动光圈）闪光控制时执行。

e6: 包围顺序

MENU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包围程序中照片的拍摄顺序。

选项		说明
Ⓔ	[正常 > 不足 > 过度]	首先以未作更改的值拍摄照片，接着以最低值拍摄照片，然后以最高值拍摄照片。
→→+	[不足 > 正常 > 过度]	按照从最低值到最高值的顺序进行拍摄。

- 当照片拍摄菜单中的[自动包围]>[自动包围设定]选为[动态D-Lighting包围]时，自定义设定e6[包围顺序]对照片的拍摄顺序没有影响。

f: 控制

f1: 自定义 菜单

MENU按钮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在照片模式下按下  按钮时所显示  菜单中列出的项目。

- 在  菜单中加亮显示一个位置，按下  并选择所需项目。
- 您可将以下项目指定给  菜单。

项目			项目		
	[选择图像区域]	265		[动态D-Lighting]	182
QUAL	[图像品质]	178			
SIZE	[图像尺寸]	179		[长时间曝光降噪]	286
	[曝光补偿]	151	ISO 	[高ISO降噪]	287
ISO	[ISO感光度设定]	147		[测光]	181
WB	[白平衡]	123		[闪光模式]	552
	[设定优化校准]	164		[闪光补偿]	555
RGB	[色空间]	285	AF/MF	[对焦模式]	102

项目		📖
	[AF区域模式]	104
	[减震]	185
BKT	[自动包围]	295
	[多重曝光]	309
HDR	[HDR(高动态范围)]	319
	[间隔拍摄]	326
	[延时摄影视频]	340
	[焦距变化拍摄]	351
	[静音拍摄]	129
	[释放模式]	153
	[自定义控制(拍摄)]	398

项目		📖
	[曝光延迟模式]	388
	[快门类型]	388
	[将设置应用于即时取景]	391
	[峰值对焦辅助]	392
	[显示屏亮度]	432
	[Bluetooth连接]	398
	[Wi-Fi连接]	182
	[无线遥控连接]	454

Bluetooth连接

启用或禁用蓝牙。

f2: 自定义控制 (拍摄)

MENU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在照片模式下通过使用照相机控制或者镜头控制环所执行的操作。

 自定义设定：微调照相机设定

- 选择以下控制所执行的功能。加亮显示所需控制并按下OK。



选项	
	[Fn1按钮]
	[Fn2按钮]
	[AE-L/AF-L按钮]
	[OK按钮]
	[视频录制按钮]
	[镜头Fn按钮]
	[镜头Fn2按钮]
	[镜头控制环]

- 可指定给这些控制的功能如下所示：

选项									
RESET	[选择中央对焦点]	—	—	✓	✓	—	—	—	—
FOCUS	[保存对焦位置]	—	—	—	—	—	✓	—	—
FOCUS	[重新调用对焦位置]	—	—	—	—	—	—	✓	—

选项		Fn1	Fn2	Fn	OK 1	Fn	L.Fn	Fn	OK 1
	[AF-ON]	✓	✓	✓	—	—	✓	✓	—
	[仅AF锁定]	✓	✓	✓	—	—	✓	✓	—
	[AE锁定(保持)]	✓	✓	✓	—	✓	✓	✓	—
	[AE锁定(快门释放时解除)]	✓	✓	✓	—	✓	✓	✓	—
	[仅AE锁定]	✓	✓	✓	—	—	✓	✓	—
	[AE/AF锁定]	✓	✓	✓	—	—	✓	✓	—
	[FV锁定]	✓	✓	—	—	—	✓	✓	—
	[Fn禁用/启用]	✓	✓	—	—	—	✓	✓	—
	[预览]	✓	✓	—	—	✓	✓	✓	—
	[矩阵测光]	✓	✓	—	—	—	✓	✓	—
	[中央重点测光]	✓	✓	—	—	—	✓	✓	—
	[点测光]	✓	✓	—	—	—	✓	✓	—
	[亮部重点测光]	✓	✓	—	—	—	✓	✓	—
	[曝光包围连拍]	✓	✓	—	—	—	✓	✓	—
	[+RAW]	✓	✓	—	—	✓	✓	✓	—
	[对象跟踪]	✓	✓	—	—	—	✓	✓	—
	[静音拍摄]	✓	✓	—	—	—	✓	✓	—

选项									
	[即时取景信息显示关闭]	✓	✓	✓	—	✓	✓	✓	—
	[取景网格显示]	✓	✓	—	—	✓	✓	✓	—
	[缩放开启/关闭]	✓	✓	✓	✓	✓	✓	✓	—
	[我的菜单]	✓	✓	—	—	✓	✓	✓	—
	[访问我的菜单中 首项]	✓	✓	—	—	✓	✓	✓	—
	[播放]	✓	✓	—	—	—	✓	✓	—
	[选择影像区域]	✓	✓	—	—	✓	—	—	—
QUAL	[图像品质/尺寸]	✓	✓	—	—	✓	—	—	—
WB	[白平衡]	✓	✓	—	—	✓	—	—	—
	[设定优化校准]	✓	✓	—	—	✓	—	—	—
	[动态D-Lighting]	✓	✓	—	—	✓	—	—	—
	[测光]	✓	✓	—	—	✓	—	—	—
	[闪光模式/补偿]	✓	✓	—	—	✓	—	—	—
	[释放模式]	✓	✓	—	—	—	—	—	—
AF/[+]	[对焦模式/AF区域 模式]	✓	✓	—	—	✓	—	—	—
BKT	[自动包围]	✓	✓	—	—	✓	—	—	—
	[多重曝光]	✓	✓	—	—	✓	—	—	—

选项		Fn1	Fn2	OK	OK 1	L.Fn	OK	OK
HDR	[HDR(高动态范围)]	✓	✓	—	—	✓	—	—
DLY	[曝光延迟模式]	✓	✓	—	—	✓	—	—
PEAK	[峰值对焦辅助]	✓	✓	—	—	—	—	—
Non-CPU	[选择非CPU镜头编号]	✓	✓	—	—	✓	—	—
M/A	[对焦(M/A)]	—	—	—	—	—	—	✓ ^{2、3}
	[光圈]	—	—	—	—	—	—	✓ ³
	[曝光补偿]	—	—	—	—	—	—	✓ ³
ISO	[ISO感光度]	—	—	—	—	—	—	✓ ³
[无]		✓	✓	✓	✓	✓	✓	✓ ³

- 1 无论选择了何种选项，当AF区域模式选为[自动区域AF]、[自动区域AF(人物)]或[自动区域AF(动物)]时，按钮仅可用于启用对象跟踪AF (□113)。
 - 2 仅适用于兼容的镜头。
 - 3 无论选择了何种选项，在手动对焦模式下控制环仅可用于调整对焦。
- 有以下选项可供选择：

功能		说明
RESET	[选择中央对 焦点]	按下控制可选择中央对焦点。
 FOCUS	[保存对焦位 置]	按住镜头 Fn 按钮注册对焦位置。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基本设定”的“对焦”部分中的“保存对焦位置/重新调用对焦位置”（□120）。
 FOCUS	[重新调用对 焦位置]	按下镜头 Fn2 按钮调用在[保存对焦位置]中注册的对焦位置。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基本设定”的“对焦”部分中的“保存对焦位置/重新调用对焦位置”（□120）。
 AF-ON	[AF-ON]	按下控制可启动自动对焦。
	[仅AF锁定]	按住控制时，对焦锁定。
	[AE锁定(保 持)]	按下控制时，曝光锁定。释放快门时曝光锁定不会结束。曝光保持锁定直至再次按下该控制或待机定时器超过时效。
	[AE锁定(快 门释放时解 除)]	按下控制时，曝光锁定。曝光保持锁定直至再次按下该控制，释放快门或待机定时器超过时效。
	[仅AE锁定]	按住控制时，曝光锁定。

	功能	说明
	[AE/AF锁定]	按住控制时，对焦和曝光锁定。
	[FV锁定]	按下控制可锁定另购闪光灯组件的闪光值；再次按下则可取消FV锁定。
	[禁用/启用]	若闪光灯当前处于启用状态，按住控制时将禁用闪光灯。若闪光灯当前处于关闭状态，按住控制时将选择前帘同步。
	[预览]	按住控制可预览照片色彩、曝光和景深。
	[矩阵测光]	按住控制时，[矩阵测光]将被激活。
	[中央重点测光]	按住控制时，[中央重点测光]将被激活。
	[点测光]	按住控制时，[点测光]将被激活。
	[亮部重点测光]	按住控制时，[亮部重点测光]将被激活。

功能		说明
BKT 	[曝光包围连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若在连拍释放模式下将照片拍摄菜单中的[自动包围]>[自动包围设定]选为[白平衡包围]以外的选项时按下控制，按住快门释放按钮期间，照相机将会拍摄当前包围程序中的所有照片并重复曝光包围连拍。在单张拍摄释放模式下，拍摄将在首次曝光包围连拍后结束。 -当[自动包围设定]选为[白平衡包围]时，照相机将在按住快门释放按钮期间连续拍摄照片，并对每张照片应用白平衡包围。
+ [RAW]	[+RAW]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若图像品质当前选为一个JPEG选项，按下控制后，屏幕中将出现“RAW”，并且在拍摄下一张照片的同时，将记录一个RAW图像。松开快门释放按钮或再次按下该控制时将恢复原始图像品质设定，从而取消选择[+RAW]。 -照相机将以照片拍摄菜单中[RAW录制]的当前所选设定记录RAW图像。

功能		说明
	[对象跟踪]	<p>将AF区域模式选为[自动区域AF]、[自动区域AF(人物)]或[自动区域AF(动物)]时按下控制可启用对象跟踪；对焦点将变为瞄准网格且显示屏将变为对象跟踪显示。</p> <p>-若要结束对象跟踪AF，请再次按下该控制或按下Q (?) 按钮。</p>
	[静音拍摄]	按下控制可执行静音拍摄。再次按下可取消静音拍摄。
	[即时取景信息显示关闭]	按下控制可隐藏屏幕上的图标和拍摄信息。再次按下该按钮可显示图标和拍摄信息。
	[取景网格显示]	每次按下按钮时，屏幕上的构图取景网格将在[关闭]、[开启(3x3)网格]和[开启(4x4)网格]间切换。
	[缩放开启/关闭]	按下控制可放大当前对焦点周围区域的显示（事先已选定缩放率）。再次按下可取消缩放。
	[我的菜单]	按下控制可显示“我的菜单”。

功能		说明
	[访问我的菜单中首页]	按下控制将跳至“我的菜单”中的首个项目。将常用菜单项目置于“我的菜单”的顶部可进行快速访问。
	[播放]	按下控制可开始播放。
	[选择影像区域]	按下控制并同时旋转指令拨盘可选择图像区域。
QUAL	[图像品质/尺寸]	按下控制并同时旋转主指令拨盘可选择图像品质选项，按下控制并同时旋转副指令拨盘则可选择图像尺寸。
WB	[白平衡]	若要选择白平衡选项，请按住按钮并旋转主指令拨盘。某些选项提供可通过旋转副指令拨盘进行选择子选项。
	[设定优化校准]	按下控制并同时旋转指令拨盘可选择优化校准。
	[动态D-Lighting]	按下控制并同时旋转指令拨盘可调整动态D-Lighting。
	[测光]	按下控制并同时旋转指令拨盘可选择测光选项。

功能		说明
	[闪光模式/补偿]	按下控制并同时旋转主指令拨盘可选择闪光模式，按下控制并同时旋转副指令拨盘则可调整闪光量。
	[释放模式]	按下控制并同时旋转主指令拨盘可选择释放模式。当释放模式为[低速连拍]时，通过旋转副指令拨盘可以更改每秒拍摄幅数设定，而当释放模式为[自拍]时，通过旋转副指令拨盘可以更改到释放快门为止的时间设定。
	[对焦模式/AF区域模式]	按住控制并旋转主指令拨盘可选择对焦模式，按住控制并旋转副指令拨盘则可选择AF区域模式。
	[自动包围]	按下控制并同时旋转主指令拨盘可选择拍摄张数，按下控制并同时旋转副指令拨盘则可选择包围增量或动态D-Lighting的量。
	[多重曝光]	按下控制并同时旋转主指令拨盘可选择模式，按下控制并同时旋转副指令拨盘则可选择拍摄张数。

功能		说明
HDR	[HDR(高动态范围)]	按下控制并同时旋转主指令拨盘可选择模式，按下控制并同时旋转副指令拨盘则可选择曝光差异。
	[曝光延迟模式]	按下控制并同时旋转指令拨盘可选择拍摄时滞。
	[峰值对焦辅助]	按下控制并同时旋转主指令拨盘可选择峰值对焦辅助级别，按下控制并同时旋转副指令拨盘则可选择峰值对焦辅助加亮显示颜色。
Non-CPU	[选择非CPU镜头编号]	按下控制并同时旋转指令拨盘可选择一个使用设定菜单中[非CPU镜头数据]项目保存的镜头编号。
M/A	[对焦(M/A)]	通过旋转镜头控制环可使手动对焦优先于自动对焦（手动优先的自动对焦）。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期间，控制环可用于手动对焦。若要使用自动对焦重新对焦，请松开快门释放按钮，然后再次将其半按。
	[光圈]	旋转镜头控制环可调整光圈。

功能		说明
	[曝光补偿]	旋转镜头控制环可调整曝光补偿。
ISO	[ISO感光度]	旋转镜头控制环可调整ISO感光度。
[无]		控制不起作用。

f3: 自定义控制 (播放)

MENU按钮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播放期间指定给照相机按钮的功能。

选项	功能	说明
 [AE-L/AF-L 按钮]	 [保护]	按下控制可保护当前照片。
	 [评级]	按下控制时，可以按  或  或者旋转主指令拨盘来更改显示图像的评级设定。
	 [缩放开启/关闭]	按下控制可放大当前对焦点周围区域的显示（事先已选定缩放率）。再次按下可取消缩放。 · 若要选择缩放率，请加亮显示[缩放开启/关闭]并按下  。 · 缩放在全屏和缩略图播放中都可用。

 自定义设定：微调照相机设定

选项	功能	说明
 [AE-L/AF-L 按钮]	[无]	控制不起作用。
 [OK按钮]*	 [缩略图开启/关闭]	按下控制可在全屏播放、4张、9张和72张画面缩略图播放以及日历播放之间进行切换。
	 [查看直方图]	按住控制时将显示直方图。直方图显示在全屏和缩略图播放中都可用。
	 [缩放开启/关闭]	按下控制可放大当前对焦点周围区域的显示（事先已选定缩放率）。再次按下可取消缩放。 · 若要选择缩放率，请加亮显示[缩放开启/关闭]并按下  。 · 缩放在全屏和缩略图播放中都可用。
	 [选择文件夹]	按下控制可显示[选择文件夹]对话框，随后您可在该对话框中选择要播放其内容的文件夹。

* 无论选择了何种选项，全屏显示视频时按下将开始视频播放。

f4: 自定义指令拨盘

MENU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自定义主指令拨盘和副指令拨盘的操作。

反转方向

反转指令拨盘在用于所选操作时的旋转方向。

- 加亮显示[曝光补偿]或[快门速度/光圈]并按下 \blacktriangleright 可确定选择 () 或取消选择 ()。
- 按下 OK 保存更改并退出。

改变主/副

交换主指令拨盘和副指令拨盘的功能。

选项	说明
[曝光设定]	若选择了[开启], 主指令拨盘将控制光圈, 而副指令拨盘控制快门速度。若选择了[开启(自动)], 主指令拨盘将仅在模式A下用于设定光圈。
[自动对焦设定]	若选择了[开启]并已使用自定义设定f2[自定义控制(拍摄)]将[对焦模式/AF区域模式]指定给一个控制, 您可通过按住该控制并旋转主指令拨盘选择AF区域模式, 还可通过按住该控制并旋转副指令拨盘选择对焦模式。

菜单和播放

选择播放和菜单操作过程中，多重选择器和指令拨盘所执行的功能。

选项	说明
[开启]	<p>播放：</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主指令拨盘可用于选择全屏播放期间显示的照片。副指令拨盘可用于根据[副拨盘帧快进]中所选项的不同向前或向后跳越显示画面。· 缩略图播放期间，主指令拨盘可用于加亮显示缩略图，副指令拨盘可用于向上或向下翻动页面。 <p>菜单*：</p> <p>使用主指令拨盘可加亮显示菜单项目。向右旋转副指令拨盘可显示加亮显示选项的子菜单。向左旋转则可显示上一级菜单。</p>
ON  [开启 (不包括照片查看)]	指令拨盘在照片查看期间无法用于播放，除此之外，其他与 [开启] 相同。
[关闭]	使用多重选择器可选择在全屏播放过程中显示的照片，或者加亮显示照片或菜单项目。

* 副指令拨盘无法用于选择加亮显示的项目。若要选择加亮显示的项目，请按下  或 .

副拨盘帧快进

选择在全屏播放期间旋转副指令拨盘时执行的操作。仅当[菜单和播放]选为[开启]或[开启(不包括照片查看)]时，该选项才生效。

选项	说明
[10帧]	一次向前或向后跳越10幅画面。
[50帧]	一次向前或向后跳越50幅画面。
★ [评级]	跳至下一张或上一张带有所选评级的照片。若要选择评级，请加亮显示[评级]并按下  .
 [保护]	跳至下一张或上一张受保护的的照片。
 [仅照片]	跳至下一张或上一张照片。
 [仅视频]	跳至下一个或上一个视频。
 [文件夹]	旋转副指令拨盘可选择文件夹。

f5: 释放按钮以使用拨盘

MENU按钮   自定义设定菜单

若选择[是]，一般情况下通过按住一个按钮并旋转指令拨盘所进行的调整，即可在释放按钮后再旋转指

令拨盘来进行。当再次按下该按钮，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或待机定时器超过时效时调整结束。

- [释放按钮以使用拨盘]可应用于 \square 、ISO和 \square (☺)按钮。
- [释放按钮以使用拨盘]还可应用于已使用自定义设定f2[自定义控制(拍摄)]或g2[自定义控制]指定以下功能的控制：[选择影像区域]、[图像品质/尺寸]、[白平衡]、[设定优化校准]、[动态D-Lighting]、[测光]、[闪光模式/补偿]、[释放模式]、[释放模式(保存帧)]、[对焦模式/AF区域模式]、[自动包围]、[多重曝光]、[HDR(高动态范围)]、[曝光延迟模式]、[峰值对焦辅助]、[选择非CPU镜头编号]和[麦克风灵敏度]。

f6: 反转指示器

MENU按钮 \rightarrow  自定义设定菜单

切换在画面（如信息显示）中水平显示的某些指示的正值和负值方向。

选项	说明
+0- 	指示在左边显示正值，在右边显示负值。
-0+ 	指示在左边显示负值，在右边显示正值。

g: 视频

g1: 自定义 菜单

MENU按钮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在视频模式下按下  按钮时所显示  菜单中列出的项目。

- 在  菜单中加亮显示一个位置，按下  并选择所需项目。
- 您可将以下项目指定给  菜单。

项目			项目		
	[画面尺寸和帧频/视频品质]	190		[AF区域模式]	198
	[曝光补偿]	151		[减震]	198
ISO	[ISO感光度设定]	147		[电子减震]	197
WB	[白平衡]	190		[麦克风灵敏度]	195
	[设定优化校准]	190		[衰减器]	369
	[动态D-Lighting]	197		[频响]	370
	[测光]	197		[降低风噪]	196
AF/MF	[对焦模式]	199		[释放模式(保存帧)]	157

项目		📖
PEAK	[峰值对焦辅助]	392
	[加亮显示]	427
	[显示屏亮度]	432
	[Bluetooth连接]	417

项目		📖
	[Wi-Fi连接]	182、197
	[无线遥控连接]	454

Bluetooth连接

启用或禁用蓝牙。

g2: 自定义控制

MENU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在视频模式下通过使用照相机控制或者镜头控制环所执行的操作。

- 选择以下控制所执行的功能。加亮显示所需控制并按下 \odot 。



选项

	[Fn1按钮]
---	---------

 自定义设定：微调照相机设定

选项	
	[Fn2按钮]
	[AE-L/AF-L按钮]
	[OK按钮]
	[快门释放按钮]
	[镜头Fn按钮]
	[镜头Fn2按钮]
	[镜头控制环]

· 可指定给这些控制的功能如下所示：

选项								
RESET [选择中央对焦点]	—	—	✓	✓	—	—	—	—
 FOCUS [保存对焦位置]	—	—	—	—	—	✓	—	—
 FOCUS [重新调用对焦位置]	—	—	—	—	—	—	✓	—
AF-ON [AF-ON]	—	—	✓	—	—	✓	✓	—
 [仅AF锁定]	—	—	✓	—	—	✓	✓	—
 [AE锁定(保持)]	—	—	✓	—	—	✓	✓	—
 [仅AE锁定]	—	—	✓	—	—	✓	✓	—
 [AE/AF锁定]	—	—	✓	—	—	✓	✓	—
 [电动光圈(打开)]	✓	—	—	—	—	—	—	—

选项		Fn1	Fn2	OK	OK 1	Fn	Fn	OK
	[电动光圈(关闭)]	—	✓	—	—	—	—	—
	[曝光补偿+]	✓	—	—	—	—	—	—
	[曝光补偿-]	—	✓	—	—	—	—	—
	[对象跟踪]	✓	✓	—	—	—	✓	✓
	[即时取景信息显示关闭]	✓	✓	✓	—	—	✓	✓
	[取景网格显示]	✓	✓	—	—	—	✓	✓
	[缩放开启/关闭]	✓	✓	✓	✓	—	✓	✓
	[我的菜单]	✓	✓	—	—	—	✓	✓
	[访问我的菜单中 首项]	✓	✓	—	—	—	✓	✓
	[播放]	✓	✓	—	—	—	✓	✓
	[拍摄照片]	—	—	—	—	—	✓	—
	[拍摄视频]	—	—	✓	✓	✓	—	—
WB	[白平衡]	✓	✓	—	—	—	—	—
	[设定优化校准]	✓	✓	—	—	—	—	—
	[动态D-Lighting]	✓	✓	—	—	—	—	—
	[测光]	✓	✓	—	—	—	—	—
	[释放模式(保存 帧)]	✓	✓	—	—	—	—	—

选项									
AF/[+]	[对焦模式/AF区域模式]	✓	✓	—	—	—	—	—	—
	[麦克风灵敏度]	✓	✓	—	—	—	—	—	—
PEAK	[峰值对焦辅助]	✓	✓	—	—	—	—	—	—
M/A	[对焦(M/A)]	—	—	—	—	—	—	—	✓ ^{2、3}
	[电动光圈]	—	—	—	—	—	—	—	✓ ³
	[曝光补偿]	—	—	—	—	—	—	—	✓ ³
ISO	[ISO感光度]	—	—	—	—	—	—	—	✓ ³
[无]		✓	✓	✓	✓	—	✓	✓	✓ ³

- 1 无论选择了何种选项，当AF区域模式选为[自动区域AF]、[自动区域AF(人物)]或[自动区域AF(动物)]时，按钮仅可用于启用对象跟踪AF（☐113）。
 - 2 仅适用于兼容的镜头。
 - 3 无论选择了何种选项，在手动对焦模式下控制环仅可用于调整对焦。
- 有以下选项可供选择：

功能		说明
RESET	[选择中央对焦点]	按下控制可选择中央对焦点。

功能		说明
 FOCUS	[保存对焦位置]	按住镜头 Fn 按钮注册对焦位置。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基本设定”的“对焦”部分中的“保存对焦位置/重新调用对焦位置”（☐120）。
 FOCUS	[重新调用对焦位置]	按下镜头 Fn2 按钮调用在[保存对焦位置]中注册的对焦位置。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基本设定”的“对焦”部分中的“保存对焦位置/重新调用对焦位置”（☐120）。
 AF-ON	[AF-ON]	按下控制可启动自动对焦。
 AF	[仅AF锁定]	按住控制时，对焦锁定。
 AE	[AE锁定(保持)]	按下控制时，曝光锁定。释放快门时曝光锁定不会结束。曝光保持锁定直至再次按下该控制或待机定时器超过时效。
 AE	[仅AE锁定]	按住控制时，曝光锁定。
 AE	[AE/AF锁定]	按住控制时，对焦和曝光锁定。
 FOCUS	[电动光圈(打开)]	按下 Fn1 按钮时光圈增大。与自定义设定g2[自定义控制]>[Fn2按钮]>[电动光圈(关闭)]结合使用，以进行按钮控制光圈调整。

功能	说明
 [电动光圈(关闭)]	按下 Fn2 按钮时光圈缩小。与自定义设定g2[自定义控制]>[Fn1按钮]>[电动光圈(打开)]结合使用，以进行按钮控制光圈调整。
 [曝光补偿+]	按下 Fn1 按钮时曝光补偿增加。与自定义设定g2[自定义控制]>[Fn2按钮]>[曝光补偿-]结合使用，以进行按钮控制曝光补偿。
 [曝光补偿-]	按下 Fn2 按钮时曝光补偿减少。与自定义设定g2[自定义控制]>[Fn1按钮]>[曝光补偿+]结合使用，以进行按钮控制曝光补偿。
 [对象跟踪]	将AF区域模式选为[自动区域AF]、[自动区域AF(人物)]或[自动区域AF(动物)]时按下控制可启用对象跟踪；对焦点将变为瞄准网格且显示屏将变为对象跟踪显示。 •若要结束对象跟踪AF，请再次按下该控制或按下Q(?)按钮。

功能	说明
 [即时取景信息显示关闭]	按下控制可隐藏屏幕上的图标和拍摄信息。再次按下该按钮可显示图标和拍摄信息。
 [取景网格显示]	每次按下按钮时，屏幕上的构图取景网格将在[关闭]、[开启(3x3)网格]和[开启(4x4)网格]间切换。
 [缩放开启/关闭]	按下控制可放大当前对焦点周围区域的显示（事先已选定缩放率）。再次按下可取消缩放。
 [我的菜单]	按下控制可显示“我的菜单”。
 [访问我的菜单中首项]	按下控制将跳至“我的菜单”中的首个项目。将常用菜单项目置于“我的菜单”的顶部可进行快速访问。
 [播放]	按下控制可开始播放。
 [拍摄照片]	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可拍摄一张宽高比为16:9的照片。
 [拍摄视频]	按下控制可开始录制。再次按下可结束录制。

功能		说明
WB	[白平衡]	按住控制并旋转主指令拨盘可调整视频的白平衡。某些选项提供可通过旋转副指令拨盘进行选择的子选项。
	[设定优化校准]	按下控制并同时旋转指令拨盘可选择优化校准。
	[动态D-Lighting]	按下控制并同时旋转指令拨盘可调整视频的动态D-Lighting。
	[测光]	按下控制并同时旋转指令拨盘可选择视频测光选项。
	[释放模式(保存帧)]	按下控制并同时旋转指令拨盘可选择视频模式下所拍摄照片的释放模式。
AF/[+]	[对焦模式/AF区域模式]	按住控制并旋转主指令拨盘可选择对焦模式，按住控制并旋转副指令拨盘则可选择AF区域模式。
	[麦克风灵敏度]	按下控制并同时旋转指令拨盘可调整麦克风灵敏度。

功能		说明
PEAK	[峰值对焦辅助]	按下控制并同时旋转主指令拨盘可选择峰值对焦辅助级别，按下控制并同时旋转副指令拨盘则可选择峰值对焦辅助加亮显示颜色。
M/A	[对焦(M/A)]	无论对焦模式选为何种选项，镜头控制环都可用于手动对焦。若要使用自动对焦重新进行对焦，请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或按下已指定AF-ON的控制。
	[电动光圈]	旋转镜头控制环可调整光圈。
	[曝光补偿]	旋转镜头控制环可调整曝光补偿。
ISO	[ISO感光度]	旋转镜头控制环可调整ISO感光度。
[无]		控制不起作用。

✔ 电动光圈

- 电动光圈仅适用于模式**A**和**M**。
- 拍摄显示中的图标表示电动光圈不可用。
- 在光圈调整过程中显示可能会闪烁。

g3: AF速度

MENU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当对焦模式设为**AF-C**或**AF-F**时视频模式下的对焦速度。



使用**[何时使用]**可选择应用所选项的时间。

选项		说明
ALWAYS	[始终]	在视频模式下，照相机任何时候都以所选速度进行对焦。
REC	[仅录制期间]	照相机仅在视频录制期间以所选速度调整对焦。在其他时候对焦速度为“+5”，也就是说以最高速度对焦。

g4: AF侦测灵敏度

MENU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当对焦模式设为**AF-C**或**AF-F**时，从1至7之间的值设定视频模式下的AF侦测灵敏度。



- 选择[7 (低)]有助于保持对焦于原始拍摄对象。
- 当选择了[1 (高)]时，若拍摄对象离开所选对焦区域，照相机将迅速切换对焦至同一区域中的新拍摄对象。

g5: 加亮显示

MENU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在视频录制过程中是否使用阴影标识亮部（画面的明亮区域）。

🔑 设定菜单：照相机设定

若要查看设定菜单，请在照相机菜单中选择🔑标签。



设定菜单包含以下项目：

项目	🔑	项目	🔑
[格式化存储卡]	430	[图像除尘参照图]	440
[保存用户设定]	431	[像素映射]	442
[重设用户设定]	431	[图像注释]	443
[语言(Language)]	431	[版权信息]	444
[时区和日期]	431	[蜂鸣音选项]	445
[显示屏亮度]	432	[触控控制]	446
[显示屏色彩平衡]	432	[人像自拍模式]	447
[录制指示灯亮度]	434	[HDMI]	447
[信息显示]	435	[飞行模式]	447
[AF微调选项]	436	[连接至智能设备]	448
[非CPU镜头数据]	439	[连接到计算机]	451
[保存对焦位置]	439	[无线遥控(ML-L7)选项]	454

项目	📖	项目	📖
[一致性标记]	455	[保存/载入菜单设定]	459
[USB电力输送]	455	[重设所有设定]	464
[节能(照片模式)]	458	[固件版本]	464
[空插槽时快门释放锁定]	458		

✔ 也请参阅

“设定菜单默认值” (📖247)

格式化存储卡

MENU按钮 ➡️ 📏 设定菜单

格式化存储卡。**请注意，格式化会永久删除存储卡上的所有照片及其他数据。**在格式化之前，务必根据需要进行备份。



✔ 格式化期间

信息[格式化存储卡]从显示中消失之前，请不要关闭照相机或取出存储卡。

保存用户设定

MENU按钮 ➡  设定菜单

可以将常用设定组合指定给模式拨盘上的**U1**至**U3**位置 (☞143)。

重设用户设定

MENU按钮 ➡  设定菜单

将**U1**至**U3**的设定重设为默认值 (☞145)。

语言 (Language)

MENU按钮 ➡  设定菜单

选择照相机菜单及信息的显示语言。可用语言根据照相机原始出售国或销售地的不同而异。

时区和日期

MENU按钮 ➡  设定菜单

更改时区并设定照相机时钟。建议您定期调整照相机时钟。

选项	说明
[时区]	选择时区。[日期和时间]将自动设为新时区的时间。

选项	说明
[日期和时间]	将照相机时钟设为所选[时区]的时间。
[日期格式]	选择日、月、年的显示顺序。
[夏令时]	选择[开启]可开启夏令时，选择[关闭]则可将其关闭。选择[开启]可自动将时钟前进一小时。默认设定为[关闭]。

若照相机时钟已初始化，拍摄显示中将显示⊙图标作为警告。

显示屏亮度

MENU按钮 ➡  设定菜单

按下▲或▼可调整显示屏亮度。选择较高值提高亮度，选择较低值则降低亮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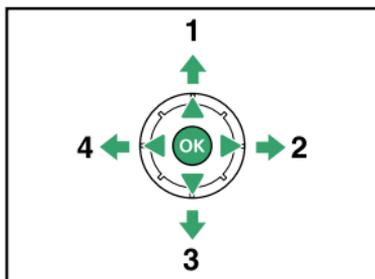
- 较高值会增加电池电量消耗。

显示屏色彩平衡

MENU按钮 ➡  设定菜单

根据您的喜好调整显示屏色彩平衡。

- 使用多重选择器调整色彩平衡。按下 、、 或  可如下所示调整色彩平衡。按下  可保存更改。



1 增加绿色

3 增加洋红

2 增加琥珀色

4 增加蓝色

- 显示屏色彩平衡仅应用至菜单、播放及拍摄显示；使用照相机所拍摄的照片和视频不会受到影响。
- 参考图像为拍摄的最后张照片，或者在播放模式下则为最后显示的照片。若存储卡内没有照片，会显示空白画面。

- 若要选择其他照片，请按下 Q (?)按钮。加亮显示所需照片，然后按下 OK 可将其选为参考图像。



- 若要放大查看加亮显示的照片，请按住 Q 按钮。

录制指示灯亮度

MENU按钮 \rightarrow Y 设定菜单

设定拍摄视频和延时摄影视频时的录制指示灯亮度。亮度会按[3]、[2]和[1]的顺序降低。选择[关闭]时，录制指示灯不会点亮也不会闪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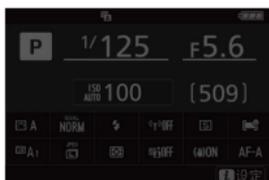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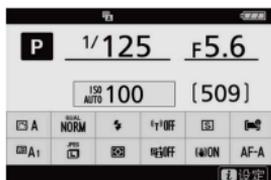
选项	说明
[视频拍摄]	<p>设定拍摄视频时或视频模式下录制指示灯点亮或闪烁时的亮度。</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选择[关闭]以外的选项时，录制指示灯会在拍摄视频时点亮。 · 有关拍摄视频时或视频模式下录制指示灯闪烁的信息，请参阅“录制指示灯”（092）。

选项	说明
[延时摄影视频拍摄]	<p>设定拍摄延时摄影视频时录制指示灯点亮或闪烁时的亮度。</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选择[关闭]以外的选项时，录制指示灯会在拍摄延时摄影视频时点亮。 若选择了[关闭]以外的选项，并且在拍摄延时摄影视频时电池电量不足，录制指示灯会快速重复闪烁两次。 选择[关闭]以外的选项时，即使在照片拍摄菜单中为[间隔拍摄]>[选项]选择了[延时摄影视频]，录制指示灯也会点亮或闪烁。

信息显示

MENU按钮 ➡ 设定菜单

根据光线条件调整信息显示的外观。



光亮时用暗字体 黑暗时用亮字体

选项	说明
B [光亮时用暗字体]	为了在明亮场所更容易看清显示，显示屏点亮且字体显示为黑色。

选项		说明
W	[黑暗时用亮字体]	为了在较暗场所更容易看清显示，显示屏变暗且字体显示为白色。

AF微调选项

MENU按钮 ➡ 设定菜单

为当前镜头微调对焦。

- 仅当需要时使用。
- 建议您在常用的对焦距离下执行微调。例如，若在较近对焦距离下执行AF微调，您会发现其效果在较远距离下欠佳。

选项	说明
[AF微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开启]: 开启AF微调。 · [关闭]: 关闭AF微调。
[微调并保存镜头]	<p>为当前镜头微调对焦。按下\odot或\ominus可加亮显示项目，按下\odot或\ominus则可选择+20至-20之间的值。</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微调值越高，对焦点离镜头越远；微调值越低，对焦点越近。 · 屏幕中显示当前值和先前值。 · 照相机中最多可保存40种镜头的值。 · 若使用已保存值的镜头，将覆盖微调值。

选项	说明
[默认值]	为先前未通过[微调并保存镜头]保存微调值的镜头选择微调值。按下◀或▶可在+20至-20之间选择数值。
[保存的值列表]	<p>列出使用[微调并保存镜头]保存的值。加亮显示列表中的一个镜头并按下▶将显示[选择镜头编号]对话框。</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选择镜头编号]对话框可用于输入镜头标识。 • 对于Z卡口镜头和一些F卡口镜头，序列号可自动输入。

✔ 删除保存的值

若要删除使用[**微调并保存镜头**]保存的值，请在[**保存的值列表**]列表中加亮显示所需镜头并按下⏏。

创建并保存微调值

1 将镜头安装至照相机。

-
- 2** 在设定菜单中选择[AF微调选项]，然后加亮显示[微调并保存镜头]并按下 \odot 。
屏幕中将显示AF微调对话框。
-

- 3** 按下 \odot 或 \odot 微调自动对焦。
- 可选择+20至-20之间的值。
 - 当前值以▲显示，先前选择的值以△显示。
 - 若安装了变焦镜头，您可为最大角度（WIDE）和最大变焦（TELE）分别选择微调值。使用 \odot 和 \odot 可在二者之间进行切换。
 - 微调值越高，对焦点离镜头越远；微调值越低，对焦点越近。
-

- 4** 按下 \odot 保存新值。

选择默认微调值

- 1** 在设定菜单中选择[AF微调选项]，然后加亮显示[默认值]并按下 \odot 。
-
- 2** 按下 \odot 或 \odot 微调自动对焦。
- 可选择+20至-20之间的值。
 - 当前值以▲显示，先前选择的值以△显示。
 - 微调值越高，对焦点离镜头越远；微调值越低，对焦点越近。
-
- 3** 按下 \odot 保存新值。

非CPU镜头数据

MENU按钮 ➡  设定菜单

记录使用另购的卡口适配器所安装非CPU镜头的数据。通过在照相机中注册非CPU镜头的焦距和最大光圈，可以将此数据显示为拍摄数据。

选项	说明
[镜头编号]	选择镜头标识。
[焦距(mm)]	输入焦距。
[最大光圈]	输入最大光圈。

保存对焦位置

MENU按钮 ➡  设定菜单

若选择[开启]，照相机将在照相机关闭时保存有效的对焦位置，并在照相机开启时将其恢复。

- 对焦位置可能会因变焦或环境温度的变化而改变。
- 此选项仅适用于自动对焦Z卡口镜头。
- 若选择[开启]，在开启照相机后，可能需要一些时间才能使用照相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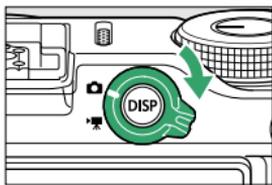
图像除尘参照图

MENU按钮 ➡ 设定菜单

获取用于尼康工坊中图像除尘选项的参考数据。图像除尘可处理RAW图像，以减轻附着在照相机影像传感器前的灰尘的影响。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尼康工坊的在线帮助。

获取图像除尘参考数据

- 1 通过将照片/视频选择器旋转至📷选择照片模式。



- 2 在设定菜单中选择[图像除尘参照图]。



加亮显示[图像除尘参照图]并按下 \odot 。

3 选择图像除尘参照图对话框上的[启动]。

- 加亮显示[启动]并按下 \odot 以显示拍摄画面。



4 对距镜头约10cm远的一个明亮、普通的白色物体进行照片构图，并使其填满屏幕，然后半按快门释放按钮。

- 在自动对焦模式下，对焦将自动设为无穷远。
- 在手动对焦模式下，请手动将对焦设为无穷远。

5 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以获取图像除尘参考数据。

- 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时，显示屏将关闭。
- 若参照物太亮或太暗，照相机可能无法获取图像除尘参考数据，这时将显示一条信息，并且照相机将返回步骤3中出现的显示。请选择其他参照物并再次按下快门释放按钮。



✔ 获取图像除尘参考数据

- 建议您使用焦距至少为50mm的镜头。
- 使用变焦镜头时，请将其变焦至最大。
- 同一参考数据可用于使用不同镜头、不同光圈所拍摄的照片。
- 参照图不能使用计算机图像软件进行查看。
- 在照相机中查看参照图时，将会显示一个网格图案。



像素映射

MENU按钮 ➡ 设定菜单

像素映射可检查和优化照相机影像传感器。若您发现照相机所拍照片中出现意外的亮点，请按照下文所述执行像素映射。

- 仅当安装了Z卡口镜头或另购的FTZ II/FTZ卡口适配器时，像素映射才可用。
- 为避免意外断电，请使用充满电的电池或另购的可充电电源适配器。

1 在设定菜单中选择[像素映射]。

开启照相机，按下MENU按钮，然后在设定菜单中选择[像素映射]。

2 选择[开始]。

像素映射将会开始。操作过程中将显示一条信息。

3 像素映射完成后关闭照相机。

✔ 像素映射

- 像素映射过程中，请勿尝试操作照相机。不要关闭照相机，也不要取出电池。
- 若照相机内部温度过高，像素映射可能不可用。

图像注释

MENU按钮 ➡  设定菜单

在拍摄时为新照片添加注释。可在尼康工坊的[信息]标签中查看注释。

输入注释

输入一个最多36个字符的注释。加亮显示[输入注释]并按下可显示文本输入对话框。有关文本输入的信息，请参阅“文本输入”（□261）。

附加注释

若要为今后拍摄的照片添加注释，请加亮显示[附加注释]并按下，然后确认旁边的复选框中出现一个

勾选标记 (☑)。按下Ⓚ可保存更改并退出；今后拍摄的所有照片中都将添加注释。



✔ 照片信息

注释可在照片信息显示中的拍摄数据页面进行查看。

版权信息

MENU按钮 ➡ 设定菜单

在拍摄时为新照片添加版权信息。版权信息可在尼康工坊的[信息]标签中进行查看。

拍摄者/版权

输入拍摄者的姓名（最多36个字符）和版权所有者的姓名（最多54个字符）。加亮显示[拍摄者]或[版权]并按下Ⓚ可显示文本输入对话框。有关文本输入的信息，请参阅“文本输入”（☞261）。

附加版权信息

若要为今后拍摄的照片添加版权信息，请加亮显示[附加版权信息]并按下Ⓚ，然后确认旁边的复选框中

出现一个勾选标记 (☑)。按下 \odot 可保存更改并退出；今后拍摄的所有照片中都将添加版权信息。



✔ 版权信息

- 为避免在未经许可的情况下拍摄者或版权所有者的姓名被他人使用，请确保在出借或转让照相机给他人之前，没有选择[附加版权信息]。您还需确认拍摄者和版权字段为空白。
- 尼康对由于使用[版权信息]选项而引起的任何损失或争议不承担法律责任。

✔ 照片信息

版权信息包含在照片信息显示中所示的拍摄数据内。

蜂鸣音选项

MENU按钮 ➡ 设定菜单

蜂鸣音开启/关闭

开启或关闭蜂鸣音。

- 若[蜂鸣音开启/关闭]选为[开启]，以下情况时照相机将发出蜂鸣音：
 - 自拍倒计时，

- 间隔拍摄、延时摄影视频录制或焦距变化拍摄结束，
- 照相机在照片模式下完成对焦（请注意，若对焦模式选为**AF-C**，或选为**AF-A**却使用**AF-C**拍摄时，且自定义设定a2[**AF-S优先选择**]选为[**释放**]，照相机将不会发出蜂鸣音），
- 使用触控控制，
- 照相机中插有写保护存储卡时按下快门释放按钮。
- 选择[**关闭(仅限触控控制)**]可在使用触控控制时禁用蜂鸣音，也可根据需要进行启用。
- 当在照片拍摄菜单的[**静音拍摄**]中选择了[**开启**]时，无论[**蜂鸣音选项**]选为何种设定，照相机完成对焦时或自拍过程中都不会发出蜂鸣音。

音量

调整蜂鸣音的音量。

音调

从[**高**]和[**低**]中选择蜂鸣音的音调。

触控控制

MENU按钮 ➡  设定菜单

为显示屏触控控制调整设定。

启用/禁用触控控制

启用或禁用触控控制。选择[仅限播放]可仅在播放模式下启用触控控制。

满帧播放轻拨方向

选择是通过向左轻拨还是向右轻拨来显示全屏播放的下一张图像。

选项	说明
← [左←右]	向左轻拨可显示下一张照片。
→ [左→右]	向右轻拨可查看下一张照片。

人像自拍模式

MENU按钮 →  设定菜单

设为[禁用]时，即使将显示屏置于人像自拍模式位置，也不会切换为人像自拍模式。

HDMI

MENU按钮 →  设定菜单

调整用于连接HDMI设备的设定（[□543](#)）。

飞行模式

MENU按钮 →  设定菜单

选择[启用]可禁用照相机内置蓝牙和Wi-Fi功能。

连接至智能设备

MENU按钮 ➡ 设定菜单

通过蓝牙或Wi-Fi连接至智能手机或平板电脑（智能设备）。



配对 (Bluetooth)

使用蓝牙与智能设备配对或连接至智能设备。

选项	说明
[开始配对]	将照相机与智能设备配对 (☐528)。
[已配对设备]	列出已配对智能设备。若要进行连接，请从列表中选择一个设备。
[Bluetooth连接]	选择[启用]可启用蓝牙。

选择以上传 (Bluetooth)

选择照片上传至智能设备。您也可选择在拍摄时上传照片。

选项	说明
[自动选择以上传]	选择[开启]可在拍摄时标记照片用于上传。即使使用照相机选择了其他上传尺寸和格式选项，照片都将以200万像素的尺寸和JPEG格式进行上传。在视频模式下所拍的照片将不会上传。它们必须手动上传。
[手动选择以上传]	上传所选照片。所选照片中将出现传送标记。
[取消全部选择]	移除所有照片的传送标记。

Wi-Fi连接

通过Wi-Fi连接至智能设备。

■■ 建立Wi-Fi连接

启动与智能设备的Wi-Fi连接。

- 屏幕中将显示照相机SSID和密码。若要进行连接，请在智能设备上选择照相机SSID并输入密码（□531）。
- 一旦建立连接，该选项将更改为[关闭Wi-Fi连接]。
- 使用[关闭Wi-Fi连接]可在需要时结束连接。

■■ Wi-Fi连接设定

您可访问以下Wi-Fi设定：

选项	说明
[SSID]	选择照相机SSID。
[验证/加密]	选择[开放]或[WPA2-PSK-AES]。
[密码]	选择照相机密码。
[通道]	选择一个通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选择[自动]可让照相机自动选择通道。 选择[手动]可手动选择通道。
[当前设定]	查看当前Wi-Fi设定。
[重设连接设定]	选择[是]可将Wi-Fi设定重设为默认值。

照相机关闭时上传

若选择了[开启]，当照相机和智能设备是通过蓝牙或Wi-Fi连接时，即使照相机处于关闭状态，图像仍将继续上传至智能设备。

位置数据（智能设备）

显示从智能设备下载的纬度、经度、海拔和UTC（世界协调时间）数据。

连接到计算机

MENU按钮 ➡ 设定菜单

通过Wi-Fi连接至计算机。



Wi-Fi连接

选择[启用]可使用[网络设定]中当前所选的设定进行连接。

网络设定

选择[创建配置文件]可创建一个新的网络配置文件（☑505、☑511）。

- 若已存在多个配置文件，您可按下Ⓚ从列表中选择一个配置文件。
- 若要编辑一个现有配置文件，请将其加亮显示并按下Ⓚ。

选项	说明
[常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配置文件名称]：重新命名配置文件。默认配置文件名称和网络SSID相同。· [密码保护]：选择[开启]时需要输入密码后方可更改配置文件。若要更改密码，请加亮显示[开启]并按下Ⓚ。

选项	说明
[无线]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基础结构模式：调整设定以通过路由器连接至网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SSID]：输入网络SSID。 -[通道]：自动选择。 -[验证/加密]：选择[开放]或[WPA2-PSK-AES]。 -[密码]：输入网络密码。 · 访问点模式：调整设定以直接无线连接至照相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SSID]：选择照相机SSID。 -[通道]：选择[自动]或[手动]。 -[验证/加密]：选择[开放]或[WPA2-PSK-AES]。 -[密码]：若[验证/加密]选为[WPA2-PSK-AES]，您可选择照相机密码。
[TCP/IP]	<p>调整TCP/IP设定以进行基础结构模式连接。需要IP地址。</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若[自动获得]选为[启用]，用于基础结构模式连接的IP地址和子网掩码将通过DHCP服务器或自动IP寻址获取。 · 选择[禁用]时，请手动输入IP地址（[地址]）和子网掩码（[掩码]）。

选项

调整上传设定。

■■ 自动上传

选择**[开启]**可在拍摄时上传新照片。

- 仅当照片记录至存储卡后上传才会开始。请确保照相机中插有存储卡。
- 视频以及视频模式期间所拍照片在录制完成时不会自动上传。它们必须从播放显示中上传（□520）。

■■ 上传后删除

选择**[是]**可在上传后立即自动删除照相机存储卡中的照片。

- 选择**[是]**之前标记用于传送的文件不会被删除。
- 在执行某些照相机操作期间，删除可能会暂停。

■■ 上传文件为

上传RAW+JPEG图像时，您可选择是同时上传RAW和JPEG文件还是仅上传JPEG图像。

- **[自动上传]**选为**[开启]**时，**[上传文件为]**的所选项将会生效。

■■ 取消全部选择?

选择**[是]**可移除所有图像的传送标记。带有“上传中”图标的图像将立即终止上传。

MAC地址

查看MAC地址。

无线遥控（ML-L7）选项

MENU按钮 ➡ 设定菜单

通过蓝牙连接另购的ML-L7遥控器。您还可以为ML-L7上的Fn1/Fn2按钮指定功能。

- 有关可与遥控器一起使用的功能以及连接本照相机和遥控器的信息，请参阅“其他兼容的配件”中的“ML-L7遥控器”（☞622）。



无线遥控连接

选项	说明
[启用]	开始连接已配对的ML-L7。如果照相机已连接至智能手机或计算机，将断开与这些设备的连接。
[禁用]	断开ML-L7的连接。

保存无线遥控器

将照相机与ML-L7配对（☞626）。

删除无线遥控器

删除已配对的ML-L7。

指定Fn1按钮/指定Fn2按钮

选择为ML-L7上的**Fn1**或**Fn2**按钮指定的功能。

选项	说明
[与照相机  按钮相同]	设定与照相机的  按钮相同的功能。
[与照相机 MENU 按钮相同]	设定与照相机的MENU按钮相同的功能。
[与照相机  按钮相同]	设定与照相机的  按钮相同的功能。
[无]	按下按钮无任何效果。

一致性标记

MENU按钮   设定菜单

查看照相机遵循标准的相关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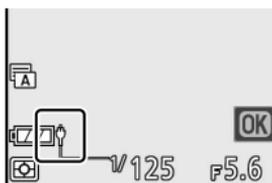
USB电力输送

MENU按钮   设定菜单

选择另购的可充电电源适配器或通过USB连接的计算机是否可用于为照相机供电（USB电力输送）。USB电力输送可让您在使用照相机时限制电池电量的消耗。

选项	说明
[启用]	照相机处于开启状态时会从所连接的设备中获取电量。当照相机关闭时，若正在通过蓝牙上传或存储卡存取指示灯处于点亮状态，也将从所连接的设备中获取电量。
[禁用]	照相机在任何时候都不会从所连接的设备中获取电量。

- 仅当插有电池时才会为照相机供电。
- 当照相机由外接电源供电时，拍摄显示中会出现一个USB电力输送图标。



- 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电池充电”（☞76）。

✔ 计算机USB电力输送

- 请使用附送的USB连接线或另购的UC-E25 USB连接线将照相机连接至计算机。请选择适合计算机USB接口的USB连接线。
- 若使用附送的USB连接线从计算机供电，即使在供电期间也会消耗照相机的电池。若使用另购的UC-E25 USB连接线，将不会消耗照相机的电池（根据计算机型号和技术规格的不同，也可能会消耗照相机的电池）。
- 根据计算机型号和产品技术规格的不同，某些计算机不会为照相机供电。

✔ “电力输送”和“充电”

为照相机操作提供电量称为“电力输送”，而仅为照相机电池充电提供电量则称为“充电”。由外部设备提供的电量是用于为照相机供电还是为电池充电的条件如下表所示。

[USB电力输送]中的所选项	照相机	外接电源的用途
[启用]	开启*	电力输送
	关闭	充电
[禁用]	开启*	—
	关闭	充电

- * 包括以下情况：照相机电源开关处于“OFF”位置，但是正在通过蓝牙上传或存储卡存取指示灯处于点亮状态。

节能（照片模式）

MENU按钮 ➡  设定菜单

在照片模式下，待机定时器超过时效约15秒前，拍摄显示将关闭以节省电量。

选项	说明
[启用]	启用节能。屏幕刷新率可能会下降。
[禁用]	禁用节能。请注意，即使选择[禁用]，在待机定时器超过时效的几秒前，拍摄显示仍将变暗。

✔ 节能

- 请注意，以下情况时，即使选择了[启用]，节能也不起作用：
 - 若自定义设定c3[电源关闭延迟]>[待机定时器]选为[无限]，或所选时滞短于30秒，
 - 人像自拍模式下，
 - 变焦过程中，
 - 照相机通过HDMI连接于另一台设备时，或
 - 照相机通过USB连接于计算机或智能手机并与之交换数据时。
- 选择[禁用]会增加电池电量消耗。

空插槽时快门释放锁定

MENU按钮 ➡  设定菜单

选择照相机中未插入存储卡时快门是否能被释放。

 设定菜单：照相机设定

选项		说明
LOCK	[快门释放锁定]	未插入存储卡时快门不能被释放。
OK	[快门释放启用]	未插入存储卡时可以释放快门。但不会记录照片；在播放过程中，照相机显示[Demo]。

保存/载入菜单设定

MENU按钮 ➡  设定菜单

将当前照相机菜单设定保存至存储卡。您也可载入保存的设定，允许菜单设定在相同型号的照相机之间共享。

· 可保存以下设定：

可保存和载入的设定

播放菜单	[播放显示选项]
	[照片查看]
	[旋转至竖直方向]
照片拍摄菜单	[文件命名]
	[选择图像区域]
	[图像品质]
	[图像尺寸]
	[RAW录制]

 设定菜单：照相机设定

可保存和载入的设定

照片拍摄菜单

[ISO感光度设定]

[白平衡]

[设定优化校准]（自定义优化校准保存为[自动]）

[色空间]

[动态D-Lighting]

[长时间曝光降噪]

[高ISO降噪]

[暗角控制]

[衍射补偿]

[自动失真控制]

[闪烁消减拍摄]

[测光]

[闪光控制]

[闪光模式]

[闪光补偿]

[对焦模式]

[AF区域模式]

可保存和载入的设定

照片拍摄菜单

[减震] (可用选项根据镜头的不同而异)

[自动包围]

视频拍摄菜单

[文件命名]

[画面尺寸/帧频]

[视频品质]

[视频文件类型]

[ISO感光度设定]

[白平衡]

[设定优化校准] (自定义优化校准保存为[自动])

[动态D-Lighting]

[高ISO降噪]

[暗角控制]

[衍射补偿]

[自动失真控制]

[闪烁消减]

[测光]

[对焦模式]

可保存和载入的设定	
视频拍摄菜单	[AF区域模式]
	[减震]（可用选项根据镜头的不同而异）
	[电子减震]
	[麦克风灵敏度]
	[衰减器]
	[频响]
	[降低风噪]
	[时间码]（[时间码起源时间]除外）
自定义设定菜单	所有项目
设定菜单	[保存用户设定]
	[语言(Language)]
	[时区和日期]（[日期和时间]除外）
	[录制指示灯亮度]
	[信息显示]
	[非CPU镜头数据]
	[保存对焦位置]
	[图像注释]
[版权信息]	

可保存和载入的设定	
设定菜单	[蜂鸣音选项]
	[触控控制]
	[HDMI]
	[USB电力输送]
	[节能(照片模式)]
	[空插槽时快门释放锁定]
我的菜单	“我的菜单”的当前内容
	[选择标签]
最近的设定	最近的设定菜单的当前内容（最多20个项目）
	[选择标签]

保存菜单设定

将设定保存至存储卡。若存储卡已满，屏幕中将显示一条错误信息，并且设定将不会保存。所保存的设定仅可用于相同型号的其他照相机。

载入菜单设定

从存储卡载入保存的设定。请注意，仅当插入了包含已保存设定的存储卡时，[载入菜单设定]才可用。

✔ 保存的设定

设定保存在名为“NCSET****”的文件中。“****”是一个标识，随照相机的不同而异。若文件名称已更改，照相机将无法载入设定。

重设所有设定

MENU按钮 ➡  设定菜单

将[语言(Language)]及[时区和日期]以外的所有设定都重设为默认值。版权信息和用户生成的其他记录也都将重设。一旦重设，设定将无法恢复。

建议您在执行重设操作前使用设定菜单中的[保存/载入菜单设定]项目保存设定。

固件版本

MENU按钮 ➡  设定菜单

查看照相机当前的固件版本。若照相机的新固件位于存储卡上，则可以更新固件。

更新固件

若要更新照相机固件，可使用计算机或智能设备进行操作。

- **使用计算机时：**可以通过尼康下载中心确认是否有新的固件版本。有关更新步骤，请参阅固件下载网站。
 - **使用智能设备时：**若已使用SnapBridge应用程序将照相机与智能设备配对，当有可用于照相机的新固件时，应用程序将通知您。然后，您可以使用智能设备将固件传送到照相机中的存储卡。有关更新步骤，请参阅SnapBridge应用程序在线帮助。通知的时间可能与在尼康下载中心上发布更新的时间有所不同。
-

润饰菜单：创建润饰后的副本

若要查看润饰菜单，请在照相机菜单中选择 标签。



润饰菜单中的项目可用于裁切或润饰现有照片。

- 若照相机中没有插入存储卡，或者若存储卡中没有照片，则润饰菜单会显示为灰色。
- 润饰后的副本将保存至与原始照片分开的新文件。
- 润饰菜单包含以下项目：

项目			项目		
	[RAW处理]	470		[失真控制]	483
	[裁切]	475		[透视控制]	484
	[调整尺寸]	476		[单色]	485
	[D-Lighting]	481		[合成照片]*	485
	[红眼修正]	481		[裁切视频]	494
	[矫正]	482			

* 在播放*i*菜单中选择了[润饰]时不会显示。

创建润饰后的副本

1 在润饰菜单中选择一个项目。



按下  或  加亮显示一个项目，然后按下  确定选择。

2 选择一张照片。



- 使用多重选择器加亮显示一张照片。
- 若要放大查看加亮显示的照片，请按住  按钮。
- 按下  可选择加亮显示的照片。

3 选择润饰选项。

- 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所选项的相关部分。
- 若要不创建润饰后的副本直接退出，请按下 **MENU**。屏幕中将显示润饰菜单。

4 创建润饰后的副本。



- 按下 **OK** 创建照片润饰后的副本。
- 润饰后的副本以一个  图标标识。

✓ 润饰当前照片

若要创建当前图像润饰后的副本，请按下 **i** 并选择 **[润饰]**。

✓ 润饰

- 照相机可能无法显示或润饰使用其他照相机拍摄或润饰过或者在计算机上润饰过的图像。
- 若短时间内未进行任何操作，屏幕将关闭且任何未保存的更改都将丢失。若要延长屏幕保持开启的时间长度，请使用自定义设定 **c3[电源关闭延迟]>[菜单]** 选择较长的菜单显示时间。

✓ 润饰副本

- 大多数项目可应用至使用其他润饰选项创建的副本，但是多次编辑可能会导致图像品质降低或褪色。
- 除 **[裁切视频]** 以外，每个项目仅可应用一次。
- 根据用于创建副本的项目，某些项目可能不可用。
- 无法应用至当前图像的项目显示为灰色且无法选择。

✓ 图像品质

- 从RAW照片所创建的副本将以 **[JPEG精细]** 的 **[图像品质]** 保存。
- 从JPEG照片创建的副本与原始照片具有相同的品质。
- 对于图像品质设为RAW+JPEG时同时记录的双格式照片，将仅润饰RAW图像。

✓ 图像尺寸

除使用 **[RAW处理]**、**[裁切]** 和 **[调整尺寸]** 创建的副本以外，润饰后的副本与原始图像具有相同的尺寸。

✓ 润饰菜单：创建润饰后的副本

RAW处理：从RAW转换为JPEG

MENU按钮 ➡  润饰菜单

将RAW图像转换为JPEG等其他格式的过程被称之为“RAW处理”。您可按照下文所述在照相机上创建RAW照片的JPEG副本。

1 在润饰菜单中选择[RAW处理]。



加亮显示[RAW处理]并按下 。

 润饰菜单：创建润饰后的副本

2 设定选择照片的方式。



选项	说明
[选择照片]	创建所选RAW图像的JPEG副本。您可选择多张RAW图像。
[选择日期]	创建在所选日期拍摄的所有RAW照片的JPEG副本。
[选择文件夹]	创建所选文件夹中所有RAW照片的JPEG副本。

3 选择照片。

若您选择[选择照片]:



- 使用多重选择器加亮显示照片。
- 若要放大查看加亮显示的照片，请按住 \odot 按钮。
- 若要选择加亮显示的照片，请按下 \square (?) 按钮。所选照片将用 \checkmark 图标标记。若要取消选择当前照片，请再次按下 \square (?) 按钮； \checkmark 图标将不再显示。您可使用相同设定处理所有图像。
- 一旦选择完成后，按下 \odot 即可继续。

若您选择[选择日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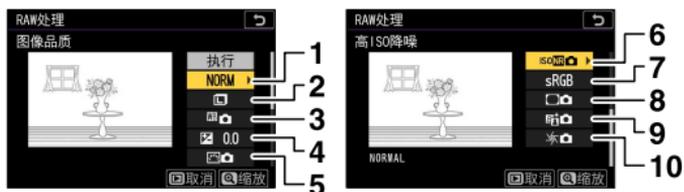
- 使用多重选择器加亮显示日期，并按下 \odot 确定选择 (\checkmark) 或取消选择 (\square) 。
- 在被勾选 (\checkmark) 日期拍摄的所有图像将使用相同设定进行处理。
- 一旦选择完成后，按下 \odot 即可继续。

若您选择[选择文件夹]:

加亮显示一个文件夹并按下Ⓜ确定选择；所选文件夹中的所有图像将使用相同设定进行处理。

4 为JPEG副本选择设定。

- 拍摄照片时有效的设定将出现在预览下方。
- 若要使用拍摄照片时有效的设定（若可用），请选择**[拍摄时设定]**。



- | | | | |
|---|------------------|----|------------------------|
| 1 | 图像品质 (☞266) | 6 | 高ISO降噪 (☞287) |
| 2 | 图像尺寸 (☞266) | 7 | 色空间 (☞285) |
| 3 | 白平衡 (☞270) | 8 | 暗角控制 (☞287) |
| 4 | 曝光补偿 (☞151) | 9 | 动态D-Lighting
(☞182) |
| 5 | 设定优化校准
(☞277) | 10 | 衍射补偿 (☞288) |

- 若要不复制照片直接退出，请按下▶按钮。

5 复制照片。



- 加亮显示[执行]并按下 \odot 可创建所选照片的JPEG副本。
- 若选择了多张照片，在您加亮显示[执行]并按下 \odot 后，屏幕中将显示一个确认对话框；加亮显示[是]并按下 \odot 可创建所选照片的JPEG副本。
- 若要在创建所有副本之前取消操作，请按下MENU按钮；当显示一个确认对话框时，请加亮显示[是]并按下 \odot 。

✓ RAW处理

- RAW处理仅适用于使用本照相机所创建的RAW图像。使用其他照相机创建的RAW图像、使用尼康远控创建的RAW图像或RAW之外的其他格式的图像无法选择。
- [曝光补偿]仅可设为-2至+2EV之间的值。

裁切

MENU按钮 ➡ 润饰菜单

创建所选照片裁切后的副本。照片中选来裁切的区域将显示为黄色；按照下文所述即可创建一个裁切后的副本。

润饰菜单：创建润饰后的副本

目的	说明
选择裁切尺寸	按下 \mathbb{Q} 或 \mathbb{Q} (?) 可选择裁切尺寸。
更改裁切的宽高比	旋转主指令拨盘可选择宽高比。
定位裁切	使用多重选择器可定位裁切。
保存裁切	按下 \mathbb{OK} 可将当前裁切保存为单独的文件。

✓ 裁切后的照片

- 根据裁切后副本尺寸的不同，显示裁切后的副本时可能无法使用变焦播放。
- 裁切尺寸将出现在裁切显示的左上方。副本的尺寸根据裁切尺寸和宽高比的不同而异。



调整尺寸

MENU按钮 ➡ 润饰菜单

创建所选照片的小型副本。

润饰菜单：创建润饰后的副本

为多张图像调整尺寸

若您是通过MENU按钮访问润饰菜单，您可为多张所选图像调整尺寸。

1 在润饰菜单中选择[调整尺寸]。



加亮显示[调整尺寸]并按下 \odot 。

2 选择尺寸。



- 加亮显示[选择尺寸]并按下 \odot 。
- 使用 \uparrow 和 \downarrow 加亮显示所需尺寸（以像素为单位的长度）并按下 \odot 。



 润饰菜单：创建润饰后的副本

3 设定选择照片的方式。



选项	说明
[选择照片]	为所选照片调整尺寸。您可选择多张照片。
[选择日期]	为所选日期拍摄的所有照片调整尺寸。
[选择文件夹]	为所选文件夹中的所有照片调整尺寸。

4 选择照片。

若您选择[选择照片]:



- 使用多重选择器加亮显示照片。
- 若要放大查看加亮显示的照片，请按住⌘按钮。
- 若要选择加亮显示的照片，请按下⌘(?)按钮。所选照片以一个图标标识。若要取消选择当前照片，请再次按下⌘(?)按钮；将不再显示。所选照片将以步骤2中所选的尺寸进行复制。
- 一旦选择完成后，按下⌘即可继续。

若您选择[选择日期]:



- 使用多重选择器加亮显示日期，并按下⌘确定选择 () 或取消选择 ()。
- 在被勾选 () 日期拍摄的所有照片将使用步骤2中所选的尺寸进行复制。
- 一旦选择完成后，按下⌘即可继续。

若您选择[选择文件夹]:

加亮显示一个文件夹并按下 \odot 确定选择；所选文件夹中的所有照片将使用步骤2中所选的尺寸进行复制。

5 保存调整尺寸后的副本。



- 屏幕中将显示一个确认对话框；加亮显示[是]并按下 \odot 可保存调整尺寸后的副本。
- 若要在创建所有副本之前取消操作，请按下MENU按钮；当显示一个确认对话框时，请加亮显示[是]并按下 \odot 。

✓ 调整尺寸

根据副本尺寸的不同，显示调整尺寸后的副本时可能无法使用变焦播放。

D-Lighting

MENU按钮 ➡  润饰菜单

D-Lighting可增亮阴影部分。它是黑暗或背光照片的理想选择。



调整前



调整后

编辑显示中将展示调整前和调整后的图像。

- 按下  或  可选择修正量。您可在编辑显示区内预览效果。



- 按下  即可保存照片润饰后的副本。

红眼修正

MENU按钮 ➡  润饰菜单

修正由于人物拍摄对象的视网膜反射闪光灯的光线而引起的“红眼”。

- 红眼修正仅适用于使用闪光灯所拍摄的照片。

 润饰菜单：创建润饰后的副本

- 照相机不能侦测到的红眼将无法修正。
- 按下 \odot 即可保存照片润饰后的副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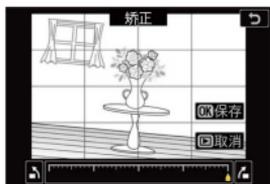
✔ 红眼修正

- 请注意以下几点：
 - 红眼修正不一定总能产生预期的效果。
 - 在少数情况下，红眼修正可能会被应用到图像中未受红眼影响的部分。
- 继续操作之前请先仔细确认预览图像。

矫正

MENU按钮 \rightarrow \checkmark 润饰菜单

以大约 0.25° 为增量在 $\pm 5^\circ$ 的范围内旋转照片。



- 您可在编辑显示区内预览效果。
- 旋转得越多，图像边缘被裁切得越多。
- 按下 \odot 或 \odot 可选择矫正量。
- 按下 \odot 即可保存照片润饰后的副本。

\checkmark 润饰菜单：创建润饰后的副本

失真控制

MENU按钮 ➡  润饰菜单

创建已减少周边失真现象的副本；它可减少使用广角镜头所拍照片中的桶形失真和使用远摄镜头所拍照片中的枕形失真。选择**[自动]**时，照相机可自动纠正失真，然后您可以使用多重选择器进行微调。选择**[手动]**则可手动减少失真。



- 您可在编辑显示区内预览效果。
- 请注意，对于使用**[自动]**选项所创建的副本和使用照片拍摄菜单中的**[自动失真控制]**选项所拍的照片，您必须使用**[手动]**。手动失真控制无法进一步应用至使用**[手动]**所创建的副本。
- 按下 \odot 可减少枕形失真，按下 \blacktriangleright 则可减少桶形失真。
- 按下 OK 即可保存照片润饰后的副本。

失真控制

请注意，失真控制的量应用得越多，图像边缘就裁切得越多。

 润饰菜单：创建润饰后的副本

透视控制

MENU按钮 ➡  润饰菜单

创建减少从高物体底部仰拍时照片中透视效果的副本。



- 您可在编辑显示区内预览效果。
- 请注意，透视控制的量应用得越多，图像边缘就裁切得越多。
- 使用多重选择器（、、或）可调整透视效果。
- 按下即可保存照片润饰后的副本。



调整前



调整后

 润饰菜单：创建润饰后的副本

单色

MENU按钮 ➡  润饰菜单

复制成单色照片。[单色]提供了以下单色色调供您选择：

选项	说明
[黑白]	复制成黑白照片。
[棕褐色]	复制成棕褐色照片。
[冷色调]	复制成蓝白单色照片。

- 您可在编辑显示区内预览效果。



- 当为[棕褐色]或[冷色调]时，您可使用多重选择器调整色彩饱和度。按下 \odot 可增加饱和度，按下 \ominus 则减少饱和度。预览中将反映所作更改。
- 按下 \odot 即可保存照片润饰后的副本。

合成照片

MENU按钮 ➡  润饰菜单

您可将现有照片组合成单张照片，并与原始照片分开保存。使用附加合成 ([叠加]) 可将一张RAW图像

 润饰菜单：创建润饰后的副本

叠加至另一张，使用**[亮化]**或**[暗化]**则可组合多张图像。

叠加

合成2张RAW图像可另外创建1个新的JPEG副本。



1 在润饰菜单中选择**[合成照片]**。



加亮显示**[合成照片]**并按下⏪。

润饰菜单：创建润饰后的副本

2 选择[叠加]。



加亮显示[叠加]并按下 \odot 显示编辑选项，其中[照片1]被加亮显示。



3 加亮显示第一张图像。



- 按下 \odot 可显示仅列有RAW图像的照片选择对话框，您可使用多重选择器在其中加亮显示合成图像中的第一张照片。
- 若要放大查看加亮显示的照片，请按住 \odot 按钮。

4 选择第一张图像。



按下Ⓚ选择加亮显示的照片并返回预览显示；所选图像将显示为**照片1**。

5 选择第二张图像。



按下Ⓛ选择**照片2**，然后按照步骤3和4中所述选择第二张照片。

6 调整增益补偿。



- [照片1]和[照片2]的合成图像可在“预览”栏中进行预览。加亮显示[照片1]或[照片2]，然后通过按下 \uparrow 或 \downarrow 调整增益补偿来优化合成图像的曝光。
- 请在0.1至2.0之间以0.1为增量进行选择。
- 效果是相对于默认值1.0（无增益补偿）而言。例如，选择0.5将使增益补偿降低一半。

7 选择“预览”栏。



- 按下 \leftarrow 或 \rightarrow 将光标定位于“预览”栏。
- 若要不预览合成图像直接继续，请加亮显示[保存]并按下 OK 。

8 预览合成图像。



- 若要预览合成图像，请加亮显示[合成]并按下 **OK**。
- 若要选择新的照片或调整增益补偿，请按下 **Q** (?)。您将返回步骤6。

9 保存合成图像。



显示预览期间按下 **OK** 可保存合成图像并显示该图像。

✓ [叠加]

- 预览图像的色彩和亮度可能与最终图像不同。
- 只能选择使用本照相机创建的RAW图像。使用其他照相机或其他格式所创建的图像无法选择。
- 合成图像将使用[JPEG精细]的[图像品质]进行保存。
- 仅当是使用以下设定中相同选项所创建的RAW照片才可进行合成：
 - [选择图像区域]
 - [RAW录制]
- 合成图像与选为[照片1]的照片具有相同的照片信息（包括拍摄日期、测光、快门速度、光圈、拍摄模式、曝光补偿、焦距以及图像方向）、白平衡值及优化校准设定。但版权信息不会复制到新图像中。注释也不会复制；但合成图像时在照相机中所设的图像注释将添加至合成的图像中。

亮化与暗化

照相机将比较多张所选照片并仅选择图像中每个点最亮或最暗的像素来创建一个新的JPEG副本。

1 选择[亮化]或[暗化]。

在润饰菜单中选择[合成照片]后，加亮显示[亮化]或[暗化]并按下⏪。

- [亮化]：照相机将比较每张照片中的像素并仅使用最亮的像素。



- [暗化]：照相机将比较每张照片中的像素并仅使用最暗的像素。



2 设定选择照片的方式。

选项	说明
[选择单个照片]	逐张选择照片进行合成。
[选择连续照片]	选择2张照片；合成这2张照片以及它们之间的所有图像。
[选择文件夹]	合成所选文件夹中的所有照片。

3 选择照片。

若您选择[选择单个照片]:

- 使用多重选择器加亮显示照片。
- 若要放大查看加亮显示的照片，请按住Ⓔ按钮。
- 若要选择加亮显示的照片，请按下Ⓕ(?)按钮。所选照片将用☑图标标记。若要取消选择当前照片，请再次按下Ⓕ(?)按钮；☑图标将不再显示。所选照片将使用步骤1中的所选项进行合成。
- 一旦选择完成后，按下Ⓚ即可继续。

若您选择[选择连续照片]:

- 通过多重选择器所选范围内的所有照片将使用步骤1中的所选项进行合成。
 - 使用Ⓕ(?)可选择所需范围的第一张和最后一张照片。
 - 第一张和最后一张照片用☑图标标识，它们之间的照片用☐图标标识。
 - 您可通过使用多重选择器加亮显示其他照片以选为第一张或最后一张照片来改变选择。按下Ⓛ(Ⓚ)按钮可在开始点和结束点间切换光标。
- 若要放大查看加亮显示的照片，请按住Ⓔ按钮。
- 一旦选择完成后，按下Ⓚ即可继续。

若您选择[选择文件夹]:

加亮显示所需文件夹并按下Ⓚ可使用步骤1中的所选项合成文件夹中的所有照片。

4 保存合成图像。

- 屏幕中将显示一个确认对话框；加亮显示**[是]**并按下 \odot 可保存合成图像并显示该图像。
- 若要在操作完成前中断处理并显示一个确认对话框，请按下MENU按钮；若要按“原样”保存当前合成图像而不添加其余照片，请加亮显示**[保存并退出]**并按下 \odot 。若要退出而不创建合成图像，请加亮显示**[放弃并退出]**并按下 \odot 。

✔ [亮化]/[暗化]

- 只有使用本照相机创建的照片才可进行合成。使用其他照相机创建的照片无法选择。
- 只有使用以下设定中相同选项所创建的照片才可进行合成：
 - **[选择图像区域]**
 - **[图像尺寸]**
- 创建的合成图像的图像品质设定与品质最高照片所含的设定相同。
- 包含RAW照片的合成图像将以图像品质**[JPEG精细]**进行保存。
- 合成图像同时包含RAW图像和JPEG图像时，合成图像的尺寸与JPEG照片的相同。

裁切视频

MENU按钮 ➡  润饰菜单

移除不想要的视频片段，创建一个副本 (☐221)。

 润饰菜单：创建润饰后的副本

⇨ 我的菜单 / ⌚ 最近的设定

若要查看[我的菜单]，请在照相机菜单中选择⇨标签。



⇨ 我的菜单：创建自定义菜单

使用我的菜单可创建和编辑播放、照片拍摄、视频拍摄、自定义设定、设定和润饰菜单中最多20个项目的自定义列表。选项可按照下述方法进行添加、删除和重新排列。

■ 在我的菜单中添加项目

1 在[⇨ 我的菜单]中选择[添加项目]。



加亮显示[添加项目]并按下⏎。

2 选择一个菜单。



加亮显示菜单（其中包含您希望添加的项目）名称，然后按下 \blacktriangleleft 。

3 选择一个项目。



加亮显示所需菜单项目并按下 OK 。

4 定位新项目。



按下 \blacktriangleup 或 \blacktriangledown 定位新项目并按下 OK 将其添加至我的菜单。

5 添加更多项目。



- 我的菜单中当前显示的项目将以勾选标记 (✓) 标识。
- 无法选择标有☒图标的项目。
- 重复步骤1-4可选择其他项目。

从我的菜单中删除项目

1 在[≡ 我的菜单]中选择[删除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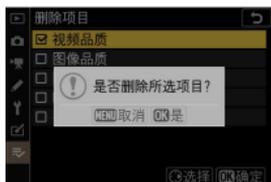
加亮显示[删除项目]并按下⏪。

2 选择项目。



- 加亮显示项目并按下⏪确定选择 (☑) 或取消选择。
- 继续操作直至勾选 (✓) 完您希望删除的所有项目。

3 删除所选项目。



按下 \odot ；屏幕中将显示一个确认对话框。再次按下 \odot 即可删除所选项目。

✔ 位于我的菜单时删除项目

您也可通过在[\Rightarrow 我的菜单]中加亮显示项目并按下 \odot 按钮来删除项目；屏幕中将显示一个确认对话框。再次按下 \odot 按钮即可删除所选项目。

重新排列我的菜单中的项目

1 在[\Rightarrow 我的菜单]中选择[为项目排序]。

加亮显示[为项目排序]并按下 \odot 。

2 选择一个项目。



加亮显示您希望移动的项目并按下 \odot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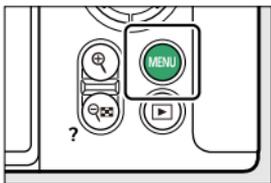
3 定位该项目。



- 按下 \blacktriangle 或 \blacktriangledown 在我的菜单中向上或向下移动项目并按下 \odot 。
- 重复步骤2-3可重新定位其他项目。

4 退回[我的菜单]。

按下MENU按钮退回[我的菜单]。



■■ 显示[最近的设定]

1 在[≡ 我的菜单]中选择[选择标签]。



加亮显示[选择标签]并按下 \odot 。

2 选择[☑ 最近的设定]。



- 在[选择标签]菜单中加亮显示[☑ 最近的设定]并按下 \odot 。
- 菜单名称将从[我的菜单]更改为[最近的设定]。

最近的设定：访问最近使用的设定

■ 项目如何添加至[最近的设定]

使用中的菜单项目将添加至[最近的设定]菜单顶部。最近使用的20个设定将会列出。



✓ 从最近的设定菜单中删除项目

若要从[最近的设定]菜单中删除一个项目，请将其加亮显示并按下 \square 按钮；屏幕中将显示一个确认对话框。再次按下 \square 按钮即可删除所选项目。

✓ 显示我的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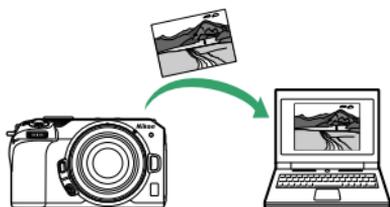
在[最近的设定]菜单中选择[选择标签]将显示“显示[最近的设定]”（ \square 500）的步骤2中所示的项目。加亮显示[我的菜单]并按下 \odot 可查看我的菜单。

建立与计算机或智能设备的无线连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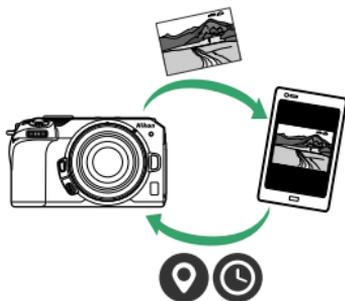
网络选项

照相机可以：

- 通过Wi-Fi连接至计算机 (☞503) 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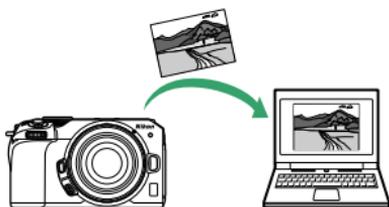
- 建立与智能手机或平板电脑的无线连接 (智能设备; ☞527)



通过Wi-Fi连接至计算机

使用Wi-Fi可进行的操作

通过照相机内置Wi-Fi进行连接可将所选照片上传至计算机。



Wireless Transmitter Utility

在可以通过Wi-Fi上传图像之前，您需使用尼康 Wireless Transmitter Utility软件将照相机与计算机配对。

- 设备配对后，您即可从照相机连接至计算机。
- Wireless Transmitter Utility可从尼康下载中心进行下载。请确保在阅读版本说明和系统要求后下载最新版本。

<https://downloadcenter.nikonimglib.com/>

基础结构模式和访问点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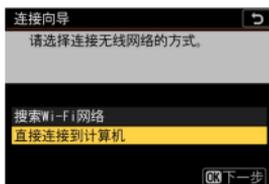
您可使用以下2种方式中的任一种建立照相机与计算机之间的无线连接。

■■ 直接无线连接（访问点模式）

照相机和计算机通过直接无线连接进行连接。照相机用作无线局域网访问点，让您可在室外操作时或者计算机尚未连接至无线网络的情况下进行连接，无需复杂的设定调整。连接至照相机期间，计算机无法连接至互联网。



- 若要创建一个新的主机配置文件，请在连接向导中选择**[直接连接到计算机]**。



■■ 基础结构模式

照相机在现有网络（包括家用网络）中通过无线路由器连接至计算机。连接至照相机期间，计算机仍可连接至互联网。



- 若要创建一个新的网络配置文件，请在连接向导中选择**[搜索Wi-Fi网络]**。



✓ 基础结构模式

- 本指南假定您是通过现有无线网络进行连接。
- 不支持连接至局域网以外的计算机。您仅可连接至相同网络中的计算机。

在访问点模式下进行连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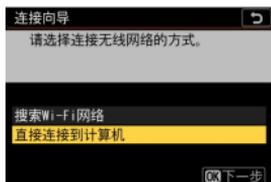
- 1 在照相机设定菜单中选择**[连接到计算机]**，然后加亮显示**[网络设定]**并按下 \odot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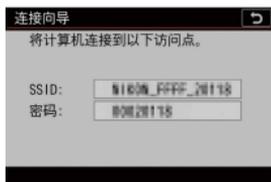
- 2 加亮显示**[创建配置文件]**并按下 \odot 。



3 加亮显示[直接连接到计算机]并按下 \odot 。



屏幕中将显示照相机SSID和加密密码。



4 建立与照相机的连接。

Windows:



- 单击任务栏中的无线局域网图标。
- 选择在步骤3中照相机所显示的SSID。
- 当提示您输入网络安全密码时，请输入在步骤3中照相机所显示的加密密码。计算机将启动与照相机的连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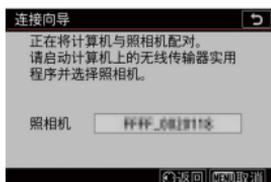
macOS:



- 单击菜单栏中的无线局域网图标。
- 选择在步骤3中照相机所显示的SSID。

- 当提示您输入网络安全密码时，请输入在步骤3中照相机所显示的加密密码。计算机将启动与照相机的连接。

5 开始配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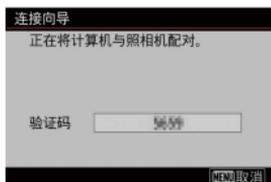
出现提示时，启动计算机上的Wireless Transmitter Utility。

6 在Wireless Transmitter Utility中选择照相机。



选择在步骤5中照相机所显示的名称并单击[下一步]。

7 在Wireless Transmitter Utility中输入照相机显示的验证码。



- 照相机将显示一个验证码。
- 在Wireless Transmitter Utility所示的对话框中输入验证码并单击[下一步]。



8 完成配对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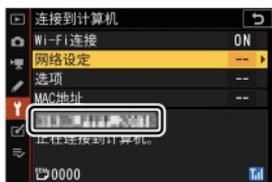


- 当照相机显示一条信息提示配对完成时，请按下 **OK**。
- 在 Wireless Transmitter Utility 中单击 **[下一步]**；您将被提示选择一个目标文件夹。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 Wireless Transmitter Utility 的在线帮助。



- 配对完成时，照相机和计算机之间将建立无线连接。

9 检查连接。



建立连接后，在照相机**[连接到计算机]**菜单中网络SSID将显示为绿色。

- 若照相机SSID未显示为绿色，请通过计算机上列出的无线网络连接至照相机。

现在，照相机和计算机之间已建立无线连接。

您可按照“上传照片”（□520）中所述将照相机所拍的照片上传至计算机。

在基础结构模式下进行连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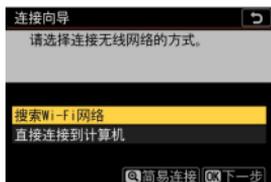
- 1 在照相机设定菜单中选择**[连接到计算机]**，然后加亮显示**[网络设置]**并按下⏏。



2 加亮显示[创建配置文件]并按下 \odot 。



3 加亮显示[搜索Wi-Fi网络]并按下 \odot 。



照相机将搜索附近当前有效的网络并按名称（SSID）列出网络。

✓ [简易连接]

- 若要不输入SSID或加密密码进行连接，请在步骤3中按下 \odot 。接下来，按下 \odot 并从以下选项中进行选择：



选项	说明
[按钮WPS]	适用于支持按钮WPS的路由器。按下路由器上的WPS按钮，然后按下照相机的 \odot 按钮进行连接。
[PIN输入WPS]	照相机将显示PIN。使用计算机在路由器中输入PIN。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路由器随附的文档。

- 连接后，请进入步骤6。

4 选择网络。



- 加亮显示一个网络SSID并按下 OK 。
- 加密网络以一个 🔒 图标标识。若所选网络已加密(🔒)，您将被提示输入加密密码。若网络未加密，请进入步骤6。
- 若未显示所需网络，请按下 🔍 重新搜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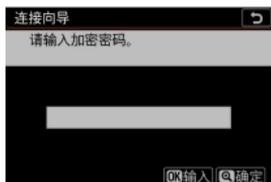
✓ 隐藏的SSID

带有隐藏SSID的网络在网络列表中以空白条目表示。



- 若要连接至带隐藏SSID的网络，请加亮显示一个空白条目并按下 OK 。接下来，按下 OK ；照相机将提示您提供一个SSID。
- 输入网络名称并按下 🔍 。再次按下 🔍 ；照相机此时将提示您输入加密密码。

5 输入加密密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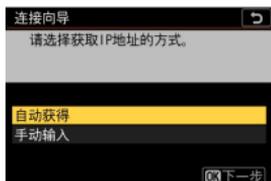
- 按下 OK 并输入无线路由器的加密密码。
- 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无线路由器的文档。



- 输入完成后，按下 OK 。
- 再次按下 OK 启动连接。建立连接后，一条信息将在屏幕中显示几秒。



6 获取或选择IP地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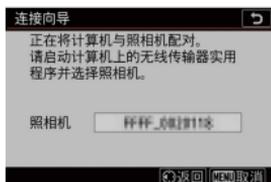


- 加亮显示下列选项之一并按下 OK 。

选项	说明
[自动获得]	若网络被配置为自动提供IP地址，请选择该选项。一旦指定IP地址，屏幕中将显示一条表示配置完成的信息。
[手动输入]	手动输入IP地址和子网掩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旋转主指令拨盘加亮显示一格。·按下Left或Right更改加亮显示的一格并按下OK保存更改。·接下来按下Q；屏幕中将显示一条表示配置完成的信息。再次按下Q显示子网掩码。·按下Up或Down编辑子网掩码并按下OK；屏幕中将显示一条表示配置完成的信息。

- 当显示表示配置完成的信息时，按下 OK 继续。

7 开始配对。



出现提示时，启动计算机上的Wireless Transmitter Utility。

8 在Wireless Transmitter Utility中选择照相机。



选择在步骤7中照相机所显示的名称并单击[下一步]。

9 在Wireless Transmitter Utility中输入照相机显示的验证码。



- 照相机将显示一个验证码。
- 在Wireless Transmitter Utility所示的对话框中输入验证码并单击[下一步]。



10 完成配对操作。



- 当照相机显示一条信息提示配对完成时，请按下 **OK**。
- 在 Wireless Transmitter Utility 中单击 **[下一步]**；您将被提示选择一个目标文件夹。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 Wireless Transmitter Utility 的在线帮助。



- 配对完成时，照相机和计算机之间将建立无线连接。

11 检查连接。



建立连接后，在照相机**[连接到计算机]**菜单中网络SSID将显示为绿色。

- 若照相机SSID未显示为绿色，请通过计算机上列出的无线网络连接至照相机。

现在，照相机和计算机之间已建立无线连接。

您可按照“上传照片”（□520）中所述将照相机所拍的照片上传至计算机。

上传照片

可在播放过程中选择照片进行上传。也可在拍摄照片时自动上传。

✔ 目标文件夹

在默认设定下，图像将上传至以下文件夹：

- Windows: \Users\ (用户名) \Pictures\Wireless Transmitter Utility
- macOS: /Users/ (用户名) /Pictures/Wireless Transmitter Utility

使用Wireless Transmitter Utility可选择目标文件夹。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Wireless Transmitter Utility的在线帮助。

✔ 访问点模式

在访问点模式下连接至照相机期间，计算机无法访问互联网。若要访问互联网，请终止与照相机的连接，然后重新连接到具有互联网访问权限的网络。

■■ 选择照片进行上传

- 1 按下照相机上的▶按钮并选择全屏或缩略图播放。
- 2 选择一张照片并按下*i*按钮。



3 加亮显示[选择以上传至计算机]并按下 \odot 。



- 照片上将出现一个白色“上传”图标。若照相机当前已连接至网络，上传将立即开始且图标将变为绿色。
- 否则，上传将在建立连接后开始。
- 重复步骤2-3可上传其他照片。

✓ 移除上传标记

- 重复步骤2-3可移除所选图像的传送标记。
- 若要移除所有照片的传送标记，请在设定菜单中选择**[连接到计算机]>[选项]>[取消全部选择?]**。

■ 拍摄时上传照片

若要在拍摄时上传新照片，请在设定菜单中将**[连接到计算机]>[选项]>[自动上传]**选为**[开启]**。



- 仅当照片记录至存储卡后上传才会开始。请确保照相机中插有存储卡。

- 视频以及视频模式期间所拍照片在录制完成时不会自动上传。它们必须从播放显示中上传。

■ 传送图标

上传状态以传送图标标识。



📶 (白色)：发送

照片已选来自动上传，但上传尚未开始。

📶 (绿色)：发送中

正在上传。

📶 (蓝色)：已发送

上传完毕。

■■ 状态显示

[连接到计算机]显示中将显示以下信息：



1 状态：与主机的连接状态。建立连接后，主机名称将显示为绿色。文件传送过程中，状态显示中将显示正被发送文件的名称后接“正在发送”。错误也将在此显示。

2 测位状态：无线测位状态。

3 剩余照片/时间：剩余照片张数以及发送剩余照片所需的时间。剩余时间仅为估计时间。

✓ 信号中断

信号中断时，无线传送也可能会中断。一旦恢复信号，您可通过关闭照相机并重新开启恢复上传带有“发送”标记的照片。

断开连接与重新连接

■ 断开连接

您可以通过以下方式结束连接：

- 关闭照相机，
- 在设定菜单中将[连接到计算机]>[Wi-Fi连接]选为[禁用]，
- 在设定菜单中将[飞行模式]选为[启用]，
- 在照片模式*i*菜单中选择[Wi-Fi连接]>[关闭Wi-Fi连接]，或者
- 通过Wi-Fi或蓝牙连接至智能设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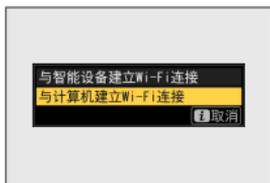
✓ 访问点模式

若在禁用照相机Wi-Fi之前先禁用计算机的无线连接，将会出现错误。请先禁用照相机Wi-Fi。

■ 重新连接

若要重新连接至现有网络：

- 在设定菜单中将[连接到计算机]>[Wi-Fi连接]选为[启用]，或者
- 在照片模式*i*菜单中选择[Wi-Fi连接]>[与计算机建立Wi-Fi连接]。



通过Wi-Fi连接至计算机

✔ 访问点模式

请在连接前启用照相机Wi-Fi。

✔ 多个网络配置文件

若照相机具有一个以上的网络配置文件，其将重新连接至最后使用的网络。其他网络可使用设定菜单中的**[连接到计算机]>[网络设定]**选项进行选择。

连接至智能设备

SnapBridge应用程序

使用SnapBridge应用程序可在照相机和智能手机或平板电脑（“智能设备”）之间进行无线连接。



- 您可从网站（<https://snapbridge.nikon.com>）免费获取该应用程序。本数码相机不兼容SnapBridge360/170应用程序。
- 请仔细阅读SnapBridge启动时显示的许可协议或类似内容，并仅在您愿意接受的情况下才继续操作。

使用SnapBridge可进行的操作

使用SnapBridge应用程序可进行以下操作。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SnapBridge应用程序在线帮助：

<https://nikonimglib.com/snbr/onlinehelp/cn/index.html>

■■ 从照相机下载照片

下载现有照片至智能设备。照片可在拍摄时进行上传。

■■ 远程拍摄

从智能设备控制照相机并拍摄照片。

无线连接

使用SnapBridge应用程序在照相机和智能设备之间进行无线连接。您可通过蓝牙（☐528）或Wi-Fi（☐531）进行连接。通过SnapBridge应用程序连接照相机和智能设备后，您可使用智能设备所提供的信息设定照相机时钟。

通过蓝牙连接（配对）

首次通过蓝牙连接之前，必须将照相机与智能设备配对。

✓ 配对之前

- 启用智能设备上的蓝牙。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设备随附的文档。
- 确保照相机和智能设备中的电池均完全充满电，以避免设备意外断电。
- 确认照相机存储卡上具有剩余空间。

■■ 配对

按照下述方式将照相机和智能设备配对。

- 某些操作使用照相机进行，其他操作在智能设备上进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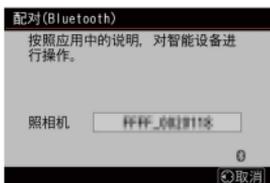


- 通过SnapBridge在线帮助可获取更多说明信息。

1 照相机：在设定菜单中选择[连接至智能设备]>[配对(Bluetooth)]，然后加亮显示[开始配对]并按下 **OK**。



显示屏中将显示照相机名称。



2 智能设备：启动SnapBridge应用程序并在 **☐** 标签中轻触[连接至照相机]。

- 若是第一次启动该应用程序，则应在欢迎显示画面中轻触[连接至照相机]。

3 智能设备：按照屏幕上的指示说明进行操作。

- 当出现提示时，轻触照相机的类别，然后在提示选择连接类型时轻触“配对”选项。
- 出现提示时轻触照相机名称。

4 照相机/智能设备：确认照相机和智能设备显示相同验证码后，按照两设备的屏幕提示完成配对。

- 在智能设备上轻触配对按钮并在照相机上按下Ⓞ按钮。
- 完成配对后，照相机和智能设备会分别显示一条信息。随后照相机将自动退回菜单。



照相机和智能设备现已配对。

有关使用SnapBridge应用程序的信息，请参阅在线帮助。

✔ 配对错误

若在步骤4中按下照相机上的按钮与轻触智能设备上的按钮之间的间隔时间太长，设备将显示一条错误信息，配对将失败。

- 如果您使用的是Android设备，请轻触**[确定]**并返回步骤1。
- 如果您使用的是iOS设备，请解除SnapBridge应用程序并确认其不在后台运行，然后让iOS“忽略”照相机，再返回步骤1。可通过iOS的“设置”应用程序让其“忽略”照相机。



✔ 禁用蓝牙

若要禁用蓝牙，请在照相机设定菜单中将**[连接至智能设备]>[配对(Bluetooth)]>[Bluetooth连接]**选为**[禁用]**。

■■ 连接至先前已配对的智能设备

一旦智能设备已与照相机完成配对，只需启用智能设备和照相机上的蓝牙并启动SnapBridge应用程序，就能进行连接。

通过Wi-Fi连接（Wi-Fi模式）

在Wi-Fi模式中，照相机可通过Wi-Fi直接连接智能设备，无需蓝牙配对。

✔ 连接之前 (Wi-Fi模式)

- 启用智能设备上的Wi-Fi。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设备随附的文档。
- 确保相机和智能设备中的电池均完全充满电，以避免设备意外断电。
- 确认相机存储卡上具有剩余空间。

■■ 连接

按照以下步骤采用Wi-Fi模式在相机和智能设备之间建立连接。

- 部分操作使用相机执行，其他操作则在智能设备上执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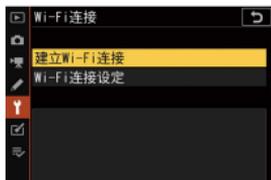
- 其他说明请参阅SnapBridge的在线帮助。

1 智能设备：启动SnapBridge应用程序，打开☐标签，轻触☐，然后选择[Wi-Fi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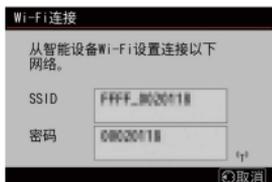
- 若是第一次启动该应用程序，则应在欢迎显示画面中轻触[连接至相机]。当出现提示时，轻触照相机的类别，然后在提示选择连接类型时轻触“Wi-Fi”选项。

2 相机/智能设备：出现提示时，开启相机。此时，请勿使用应用程序的任何控制器。

- 3 照相机：**在设定菜单中选择[连接至智能设备]>[Wi-Fi连接]，然后加亮显示[建立Wi-Fi连接]并按下OK。



屏幕中将显示照相机SSID和密码。



✓ 启用Wi-Fi

您也可通过在拍摄模式*i*菜单中选择[Wi-Fi连接]>[与智能设备建立Wi-Fi连接]启用Wi-Fi。



4 智能设备：请按照屏幕提示建立Wi-Fi连接。

- 在iOS设备上，“设置”应用程序将会启动。轻触[< 设置]打开[设置]，然后向上滚动并轻触[Wi-Fi]（该选项可在设置列表顶部附近找到）以显示Wi-Fi设置。



- 在Wi-Fi设置显示画面中，选择照相机SSID并输入步骤3中照相机所显示的密码。

5 智能设备：如步骤4所述调整设备设置后，返回SnapBridge应用程序。

- 建立与照相机之间的Wi-Fi连接后，智能设备将显示Wi-Fi模式选项。
- 照相机将显示一条信息提示连接已完成。



照相机现在已通过Wi-Fi与智能设备连接。

有关使用SnapBridge应用程序的信息，请参阅在线帮助。

✓ 终止Wi-Fi模式

若要结束Wi-Fi连接，可在SnapBridge  标签中轻触 。该图标变为  时，轻触  并选择[退出Wi-Fi模式。]。

故障排除

下文中列出了某些常见问题的解决方法。

- 有关SnapBridge应用程序的故障排除信息，请参阅该应用程序的在线帮助，其可在以下网站进行查看：

<https://nikonimglib.com/snbr/onlinehelp/cn/index.htm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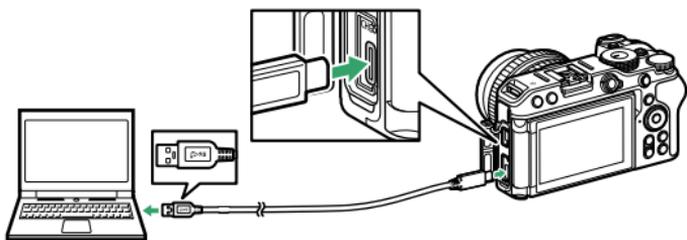
- 有关Wireless Transmitter Utility的信息，请参阅其在线帮助。

问题	解决方法
照相机显示TCP/IP错误。	连接设定需要调整。请检查主计算机或无线路由器的设定并适当调整照相机设定（☞451）。
照相机显示“无存储卡”错误。	存储卡未正确插入或者未插入。请确认存储卡已正确插入（☞73）。
上传中断且无法恢复。	关闭照相机并重新开启即可恢复上传（☞520）。
连接不稳定。	当您连接智能设备时，若[通道]选为[自动]，请选择[手动]并手动选择通道（☞449）。
	若照相机在基础结构模式下连接至计算机，请确认路由器设为1至8之间的通道（☞451）。

有线连接至计算机和HDMI设备

通过USB连接至计算机

使用附送的USB连接线连接照相机。随后您可使用尼康尼康工坊软件复制照片至计算机以进行查看和编辑。有关与计算机建立无线连接的信息，请参阅“建立与计算机或智能设备的无线连接”中的“通过Wi-Fi连接至计算机”（☞503）。



安装尼康工坊

安装尼康工坊时需要互联网连接。有关系统要求和其他信息，请访问尼康网站。

- 请从以下网站下载最新的尼康工坊安装程序并按照屏幕上的指示说明完成安装。

<https://downloadcenter.nikonimglib.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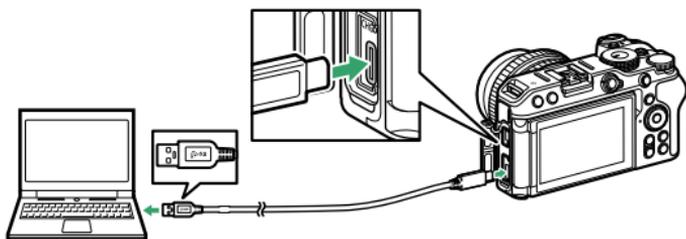
- 请注意，使用尼康工坊的早期版本可能无法从照相机下载照片。

使用尼康工坊复制照片至计算机

有关详细指示说明，请参阅在线帮助。

1 将照相机连接至计算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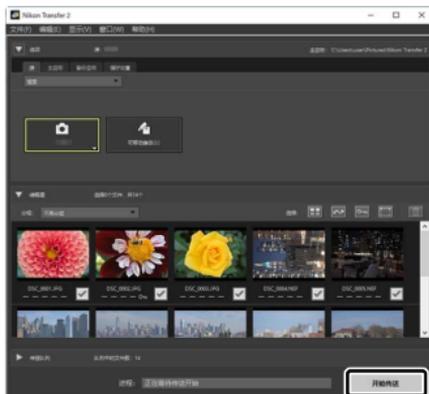
关闭照相机并确认已插入存储卡后，如图所示连接附送的USB连接线。



2 开启照相机。

- 尼康工坊的Nikon Transfer 2组件将会启动。
Nikon Transfer 2图像传送软件随尼康工坊一同安装。
- 若出现信息提示您选择一个程序，请选择Nikon Transfer 2。
- 若Nikon Transfer 2未自动启动，请启动尼康工坊并单击“导入”图标。

3 单击[开始传送]。



存储卡上的照片将复制到计算机中。

4 关闭照相机。

传送完成后，断开USB连接线的连接。

✔ Windows 10和Windows 8.1

当与照相机相连时，Windows 10和Windows 8.1可能会显示一个自动播放提示。



单击该对话框，然后单击**[Nikon Transfer 2]**以选择Nikon Transfer 2。



✔ macOS

若Nikon Transfer 2未自动启动，请先确认照相机已连接，然后启动Image Capture（macOS自带的应用程序），并将Nikon Transfer 2选为在侦测到照相机时将打开的应用程序。

✔ 传送视频

存储卡插在其他品牌或其他型号的照相机期间，请勿尝试从存储卡中传送视频。否则，将可能导致视频被删除而不被传送。

✔ 连接至计算机

- 传送过程中，请勿关闭照相机或断开USB连接线的连接。
- 切勿用力过度或试图斜着插入连接器。同时确保在断开连接线时也径直拔出连接器。
- 在连接或断开连接线之前，请务必先关闭照相机。
- 为确保数据传送不被中断，请务必将照相机电池充满电。

✔ USB集线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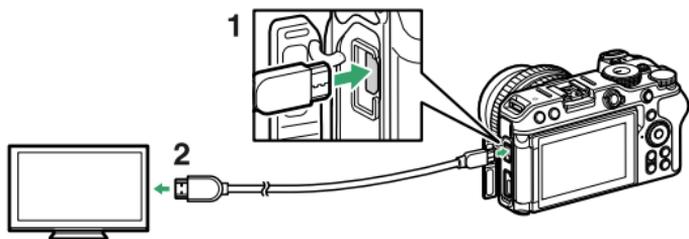
请直接将照相机连接至计算机，切勿通过USB集线器或键盘进行连接。请将照相机连接至预安装的USB端口。

✍ 使用读卡器

也可将存储卡插入第三方读卡器以复制照片。但须确认存储卡是否兼容读卡器。

连接至HDMI设备

照相机可连接至具备HDMI接口的电视机、录制设备以及其他设备。请使用第三方HDMI连接线（D型）。这些物品须另购。在连接或断开HDMI连接线之前，请务必先关闭照相机。



1 HDMI接口（用于连接至照相机）

2 HDMI接口（用于连接至外部设备）*

* 请选择适合HDMI设备接口的连接线。

电视机

- 将电视机切换至HDMI输入通道后，开启照相机并按下▶按钮可在电视机屏幕上查看照片。
- 音频播放音量可使用电视机上的控制进行调整。照相机控制无法使用。
- 若照相机与运行SnapBridge应用程序的智能设备配对，照相机连接至电视机期间，您可使用该智能设备远程控制播放。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SnapBridge应用程序在线帮助。

录制设备

照相机可将视频直接记录至已连接的HDMI录制设备。使用设定菜单中的[HDMI]项目可调整HDMI输出设定。某些录制设备会响应对照相机控制的操作来开始和停止录制。



■■ 输出分辨率

选择图像输出至HDMI设备的格式。若选择了[自动]，照相机将自动选择合适的格式。

■■ 高级

调整用于连接HDMI设备的设定。

选项	说明
[输出范围]	<p>RGB视频信号输入范围根据HDMI设备的不同而异。[自动]可根据HDMI设备自动调整输出范围，在大多数情况下推荐使用。若照相机无法确定HDMI设备的正确RGB视频信号输出范围，您可从以下选项中进行选择：</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有限范围]：适用于RGB视频信号输入范围为16至235的设备。发现暗部细节损失时请选择该选项。 · [完整范围]：适用于RGB视频信号输入范围为0至255的设备。发现暗部“泛白”或太亮时请选择该选项。

选项	说明
[外部录像控制]	<p>选择[开启]可在照相机通过HDMI连接至支持Atomos开放协议的第三方录制设备时使用照相机控制开始和停止录制。</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使用Atomos SHOGUN、NINJA和SUMO系列显示屏录制设备时，外部录像控制可用。有关设备功能和操作的详细信息，请咨询生产厂家或参阅录制设备的随附文档。 • 当自定义设定c3[电源关闭延迟]>[待机定时器]中所选的时间耗尽时，照相机屏幕将自动关闭，从而结束HDMI输出。当记录视频至外部设备时，请选择[待机定时器]，然后选择[无限]或比预期记录时间更长的时间。 • 当选择了[开启]时，照相机显示屏中将显示一个图标：待机期间显示⏻STBY，视频录制期间会显示⏻REC。录制过程中，请检查录制设备及其显示以确保视频片段正保存至该设备。 • 如果选择了[开启]并且照相机中未插入存储卡，则在外部录制设备上进行视频拍摄期间，录制指示灯将不会点亮。 • 请注意，若选择[开启]，视频片段输出至设备时图像可能出现紊乱。

✔ 无HDMI输出

如果将视频画面尺寸和帧频设为1920×1080 120p、1920×1080 100p或1920×1080慢动作，HDMI输出不可用。

✔ 变焦

若在视频录制期间放大显示，正在录制的视频将在HDMI设备上以1:1（100%）的倍率进行显示。视频录制待机期间，若将画面尺寸设为3840×2160并放大显示，HDMI设备将以1920×1080的画面尺寸进行显示。

连机闪光拍摄

“连机”与“遥控”

您可使用安装于照相机配件热靴的另购闪光灯组件或者一个或多个遥控闪光灯组件拍摄照片。

- 使用闪光灯时，请将照片拍摄菜单中的**[静音拍摄]**选为**[关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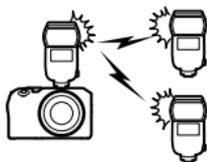
安装在照相机上的闪光灯组件

使用安装在照相机上的闪光灯组件拍摄照片。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接下来的几页内容。



遥控闪光拍摄

通过无线闪光控制（无线闪光或AWL）使用一个或多个遥控闪光灯组件拍摄照片。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遥控闪光拍摄”（□559）。



使用连机闪光灯

- 1 将闪光灯组件安装在照相机配件热靴上。



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闪光灯组件随附的使用说明。

- 2 开启照相机和闪光灯组件。

闪光灯将开始充电；充电完成时，拍摄显示中将出现闪光预备指示灯（⚡）。

- 3 选择闪光控制模式（551）和闪光模式（552）。

- 4 调整快门速度和光圈。

- 5 拍摄照片。

✓ 快门速度

当使用了另购的闪光灯组件时，快门速度可按照下表进行设定：

模式	快门速度
	由照相机自动设定（1/200秒-1/60秒）
P、A	由照相机自动设定（1/200秒-1/60秒）*
S	1/200秒-30秒
M	1/200秒-30秒、 Bulb （B门）、 Time （遥控B门）

* 当闪光模式选为慢同步、后帘同步或防红眼带慢同步时，快门速度可低至30秒。

✓ 第三方闪光灯组件

本照相机无法与在照相机X接点应用超过250V电压或是会使配件热靴的接点短路的闪光灯组件一起使用。使用这些闪光灯组件不仅可能干扰照相机的正常操作，还会损坏照相机和/或闪光灯的闪光同步电路。

✓ i-TTL闪光控制

当在照相机上安装了支持尼康创意闪光系统的另购闪光灯组件并设为TTL时，照相机将使用监控预闪进行均衡或标准“i-TTL补充闪光”式闪光控制。i-TTL闪光控制不适用于不支持尼康创意闪光系统的闪光灯组件。本照相机支持以下i-TTL闪光控制类型：

闪光控制	说明
i-TTL均衡补充闪光	照相机使用“i-TTL均衡补充闪光”式闪光控制以达到主要拍摄对象与周围背景光线之间的自然平衡。按下快门释放按钮后并在即将进行主闪光之前，闪光灯组件将发出一系列监控预闪，照相机可使用其优化闪光量，实现主要拍摄对象与周围背景光线之间的平衡。
标准i-TTL补充闪光	调整闪光量以使画面光线达到标准水平；不考虑背景的亮度。在强调主要拍摄对象而忽略背景细节，或使用了曝光补偿的拍摄中，推荐使用该选项。

- 选择了[点测光]时，标准i-TTL补充闪光功能将自动激活。

闪光控制模式

当闪光灯组件（SB-500、SB-400或SB-300）安装在照相机上时，您可使用照片拍摄菜单中的**[闪光控制]>[闪光控制模式]**项目调整闪光控制模式、闪光级别以及其他闪光设定。



- SB-500、SB-400和SB-300以外的闪光灯组件的设定仅可使用闪光灯组件控制进行调整。

选项	说明
[TT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根据拍摄环境自动调整闪光量。• 您可使用照片拍摄菜单中的[闪光补偿]调整闪光补偿。
[手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手动选择闪光级别。• 闪光量可使用[手动输出次数]进行选择。

闪光模式

使用照片拍摄菜单中的[闪光模式]项目可选择闪光灯产生的效果。可用选项根据拍摄模式的不同而异。

选项	说明	可用于
 [补充闪光] (前帘同步)	在大多数情况下推荐使用该模式。在模式 P 和 A 下，快门速度将自动设为1/200秒（使用自动FP高速同步时为1/4000秒）至1/60秒之间的值。	AUTO、 P 、 S 、 A 、 M
 [防红眼]	适用于人像拍摄。闪光灯组件在闪光灯闪光之前执行防红眼闪光，从而减轻“红眼”。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需要带防红眼的闪光灯组件。如果您使用的闪光灯组件不支持防红眼，则拍摄显示中的图标将闪烁。· 释放快门前，若拍摄对象或照相机移动，将可能无法达到所需效果（当拍摄移动中的拍摄对象或在其他需快门反应迅速的情况下不推荐使用该设定）。	AUTO、 P 、 S 、 A 、 M

选项	说明	可用于
 <p>[慢同步] (慢同步)</p>	<p>在夜晚或光线不足时，快门速度会自动减慢以捕捉背景光线，除此之外，其他与“补充闪光”相同。</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请注意，在低速快门下照片中可能容易出现由于照相机震动而引起的模糊。 · 推荐使用三脚架。 	<p>P、A</p>
 <p>[慢同步+红眼] (防红眼带慢同步)</p>	<p>用于在进行人像拍摄时捕捉背景光线。防红眼与低速快门相结合以在夜晚或光线不足时捕捉背景光线。</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需要带防红眼的闪光灯组件。如果您使用的闪光灯组件不支持防红眼，则拍摄显示中的图标将闪烁。 · 请注意，在低速快门下照片中可能容易出现由于照相机震动而引起的模糊。 · 推荐使用三脚架。 	<p>P、A</p>

选项	说明	可用于
 [后帘同步]	闪光灯在快门即将关闭前闪光，以在移动光源背后产生一个光束效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选择该选项后再选择P或A会将闪光模式设为慢同步。 请注意，在低速快门下照片中可能容易出现由于照相机震动而引起的模糊。 推荐使用三脚架。 	P、S、A、M
 [闪光灯关闭]	闪光灯不闪光。	 、 P、S、A、M

✔ 摄影棚频闪灯光

由于不能获得正确的同步，后帘同步无法在摄影棚闪光灯系统下使用。

闪光补偿

闪光补偿可用于特意改变闪光量，例如改变拍摄对象相对于背景的亮度。通过照片拍摄菜单中的**[闪光补偿]**项目，增加闪光量可使主要拍摄对象显得更加明亮，减少闪光量则可防止眩光产生，还可通过微调闪光量以获得预期效果。



- 可从-3至+1之间的值进行选择（步长：1/3）。
- 值越高，拍摄对象越亮，值越低，拍摄对象则越暗。
- 在 ± 0.0 以外的值时，拍摄显示中将出现一个  图标。
- 将闪光补偿设为 ± 0.0 可恢复通常闪光量。照相机关闭时，闪光补偿不会重设。

FV锁定

该功能可用来锁定CLS兼容闪光灯组件的闪光量，允许在不改变闪光级别的情况下拍摄多张照片或重新进行照片构图。拍摄对象无需位于画面中央，让您可更加自由地进行构图。

- 闪光量可根据ISO感光度和光圈的任何变化自动调整。
- FV锁定在 A 模式下不可用。

1 使用自定义设定f2[自定义控制(拍摄)]将[FV锁定]指定给一个控制。



2 将CLS兼容闪光灯组件安装在照相机配件热靴上。

3 开启闪光灯组件并将闪光控制模式设为TTL、监控预闪 A 或 A 之一。

- 若您使用的是安装在照相机配件热靴上的SB-500、SB-400或SB-300，请在照片拍摄菜单中将[闪光控制]>[闪光控制模式]选为[TTL]。
- 有关其他闪光灯组件的信息，请参阅该组件随附的使用说明。

4 对焦。

将拍摄对象置于画面中央，并半按快门释放按钮以进行对焦。



5 锁定闪光级别。

- 确认拍摄显示中出现闪光预备指示灯（⚡）后，按下[FV锁定]控制；闪光灯组件将发出一个监控预闪来决定合适的闪光级别。
- 闪光量将锁定，并且拍摄显示中将出现一个FV锁定图标（）。



6 重新进行照片构图。



7 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进行拍摄。

如有需要，无需解除FV锁定即可拍摄其他照片。
重复步骤6至7可拍摄其他照片。

8 解除FV锁定。

按下[FV锁定]控制解除FV锁定并确认拍摄显示中FV锁定图标（）消失。

遥控闪光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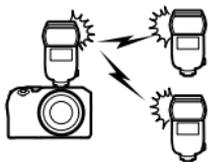
什么是遥控闪光拍摄？

通过无线闪光控制（无线闪光或AWL）使用一个或多个遥控闪光灯组件拍摄照片。有关使用安装于照相机配件热靴的闪光灯组件的信息，请参阅“联机闪光拍摄”（☞547）。

在本章节中，涉及照相机以及照相机所连接配件的操作以📷标识，涉及遥控闪光灯组件的操作以🔦标识。有关使用遥控闪光灯组件（🔦）的详细信息，请参阅闪光灯组件随附的使用说明。

控制遥控闪光灯组件

您可以通过来自安装于照相机配件热靴且用作主闪光灯的另购闪光灯组件的光学信号控制遥控闪光灯组件（光学AWL）。有关兼容闪光灯组件的信息，请参阅“使用CLS兼容闪光灯组件时的可用功能”（□594）。



- 若相关闪光灯组件为SB-500，设定可从照相机进行调整。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使用SB-500进行光学AWL”（□560）。您可参阅闪光灯组件随附的使用说明获取更多详细信息。
- 其他闪光灯组件的设定必须使用闪光灯组件控制进行调整。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相关闪光灯组件随附的使用说明。

使用SB-500进行光学AWL

当照相机配件热靴上安装了另购的闪光灯组件SB-500时，照片拍摄菜单的[闪光控制]中会显示[无线闪光选

项]。通过选择[无线闪光选项]中的[光学AWL]可执行组闪光。



- 1 : 在[闪光控制]显示中加亮显示[组闪光灯选项]并按下 \odot 。



2 : 调整闪光量并选择通道和闪光控制模式。



- 为主闪光灯和每组中的遥控闪光灯组件选择闪光控制模式和闪光级别。
- 有以下选项可供选择：

选项	说明
TTL	i-TTL闪光控制。
 A	自动光圈。仅适用于兼容的闪光灯组件。
M	手动选择闪光级别。
-- (关闭)	遥控闪光灯组件不闪光。[补偿]无法调整。

- 将[通道]选为[3]。



3 : 将遥控闪光灯组件的通道设为[3]。

4 : 为遥控闪光灯组件分组。

- 选择一个组（A或B）。
- 对可使用的遥控闪光灯组件的数量没有限制。但实际每组最多可使用3台，因为若使用更多闪光灯组件，这些遥控闪光灯组件释放的闪光将会干扰操作。

5 : 进行照片构图并布置闪光灯组件。

- 您可参阅闪光灯组件随附的使用说明获取更多详细信息。
- 对闪光灯组件进行测试闪光并确认组件是否都正常运作。若要对闪光灯组件进行测试闪光，请按下主闪光灯上的测试按钮。

6 : 确认所有闪光灯组件的闪光预备指示灯都点亮后拍摄照片。

✔ 遥控闪光拍摄

- 将遥控闪光灯组件上的感应器窗口置于能够获取主闪光灯光线的位置。主闪光灯安装于手持照相机时需特别注意。
 - 请确保从遥控闪光灯组件直接释放的光线或强反射光线不会进入照相机镜头（[TTL]模式下），也不会进入遥控闪光灯组件的光电元件中（[⊗A]模式下）。否则闪光灯组件释放的光线可能会干扰曝光。
 - 即使[主闪光灯]>[模式]选为[--]，主闪光灯也可能会释放低亮度定时闪光。这些闪光可能会出现在短距离拍摄的照片中。选择低ISO感光度或小光圈（高f值）即可防止该现象。
 - 安放好遥控闪光灯组件后，请先试拍一张照片并在照相机屏幕中查看其效果。
-

故障排除

联系客户支持前

您可能可以按照以下步骤解决有关照相机的任何问题。与零售商或者尼康售后服务网点联系之前，请先查看下表。

步骤1

查看常见问题列表。

在以下部分中列出了常见问题和解决方法：

- “问题和解决方法” (□□567)
- “提醒与错误信息” (□□577)

步骤2

关闭照相机并取出电池，然后等待约1分钟，再重新插入电池并开启照相机。

✓ 拍摄后照相机可能会继续将数据写入存储卡。取下电池前，请等待至少1分钟。

步骤3

搜索尼康网站。

- 有关支持信息和常见问题的回答，请参阅您所在国家或地区的网站 (□□35)。
- 若要下载照相机的最新固件，请访问：
<https://downloadcenter.nikonimglib.com/>

步骤4 咨询尼康售后服务网点。

✔ 恢复默认设定

- 根据当前设定的不同，某些菜单项目和其他功能可能不可用。若要访问显示为灰色的菜单项目或不可用的功能，请尝试使用设定菜单中的[**重设所有设定**]项目恢复默认设定。
 - 但是请注意，无线网络配置文件、版权信息以及用户生成的其他记录也都将重设。一旦重设，设定将无法恢复。
-

问题和解决方法

下文中列出了某些常见问题的解决方法。

电池/显示

●照相机处于开启状态，但没有反应：

- 等待记录及其他操作结束。
 - 若问题仍然存在，请关闭照相机。
 - 若照相机无法关闭，请取出并重新插入电池。
 - 当前正在记录的任何数据都将丢失。
 - 取出电池不影响已经记录的数据。
-

●显示屏中的显示在未出现警告的情况下自动关闭：

在自定义设定c3[电源关闭延迟]中选择较长的延迟时间。

拍摄

●需要一段时间才能开启照相机：

若存储卡中包含大量文件或文件夹，查找文件可能需要更多时间。

●快门无法释放：

- 是否已插入存储卡？若已插入，存储卡中是否有可用空间？
- 存储卡是否被写保护？
- 若您在模式M下选择快门速度“B门”或“遥控B门”后选择了模式S，请选择其他快门速度。

- 是否在设定菜单中将[空插槽时快门释放锁定]选为[快门释放锁定]?

●照相机对快门释放按钮反应缓慢:

将自定义设定d3[曝光延迟模式]选为[关闭]。

●连拍不可用:

连拍无法与HDR一起使用。

●照片未清晰对焦:

- 照相机是否处于手动对焦模式?若要启用自动对焦,请将对焦模式选为**AF-A**、**AF-S**、**AF-C**或**AF-F**。
- 以下情况时自动对焦的效果不佳。在这些情况下,请使用手动对焦或对焦锁定。自动对焦效果不佳的情况如下:拍摄对象和背景之间几乎或完全没有对比差异;对焦点中包含与照相机距离不同的物体;拍摄对象由规则的几何图案组成;对焦点中包含亮度对比强烈的区域;背景物体看起来比拍摄对象大;或者拍摄对象中包含很多细节性景物。

●不发出蜂鸣音:

- 是否在照片拍摄菜单中将[静音拍摄]选为[开启]?
- 若对焦模式选为**AF-C**或选为**AF-A**但使用**AF-C**进行拍摄,照相机对焦时不会发出蜂鸣音。
- 在设定菜单中将[蜂鸣音选项]>[蜂鸣音开启/关闭]选为[关闭]以外的选项。
- 视频模式下照相机不会发出蜂鸣音。

●无法使用到所有范围的快门速度:

使用闪光灯会限制可用快门速度的范围。使用自定义设定e1[闪光同步速度]可将闪光同步速度设为1/200-

1/60秒的值。使用支持自动FP高速同步的闪光灯组件时，请选择**[1/200秒(自动FP)]**以获得所有范围的快门速度。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不能锁定对焦：

若对焦模式选为**AF-C**或选为**AF-A**但使用**AF-C**进行拍摄，按 \odot 按钮锁定对焦。

●对焦点选择不可用：

将AF区域模式选为**[自动区域AF]**、**[自动区域AF(人物)]**或**[自动区域AF(动物)]**时不可用。

●照相机记录照片时较慢：

是否在照片拍摄菜单中将**[长时间曝光降噪]**选为**[开启]**？

●照片和视频的曝光效果与屏幕中所示的预览不同：

- 当自定义设定d6**[将设置应用于即时取景]**选为**[关闭]**时，在屏幕中不会反映对影响曝光和色彩的设定所作的更改。
 - 请注意，对**[显示屏亮度]**的更改不会影响照相机所记录的图像。
-

●视频模式中出现闪烁或条带痕迹：

在视频拍摄菜单中选择**[闪烁消减]**，并选择一个符合当地交流电源频率的选项。

●出现明亮区域或明亮带：

若拍摄对象被闪烁标识、闪光灯或其他闪光光源照亮，将可能会出现明亮区域或明亮带。

●照片中出現污點：

- 前部或後部（卡口側）鏡片上是否有污點？
 - 影像傳感器上是否有雜質？請參閱“手動清潔”（□632），或者諮詢尼康售後服務網點。
-

●散景不規則：

使用高速快門和/或快速鏡頭時，您可能會注意到散景形狀不規則。選擇較低的快門速度和/或較高的f值可以減輕這種影響。

●照片受明顯鬼影或雜光的影響：

您可能會在包含太陽或其他明亮光源的照片中察覺到鬼影或雜光。通過安裝鏡頭遮光罩或在構圖時將明亮光源排除在畫框外來緩解這種影響。還可以嘗試諸如取下鏡頭濾鏡、選擇其他快門速度或使用靜音拍攝等技巧。

●拍攝意外終止或無法啟動：

- 為防止照相機過熱，如下情況時拍攝可能會自動終止：
 - 周圍溫度較高
 - 照相機長時間用於錄製視頻
 - 照相機長時間在連拍釋放模式下使用
 - 若由於照相機過熱而無法拍攝照片，再次嘗試拍照前請關閉照相機並待其冷卻。請注意，照相機摸起來可能感覺發燙，但這並非故障。
-

●拍攝期間屏幕中出現圖像不自然顯示：

- 若要減少噪點，請調整ISO感光度、快門速度或動態D-Lighting等設定。
-

- 在高ISO感光度时，长时间曝光或照相机温度升高时所拍的照片中，噪点可能会更明显。
- 不规则间距明亮像素、雾像或亮点可能会因为照相机内部电路温度的升高而增加。不使用时请关闭照相机。
- 拍摄过程中，若您按下 \mathbb{Q} 按钮放大镜头视野，屏幕中可能会出现不规则间距明亮像素、雾像、条纹或意外的色彩。
- 请注意，屏幕中噪点的分布可能与最终照片中的不同。
- 此问题有时可以通过检查和优化影像传感器来解决。请使用设定菜单中的**[像素映射]**执行像素映射。

●照相机无法测量手动预设白平衡的值：

拍摄对象太暗或太亮。

●无法将某些照片选为手动预设白平衡的源图像：

使用其他类型照相机创建的照片不能用作手动预设白平衡的源图像。

●白平衡（WB）包围不可用：

- 图像品质选为RAW或RAW+JPEG选项时，白平衡包围不可用。
- 白平衡包围不能在多重曝光和HDR模式下使用。

●每张图像**[设定优化校准]**的效果都不相同：

[设定优化校准]或使用**[管理优化校准]**创建的自定义优化校准选为**[自动]**，或者**[快速锐化]**、**[对比度]**或**[饱和度]**选为**[A]**（自动）。若要在一系列照片中获取一致效果，请选择**[A]**（自动）以外的设定。

●测光的所选项无法更改：

曝光锁定时无法更改测光的所选项。

●曝光补偿不可用：

在模式M下对曝光补偿的更改仅应用于曝光指示，对快门速度和光圈没有影响。

●长时间曝光中可能出现不均匀的阴影：

以快门速度“B门”或“遥控B门”进行长时间曝光拍摄时，可能会出现不均匀的阴影。将照片拍摄菜单中的[长时间曝光降噪]选为[开启]可减轻这种影响。

●录制视频时未录制声音：

- 是否在视频拍摄菜单中将[麦克风灵敏度]选为[麦克风关闭]？
 - 录制视频时，是否在视频拍摄菜单的[麦克风灵敏度]中选择了[手动]且选择了较低灵敏度？
-

播放

●RAW照片在播放过程中未显示：

照相机仅显示[图像品质]选为[RAW+JPEG精细]、[RAW+JPEG标准]或[RAW+JPEG基本]时所拍照片的JPEG图像。

●使用其他照相机拍摄的照片未显示：

使用其他类型照相机记录的照片可能无法正确显示。

●播放期间有些照片未显示：

在播放菜单中将[播放文件夹]选为[全部]。

●“竖直”（人像）方向照片以“横向”（风景）方向显示：

- 是否在播放菜单中将[旋转至竖直方向]选为[关闭]？
 - 自动旋转图像在照片查看过程中不可用。
 - 照相机朝上或朝下时拍摄的照片中可能无法正确记录照相机方向。
-

●照片无法删除：

- 存储卡是否被写保护？
 - 照片是否受保护？
-

●照片无法润饰：

- 使用本照相机无法进一步编辑该照片。
 - 存储卡上没有足够空间用来记录润饰后的副本。
-

●照相机显示信息[文件夹不包含照片。]：

在播放菜单中将[播放文件夹]选为[全部]。

●RAW照片无法打印：

- 打印使用润饰菜单中的[RAW处理]项目等工具所创建照片的JPEG图像。
 - 将照片复制到计算机，然后使用尼康工坊或其他支持RAW格式的软件进行打印。
-

●HDMI设备上未显示照片：

确认已正确连接HDMI连接线。

●无法正常输出至HDMI设备：

- 确认已正确连接HDMI连接线。
- 是否在设定菜单中将[HDMI]>[高级]>[外部录像控制]选为[开启]？

- 若使用设定菜单中的**[重设所有设定]**项目恢复默认设定，照片可能会正确显示。

●**[设定优化校准]、[动态D-Lighting]或[暗角控制]的效果看不到：**

对于RAW图像，其效果仅可使用尼康软件进行查看。请使用尼康工坊查看RAW图像。

●**照片无法复制到计算机：**

根据操作系统的不同，当照相机连接于计算机时，您可能无法上传照片。请使用读卡器或其他设备将照片从存储卡复制到计算机。

蓝牙和Wi-Fi（无线网络）

●**智能设备未显示照相机SSID（网络名称）：**

- 导航至设定菜单并确认**[飞行模式]**选为**[禁用]**且**[连接至智能设备]>[配对(Bluetooth)]>[Bluetooth连接]**选为**[启用]**。
- 确认在设定菜单中**[连接至智能设备]>[Wi-Fi连接]**已启用。
- 尝试禁用并重新启用智能设备上的无线网络功能。

●**照相机无法连接至打印机和其他无线设备：**

照相机无法与智能手机、平板电脑、计算机和ML-L7遥控器以外的设备建立无线连接。

●**无法通过自动上传将照片上传至智能设备：**

- 如果在SnapBridge  标签的**[自动链接]>[链接模式]**中选择**[前台]**，则当SnapBridge应用程序在后台运行时，不会将照片自动上传至智能设备。仅当智能设

备显示SnapBridge应用程序（前台运行）时，才会上传照片。

- 确认照相机已与智能设备配对。
- 确认已将照相机和智能设备配置为通过蓝牙连接。

●照相机无法从智能设备下载位置数据：

- 根据使用的操作系统和/或SnapBridge应用程序的版本的不同，照相机可能无法从智能设备下载或显示位置数据。
- 如果SnapBridge 标签的[自动链接]>[链接模式]选择[前台]，则不会将位置数据下载至照相机。而会在将照片上传至智能设备后将位置数据嵌入照片中。

其他

●拍摄日期不正确：

照相机时钟是否正确设定？该时钟不及大多数手表和家用时钟精确；请使用更加精确的钟表定期对其检查，必要时重设时钟。

●无法选择菜单项目：

有些项目不适用于某些设定组合。

●无法选择[无线遥控(ML-L7)选项]，或者使用[无线遥控(ML-L7)选项]中的[保存无线遥控器]无法将照相机与ML-L7遥控器配对：

- 请使用充满电的电池。
- 确认设定菜单中的[飞行模式]已设为[禁用]。
- 照相机通过USB连接于计算机或智能手机并与其交换数据时，无法使用遥控器。结束USB连接。

●即使使用ML-L7遥控器，照相机也没有反应：

- 照相机和ML-L7遥控器（另购）未连接。按下遥控器上的电源按钮进行连接。拍摄画面上未显示时，请重新配对并连接（□626）。
 - 确认设定菜单中的[无线遥控(ML-L7)选项]>[无线遥控连接]已设为[启用]。
 - 确认设定菜单中的[飞行模式]已设为[禁用]。
 - 照相机通过USB连接于计算机或智能手机并与其交换数据时，无法使用遥控器。结束USB连接。
-

提醒与错误信息

本部分列出了照相机显示中出现的提醒与错误信息。

提醒

照相机显示中出现以下提醒：

提醒	问题	解决方法
	电池电量低。	准备备用电池。
F--	镜头未正确安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确保镜头正确安装。· 确保可伸缩镜头已伸出。· 通过卡口适配器安装了非CPU镜头时也会显示该指示，但是在这种情况下无需采取任何措施。
Bulb (闪烁)	在模式 S 中选择了“ B 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更改快门速度。· 选择模式M。
Time (闪烁)	在模式 S 中选择了“ 遥控B 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更改快门速度。· 选择模式M。

提醒	问题	解决方法
(曝光指示以及快门速度或光圈显示闪烁)	拍摄对象太亮；超过了照相机曝光测光系统的限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降低ISO感光度。 · 拍摄模式P：使用第三方ND（中性密度）滤镜（在模式S或A下调整了以下设定后仍显示提醒时，也可使用滤镜）。 · 拍摄模式S：选择更高的快门速度。 · 拍摄模式A：选择更小的光圈（更高f值）。
	拍摄对象太暗；超过了照相机曝光测光系统的限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提高ISO感光度。 · 拍摄模式P：使用另购的闪光灯组件（在模式S或A下调整了以下设定后仍显示提醒时，也可使用闪光灯）。 · 拍摄模式S：选择更低的快门速度。 · 拍摄模式A：选择更大的光圈（更低f值）。
⚡ (闪烁)	闪光灯已经以全光闪光。	照片可能曝光不足。请检查与拍摄对象之间的距离以及光圈、闪光范围和ISO感光度等设定。

提醒	问题	解决方法
 (闪烁)	拍摄对象显得暗淡且曝光不足。	使用另购的闪光灯组件。
Full (闪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存储空间不足以继续记录照片。 · 照相机已用完文件编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从存储卡删除照片，直至存储卡中有空间记录更多照片。在继续操作之前，请将要保留的照片复制到计算机或其他设备上。 · 插入新的存储卡。
Err (闪烁)	照相机故障。	再次按下快门释放按钮。若错误仍然存在或不断出现，请咨询尼康售后服务网点。
Card (闪烁)	存储卡已被写保护（“锁定”）。	将锁定开关滑至“写入”位置（  656）。

错误信息

照相机显示中可能会出现以下错误信息：

●快门释放禁用。为电池充电。

电池电量耗尽。

- 使用备用电池进行更换。
- 为电池充电。

●**此电池无法使用。其无法与本照相机正确通信。若要安全使用照相机，请选择指定用于本照相机的电池。**

- 无法获取电池信息。
 - 电池无法使用。请与尼康售后服务网点联系。
 - 电池电量非常低；请为电池充电。
 - 电池无法为照相机提供数据。
 - 使用尼康电池正品更换第三方电池。
-

●**无存储卡。**

- 未插入或未正确插入存储卡。
- 确认是否正确插入了存储卡。
-

●**无法访问此存储卡。请插入其他存储卡。**

访问存储卡出错。

- 确认照相机是否支持该存储卡。
 - 若反复弹出并重新插入存储卡后错误仍然存在，表明存储卡可能已损坏。请与零售商或者尼康售后服务网点联系。
-

●**存储卡已锁定。请将滑锁移至“写入”位置。**

- 存储卡已被写保护（“锁定”）。
- 将锁定开关滑至“写入”位置（☐656）。
-

●**此存储卡未格式化。请格式化存储卡。**

- 存储卡未正确格式化。
- 格式化存储卡。
 - 使用已正确格式化过的存储卡进行更换。
-

●**不支持FTZ卡口适配器固件版本。请升级FTZ固件。**

卡口适配器的固件不是最新版本。

- 请将卡口适配器的固件更新至最新版本。有关固件更新的信息，请参阅本地尼康网站。

●**录制已中断。请稍候。**

存储卡不支持所需的视频写入速度。

- 使用支持所需写入速度的卡，或更改视频拍摄菜单中为**[画面尺寸/帧频]**选择的选项。

●**照相机温度过高。冷却前无法继续使用。请稍候。照相机将自行关闭。**

- 照相机内部温度过高。
 - 暂停拍摄直至照相机冷却。
- 电池温度过高。
 - 取下电池并待其冷却。

●**文件夹不包含照片。**

- 文件夹不包含照片。
 - 插入包含照片的存储卡。
- 选来播放的文件夹中没有照片。
 - 使用播放菜单中的**[播放文件夹]**项目选择包含照片的文件夹。

●**无法显示此文件。**

- 文件已被计算机应用程序修改，或者不符合DCF文件标准。
- 文件已损坏。
 - 勿使用计算机应用程序重写图像。

●**无法选择此文件。**

无法润饰所选照片。

- 润饰选项仅适用于此照相机所拍或先前已使用此照相机润饰过的照片。

●**该视频无法进行编辑。**

无法编辑所选视频。

- 使用其他设备创建的视频无法进行编辑。
 - 长度短于2秒的视频无法进行编辑。
-

技术注释

兼容的镜头和配件

本照相机可与所有Z卡口镜头一起使用。

NIKKOR Z DX 16–50mm f/3.5–6.3 VR

确认镜头名称中包含“*NIKKOR Z*”。

兼容的F卡口镜头

您可使用FTZ II/FTZ卡口适配器将F卡口镜头安装到Z卡口照相机上。

- 根据所使用镜头的不同，某些功能可能不可用。

有关可用于Z卡口照相机的F卡口镜头的信息，以及可能受到的任何限制，请参阅*兼容的F卡口镜头*，相关信息可从尼康下载中心获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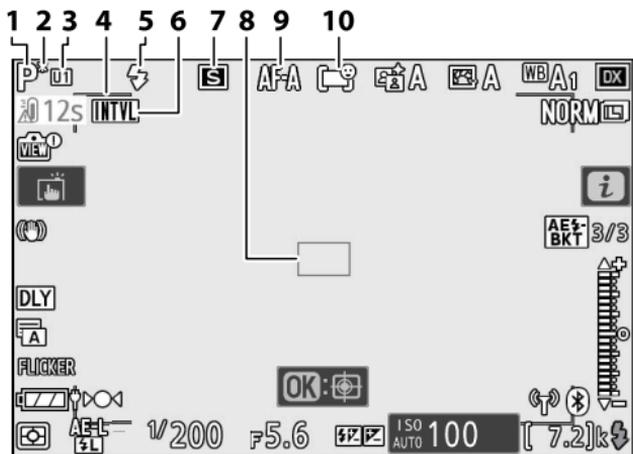
<https://downloadcenter.nikonimglib.com/>

显示屏中的显示

显示屏显示有关当前设定的信息。有时也可能会显示其他图标或警告（例如在更改设定时）。

显示屏

■ 照片模式



1 拍摄模式 (☞135)

2 柔性程序指示
(☞136)

3 用户设定模式
(☞143)

4 AF区域框 (☞104)

5 闪光模式 (☞552)

6 间隔拍摄指示
(☞326)

ⓘ图标 (☞8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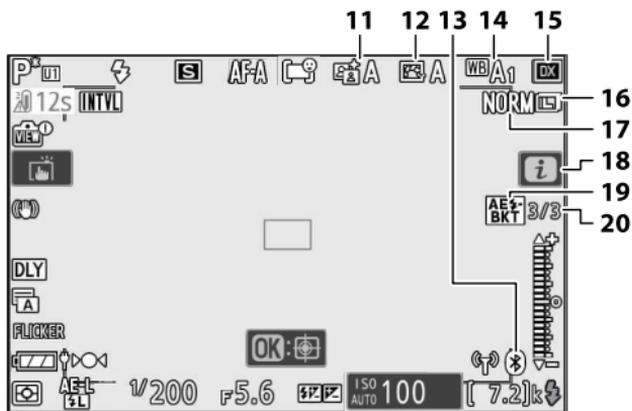
“无存储卡”指示
(☞73、☞589)

7 释放模式 (☞15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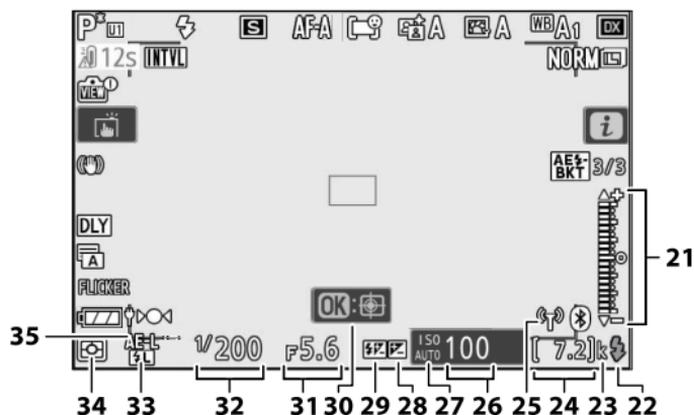
8 对焦点 (☞85、
☞104)

9 对焦模式 (☞1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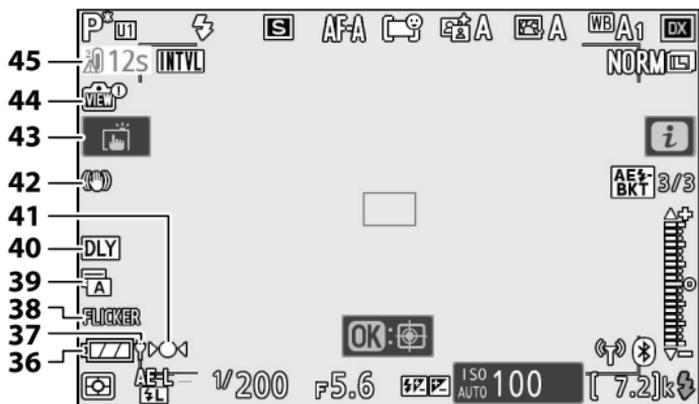
10 AF区域模式 (☞104)



- | | | | |
|----|----------------------|----|-------------------------------|
| 11 | 动态D-Lighting (☐182) | 19 | 曝光和闪光包围指示 (☐296) |
| 12 | 优化校准 (☐164) | | 白平衡包围指示 (☐301) |
| 13 | 蓝牙连接指示(☐448) | | 动态D-Lighting包围指示 (☐305) |
| 14 | 飞行模式 (☐447) | | HDR指示 (☐320) |
| 14 | 白平衡 (☐123、☐170、☐270) | | 多重曝光指示 (☐311) |
| 15 | 图像区域 (☐265) | 20 | 曝光和闪光包围序列中的拍摄张数 (☐296) |
| 16 | 图像尺寸 (☐179) | | 白平衡包围序列中的拍摄张数 (☐301) |
| 17 | 图像品质 (☐178) | | 动态D-Lighting包围序列中的拍摄张数 (☐305) |
| 18 | i图标 (☐162) | | HDR曝光差异 (☐320) |
| | | | 多重曝光的拍摄张数 (☐311) |



21	曝光指示 曝光 (☞140) 曝光补偿 (☞151) 自动包围 (☞295)	26	ISO感光度 (☞147)
22	闪光预备指示灯 (☞548)	27	ISO感光度指示 (☞147) 自动ISO感光度指示 (☞148)
23	“k” (当剩余存储空间 足够拍摄1000张以上 时出现; ☞75)	28	曝光补偿指示 (☞151)
24	剩余可拍摄张数 (☞75、☞658)	29	闪光补偿指示 (☞555)
25	Wi-Fi连接指示 (☞182) 遥控器连接指示 (☞626)	30	对象跟踪AF (☞113)
		31	光圈 (☞138、 ☞139)
		32	快门速度 (☞137、 ☞139)
		33	FV锁定指示 (☞556)
		34	测光 (☞181)
		35	自动曝光 (AE) 锁定 (☞159)



36 电池电量指示
(☞74)

37 USB电力输送
(☞455)

38 闪烁侦测 (☞289)

39 快门类型 (☞388)
静音拍摄 (☞129)

40 曝光延迟模式
(☞388)

41 对焦指示 (☞117)

42 减震 (☞185)

43 触控拍摄 (☞52、
☞114)

44 即时取景预览指示
(☞391)

45 高温警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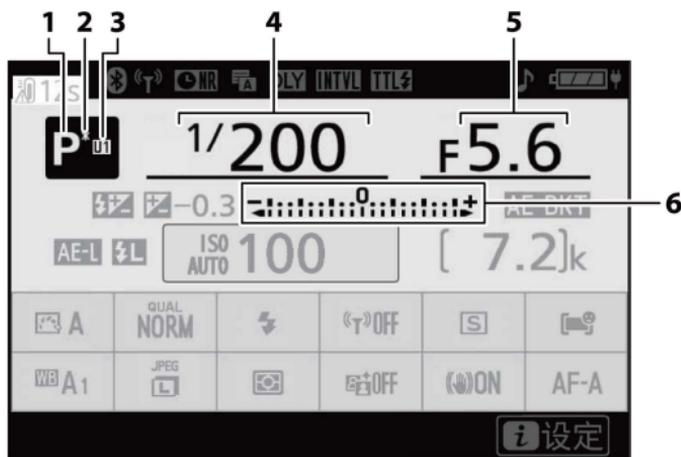
✔ 高温警告

- 若照相机温度升高，屏幕中将显示高温警告和一个倒计时定时器。当定时器到达0时，拍摄显示将关闭。
- 达到30秒标记时定时器变为红色。在某些情况下，定时器可能在照相机开启后立即显示。

✔ 存储卡未插入

若未插入存储卡，拍摄显示中将出现一个“无存储卡”指示和[-E-]。

●信息显示



1 拍摄模式 (☞135)

2 柔性程序指示
(☞136)

3 用户设定模式
(☞143)

4 快门速度 (☞137、
☞139)

5 光圈 (☞138、
☞139)

6 曝光指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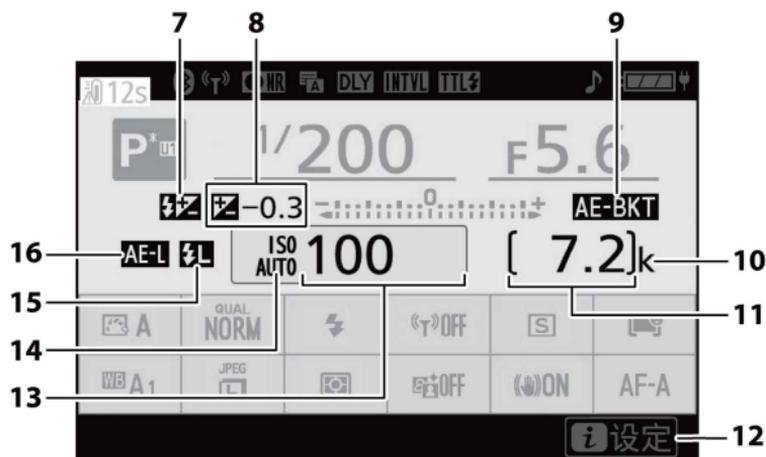
曝光 (☞140)

曝光补偿 (☞151)

曝光和闪光包围
(☞29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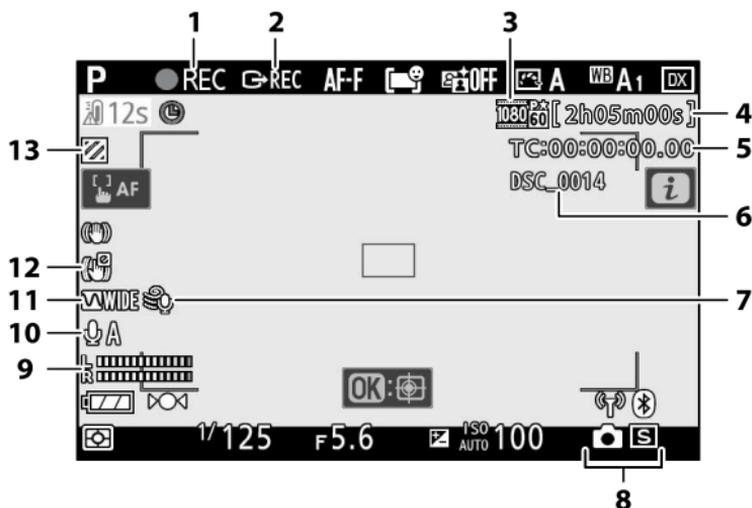
白平衡包围
(☞301)

动态D-Lighting包围
(☞305)



- | | | | |
|----|---|----|--|
| 7 | 闪光补偿指示
(☞555) | 11 | 剩余可拍摄张数
(☞75、☞658) |
| 8 | 曝光补偿指示
(☞151)
曝光补偿值 (☞151) | 12 | i图标 (☞162) |
| 9 | 曝光和闪光包围指示
(☞296)
白平衡包围指示
(☞301)
动态D-Lighting包围指
示 (☞305)
HDR指示 (☞320)
多重曝光指示
(☞311) | 13 | ISO感光度 (☞147) |
| | | 14 | ISO感光度指示
(☞147)
自动ISO感光度指示
(☞148) |
| | | 15 | FV锁定指示 (☞556) |
| 10 | “k” (当剩余存储空间
足够拍摄1000张以上
时出现; ☞75) | 16 | 自动曝光 (AE) 锁定
(☞159) |

■ 视频模式



- | | |
|--|--|
| <p>1 录制指示 (☞90)
“无视频”指示 (☞92)</p> <p>2 外部录像控制
(☞543)</p> <p>3 画面尺寸和帧频/视频
品质 (☞190)</p> <p>4 剩余时间 (☞90)</p> <p>5 时间码 (☞370)</p> <p>6 文件名称 (☞264)</p> <p>7 降低风噪 (☞196)</p> | <p>8 释放模式 (静态拍
摄; ☞157)</p> <p>9 声音级别 (☞195)</p> <p>10 麦克风灵敏度
(☞195)</p> <p>11 频响 (☞370)</p> <p>12 电子减震指示
(☞197)</p> <p>13 加亮显示 (☞427)</p> |
|--|--|

兼容的闪光灯组件

尼康创意闪光系统（CLS）

由于改进了照相机和兼容闪光灯组件之间的信息交流，尼康创意闪光系统（CLS）可支持多种功能。

使用CLS兼容闪光灯组件时的可用功能

闪光灯组件	📖	闪光灯组件	📖
SB-5000	594	SB-R200	605
SB-910/SB-900/ SB-800	596	SB-400	607
SB-700	599	SB-300	609
SB-600	601	SU-800	611
SB-500	603		

■ SB-5000

支持的功能

单个闪光灯

i-TTL	i-TTL均衡补充闪光	✓ ¹
	标准i-TTL补充闪光	✓ ²
⊗A	自动光圈	✓
A	非TTL自动	-

兼容的闪光灯组件

支持的功能

GN	距离优先手动闪光	✓
M	手动	✓
RPT	重复闪光	✓

光学无线闪光

主闪光灯

遥控闪光控制		✓
i-TTL	i-TTL	✓
[A : B]	快速无线闪光控制	✓
 A	自动光圈	✓
A	非TTL自动	-
M	手动	✓
RPT	重复闪光	✓

遥控闪光灯

i-TTL	i-TTL	✓
[A : B]	快速无线闪光控制	✓
 A/A	自动光圈/非TTL自动	✓ ³
M	手动	✓
RPT	重复闪光	✓

无线电控制无线闪光

-

支持的功能

色彩信息交流（闪光灯）	✓
色彩信息交流（LED灯）	-
自动FP高速同步	✓ ⁴
FV锁定	✓ ⁵
防红眼	✓
照相机模拟照明	-
统一闪光控制	-
照相机闪光灯组件固件更新	✓

- 1 点测光时不可用。
- 2 也可通过闪光灯组件进行选择。
- 3 A和A的选择取决于主闪光灯的所选项。
- 4 仅在**i-TTL**、A、A、**GN**及**M**闪光控制模式下可用。
- 5 仅适用于以下情况：**i-TTL**闪光控制模式下，或者将闪光灯配置为在A或A闪光控制模式下发出监控预闪时。

■ SB-910/SB-900/SB-800

支持的功能

单个闪光灯

i-TTL	i-TTL均衡补充闪光	✓ ¹
	标准i-TTL补充闪光	✓ ²

兼容的闪光灯组件

支持的功能

⊗A	自动光圈	✓ ³
A	非TTL自动	✓ ³
GN	距离优先手动闪光	✓
M	手动	✓
RPT	重复闪光	✓

光学无线闪光

主闪光灯

遥控闪光控制		✓
i-TTL	i-TTL	✓
[A : B]	快速无线闪光控制	-
⊗A	自动光圈	✓
A	非TTL自动	-
M	手动	✓
RPT	重复闪光	✓

遥控闪光灯

i-TTL	i-TTL	✓
[A : B]	快速无线闪光控制	✓
⊗A/A	自动光圈/非TTL自动	✓ ⁴
M	手动	✓

兼容的闪光灯组件

支持的功能

RPT	重复闪光	✓
	无线电控制无线闪光	-
	色彩信息交流（闪光灯）	✓
	色彩信息交流（LED灯）	-
	自动FP高速同步	✓ ⁵
	FV锁定	✓ ⁶
	防红眼	✓
	照相机模拟照明	-
	统一闪光控制	-
	照相机闪光灯组件固件更新	✓ ⁷

- 1 点测光时不可用。
- 2 也可通过闪光灯组件进行选择。
- 3 使用自定义设定执行闪光灯组件的⊗A/A模式选择。
- 4 ⊗A和A的选择取决于主闪光灯的所选项。
- 5 仅在*i-TTL*、⊗A、A、GN及M闪光控制模式下可用。
- 6 仅适用于以下情况：*i-TTL*闪光控制模式下，或者将闪光灯配置为在⊗A或A闪光控制模式下发出监控预闪时。
- 7 SB-910和SB-900的固件更新可从照相机执行。

■■ SB-700

支持的功能

单个闪光灯

i-TTL	i-TTL均衡补充闪光	✓ ¹
	标准i-TTL补充闪光	✓
⊗A	自动光圈	-
A	非TTL自动	-
GN	距离优先手动闪光	✓
M	手动	✓
RPT	重复闪光	-

光学无线闪光

主闪光灯

遥控闪光控制		✓
i-TTL	i-TTL	✓
[A : B]	快速无线闪光控制	✓
⊗A	自动光圈	-
A	非TTL自动	-
M	手动	✓
RPT	重复闪光	-

兼容的闪光灯组件

支持的功能

遥控闪光灯			
	i-TTL	i-TTL	✓
	[A : B]	快速无线闪光控制	✓
	 A/A	自动光圈/非TTL自动	-
	M	手动	✓
	RPT	重复闪光	✓
无线电控制无线闪光			-
色彩信息交流（闪光灯）			✓
色彩信息交流（LED灯）			-
自动FP高速同步			✓ ²
FV锁定			✓ ³
防红眼			✓
照相机模拟照明			-
统一闪光控制			-
照相机闪光灯组件固件更新			✓

- 1 点测光时不可用。
- 2 仅在**i-TTL**、**GN**及**M**闪光控制模式下可用。
- 3 仅在**i-TTL**闪光控制模式下可用。

■■ SB-600

支持的功能

单个闪光灯

i-TTL	i-TTL均衡补充闪光	✓ ¹
	标准i-TTL补充闪光	✓ ²
⊗A	自动光圈	-
A	非TTL自动	-
GN	距离优先手动闪光	-
M	手动	✓
RPT	重复闪光	-

光学无线闪光

主闪光灯

遥控闪光控制		-
i-TTL	i-TTL	-
[A : B]	快速无线闪光控制	-
⊗A	自动光圈	-
A	非TTL自动	-
M	手动	-
RPT	重复闪光	-

兼容的闪光灯组件

支持的功能

遥控闪光灯		
i-TTL	i-TTL	✓
[A : B]	快速无线闪光控制	✓
A/A	自动光圈/非TTL自动	-
M	手动	✓
RPT	重复闪光	✓
无线电控制无线闪光		-
色彩信息交流（闪光灯）		✓
色彩信息交流（LED灯）		-
自动FP高速同步		✓ ³
FV锁定		✓ ⁴
防红眼		✓
照相机模拟照明		-
统一闪光控制		-
照相机闪光灯组件固件更新		-

- 1 点测光时不可用。
- 2 也可通过闪光灯组件进行选择。
- 3 仅在**i-TTL**及**M**闪光控制模式下可用。
- 4 仅在**i-TTL**闪光控制模式下可用。

■ SB-500

支持的功能

单个闪光灯

i-TTL	i-TTL均衡补充闪光	✓ ¹
	标准i-TTL补充闪光	✓
⊗A	自动光圈	-
A	非TTL自动	-
GN	距离优先手动闪光	-
M	手动	✓ ²
RPT	重复闪光	-

光学无线闪光

主闪光灯

遥控闪光控制		✓ ²
i-TTL	i-TTL	✓ ²
[A : B]	快速无线闪光控制	-
⊗A	自动光圈	-
A	非TTL自动	-
M	手动	✓ ²
RPT	重复闪光	-

兼容的闪光灯组件

支持的功能

遥控闪光灯		
i-TTL	i-TTL	✓
[A : B]	快速无线闪光控制	✓
⊗A/A	自动光圈/非TTL自动	-
M	手动	✓
RPT	重复闪光	✓
无线电控制无线闪光		-
色彩信息交流（闪光灯）		✓
色彩信息交流（LED灯）		✓
自动FP高速同步		✓ ³
FV锁定		✓ ⁴
防红眼		✓
照相机模拟照明		-
统一闪光控制		-
照相机闪光灯组件固件更新		✓

- 1 点测光时不可用。
- 2 可使用照相机菜单中的[**闪光控制**]项目进行选择。
- 3 仅在**i-TTL**及**M**闪光控制模式下可用。
- 4 仅在**i-TTL**闪光控制模式下可用。

■■ SB-R200

支持的功能

单个闪光灯

i-TTL	i-TTL均衡补充闪光	-
	标准i-TTL补充闪光	-
⊗A	自动光圈	-
A	非TTL自动	-
GN	距离优先手动闪光	-
M	手动	-
RPT	重复闪光	-

光学无线闪光

主闪光灯

遥控闪光控制		-
i-TTL	i-TTL	-
[A : B]	快速无线闪光控制	-
⊗A	自动光圈	-
A	非TTL自动	-
M	手动	-
RPT	重复闪光	-

兼容的闪光灯组件

支持的功能

遥控闪光灯			
	i-TTL	i-TTL	✓
	[A : B]	快速无线闪光控制	✓
	 A/A	自动光圈/非TTL自动	-
	M	手动	✓
	RPT	重复闪光	-
无线电控制无线闪光			-
色彩信息交流（闪光灯）			-
色彩信息交流（LED灯）			-
自动FP高速同步			✓ ¹
FV锁定			✓ ²
防红眼			-
照相机模拟照明			-
统一闪光控制			-
照相机闪光灯组件固件更新			-

- 1 仅在**i-TTL**及**M**闪光控制模式下可用。
- 2 仅在**i-TTL**闪光控制模式下可用。

■■ SB-400

支持的功能

单个闪光灯

i-TTL	i-TTL均衡补充闪光	✓ ¹
	标准i-TTL补充闪光	✓
⊗A	自动光圈	-
A	非TTL自动	-
GN	距离优先手动闪光	-
M	手动	✓ ²
RPT	重复闪光	-

光学无线闪光

主闪光灯

遥控闪光控制		-
i-TTL	i-TTL	-
[A : B]	快速无线闪光控制	-
⊗A	自动光圈	-
A	非TTL自动	-
M	手动	-
RPT	重复闪光	-

兼容的闪光灯组件

支持的功能

遥控闪光灯		
i-TTL	i-TTL	-
[A : B]	快速无线闪光控制	-
 A/A	自动光圈/非TTL自动	-
M	手动	-
RPT	重复闪光	-
无线电控制无线闪光		-
色彩信息交流（闪光灯）		✓
色彩信息交流（LED灯）		-
自动FP高速同步		-
FV锁定		✓ ³
防红眼		✓
照相机模拟照明		-
统一闪光控制		-
照相机闪光灯组件固件更新		-

- 1 点测光时不可用。
- 2 可使用照相机菜单中的[**闪光控制**]项目进行选择。
- 3 仅在**i-TTL**闪光控制模式下可用。

■■ SB-300

支持的功能

单个闪光灯

i-TTL	i-TTL均衡补充闪光	✓ ¹
	标准i-TTL补充闪光	✓
⊗A	自动光圈	-
A	非TTL自动	-
GN	距离优先手动闪光	-
M	手动	✓ ²
RPT	重复闪光	-

光学无线闪光

主闪光灯

遥控闪光控制		-
i-TTL	i-TTL	-
[A : B]	快速无线闪光控制	-
⊗A	自动光圈	-
A	非TTL自动	-
M	手动	-
RPT	重复闪光	-

兼容的闪光灯组件

支持的功能

支持的相机功能			支持的闪光灯功能
遥控闪光灯			
i-TTL	i-TTL		-
[A : B]	快速无线闪光控制		-
 A/A	自动光圈/非TTL自动		-
M	手动		-
RPT	重复闪光		-
无线电控制无线闪光			-
色彩信息交流（闪光灯）			✓
色彩信息交流（LED灯）			-
自动FP高速同步			-
FV锁定			✓ ³
防红眼			-
照相机模拟照明			-
统一闪光控制			-
照相机闪光灯组件固件更新			✓

- 1 点测光时不可用。
- 2 可使用照相机菜单中的[**闪光控制**]项目进行选择。
- 3 仅在**i-TTL**闪光控制模式下可用。

■■ SU-800无线闪光灯指令器

安装在CLS兼容照相机上时，SU-800可用作SB-5000、SB-910、SB-900、SB-800、SB-700、SB-600、SB-500或SB-R200闪光灯的指令器。最多可将闪光灯分成3组进行组闪光控制。SU-800自身不配备闪光灯。

支持的功能

单个闪光灯

i-TTL	i-TTL均衡补充闪光	-
	标准i-TTL补充闪光	-
⊗A	自动光圈	-
A	非TTL自动	-
GN	距离优先手动闪光	-
M	手动	-
RPT	重复闪光	-

光学无线闪光

主闪光灯

遥控闪光控制		✓
i-TTL	i-TTL	-
[A : B]	快速无线闪光控制	✓ ¹
⊗A	自动光圈	-

兼容的闪光灯组件

支持的功能

A	非TTL自动	-
M	手动	-
RPT	重复闪光	-
遥控闪光灯		
i-TTL	i-TTL	-
[A : B]	快速无线闪光控制	-
 A/A	自动光圈/非TTL自动	-
M	手动	-
RPT	重复闪光	-
无线电控制无线闪光		-
色彩信息交流（闪光灯）		-
色彩信息交流（LED灯）		-
自动FP高速同步		✓ ²
FV锁定		✓ ³
防红眼		-
照相机模拟照明		-
统一闪光控制		-
照相机闪光灯组件固件更新		-

1 仅在微距拍摄过程中才可用。

兼容的闪光灯组件

- 2 当闪光控制模式选择**RPT**时禁用。
- 3 仅适用于以下情况：**i-TTL**闪光控制模式下，或者将闪光灯配置为在**ⓂA**闪光控制模式下发出监控预闪时。

另购闪光灯组件的注意事项和提示

当使用另购闪光灯组件时，请务必阅读其附带的使用说明。

- 若组件支持**CLS**，请参阅**CLS**兼容数码单镜反光照相机的相关部分。在**SB-80DX**、**SB-28DX**和**SB-50DX**使用说明的“数码单镜反光照相机”类别中未包含本款照相机。
- 如果在**i-TTL**或非**TTL**自动模式下拍摄之后，闪光预备指示灯（)持续闪烁约3秒，表示闪光灯已经以全光闪光，而照片仍可能曝光不足（仅限于**CLS**兼容闪光灯组件）。
- 当**ISO**感光度介于100至12800之间时，可以使用**i-TTL**闪光控制。
- 当**ISO**感光度高于12800时，在某些距离或光圈设定下可能无法达到预期效果。
- 在模式**P**下，最大光圈（最小**f**值）根据**ISO**感光度受到下表所示的限制：

以下ISO相当值时的最大光圈（f值）：							
100	200	400	800	1600	3200	6400	12800
4	5	5.6	7.1	8	10	11	13

- * 如果镜头的最大光圈小于上表中的最大光圈，则会采用所安装镜头的最大光圈。
- SB-5000、SB-910、SB-900、SB-800、SB-700、SB-600、SB-500和SB-400在防红眼、防红眼带慢同步闪光模式下提供防红眼。
- 当SD-9或SD-8A电池匣直接安装于照相机时，使用闪光灯拍摄的照片中可能会出现条纹形式的“噪点”。请降低ISO感光度或增加照相机与电池匣之间的距离。
- 当SC系列17、28或29同步线用于离机闪光拍摄时，在i-TTL模式下可能无法得到正确的曝光。推荐您选择标准i-TTL补充闪光。请先试拍一张照片并在照相机屏幕中查看效果。
- 在i-TTL模式下，请勿使用闪光灯组件的内置闪光灯面板和附送的反射式闪光适配器以外任何形式的闪光灯面板（柔光板）。使用其他面板可能会产生不正确的曝光。

✓ 闪光拍摄

闪光拍摄无法与某些照相机功能组合使用，包括：

- 视频录制，
- 释放模式的[**高速连拍(延长)**]，
- HDR（高动态范围），以及
- 静音拍摄。

✓ 配合另购的闪光灯组件使用FV锁定

- 在TTL以及（支持的情况下）监控预闪 ⓈA 和监控预闪**A**闪光控制模式下，使用另购的闪光灯组件时可使用FV锁定（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闪光灯组件随附的使用说明）。
- 请注意，当使用无线闪光来控制遥控闪光灯组件时，您需将主闪光灯或至少一个遥控闪光灯组的闪光控制模式设为**TTL**、 ⓈA 或**A**。

✓ 其他闪光灯组件

下表所示的闪光灯组件可在非TTL自动（**A**）和手动模式下使用。可用选项不因所使用镜头的不同而异。

闪光灯组件	支持的功能
SB-80DX、SB-28DX、 SB-28、SB-26、SB-25、 SB-24	非TTL自动、手动、重复闪光、后帘同步 ¹
SB-50DX、SB-23、 SB-29、SB-21B、SB-29S	手动、后帘同步 ¹

闪光灯组件	支持的功能
SB-30、SB-27 ² 、 SB-22S、SB-22、SB-20、 SB-16B、SB-15	非TTL自动、手动、后帘同步 ¹

- 1 当使用照相机选择闪光模式时可用。
- 2 将SB-27安装于照相机机会自动将闪光模式设为**TTL**，但是闪光模式设为**TTL**会禁用快门释放。请将SB-27设为**A**。

✓ FV锁定的测光区域

配合另购的闪光灯组件使用FV锁定时的测光区域如下：

- 独立闪光灯组件

闪光控制模式	测光区域
i-TTL	画面中央6mm直径圈
自动光圈 (⊗A)	闪光灯曝光测光所测区域

- 遥控闪光灯组件

闪光控制模式	测光区域
i-TTL	整个画面
自动光圈 (⊗A)	闪光灯曝光测光所测区域
非TTL自动 (A)	

✓ 另购闪光灯组件的闪光补偿

在i-TTL和自动光圈 (⊗A) 闪光控制模式下，使用另购闪光灯组件或照相机[**闪光控制**]项目所选的闪光补偿将

兼容的闪光灯组件

添加到使用照片拍摄菜单的**[闪光补偿]**项目所选的闪光补偿中。

摄影棚频闪灯光

若要调整镜头视野的色彩和亮度以便于构图，请将自定义设定d6**[将设置应用于即时取景]**选为**[关闭]**。

其他兼容的配件

尼康照相机中可使用多种配件。

✔ 兼容的配件

供应情况可能根据国家或地区的不同而异。

● 电源

- **EN-EL25锂离子电池组**：可用于尼康Z 30数码照相机。
- **MH-32充电器**：可用于为EN-EL25电池充电。
- **EH-7P可充电电源适配器**：EH-7P可用于为照相机中所插的电池充电。
 - 照相机处于开启状态时，电池将不会充电。
 - 可充电电源适配器可用于为照相机供电；若要为照相机供电，请将设定菜单中的**[USB电力输送]**选为**[启用]**。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USB电力输送”（□455）。

● 滤镜

- 中性色彩（NC）滤镜可用于保护镜头。
- 当拍摄对象背对着明亮光线或画面中存在明亮光源时，滤镜可能会导致鬼影。若存在鬼影，您可取下滤镜。
- 当使用曝光系数（滤光系数）大于1倍的滤镜（Y44、Y48、Y52、O56、R60、X0、X1、C-PL、ND25、ND4、ND45、ND8、ND8S、ND400、A2、A12、B2、B8、B12）时，矩阵测光可能无法产生预期效果。建议您选择**[中央重点测光]**。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滤镜的使用说明。

其他兼容的配件

- 为进行特殊效果拍摄时使用的滤镜可能会干扰自动对焦或对焦指示 (●)。

●USB连接线

- **UC-E24 USB连接线**：该USB连接线一端具备C型接口，用于连接至照相机，另一端具备A型接口，用于连接至USB设备。
- **UC-E25 USB连接线**：具备2个C型接口的USB连接线。

●热靴适配器

AS-15同步端子适配器：将AS-15安装在照相机热靴上，以通过同步端子连接摄影棚频闪灯或其他闪光设备。

●配件热靴盖

BS-1配件热靴盖：在未安装闪光灯组件时用于保护配件热靴的盖子。

●机身盖

BF-N1机身盖：未安装镜头时，使用机身盖可防止灰尘进入照相机。

●卡口适配器

FTZ II/FTZ卡口适配器：通过该适配器，可将尼克尔F卡口镜头用于支持可更换Z卡口镜头的数码照相机。

- 有关安装、拆卸、维护和使用卡口适配器的信息，请参阅设备随附的使用说明。

- * 将卡口适配器安装到照相机上时，如果在照相机上显示提示您进行更新的警告信息，请更新至最新版本。有关固件更新的信息，请参阅本地尼康网站。

● 麦克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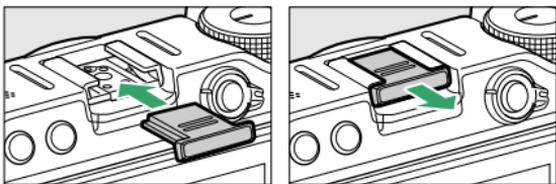
- **ME-1立体声麦克风**：将ME-1连接至照相机麦克风插孔可录制立体声音。使用外置麦克风还可以减少录入设备噪音（例如视频录制期间使用自动对焦完成对焦时所发出的声音）的风险。
- **ME-W1无线麦克风**：一种无线蓝牙麦克风。使用ME-W1可进行离机录制。

● 遥控器

ML-L7遥控器：将其与照相机配对后，便可远程拍摄视频和照片。

✓ 安装和取下配件热靴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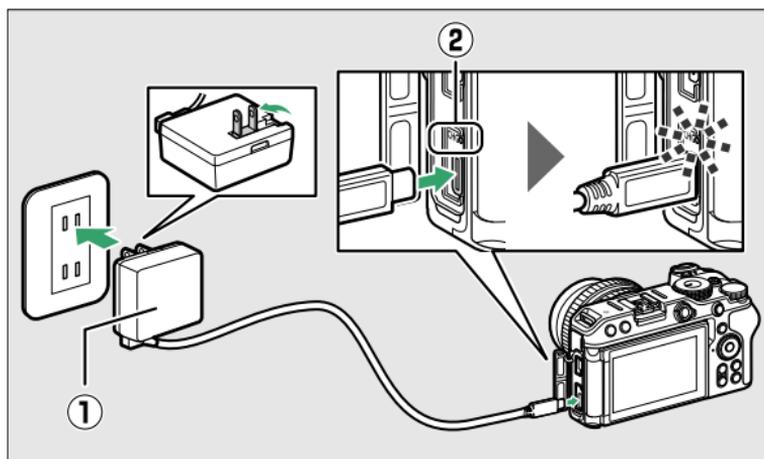
另购的BS-1配件热靴盖可如图所示滑入热靴。若要取下热靴盖，请握紧照相机，用拇指按住热靴盖并按图示方向将其滑出。



使用可充电电源适配器为照相机充电

当照相机中插有电池时，另购的EH-7P可充电电源适配器可用于为电池充电。请注意，在需要的国家或地区，附送的可充电电源适配器会装有插头适配器；插头适配器的形状因销售国家/地区而异。

- 确认照相机关闭后，连接可充电电源适配器（①）并连接适配器电源。照相机处于关闭状态时，电池将会充电。请径直插入及拔出插头。



- 充电过程中照相机充电指示灯（②）将以琥珀色点亮。充电完成时指示灯熄灭。
- 将一块电量耗尽的电池充满电大约需要1小时40分钟。
- 充电完成后，请拔下可充电电源适配器并从照相机上取下连接线。

✔ 可充电电源适配器

若由于电池不兼容或者照相机温度升高等原因，使用可充电电源适配器无法为电池充电，充电指示灯将快速闪烁约30秒，然后熄灭。若充电指示灯熄灭且您未看到电池充电，请开启照相机并检查电池电量。

✔ 使用可充电电源适配器为照相机供电

- 若在设定菜单中将[**USB电力输送**]选为[**启用**]，照相机开启时，可充电电源适配器将为照相机供电。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电力输送”和“充电””（□457）。
 - 照相机通过外部电源供电时，电池将不会充电。
-

ML-L7遥控器

通过将另购的ML-L7遥控器与照相机配对*

（□626），便可使用遥控器操作照相机。使用本照相机可以执行“遥控器的部件名称和功能（适用于Z30）”（□623）中的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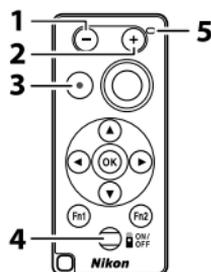
- * 通过蓝牙连接照相机和遥控器的方法，在此称为“配对”。
- 每台照相机仅能配对一台遥控器。配对其他遥控器时，仅能使用最后配对的遥控器。
- 此外，另请参阅ML-L7遥控器随附的使用说明。

✔ 使用遥控器时的注意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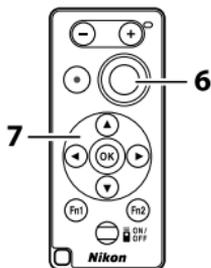
在以下情况下，无法使用遥控器。

- 当照相机设定菜单中的[**飞行模式**]设为[**启用**]时
 - 照相机通过USB连接于计算机或智能手机并与之交换数据时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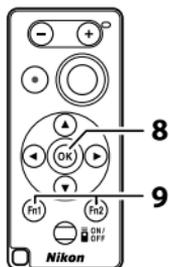
■ 遥控器的部件名称和功能（适用于Z 30）



部件	功能
1 - 按钮	与照相机上 (?) 按钮的操作相同。
2 + 按钮	与照相机上 按钮的操作相同。
3 视频录制按钮	按下开始录制，再次按下可结束录制。
4 电源按钮	按下时，遥控器开启并开始搜索已配对的照相机。如果按住按钮3秒或以上，遥控器将开始搜索未配对的照相机。在遥控器开启的情况下按下电源按钮可将其关闭。
5 状态指示灯	遥控器状态和拍摄操作状态可通过指示灯的颜色和表现进行辨识（□626）。



部件	功能
6 快门释放按钮	对应照相机上的快门释放按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使用自动对焦时，通过自动对焦对焦后会释放快门。 • 使用自动对焦拍摄时，请提前半按照相机上的快门释放按钮进行对焦。 • 如果不想在按下遥控器上的快门释放按钮时更改对焦位置，请提前用照相机对焦，然后再将对焦模式设定为手动对焦。 • 半按或按住该按钮没有对应的功能。您无法使用需要按住操作的连拍功能。 • B门拍摄不可用。若将照相机设为B门拍摄，则操作将与遥控B门拍摄的操作方式相同。
7 多重选择器	与照相机上多重选择器的操作相同。



	部件	功能
8	OK (选择) 按钮	与照相机上OK按钮的操作相同。
9	Fn1 (功能1) /Fn2 (功能2) 按钮	使用事先注册的功能 (☐455)。 · 默认情况下，按下遥控器上的 Fn1 按钮可实现与照相机上▶按钮相同的操作，而按下 Fn2 按钮则可实现与MENU按钮相同的操作。

✔ 使用遥控器时的待机定时器

当照相机的待机定时器超过时效且显示屏关闭时，开启遥控器然后按住遥控器上的快门释放按钮或视频录制按钮可返回原始状态。

✔ 遥控器状态指示灯（适用于Z 30）

颜色	状态	说明
绿色	约每秒闪烁一次	正在侦测已配对的照相机
绿色	快速闪烁（约每0.5秒闪烁一次）	正在配对
绿色	约每3秒闪烁一次	已连接至照相机
橙色	闪烁一次	开始拍摄照片
橙色	闪烁两次	结束拍摄照片
红色	闪烁一次	开始录制视频
红色	闪烁两次	结束录制视频

■■ 首次连接：配对

首次使用遥控器时，必须将其与照相机配对。

1 在照相机设定菜单中选择[无线遥控(ML-L7)选项]>[保存无线遥控器]并按下 \odot 。



- 照相机将做好配对准备。
- 如果照相机已连接至智能手机或计算机，将断开与这些设备的连接。

2 按住遥控器上的电源按钮（3秒或以上）。

- 照相机和遥控器将开始配对。同时，遥控器状态指示灯以约0.5秒的间隔闪烁。
- 配对完成时，照相机将与遥控器连接。📶和🔌会在拍摄显示中显示。



- 如果显示提示配对失败的信息，请从步骤1开始重新操作。

■■ 连接已配对的遥控器

- 1 在照相机设定菜单中选择[无线遥控(ML-L7)选项]>[无线遥控连接]>[启用]并按下 \odot 。



- 2 按下遥控器上的电源按钮。
 - 照相机和遥控器将自动连接。

软件

下列尼康软件可用于本照相机：

● 计算机软件

尼康计算机软件可从尼康下载中心获取。请查看版本和系统要求，并确保下载最新版本。

<https://downloadcenter.nikonimglib.com/>

- **尼康遥控**：用于照相机连接到计算机时的联机拍摄。曝光、白平衡和其他照相机设定可以使用计算机显示屏中的控制进行远程调整。
- **尼康工坊***：查看和编辑使用尼康数码相机拍摄的照片和视频。使用尼康工坊软件可对使用尼康特有的NEF/NRW（RAW）格式拍摄的照片进行微调或将其转换为JPEG或TIFF格式（RAW处理）。尼康工坊不仅可用于RAW照片，还可用于使用尼康数码相机拍摄的JPEG和TIFF照片，用来执行编辑色调曲线和增强亮度及对比度等任务。
* 现有用户需要下载最新版本，因为早期版本可能无法从照相机下载照片。
- **Wireless Transmitter Utility**：若要将照相机连接至网络，需要Wireless Transmitter Utility。为照相机和计算机配对，并通过Wi-Fi下载照片。
- **Webcam Utility**：允许您使用USB连接线将照相机连接至计算机并将照相机用作网络摄像头的模块。在网络会议软件中选择外部照相机时，会显示“Webcam Utility”。选择它以将其用作网络摄像头。有关兼容照

相机、使用方法、操作环境及使用注意事项的信息，
请查看尼康下载中心的Webcam Utility页面。

●智能手机（平板电脑）应用程序

有关应用程序的最新信息，请访问尼康网站。

- **SnapBridge**：通过无线连接将照片和视频从照相机下载至智能设备。
 - **尼康影速传***：从通过USB连接到智能设备的照相机导入照片，并将其无线上传到FTP服务器。
- * 支持的功能和操作系统因国家和地区而异。

照相机的保养

存储

若您将在较长时间内不使用照相机，请取出电池。取出电池前，请先确认照相机处于关闭状态。勿将照相机存放在以下位置：

- 通风差或湿度超过60%的地方
- 产生强电磁场的设备（例如，电视机或收音机）附近
- 温度高于50°C或低于-10°C的场所

清洁

操作步骤根据需清洁部件的不同而异。详细步骤如下文所述。

- 切勿使用、稀释剂或其他挥发性化学物质。

■ 照相机机身

请使用吹气球去除灰尘和浮屑，再用一块干的软布轻轻擦拭。在沙滩或海边使用照相机后，请先使用一块沾有少许蒸馏水的软布擦去沙子或盐分，然后将其完全晾干。

重要提示：以下情况不在保修范围内：

- 因灰尘、沙子或其他异物进入照相机而造成的损坏；
- 因太靠近照相机使用喷雾剂而造成的损坏。

■ 镜头

该玻璃元件容易损坏：请使用吹气球去除灰尘和浮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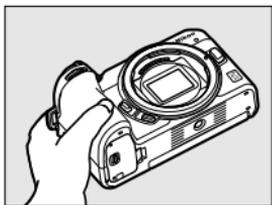
■ 显示屏

请使用吹气球去除灰尘和浮屑。去除指纹及其他污渍时，可以用一块软布或软皮轻轻擦拭表面。切勿用力过度，否则可能会损坏显示屏或导致故障。

手动清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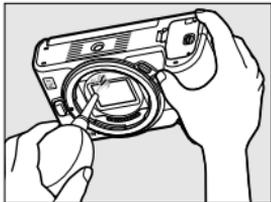
在更换镜头或取下机身盖时进入照相机的脏物或灰尘可能会附着在影像传感器表面从而影响照片。可按照下述方法手动清洁传感器。但是请注意，由于传感器精密且容易损坏，我们建议只能由尼康售后服务网点进行手动清洁。

- 1 关闭照相机并取下镜头。**
- 2 握住照相机以便光线可进入照相机，检查影像传感器上是否有灰尘或浮屑。**



如果没有杂质，请进入步骤4。

3 用吹气球去除传感器上的所有灰尘和浮屑。



- 请勿使用吹风刷。刷毛可能会损坏传感器。
- 若使用吹气球无法去除脏物，请委托尼康售后服务网点进行清洁。任何情况下都不得触摸或擦拭传感器。

4 重新安装好镜头或附送的机身盖。

✔ 影像传感器上的杂质

在取下或者更换镜头或机身盖时进入照相机的杂质（或者，在少数情况下，来自照相机本身的润滑油或细小颗粒）可能会附着在影像传感器上，并出现在某些特定条件下拍摄的照片中。为防止在安装机身盖或更换镜头时杂质进入，请避免在有灰尘的环境下进行操作，并确保清除可能附着在照相机卡口、镜头卡口及机身盖上的所有灰尘和其他杂质。未安装镜头时，为保护照相机，请务必盖上随附的机身盖。对于粘附到影像传感器的杂质，请按照“手动清洁”（□632）中所述清洁影像传感器，或委托尼康售后服务网点进行清洁。对于受到传感器上杂质影响的照片，可以使用一些图像应用程序中的清洁图像选项来加以润饰。

✔ 保养照相机和配件

照相机为精密设备，需要定期保养；尼康建议您每1至2年对照相机进行一次检查，并且每3至5年进行一次保养（请注意，这些服务均为收费项目）。

- 如果照相机是用于专业用途，尤其需要经常检查和保养。
 - 检查或保养照相机时，应包括经常使用的配件，比如镜头或另购的闪光灯组件等。
-

照相机和电池的保养：注意事项

照相机的保养

●避免跌落

切勿跌落照相机或镜头，也不要让它们受到碰撞。若受到强烈碰撞或震动，照相机可能会发生故障。

●保持干燥

保持照相机干燥。照相机内部进水致使内部装置生锈将不仅产生昂贵的维修费用，甚至还会造成无法挽回的损坏。

●避免温度骤变

携带照相机从温暖的环境带入寒冷的环境或从寒冷的环境带入温暖的环境之前，请将照相机置于包内或塑料袋中密封保管。照相机一旦适应了新的温度环境，您即可从密封包或塑料袋中将其取出。否则，可能导致照相机内外部结露以致损坏。

●远离强磁场

无线电传输器等设备产生的静电或磁场可能会干扰显示屏，损坏存储卡中的数据或影响照相机的内部电路。

●不要将镜头正对太阳

请勿将镜头对准太阳或其他强光源。强光可能会损坏影像传感器，或者导致褪色或“烧屏”。此时使用照相机拍摄的照片可能会出现模糊。

●激光和其他明亮光源

请勿将激光或其他极其明亮的光源对准镜头，否则可能会损坏照相机的影像传感器。

●运输产品时

请在包装箱内装入足够多的缓冲材料，以减少（避免）由于冲击导致产品损坏。

●清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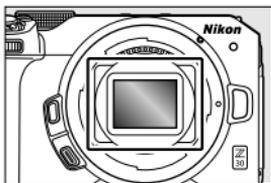
清洁照相机机身时，请先用吹气球轻轻地去除尘和浮屑，再用一块干的软布轻轻擦拭。在沙滩或海边使用照相机之后，应先使用一块沾有少许清水的软布擦去所有沙子或盐分，然后将其完全晾干。

●清洁镜头

该玻璃元件容易损坏：请使用吹气球去除灰尘和浮屑。

●切勿触摸影像传感器

在任何情况下都不可挤压影像传感器，不可用清洁工具捅戳或对其使劲挤压吹气球，否则可能会划伤或损坏传感器。



●清洁影像传感器

有关清洁影像传感器的信息，请参阅“手动清洁”（☐632）。

●镜头接点

请保持镜头接点的清洁。避免用手指触碰。

●存放在通风良好的地方

为防止发霉，请将照相机存放在干燥、通风良好的地方。切不可将照相机与石脑油或樟脑丸一起存放，不可存放在产生强电磁场的设备附近，也不可存放在异常高温之处（例如加热器旁或炎热天封闭的车内），否则可能导致产品故障。

●长期存放

当您将在较长时间内不使用本产品时，为防止电池漏液等引起的损坏，请取出电池。将照相机存放在装有干燥剂的塑料袋中。但是，切勿将照相机皮套放入塑料袋中，以免损坏。请将电池存放在阴凉干燥的地方。请注意，干燥剂会逐渐丧失吸湿能力，所以应该定期更换。为防止发霉，每月应至少取出照相机一次，插入电池并释放快门数次。

●取出电池前，请先关闭照相机

在照相机处于开启状态下取出电池可能会损坏本产品。请特别注意在记录或删除图像的过程中不要取出电池或切断电源。

●关于显示屏的注意事项

- 显示屏制造精度相当高，其有效像素数至少达99.99%，偏差或缺陷不超过0.01%。因此，即使显示屏可能含有始终发亮（白色、红色、蓝色或绿色）或

不发亮（黑色）的像素，也并非故障。使用本设备记录的图像不会受到影响。敬请谅解。

- 在明亮的光线下，可能难以看清显示屏中的图像。
- 请勿挤压显示屏，否则显示屏可能会出现故障或遭到损坏。显示屏上的灰尘或浮屑可以用吹气球清除。污渍则可通过用软布或软皮轻轻擦拭显示屏进行清除。若显示屏破裂，请注意不要被玻璃碎片划伤，并小心防止显示屏里的液晶接触皮肤或者进入眼睛及口中。
- 连拍过程中屏幕可能会快速闪烁。观看闪烁的屏幕可能使您感觉不适。此时请停止使用直至您的状态改善。

●明亮光线和背光拍摄对象

在少数情况下包含明亮光线或背光拍摄对象的照片中可能出现条纹形式的噪点。

运输产品时，请取出电池，并套上电池端子盖以避免电池电极接触到其他电池的电极或项链、耳环等金属物品，造成电池短路。电池短路可能会引起漏液、发热、破损等问题。

电池保养

●使用注意事项

- 若操作不当，电池可能会破裂或漏液，从而使本产品受到腐蚀。在使用电池时请注意以下事项：
 - 更换电池前，请先关闭照相机。
 - 电池长时间使用后可能会发热。
 - 保持电池端子的清洁。
 - 只能使用已被验证可用于本设备的电池。

- 切勿使电池短路或拆解电池，也不要将其投入火中或对其进行加热。
- 电池未装入到照相机时，请将端子绝缘。若有端子盖，请将端子盖装到电池上。若没有端子盖，请将电池单独存放在塑料袋或其他非导电容器中。
- 若电池发热（例如刚使用后），请待其冷却后再进行充电。在内部高温状态下为电池充电会削弱电池性能，并且电池可能无法充电，或者无法充满电。
- 如果电池长时间不使用，请将其从照相机中取出进行存放。电池应存放在周围温度为 15°C 至 25°C 之间的阴凉干燥处。不要将其存放在过热或过冷的地方。
- 使用后的电池应在6个月之内进行充电。电池在长时间不使用的情况下，请每隔6个月为其充电一次，然后再将其放回阴凉处存放。
- 不使用时，应该将电池从照相机中取出。即使在关闭时，照相机和充电器也会消耗很少的电量且可能将电池电量耗尽。
- 请不要在周围温度低于 0°C 或高于 40°C 时使用电池，否则可能会损坏电池或削弱电池性能。请于周围温度为 5°C 至 35°C 的室内环境中为电池充电。若电池温度低于 0°C 或高于 60°C ，电池将不会充电。
- 当电池温度为 0°C 至 15°C 及 45°C 至 60°C 时，电池容量可能减少且充电时间可能增加。
- 通常情况下，充电容量在低温环境下会降低。
- 通常情况下，可用容量在低温环境下会降低。容量随温度的变化反映在照相机电池电量显示中。因此，即使电池已充满电，随着温度下降，电池电量显示中也可能显示电池容量下降。

- 电池使用后可能会发热。从照相机取出电池时，请小心谨慎。

●在使用前为电池充电

请在使用前为电池充电。附送的电池在出厂时未充满电。

●准备备用电池

拍摄照片之前，请先准备一块充满电的备用电池。因为根据您所处的地点，可能很难在短时间内购买到用来更换的电池。

●在寒冷天气准备充满电的备用电池

未充满电的电池在寒冷天气可能无法正常工作。在寒冷天气，使用前请为一块电池充满电，并将另一块充满电的电池存放在温暖的地方，以在需要进行更换。电池回暖后，其电量可能会有所恢复。

●电池电量

- 电池电量耗尽时，反复开启或关闭照相机将会降低电池持久力。耗尽电量的电池在使用前必须重新充电。
- 在室温环境下使用一块充满电的电池时，若其电量保持时间明显缩短，表示电池需要更换。请购买一块新的可充电电池。

●切勿尝试为充满电的电池充电

充满电后继续充电会削弱电池性能。

●回收废旧电池

请按照当地的相关规定处理废弃的可充电电池，处理前请确保先使用绝缘胶带等封住电极部分。

使用充电器（另购）

- 充电期间请勿移动充电器或触碰电池，否则在极少数情况下，当电池仅完成部分充电时，充电器也显示已完成充电。此时，请取出并再插入电池以重新开始充电。
- 切勿使充电器端子短路，否则可能导致过热且损坏充电器。
- 不使用时请断开充电器电源。
- MH-32充电器仅可为兼容的电池充电。
- 请勿使用由于受损导致内部外露或使用时会发出异常声音的充电器。
- 本产品上的符号代表的意思如下：
~ AC, = DC, □ Class II设备（本产品为双重绝缘构造。）

使用可充电电源适配器（另购）

- 充电期间请勿移动照相机或触碰电池，否则在极少数情况下，当电池仅完成部分充电时，照相机也显示已完成充电。此时，请断开并重新连接适配器以重新开始充电。
- 切勿使适配器端子短路，否则可能导致过热且损坏适配器。
- 不使用时请断开适配器电源。
- 请勿使用由于受损导致内部外露或使用时会发出异常声音的适配器。
- 本产品上的符号代表的意思如下：

~ AC, ≡ DC, □ Class II设备（本产品为双重绝缘构造。）

技术规格

尼康Z 30数码照相机

类型

类型	可换镜头数码照相机
----	-----------

镜头卡口	尼康Z卡口
------	-------

镜头

兼容的镜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Z卡口尼克尔镜头· F卡口尼克尔镜头（需要卡口适配器；部分功能可能受到限制）
-------	---

有效像素数

有效像素数	约2088万
-------	--------

影像传感器

类型	约23.5×15.7mm CMOS（互补性金属氧化物半导体器件）传感器（尼康DX格式）
----	---

总像素数	约2151万
------	--------

存储

<p>图像尺寸 (像素)</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图像区域选为[DX (24x16)]: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5568×3712 (大: 20.7M) -4176×2784 (中: 11.6M) -2784×1856 (小: 5.2M) · 图像区域选为[1:1 (16x16)]: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3712×3712 (大: 13.8M) -2784×2784 (中: 7.8M) -1856×1856 (小: 3.4M) · 图像区域选为[16:9 (24x14)]: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5568×3128 (大: 17.4M) -4176×2344 (中: 9.8M) -2784×1560 (小: 4.3M) · 录制视频期间以画面尺寸3840×2160所拍的照片: 3840×2160 · 录制视频期间以其他画面尺寸所拍的照片: 1920×1080
<p>文件格式 (图像品质)</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NEF (RAW) : 12或14位 · JPEG: 兼容JPEG-Baseline, 压缩比(约)为精细(1:4)、标准(1:8)或基本(1:16) · NEF (RAW) +JPEG: 以NEF (RAW) 和JPEG两种格式记录单张照片

存储

优化校准系统	自动、标准、自然、鲜艳、单色、人像、风景、平面、Creative Picture Controls（创意优化校准；梦幻、清晨、流行、星期天、低沉、戏剧、静寂、漂白、忧郁、纯净、牛仔布、玩具、棕褐色、蓝色、红色、粉色、木炭、石墨、双色、黑碳）；可修改所选优化校准；可保存自定义优化校准
存储介质	SD存储卡以及兼容UHS-I的SDHC和SDXC存储卡
文件系统	DCF 2.0、Exif 2.31

显示屏

显示屏	约7.5cm/约3.0英寸、约104万画点、约170°可视角度、约100%画面覆盖率的可变角度TFT触摸感应LCD显示屏，可调整色彩平衡，具备11个级别的手动亮度控制
------------	---

快门

类型	电子控制纵走式焦平面机械快门；电子前帘快门；电子快门
速度	1/4000 – 30秒（步长为1/3EV）、B门、遥控B门

快门

闪光同步速度	在X=1/200秒或以下速度时，与快门保持同步；支持自动FP高速同步
---------------	------------------------------------

释放

释放模式	单张拍摄、低速连拍、高速连拍、高速连拍（延长）、自拍
-------------	----------------------------

每秒拍摄幅数（近似值）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低速连拍：约1-4幅/秒· 高速连拍：约5幅/秒· 高速连拍(延长)：约11幅/秒 * 内部测试测量的最高每秒拍摄幅数。
--------------------	---

自拍	2秒、5秒、10秒、20秒；以0.5、1、2或3秒为间隔曝光1-9次
-----------	------------------------------------

曝光

测光系统	使用照相机影像传感器进行TTL测光
-------------	-------------------

测光模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矩阵测光· 中央重点测光：约75%的比重集中在画面中央8mm直径圈中；比重可更改为整个画面的平均值· 点测光：集中在以所选对焦点为中心的3.5mm直径圈中（大约是整个画面的2.5%）· 亮部重点测光
-------------	--

曝光

范围	-4至+17EV * 数据是在20°C时使用ISO 100和f/2.0镜头所获取
模式	·  : 自动, P : 带有柔性程序的程序自动, S : 快门优先自动, A : 光圈优先自动, M : 手动 · U1、U2和U3 : 用户设定模式
曝光补偿	范围: -5至+5EV, 增量: 1/3步长
曝光锁定	光亮度锁定在所测定的值上
ISO感光度 (推荐曝光指数)	ISO 100–51200 (步长为1/3EV); 可在ISO 51200的基础上约增加1EV (相当于ISO 102400), 或者在ISO 51200的基础上约增加2EV (相当于ISO 204800); ISO感光度自动控制可用
动态D-Lighting	自动、高+、高、标准、低和关闭
多重曝光	叠加、平均、亮化、暗化
其他选项	HDR (高动态范围)、照片模式闪烁消滅

自动对焦

类型	复合自动对焦 (相位侦测/对比侦测)
-----------	--------------------

自动对焦

侦测范围	<p>-4.5至+19EV</p> <p>* 不使用低光度AF时: -3至+19EV</p> <p>* 测量条件: 照片模式、ISO 100、20°C、单次伺服AF (AF-S)，使用最大光圈为f/1.8的镜头</p>
镜头伺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自动对焦: 单次伺服AF (AF-S)、连续伺服AF (AF-C)、AF模式自动开关 (AF-A, 仅限照片模式)、全时AF (AF-F, 仅限视频模式)、预测对焦跟踪 · 手动对焦 (M): 可以使用电子测距仪
对焦点	<p>209个对焦点</p> <p>* AF区域模式选为单点AF且图像区域选为DX时在照片模式下可用的对焦点数量</p>
AF区域模式	<p>微点AF (仅限照片模式)、单点AF、动态区域AF (仅限照片模式)、宽区域AF (S)、宽区域AF (L)、宽区域AF (L-人物)、宽区域AF (L-动物)、自动区域AF、自动区域AF (人物)、自动区域AF (动物)</p>
对焦锁定	<p>按下  (On) 按钮或半按快门释放按钮 (单次伺服AF/AF-S)</p>

闪光灯

闪光控制	TTL : i-TTL闪光控制; i-TTL均衡补充闪光配合矩阵测光、中央重点测光、亮部重点测光一起使用, 标准i-TTL补充闪光则配合点测光一起使用
闪光模式	前帘同步、慢同步、后帘同步、防红眼、防红眼带慢同步、关闭
闪光补偿	-3至+1EV (步长为1/3EV), 在模式 P 、 S 、 A 和 M 下可用
闪光预备指示灯	当另购的闪光灯组件充满电时点亮; 当闪光灯以全光输出后闪烁, 用作曝光不足警告
配件热靴	带有安全锁及同步和数据接点的ISO 518热靴
尼康创意闪光系统 (CLS)	i-TTL闪光控制、光学无线闪光、FV锁定、色彩信息交流、自动FP高速同步

白平衡

白平衡	自动 (3种类型)、自然光自动适应、晴天、阴天、背阴、白炽灯、荧光灯 (3种类型)、闪光灯、选择色温 (2500K-10000K)、手动预设 (最多可存储6个值), 除选择色温以外均可进行微调
-----	--

包围	
包围	曝光和/或闪光、白平衡和动态D-Lighting
视频	
测光系统	使用照相机影像传感器进行TTL测光
测光模式	矩阵测光、中央重点测光或亮部重点测光
画面尺寸 (像素) 和帧频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3840×2160 (4K UHD) : 30p (逐行) /25p/24p • 1920×1080: 120p/ 100p/60p/50p/30p/25p/24p • 1920×1080慢动作: 30p (×4)/25p (×4)/24p (×5) <p>* 120p、100p、60p、50p、30p、25p及24p的实际帧频分别为119.88、100、59.94、50、29.97、25及23.976幅/秒</p> <p>* 品质选择 (标准/★) 在3840×2160、1920×1080 120p/100p和1920×1080慢动作 (此时品质固定为★) 以外的尺寸下可用</p>
文件格式	MOV、MP4
视频压缩	H.264/MPEG-4高级视频编码
音频录制格式	线性PCM (用于以MOV格式录制的视频) 或AAC (用于以MP4格式录制的视频)
音频录制设备	带衰减器选项的内置立体声或外置麦克风; 可调节灵敏度

视频

曝光补偿	范围：-3至+3EV，增量：1/3步长
ISO感光度 (推荐曝光指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M：手动选择（ISO 100–25600；步长为1/3EV）；ISO感光度自动控制（ISO 100–25600）可用，可选择上限· P、S、A：ISO感光度自动控制（ISO 100–25600），可选择上限· Auto：ISO感光度自动控制（ISO 100–25600）
动态D-Lighting	与照片设定相同、高+、高、标准、低和关闭
其他选项	延时摄影视频拍摄、电子减震、时间码、带录制指示灯

播放

播放	全屏和缩略图（4张、9张或72张图像，或者日历）播放、变焦播放、变焦播放裁切、视频播放、照片和/或视频幻灯播放、直方图显示、亮部、照片信息、自动旋转图像及照片评级
-----------	---

接口

USB	C型USB接口（SuperSpeed USB）；建议连接至内置USB端口
HDMI输出	D型HDMI接口

接口	
音频输入	立体声迷你针式插孔（3.5mm直径；支持插入式电源）
Wi-Fi/蓝牙	
Wi-Fi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标准：IEEE 802.11b/g/n/a/ac · 操作频率：2412–2472MHz（通道13）和5150–5350MHz，5725–5850MHz · 最大输出功率（EIR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2.4GHz频段：4.5dBm - 5 GHz频段：6.8dBm · 验证：开放式、WPA2-PSK
蓝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通讯协议：蓝牙技术规格4.2版 · 操作频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蓝牙：2402–2480MHz - 蓝牙低功耗：2402–2480MHz · 最大输出功率（EIR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蓝牙：-1.0dBm - 蓝牙低功耗：-2.5dBm
电源	
电池	一块EN-EL25锂离子电池组
可充电电源适配器	EH-7P可充电电源适配器（另购）

三脚架连接孔

三脚架连接孔

0.635cm (1/4英寸, ISO 1222)

尺寸/重量

尺寸

约128×73.5×59.5mm (宽×高×厚)

重量

约405g (带电池和存储卡, 但不包括机身盖); 约350g (仅照相机机身)

操作环境

温度

0°C–40°C

湿度

85%或以下 (不结露)

- 除另有说明, 规格值的设定依据日本国际相机影像器材工业协会 (CIPA) 的标准或指南。
- 相关数据均为使用充满电的电池对照相机的测量值。
- 照相机上所示的示例图像和本使用说明中的图像和插图均仅用于解释说明。
- 尼康公司保留可随时更改本使用说明内载之硬件及软件的外观和技术规格的权利。

■■ EN-EL25锂离子电池组

类型	锂离子电池组
额定容量	7.6V/1120mAh

操作温度	0°C-40°C
尺寸	约34×50.5×18mm
重量	约53g

✔ 数据存储设备的处理

请注意，删除图像、格式化存储卡或其他数据存储设备不会完全删除原始图像数据。有时可以通过市售软件，从丢弃的存储设备中恢复被删除的文件，同时这也将潜在地导致个人图像数据被他人恶意利用。确保这些数据的隐私安全属于用户的职责范围。

丢弃数据存储设备，或将其所有权转让给他人之前，请使用市售的删除软件删除所有数据，或是对该设备进行格式化，然后用不包含私人信息的图像（如空旷天空的图片）将其完全重新填满。当使用物理方式毁坏数据存储设备时，请注意不要受伤。丢弃照相机或将其所有权转让给他人之前，您也应使用照相机设定菜单中的[**重设所有设定**]项目删除网络设定和其他个人信息。

✔ 支持的标准

- **DCF 2.0版**：DCF规则是数码照相机行业广泛应用的标准，用于确保不同品牌的照相机之间的兼容性。
- **Exif 2.31版**：本照相机支持Exif（数码照相机可交换图像文件格式）2.31版本，该标准旨在提高打印机和数码照相机之间的互操作性，从而更容易进行高品质打印。在Exif兼容打印机上输出图像时，可以利用存储在照片中的信息进行优良的色彩还原。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打印机的说明书。
- **HDMI**：高清晰度多媒体接口是一种针对用于消费者电子产品和AV设备的多媒体接口的标准。该标准确保了可仅通过一根连接线将音视频数据和控制信号传输至HDMI兼容设备。

经认可的存储卡

- 本照相机中可使用SD、SDHC和SDXC存储卡。
- 支持UHS-I。



- 录制和播放视频时推荐使用UHS Speed Class 3或以上的存储卡。更低的速度可能会导致录制或播放中断。
- 当选择用于读卡器的存储卡时，请确保其与该设备兼容。
- 有关功能、操作以及使用限制的信息，请咨询生产厂家。

写保护开关

- SD存储卡配备有一个写保护开关。将开关滑至“LOCK”（锁定）位置可使存储卡受写保护，以保护存储卡包含的数据。



- 当插有写保护存储卡时，拍摄显示中将出现一个“---”指示和一个[Card]警告。
 - 若您试图在插有写保护存储卡时释放快门，屏幕中将显示一条警告信息且不会记录照片。尝试拍摄或删除照片之前，请先解除存储卡的锁定。
-

便携式充电器（移动电源）

便携式充电器既可为照相机供电，又可为照相机电池充电。下表列出了已通过验证可以使用的便携式充电器，以及使用该设备大约可拍摄的照片张数和可为照相机电池充电的大约次数。

制造商	型号	拍摄张数 ¹	充电次数 ²
Anker	PowerCore III Elite 25600 87W	2750	8

- 1 日本国际相机影像器材工业协会（CIPA）标准。使用
尼克尔 Z DX 16–50mm f/3.5–6.3 VR镜头在23°C
（±2°C）时测量的结果，其测试条件如下：每30秒
在默认设定下拍摄一张照片。“拍摄张数”指的是当照
相机中插有充满电的电池（EN-EL25）时，使用1个充
满电的便携式充电器供电的情况下照相机可拍摄
的照片张数。
- 2 可使用充满电的便携式充电器为照相机电池（EN-
EL25）充满电的次数。
 - 有关使用便携式充电器的信息，请参阅其随附的
文档。
 - 当使用便携式充电器为照相机供电或为照相机电
池充电时，请使用该充电器随附的带2个C型接口
的USB连接线。
 - 有关便携式充电器的最新信息，请访问生产厂家的
网站。供应情况可能根据国家或地区的不同而
异。

存储卡容量

下表列出在[选择图像区域]选为[DX (24x16)]的情况下，一张32GB¹卡以不同图像品质和图像尺寸存储时的缓冲区容量和大约可保存的照片数量。实际容量因拍摄环境和卡类型的不同而异。

图像品质	图像尺寸	文件大小	剩余可拍摄张数	缓冲区容量 ²
RAW (12位)	大	约21.4MB	873张	44张
RAW (14位)	大	约26.8MB	764张	36张
JPEG精细	大	约10.4MB	2100张	82张
	中	约7.2MB	3400张	100张
	小	约3.8MB	6400张	100张
JPEG标准	大	约6.0MB	4100张	100张
	中	约3.7MB	6800张	100张
	小	约2.1MB	12,300张	100张
JPEG基本	大	约2.6MB	8000张	100张
	中	约1.9MB	12,800张	100张
	小	约1.1MB	22,100张	100张

- 1 使用的是SanDisk SD存储卡（SDSDXVE-032G-JNJIP，测量于2021年12月）。
- 2 ISO 100时内存缓冲区中可保存的最大拍摄张数。若**[自动失真控制]**设为**[开启]**，则拍摄张数可能会减少。

可用拍摄时间

根据[画面尺寸和帧频/视频品质] (□190) 设定, 当[视频文件类型]为[MOV]时, 使用32GB存储卡的可用拍摄时间如下所示¹。可用拍摄时间是指拍摄多个视频的总时间。但是, 实际可用的拍摄时间因拍摄环境和存储卡类型而异。如果电池电量完全耗尽或照相机内部的温度升高, 拍摄可能会在达到最大长度之前或存储卡已满之前结束。

[画面尺寸/帧频]	可用拍摄时间	
	高品质	标准
[3840x2160; 30p] ²	约28分钟	—
[3840x2160; 25p] ²	约28分钟	—
[3840x2160; 24p] ²	约28分钟	—
[1920x1080; 120p] ²	约28分钟	—
[1920x1080; 100p] ²	约28分钟	—
[1920x1080; 60p] ²	约72分钟	约141分钟
[1920x1080; 50p] ²	约72分钟	约141分钟
[1920x1080; 30p] ²	约141分钟	约271分钟
[1920x1080; 25p] ²	约141分钟	约271分钟
[1920x1080; 24p] ²	约141分钟	约271分钟
[1920x1080; 30px4(慢动作)] ³	约29分钟	—

[画面尺寸/帧频]	可用拍摄时间	
	高品质	标准
[1920x1080;25px4(慢动作)] ³	约29分钟	—
[1920x1080;24px5(慢动作)] ³	约29分钟	—

- 1 使用的是SanDisk SD存储卡（SDSDXVE-032G-JNJIP，测量于2021年12月）。
- 2 每次拍摄最长可达125分钟。
- 3 每次拍摄最长可达3分钟。

电池持久力

使用一块充满电的EN-EL25锂离子电池组可录制的视频片段或照片张数如下所示。实际持久力根据电池状态、拍摄间隔以及在照相机菜单中所选项的不同而异。

照片模式（拍摄张数）：约330张¹

视频模式（视频片段长度）：约75分钟²

以下操作将会降低电池持久力：

- 持续半按快门释放按钮
- 重复自动对焦操作
- 拍摄RAW照片
- 低速快门
- 使用照相机Wi-Fi（无线局域网）和蓝牙功能
- 在连接了另购配件的情况下使用照相机
- 反复进行变焦
- 在低温环境下拍摄照片

为确保能充分利用尼康EN-EL25电池，请遵守以下注意事项：

- 保持电池接点的清洁。弄脏的接点会降低电池性能。
- 充电后请立即使用电池，否则会造成电池电量的流失。

- 1 日本国际相机影像器材工业协会（CIPA）标准。使用尼克尔 Z DX 16–50mm f/3.5–6.3 VR镜头和SanDisk SDSDXVE-032G-JNJIP存储卡在23°C（±2°C）时测量的

结果，其测试条件如下：每30秒在默认设定下拍摄一张照片。

- 2 在CIPA指定条件下测量的实际电池持久力。使用尼康 Z DX 16–50mm f/3.5–6.3 VR镜头和SanDisk SDSDXVE-032G-JNJIP存储卡在23°C (±2°C) 时测量的结果。在默认设定下执行测量。
 - 每次拍摄最长可达125分钟。
 - 如果照相机内部的温度升高，拍摄可能会在达到最大长度之前或存储卡已满之前结束。

商标和许可证

- SD、SDHC和SDXC标志是SD-3C, LLC.的商标。
- Windows是Microsoft Corporation在美国和/或其他国家/地区的注册商标或商标。
- Apple®、App Store®、Apple标志、iPhone®、iPad®、Mac和macOS是Apple Inc.在美国和/或其他国家/地区的注册商标。
- Android是Google LLC.的商标。Android机器人是按照由Google创建和共享的作品而复制或修改，并根据《知识共享3.0署名许可》中所述的条款加以使用的。
- IOS是Cisco Systems, Inc.在美国和/或其他国家/地区的商标或注册商标且经授权使用。
- HDMI、HDMI标志及High-Definition Multimedia Interface（高清晰度多媒体接口）是HDMI Licensing, LLC.的商标或注册商标。

HDMI

- Bluetooth®文字商标和图形商标是Bluetooth SIG 所有的注册商标。
- Wi-Fi和Wi-Fi标志是Wi-Fi Alliance的商标或注册商标。
- 本使用说明或尼康产品随附的其他使用说明中提及的所有其他商标名称，分别为其相关所有者所持有的商标或注册商标。

- Use of the Made for Apple badge means that an accessory has been designed to connect specifically to the Apple products identified in the badge, and has been certified by the developer to meet Apple performance standards. Apple is not responsible for the operation of this device or its compliance with safety and regulatory standards. Please note that the use of this accessory with an Apple product may affect wireless performance.

使用Made for Apple（专供Apple使用）徽章表示配件被专门设计为连接至该徽章所标识的Apple产品，并且已经过开发者验证符合Apple的性能标准。对于此设备的操作或者此设备是否符合安全管理标准，Apple不承担任何责任。请注意，与Apple产品一起使用此配件可能会影响无线性能。

✔ FreeType许可证 (FreeType2)

本软件部分版权所有© 2012 The FreeType Project
(<https://www.freetype.org>)。保留所有权利。

✔ MIT许可证 (HarfBuzz)

本软件部分版权所有© 2018 The HarfBuzz Project
(<https://www.freedesktop.org/wiki/Software/HarfBuzz>)。保留所有权利。

在任何情况下，版权持有人均不对任何一方因使用本软件及其文档而产生的直接、间接、特定、附带或损害后果造成的间接损害承担责任，即便版权持有人已被告知可能存在前述损害。

版权持有人特此声明拒绝承认任何担保，包括但不限于对适销性和特定用途的适用性的默示担保。本软件“按原样”提供，并且版权持有人没有提供维护、支持、更新、增强或修改的义务。

✔ Unicode®字符数据库许可证 (Unicode®字符数据库)

本产品的软件使用的是经Unicode®字符数据库许可的开源软件。软件许可条款如下所示：

版权和许可声明

版权所有© 1991-2022 Unicode, Inc.保留所有权利。

根据

<https://www.unicode.org/copyright.html>中的使用条款分发。

特此免费授予任何获得Unicode数据文件副本和任何相关文档（“数据文件”）或Unicode软件以及任何相关文

档（“软件”）的人，以在不受限制的情况下处理数据文件或软件，包括不限于使用、复制、修改、合并、发布、分发和/或销售数据文件或软件副本的权利，并准许向其提供数据文件或软件的人员执行。但前提是：

(i) 将本版权和许可声明随数据文件或软件的所有副本一起提供，或者

(ii) 将本版权和许可声明登载到相关文档中。

数据文件和软件“按原样”提供，不带有无论明示或默示的任何种类的担保，包括但不限于对适销性、特定用途的适用性和不侵犯第三方权利的担保。在任何情况下，本声明所载的版权持有人均不对任何索赔，或任何特殊的间接或后果性损害，或因丧失使用权、数据或利润损失而导致的任何损害负责，无论是在数据文件或软件的使用或性能方面产生的，还是与合同、疏忽或与之相关的其他侵权行为。

除非本声明中包含，否则未经版权持有人事先的书面授权，版权持有者的名称不得用于广告或以其他目的来进行促销、推广使用或与这些数据文件或软件相关的其他交易。

AVC Patent Portfolio License

本产品在AVC Patent Portfolio License下被授权于客户在个人和非商业使用范围内使用，用以

(i) 按照AVC标准进行视频编码（“AVC视频”），和/或

(ii) 对从事个人和非商业活动的客户编码的和/或从经授权可以提供AVC视频的视频供应商处获得的AVC视频进行解码。

任何其他使用范围均未获得授权或予以默示。

可以从MPEG LA, L.L.C.获得更多信息。

请访问<https://www.mpegla.com>

Bluetooth（蓝牙）和Wi-Fi（无线网络功能）

本产品受美国出口管理规定（EAR）管控。除出口至受禁运或特殊管控的国家（目前包括古巴、伊朗、朝鲜、苏丹及叙利亚；该国家名单可能会发生变更）时以外，无需美国政府的许可。

在某些国家或地区可能禁止使用无线设备。请熟悉并遵守所有适用的当地法规。

本设备中的蓝牙传输器在2.4GHz频段下工作。

●中国用户须知

根据《微功率（短距离）无线电设备管理暂行规定》，使用无线局域网产品时请注意以下事项

1. ■使用频率：2.4–2.4835GHz

■等效全向辐射功率（EIRP）：

天线增益 < 10dBi 时：≤ 100mW 或 ≤ 20dBm

■最大功率谱密度：

天线增益 < 10dBi 时：≤ 20dBm/MHz（EIRP）

■载频容限：20ppm

■带外发射功率（在2.4–2.4835GHz 频段以外）：
≤ -80dBm/Hz（EIRP）

■ 杂散发射（辐射）功率（对应载波 ± 2.5 倍信道带宽以外）：

$\leq -36\text{dBm}/100\text{kHz}$ （30–1000MHz）

$\leq -33\text{dBm}/100\text{kHz}$ （2.4–2.4835GHz）

$\leq -40\text{dBm}/1\text{MHz}$ （3.4–3.53GHz）

$\leq -40\text{dBm}/1\text{MHz}$ （5.725–5.85GHz）

$\leq -30\text{dBm}/1\text{MHz}$ （其它1–12.75GHz）

■ 使用频率：5150–5350MHz

■ 等效全向辐射功率（EIRP）： $\leq 200\text{mW}$

■ 最大功率谱密度： $\leq 10\text{dBm}/\text{MHz}$

■ 载频容限：20ppm

■ 带外发射功率（EIRP）： $\leq -80\text{dBm}/\text{Hz}$

■ 杂散发射（辐射）功率：

$\leq -36\text{dBm}/100\text{kHz}$ （30–1000MHz）

$\leq -54\text{dBm}/100\text{kHz}$ （48.5–72.5MHz，76–118MHz，167–223MHz，470–798MHz）

$\leq -40\text{dBm}/1\text{MHz}$ （2400–2483.5MHz）

$\leq -33\text{dBm}/100\text{kHz}$ （5150–5350MHz）

$\leq -40\text{dBm}/1\text{MHz}$ （5470–5850MHz）

$\leq -30\text{dBm}/1\text{MHz}$ （其它1–40GHz）

2. 不得擅自更改发射频率、加大发射功率（包括额外加装射频功率放大器），不得擅自外接天线或改用其它发射天线；
3. 使用时不得对各种合法的无线电通信业务产生有害干扰；一旦发现有干扰现象时，应立即停止使用，并采取措施消除干扰后方可继续使用；

4. 使用微功率无线电设备，必须忍受各种无线电业务的干扰或工业、科学及医疗应用设备的辐射干扰；

5. 不得在飞机和机场附近使用。

（一）符合“微功率短距离无线电发射设备目录和技术要求”的具体条款和使用场景，采用的天线类型和性能，控制、调整及开关等使用方法；

（二）不得擅自改变使用场景或使用条件、扩大发射频率范围、加大发射功率（包括额外加装射频功率放大器），不得擅自更改发射天线；

（三）不得对其他合法的无线电台（站）产生有害干扰，也不得提出免受有害干扰保护；

（四）应当承受辐射射频能量的工业、科学及医疗（ISM）应用设备的干扰或其他合法的无线电台（站）干扰；

（五）如对其他合法的无线电台（站）产生有害干扰时，应立即停止使用，并采取措施消除干扰后方可继续使用；

（六）在航空器内和依据法律法规、国家有关规定、标准划设的射电天文台、气象雷达站、卫星地球站（含测控、测距、接收、导航站）等军民用无线电台（站）、机场等的电磁环境保护区域内使用微功率设备，应当遵守电磁环境保护及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规定；

（七）禁止在以机场跑道中心点为圆心、半径5000米的区域内使用各类模型遥控器；

(八) 微功率设备使用时温度和电压的环境条件。

温度：0°C至40°C

电压：7.6/9V

CMIIT ID：2022AJ0582

●安全性

本产品可让他人无线信号允许的范围内为交换数据自由地进行无线连接，但是若不启用安全性保护将可能会出现以下情况：

- 数据盗窃：恶意第三方可能会截取无线传送以盗窃用户名、密码以及其他个人信息。
- 未经授权的访问：未授权用户也可能访问网络，更改数据或进行其他恶意操作。请注意，由于无线网络的设计特性，即使启用了安全性保护，特殊攻击也可能实现未经授权的访问。
- 不安全的网络：连接至开放网络可能会受到未经授权的访问。请仅使用安全的网络。

一致性标记

使用设定菜单中的[**一致性标记**]选项可查看照相机遵循标准的相关信息。

索引

图标

-  (自动)85, 90
- P (程序自动) 136
- S (快门优先自动) 137
- A (光圈优先自动) 138
- M (手动) 139
- U1、U2、U3 (用户设定模式)143
-  (单张拍摄)153, 157
-  L (低速连拍)154
-  H (高速连拍)154
-  H (高速连拍 (延长))154
-  (自拍)154
-  (连拍)157
-  (静音拍摄) 129
-  (电子前帘快门)388
-  (机械快门) 388
-  (微点AF)105
-  (单点AF)106
-  (动态区域AF)106
-  (宽区域AF (S))
.....107
-  (宽区域AF (L))
.....107
-  (宽区域AF (L-人物))107
-  (宽区域AF (L-动物))107
-  (自动区域AF)108
-  (自动区域AF (人物))108
-  (自动区域AF (动物))108
-  (矩阵测光) 181
-  (中央重点测光)181
-  (点测光)181
-  * (亮部重点测光) ...181
- MENU**按钮62
-  按钮66, 162
-  按钮97
-  按钮101
- ISO**按钮45, 147
-  (曝光补偿) 按钮
.....46, 151
- AE-L/AF-L** () 按钮
.....60, 133, 159

 (释放模式) 按钮	153
 (自拍) 按钮	153
 按钮	60
 按钮	60
 帮助	66
 菜单	66, 162

A

AE锁定	159
AF-A (AF模式自动开关)	103
AF-C (连续AF)	103
AF-C优先选择	375
AF-F (全时AF)	103
AF-S (单次AF)	103
AF-S优先选择	375
AF模式中的手动对焦环	382
AF区域模式	104
AF速度	426
AF微调选项	436
AF侦测灵敏度	427
按方向存储对焦点	377
暗角控制	287, 366
按钮WPS	513
安装镜头	80

安装在照相机上的闪光灯 组件	547
-------------------	-----

B

白炽灯 (白平衡)	125
白平衡	123, 170, 270
白平衡包围	301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	87
版权信息	444
保存/载入菜单设定	459
保存当前的帧	226
保存对焦位置	439
保存用户设定	143, 431
曝光补偿	151
曝光延迟模式	388
曝光指示	140
饱和度 (设定优化校准)	169
保护	133
包围顺序	396
背阴 (白平衡)	125
变焦	227
标准 (设定优化校准)	165
B门	141
播放菜单	252

播放文件夹	253
播放显示选项	253
补充闪光	180, 552

C

裁切	475
裁切视频	494
测光	181
长时间曝光	141
长时间曝光降噪	286
程序自动	136
重设视频拍摄菜单	362
重设所有设定	464
重设用户设定	145, 431
重设照片拍摄菜单	259
重设自定义设定	375
触发AF	379
触控控制	52, 446
触控快门	114
CL模式拍摄速度	387
Creative Picture Control (创意优化校准)	166
存储卡	73, 656
存储卡容量	658
存储文件夹	260
错误 (无线连接)	536

D

D-Lighting	481
待机定时器	75
单次AF	103
单点AF	106
单色	485
单色 (设定优化校准)	165
单张拍摄	153, 157
点测光	181
电池	73, 76
电源关闭延迟	75, 386
电子减震	197, 369
低光度AF	382
DISP按钮	58
低速连拍	154
动态D-Lighting	182
动态D-Lighting包围	305
动态区域AF	106
动物侦测自动对焦	111
对比度 (设定优化校准)	169
对焦点选项	381
对焦点循环方式	380
对焦环	117

对焦模式	102, 187, 199	高速连拍	154
对焦锁定	159	高速连拍（延长）	154
对焦指示	118	格式化存储卡	430
对象跟踪AF	113	光圈	138, 139
多重曝光	309	光圈优先自动	138

F

法兰距	119
防红眼	180, 552
访问点模式	504, 505
反转指示器	415
非CPU镜头数据	439
飞行模式	447
风景（设定优化校准）	165
蜂鸣音选项	445
峰值对焦辅助	120, 392
Fn1按钮	69, 123
Fn2按钮	69, 102
副指令拨盘	45
FV锁定	556

G

概览	214
高感光度（Hi）	148
高ISO降噪	287, 366

H

HDMI	447, 542
HDR（高动态范围）	319
合成照片	485
Hi（ISO）	148
红眼修正	481
后帘同步	180, 554
画面尺寸/帧频	190, 362
幻灯播放	255

I

IP地址	516
ISO感光度	147
ISO感光度设定	268, 363
ISO感光度自动控制	148

J

加亮显示	206, 427
------------	----------

加密密码	506, 515	快速裁切	216
降低风噪	370	快速锐化（设定优化校准）	168
间隔拍摄	326	宽区域AF（L）	107
将设置应用于即时取景	391	宽区域AF（L-动物）	107
简易曝光补偿	383	宽区域AF（L-人物）	107
简易连接	513	宽区域AF（S）	107
减震	185	L	
焦距变化拍摄	351	蓝牙	528
焦平面标记	119	脸部侦测自动对焦	109
矫正	482	亮部重点测光	181
基础结构模式	504, 511	亮度（设定优化校准）	169
节能（照片模式）	458	连接到计算机	451
静音拍摄	129, 359	连接至智能设备	448, 527, 529
矩阵测光	181	连拍	157
K		连拍模式下查看全部	392
可充电电源适配器	620	连续AF	103
可用拍摄时间	660	锂离子电池组	76
空插槽时快门释放锁定	458	录制指示灯亮度	434
控制环	117	滤镜效果（设定优化校准）	169
快门类型	388		
快门释放按钮AE-L	385		
快门速度	137, 139		
快门优先自动	137		

M

MAC地址	453
麦克风灵敏度	195, 369
慢动作视频	193
慢同步	180, 553
MF（手动对焦）	103
模式拨盘	44, 135

N

内存缓冲区	156
内置麦克风	91

P

拍摄数据	210
配对（Bluetooth）	448
评级	131, 257
平面（设定优化校准）	165
PIN输入WPS	513
频响	370

Q

晴天（白平衡）	125
清晰度（设定优化校准）	169

全屏播放	200
全时AF	103
取景网格显示	391
取下镜头	81

R

RAW处理	470
RAW录制	267
人像（设定优化校准）	165
人像自拍模式	49, 447
RGB直方图	207
日历播放	201
柔性程序	136
锐化（设定优化校准）	168
润饰菜单	466

S

色空间	285
色温	128, 173, 272
色相（设定优化校准）	169
删除	100, 229, 252
闪光曝光补偿	394
闪光包围	296

闪光补偿	293, 555	手动对焦	103, 117
闪光灯（白平衡）	125	手动预设（白平衡）	126, 174, 274
闪光灯关闭	180, 554	衰减器	369
闪光控制	291	SnapBridge	527
闪光控制模式	551	搜索Wi-Fi网络	513
闪光快门速度	394	SSID	506, 514
闪光模式	180, 552	锁定跟踪对焦	376
闪光同步速度	392	缩略图	201
闪烁消减	367	所选照片	231
闪烁消减拍摄	289	所有照片	230
设定菜单	429	T	
设定时钟	83	<hr/>	
设定优化校准	164, 277	调色（设定优化校准）	169
释放按钮以使用拨盘 ...	414	调整尺寸	476
释放模式	153, 184, 294	透视控制	484
释放模式（保存帧）	157, 368	图像尺寸	179, 266
时间码	370	图像除尘参照图	440
视频录制按钮	91	图像品质	178, 266
视频拍摄菜单	361	图像注释	443
视频品质	190, 363	U	
视频文件类型	363	<hr/>	
时区和日期	431	USB电力输送	455
使用的对焦点	109, 377	USB连接线	4
失真控制	483		
手动（拍摄模式）	139		

W

- 网络设定 451, 505, 511
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
..... 87
微点AF 105
微调优化曝光 384
文件编号次序 389
文件命名 264, 362
文件信息 205
Wi-Fi连接
..... 182, 197, 449, 451
Wi-Fi模式 531
Wireless Transmitter Utility
..... 503
我的菜单 495
无线遥控 (ML-L7) 选项
..... 454

X

- 像素映射 442
显示屏 47
显示屏亮度 432
显示屏色彩平衡 432
鲜艳 (设定优化校准)
..... 165

- 限制AF区域模式选择 380
效果级别 (设定优化校准)
..... 168
信息显示 435
选择开始/结束点 221
选择色温 (白平衡) ... 126
选择图像区域 265
选择以上传 220
选择以上传 (Bluetooth)
..... 448
选择以上传至计算机 522
旋转至竖直方向 254
虚拟水平 58, 59

Y

- 眼部侦测自动对焦 109
衍射补偿 288, 366
延时摄影视频 340
遥控B门 141
遥控闪光拍摄 559
一次连拍最多张数 387
荧光灯 (白平衡) 125
阴天 (白平衡) 125
一致性标记 455
用户设定模式 143
远程拍摄 528

语言 (Language)431

Z

在选定日期拍摄的照片

..... 232

照片/视频选择器 85, 90

照片查看 254

照片拍摄菜单 258

照片信息 204

照相机关闭时上传 450

直方图 58, 59

直接连接到计算机 506

指令拨盘 45

中等锐化 (设定优化校准) 169

中央重点测光 181

中央重点区域 384

主指令拨盘 45

自定义  菜单 ... 68, 397, 416

自定义控制 417

自定义控制 (播放) 410

自定义控制 (拍摄) 398

自定义设定菜单 372

自定义指令拨盘 412

自动 (白平衡) 124

自动 (设定优化校准)

..... 165

自动曝光包围 296

自动曝光和闪光包围 ... 296

自动包围 295

自动包围 (M模式) 395

自动  ISO感光度控制 ... 395

自动区域AF 108

自动区域AF (动物) ... 108

自动区域AF (人物) ... 108

自动上传 522

自动失真控制 288, 367

自拍 154, 157, 385

自然 (设定优化校准) 165

自然光自动适应 (白平衡) 125

最近的设定 501

未经尼康公司书面授权，不允许以任何形式对此使用说明进行全部或部分转载（用于评价文章或评论中的简单引用除外）。

尼康客户支持中心服务热线：400-820-1665
（周一至周日9:00-18:00，除夕下午休息）

尼康官方网站：<https://www.nikon.com.cn/>

进口商：尼康映像仪器销售（中国）有限公司
上海市蒙自路757号12楼01-07室 邮编：200023

出版日期 2022 年 9 月 1 日

NIKON CORPORATION

© 2022 Nikon Corporation

CT2I04(15)
6M003915-04△